

Nikon

保留备用

数码照相机

D750

使用说明书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Nikon Manual Viewer 2」使用 Nikon Manual Viewer 2
应用程序可随时随地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上查看说明书。

Sc

D750

设备型号：N1404

为了让您的照相机发挥最大功效，请务必仔细阅读所有使用说明，并妥善保管说明书以便本产品所有使用者可随时参阅。

图标和惯例

为便于您获取所需信息，本说明书使用了以下图标和惯例：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应该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避免损坏照相机。



该图标表示注意，提醒您应该在使用本照相机前阅读这些信息。



该图标表示本说明书中的其他参考页码。

照相机显示屏中所示的菜单项目、选项及信息用**粗体**表示。

照相机设定

本说明书将使用默认设定进行解说。

使用说明书可登陆以下网址的下载中心页面进行阅读和下载。

<http://nikonimlib.com/manual/>

Nikon Manual Viewer 2



将 Nikon Manual Viewer 2 应用程序安装至您的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可随时随地查看尼康数码照相机的说明书。Nikon Manual Viewer 2 可从 App Store 和 Google Play 免费下载。下载该应用程序和任何产品说明书都需要互联网连接，您的电话或互联网服务商可能会收取该连接所需费用。

包装内物品

请确认您照相机的包装中是否包含下列所有物品。



DK-21 橡胶接目
镜罩 (□ 105)



BF-1B 机身盖
(□ 27、436)

D750 照相机 (□ 1)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附带端子盖; □ 25、26)



MH-25a 充电器 (附带电源线; □ 25)



DK-5 接目镜盖 (□ 105)

UC-E17 USB 连接线
(□ 260、265)

使用说明书 (本指南)

ViewNX 2 安装光盘

AN-DC14 背带 (□ 25) (□ 256)

保修卡

存储卡需另行选购。在日本购买的照相机，其菜单和信息仅可用英语和日语显示；不支持其他语言。我们对此可能给您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安全须知

初次使用本照相机之前，请先阅读“安全须知”
(□ xv-xxiii) 中的安全使用说明。

目录

包装内物品	i
安全须知	xv
声明	xxiv
无线xxviii

简介 1

开始了解照相机	1
照相机机身	1
模式拨盘	6
释放模式拨盘	7
控制面板	8
取景器	10
信息显示	13
<i>i</i> 按钮	17
使用可翻折显示屏	18
多重选择器	20
照相机菜单	21
使用照相机菜单	22
开始步骤	25

基础拍摄与播放 34

“即取即拍”型拍摄 ( 和  模式)	34
基础播放	37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38

使设定符合拍摄对象或场景需要

(场景模式)

40

 人像	41
 风景	41
 儿童照	41
 运动	41
 微距	42
 夜间人像	42
 夜景	42
 宴会 / 室内	42
 海滩 / 雪景	43
 日落	43
 黄昏 / 黎明	43
 宠物像	43
 烛光	44
 花	44
 秋色	44
 食物	44

特殊效果

45

 夜视	45
 彩色素描	46
 模型效果	46
 可选颜色	47
 剪影	47
 高色调	47
 低色调	47
即时取景中的可用选项	48

对焦	56
手动对焦	59
使用 <i>i</i> 按钮	59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62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63

动画即时取景

65

索引	69
使用 <i>i</i> 按钮	70
即时取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73
信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74
影像区域	75
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拍摄照片	76
查看动画	78
编辑动画	80
裁切动画	80
保存选定的帧	84

P、S、A 和 M 模式

86

P ：程序自动	87
S ：快门优先自动	88
A ：光圈优先自动	89
M ：手动	91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93

保存用户设定	97
启用用户设定	99
重设用户设定	99

释放模式 101

选择释放模式	101
自拍模式 ()	104
反光板弹起模式 (MUP)	107

图像记录选项 109

影像区域	109
图像品质和尺寸	114
图像品质	114
图像尺寸	117
使用两张存储卡	118

对焦 119

自动对焦	119
自动对焦模式	119
AF 区域模式	121
对焦点选择	125
对焦锁定	127
手动对焦	130

ISO 感光度 132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135
--------------------	-----

测光	138
自动曝光锁定	140
曝光补偿	142

微调白平衡	147
选择色温	150
手动预设	153
取景器拍摄	153
即时取景（点白平衡）	157
管理预设	160

优化校准	163
选择优化校准	163
修改优化校准	165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168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171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173
动态 D-Lighting	173
高动态范围（ HDR ）	175

使用内置闪光灯	179
自动弹出模式	179
手动弹出模式	181
闪光补偿	189
FV 锁定	191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194
无线遥控器	198
WR-1 无线遥控器	198
WR-R10/WR-T10 无线遥控器	198

其他拍摄选项

199

取景器拍摄： <i>i</i> 按钮	199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200
包围	203
多重曝光	216
间隔拍摄	221
定时拍摄	228
非 CPU 镜头	233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236

查看照片	236
全屏播放	236
缩略图播放	238
日历播放	239
<i>i</i> 按钮	240
照片信息	241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249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251
删除照片	252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252
播放菜单	254

安装 ViewNX 2	256
使用 ViewNX 2	260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260
以太网和无线网络	263
打印照片	265
连接打印机.....	265
打印单张照片	266
打印多张照片	268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269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271
HDMI 选项	272

使用 Wi-Fi 可进行的操作	275
访问照相机	276
WPS（仅限于 Android）	278
PIN 输入（仅限于 Android）	279
SSID（Android 和 iOS）	280
选择照片进行上传	283
选择单张照片进行上传	283
选择多张照片进行上传	285

默认设定	286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294
播放菜单选项	294
播放文件夹	295
隐藏影像	295

播放显示选项	297
复制影像	297
图像查看	302
删除之后	302
旋转至竖直方向	303
幻灯播放	303
■ 照片拍摄菜单：照片拍摄选项	305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305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306
存储文件夹	306
文件命名	308
色空间	309
暗角控制	309
自动失真控制	310
长时间曝光降噪	311
高 ISO 降噪	311
■ 动画拍摄菜单：动画拍摄选项	312
动画拍摄菜单选项	312
重设动画拍摄菜单	313
目标位置	313
画面尺寸 / 帧频	314
动画品质	315
麦克风灵敏度	315
频响	315
降低风噪	316
白平衡	316
设定优化校准	316
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	317

◆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318
自定义设定	319
重设自定义设定	322
a：自动对焦	322
a1：AF-C 优先选择	322
a2：AF-S 优先选择	322
a3：锁定跟踪对焦	323
a4：对焦点显示	324
a5：AF 点点亮	324
a6：对焦点循环方式	325
a7：对焦点数量	325
a8：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326
a9：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327
b：测光 / 曝光	328
b1：ISO 感光度步长值	328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328
b3：简易曝光补偿	328
b4：矩阵测光	329
b5：中央重点区域	330
b6：微调优化曝光	330
c：计时 /AE 锁定	331
c1：快门释放按钮 AE-L	331
c2：待机定时器	331
c3：自拍	331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332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	332

d : 拍摄 / 显示	333
d1 : 蜂鸣音	333
d2 : 低速连拍	334
d3 : 最多连拍张数	334
d4 : 曝光延迟模式	334
d5 : 闪光灯警告	334
d6 : 文件编号次序	335
d7 : 取景器网格显示	336
d8 : 快捷设定 ISO	336
d9 : 信息显示	337
d10 : LCD 照明	337
d11 : MB-D16 电池类型	338
d12 : 电池顺序	339
e : 包围 / 闪光	340
e1 : 闪光同步速度	340
e2 : 闪光快门速度	342
e3 :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343
e4 : 闪光曝光补偿	349
e5 : 模拟闪光	349
e6 : 自动包围设定	349
e7 : 包围顺序	350
f : 控制	350
f1 : OK 按钮	350
f2 : 指定 Fn 按钮	352
f3 : 指定预览按钮	357
f4 : 指定 AE-L/AF-L 按钮	357
f5 : 自定义指令拨盘	359
f6 :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361
f7 :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362

f8 : 反转指示器	362
f9 : 指定动画录制按钮.....	363
f10 : 指定 MB-D16 麦克风按钮	364
f11 : 指定遥控 (WR) Fn 按钮	365
g : 动画	366
g1 : 指定 Fn 按钮	366
g2 : 指定预览按钮	368
g3 : 指定 AE-L/AF-L 按钮	369
g4 :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369
¶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370
设定菜单选项	370
格式化存储卡	371
显示屏亮度	372
显示屏色彩平衡	373
图像除尘参照图	374
闪烁消减	376
时区和日期	377
语言 (Language)	378
自动旋转图像	378
电池信息	379
图像注释	380
版权信息	381
保存 / 载入设定	382
虚拟水平	384
AF 微调	385
Eye-Fi 上传	387
一致性标记	388
固件版本	388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389
	润饰菜单选项	389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390
	D-Lighting	392
	红眼修正	392
	裁切	393
	单色	394
	滤镜效果	395
	色彩平衡	397
	图像合成	398
	NEF (RAW) 处理	400
	调整尺寸	402
	快速润饰	404
	矫正	405
	失真控制	405
	鱼眼	406
	色彩轮廓	406
	彩色素描	407
	透视控制	407
	模型效果	408
	可选颜色	409
	并排比较	411
▤	我的菜单 / ▤ 最近的设定	413
	最近的设定	417

兼容的镜头	418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	425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425
其他配件	434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439
照相机的保养	441
存放	441
清洁	441
低通滤波器	442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448
可用设定	453
曝光程序（模式P）	457
故障排除	458
电池 / 显示	458
拍摄（所有模式）	459
拍摄（P、S、A、M）	462
播放	463
Wi-Fi（无线网络）	465
其他	465
错误信息	466
技术规格	475
经认可的存储卡	491
存储卡容量	492
电池持久力	495
可能遮住内置闪光灯和AF辅助照明器的镜头	497
索引	503

安全须知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请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

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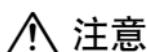
危险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警告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注意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解）。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须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 警告（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 禁止拆解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 立即委托修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取出电池或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取出电池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电池。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立即委托修理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引起触电或火灾等事故，或导致故障。

🚫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易燃喷雾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禁止使用 切勿用镜头或照相机直接观看太阳或强光。

否则将会导致失明或视觉损伤。

🚫 禁止闪光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 警告 (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导致视觉损伤。

🚫 禁止闪光

拍摄时，闪光灯应距离拍摄对象 1m 以上。

对婴幼儿进行拍摄时若使用闪光灯，尤其需要注意。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切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会导致窒息。

若在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仅可使用指定的电源（电池、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事故或故障。

⚠ 妥善保管

⚠ 警告

🚫 禁止使用

⚠ 警告

⚠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 小心使用

照相机电源为 **ON**（开启）状态时，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 小心使用

进行逆光拍摄时，务必使太阳充分偏离视角。

阳光会在照相机内部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太阳偏离视角的距离微小时，也有可能会导致火灾。

⚠ 妥善保管

不使用时请盖上镜头盖，或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 小心移动

进行移动时，切勿将照相机或镜头安装在三脚架上。

摔倒、碰撞时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在飞机上时，当飞机起飞、着陆时务必关闭电源。

切勿在飞行期间使用无线通信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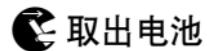
⚠ 小心使用

在医院使用时务必遵守医院的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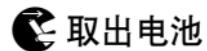
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电子系统或医院的医疗设备。

请事先从照相机上取下无线通信设备。

⚠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电源适配器）。



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污染周围环境。



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先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然后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灯窗与人体或物体紧贴时切勿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烫伤或起火。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他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会导致故障或火灾。



切勿使用播放音乐的**CD**播放机播放附送的**CD-ROM**光盘。
否则将损伤设备，或由于大音量而对听觉造成不良影响。

危险（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禁止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拆解 切勿拆解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对电池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务必使用专用的充电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将电池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送或存放。

短路会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因此请务必套上端子盖使电池绝缘。

 禁止使用 切勿在不适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5**的设备中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5适用于D750。

 危险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将会对眼睛造成伤害。

⚠ 警告（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 ⚠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 ⚠ 警告**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务必停止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警告**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停止充电。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警告**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
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 ⚠ 警告**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状。

⚠ 注意（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小心使用**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正在充电的电池。
充电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警告（有关充电器）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 禁止拆解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 立即委托修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拔下插头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立即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时，请小心勿被烫伤。请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引起触电或火灾等事故，或导致故障。

🚫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在有丙烷气、汽油、易燃喷雾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警告 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

⚠ 警告 (有关充电器)

 禁止使用	若发生雷鸣，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切勿损伤、加工电源线。
 禁止	此外，切勿将重物压在电源线上、对电源线加热，或强行拉扯或弯折电源线。 电源线破损将会导致火灾、触电。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禁止	切勿将充电器连接到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交流逆变器等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

⚠ 注意 (有关充电器)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小心使用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充电器。 接通电源时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小心放置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声明

- 未经尼康公司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附属的相关使用说明书之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传播、转录或存储在可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他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使用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来确保使用说明书内载之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向您所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另附地址）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通过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他设备，采用数码拷贝或复制的方式来拥有相关资料的行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有价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拷贝或复制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

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而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请勿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上规定的证明文档。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件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著作权法的声明

任何具有著作权的创意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版印刷物、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著作权法的保护。禁止将本产品用于进行违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数据存储设备的处理

请注意，删除图像、格式化存储卡或其他数据存储设备不会完全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通过市售软件，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恢复被删除的文件，同时这也可能潜在地导致个人图像数据被他人恶意利用。确保这些数据的隐私安全属于用户的职责范围。

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请使用市售的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是对该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包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空旷天空的图片）将其完全重新填满。同时请确保替换为手动预设白平衡（ 160）选择的所有照片。丢弃照相机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您也应使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Wi-Fi > 网络设定 > 重设网络设定**（ 282）和**网络 > 网络设定**选项删除所有个人网络信息。有关**网络**菜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另购的通信单元随附的文档。当使用物理方式毁坏数据存储设备时，请注意不要受伤。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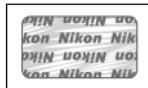
本产品在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i)按照AVC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视频”），和/或(ii)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AVC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AVC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可以从MPEG LA, L.L.C.获得更多信息。

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照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该款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电源适配器及闪光灯配件），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需要。

使用非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如右图所示）的第三方锂离子可充电电池，将可能会影响照相机正常工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燃烧、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细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配件

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您的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配件，才能够符合其操作和安全的需要。使用非尼康品牌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例如，在婚礼上或携带照相机旅行等）之前，请试拍一张测试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如果因照相机故障致使影像记录不能保存或不能转存至电脑的，我们建议您立即停止使用照相机，并进行修理。尼康公司无法补救因产品故障而错过的影像记录。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将持续提供最新在线产品支持、教育及不断更新的各类信息：

- **中国大陆的用户：** <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以上网址，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 <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

<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和中东用户：**

<http://www.nikon-asia.com/>

浏览这些网站，可持续获得最新产品信息、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和拍摄的一般性建议。您也可向本地尼康代理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址：

<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无线

本产品包含由美国研发的加密软件，受美国出口管理规章的控制，不能出口或再出口至任何美国禁运货物的国家。目前禁运货物的国家包括：古巴、伊朗、朝鲜、苏丹及叙利亚。

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禁止使用无线设备。若要在出售国以外的地方使用本产品的无线功能，请先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中国用户须知

根据《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设备管理暂行规定》，使用无线局域网络产品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 使用频率：2.412 - 2.462 GHz
 -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EIRP)：天线增益< 10dBi 时：
≤ 100 mW 或 ≤ 20 dBm
 - 最大功率谱密度：天线增益< 10dBi 时：
≤ 10 dBm / MHz (EIRP)
 - 载频容限：20 ppm
 - 带外发射功率(在 2.4 - 2.4835 GHz 频段以外)：
≤ -80 dBm / Hz (EIRP)
 - 杂散发射(辐射)功率(对应载波± 2.5 倍信道带宽以外)：
≤ -36 dBm / 100 kHz (30 - 1000 MHz)
≤ -33 dBm / 100 kHz (2.4 - 2.4835 GHz)
≤ -40 dBm / 1 MHz (3.4 - 3.53 GHz)
≤ -40 dBm / 1 MHz (5.725 - 5.85 GHz)
≤ -30 dBm / 1 MHz (其它 1 - 12.75 GHz)

2. 不得擅自更改发射频率、加大发射功率(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外接天线或改用其它发射天线；
3. 使用时不得对各种合法的无线电通信业务产生有害干扰；一旦发现有干扰现象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4. 使用微功率无线电设备，必须忍受各种无线电业务的干扰或工业、科学及医疗应用设备的辐射干扰；
5. 不得在飞机和机场附近使用。

安全性

本产品的一大好处就是可让他人在其范围内自由进行无线数据交换，但是若不启用安全性保护将可能会出现以下情况：

- 数据盗窃：恶意第三方可能会截取无线传送以盗窃用户名、密码以及其他个人信息。
- 未经授权的访问：未授权用户可能也能访问网络，更改数据或进行其他恶意操作。请注意，由于无线网络的设计特性，即使启用了安全性保护，特殊攻击也可能实现未经授权的访问。

照相机及相关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含量及环保使用期限说明

环保 使用 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Ⅵ))	多溴 联苯 (PBB)	多溴 二苯醚 (PBDE)
10	1 照相机外壳和 镜筒（金属制）	×	○	○	○	○	○
	照相机外壳和 镜筒（塑料制）	○	○	○	○	○	○
	2 机座和机械 元件	×	○	○	○	○	○
	3 光学镜头、 棱镜、滤镜 玻璃	○	○	× ^{*1}	○	○	○
	4 电子表面装配 元件（包括 电子元件）	×	○	○	○	○	○
	5 机械元件， 包括螺钉、 包括螺母和 垫圈等	○	○	○	○	○	○
	6 无线发射器和 遥控器 ^{*2}	×	○	○	○	○	○
	7 电源适配器、 充电器、 电池匣和连接 线类 ^{*2}	×	○	○	○	○	○

环保 使用 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 联苯 (PBB)	多溴 二苯醚 (PBDE)
5	8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2	✗	○	○	○	○	○
	9 镍氢可充电电池 *2	○	○	○	○	○	○
e	10 非电子附件 (盖子、罩子、带子、遮光罩、光学附件、转接环、盒子等) *2	○	○	○	○	○	○
	11 光盘 (CD-ROM) *2	○	○	○	○	○	○

注：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标识说明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毒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

*1 表示存在于照相机机身内置的某些滤镜中。

*2 部件名称栏中 6-11 类的附件既可能与主产品捆绑销售，也可能单独销售。无论何种情况，其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有量相同。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志的数字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表示该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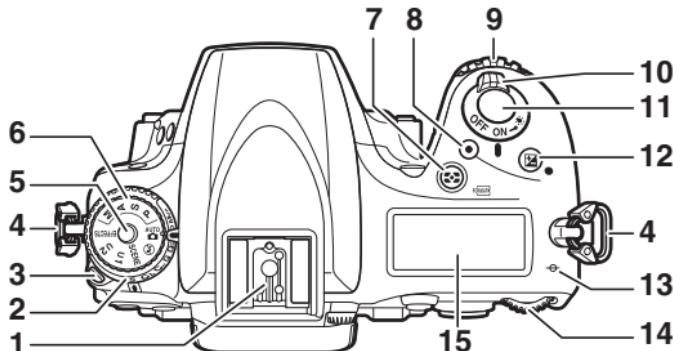
请遵守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注意事项，并在产品使用后根据各地的法律、规定以适当的方法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本产品。

简介

开始了解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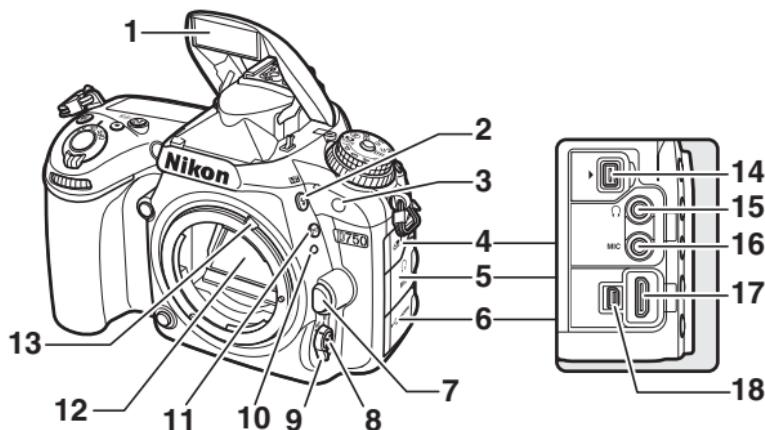
请花点时间来熟悉这台照相机的控制和显示。您可将此部分做个标记，以便阅读本说明书的其他部分时可随时查阅。

照相机机身



- | | | | |
|---------------------------|-------|----------------------|--------|
| 1 配件热靴 (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 425 | 8 动画录制按钮 | 67 |
| 2 释放模式拨盘 | 7、101 | 9 副指令拨盘 | 359 |
| 3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 7、101 | 10 电源开关 | 5、28 |
| 4 照相机背带孔 | 34 | 11 快门释放按钮 | 36、369 |
| 5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 6、34 | 12 按钮 | |
| 6 模式拨盘 | 6、34 | 曝光补偿 | 142 |
| 7 REC / FORMAT 按钮 | 139 | 双键重设 | 200 |
| 测光 | 371 | 13 焦平面标记 (-) | 131 |
| 格式化存储卡 | | 14 主指令拨盘 | 359 |
| | | 15 控制面板 | 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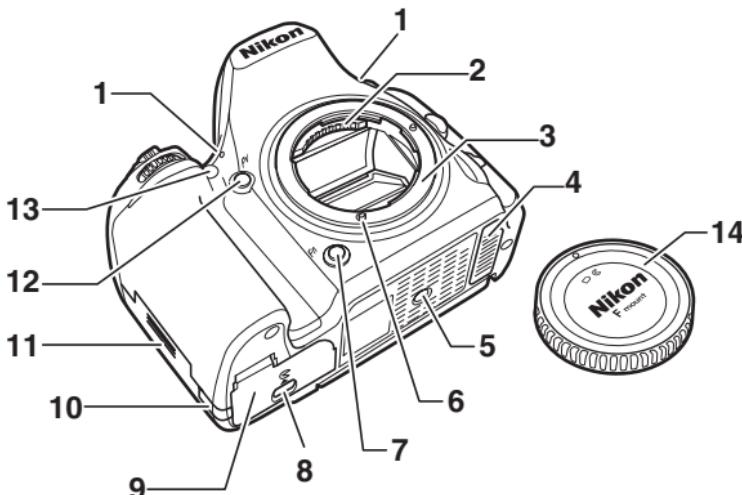
照相机机身（接上页）



- | | | | |
|------------------|-------------------|------------------|---------|
| 1 内置闪光灯 | 179 | 10 镜头安装标记 | 27 |
| 2 按钮 | | 11 BKT 按钮 | |
| 闪光模式...179、181 | | 包围 | |
| 闪光补偿.....189 | |204、208、212 | |
| 3 红外线接收器（前） | 195 | 12 反光板 | 107、444 |
| 4 配件端子盖..... | 437 | 13 测光耦合杆..... | 480 |
| 5 音频接口盖...72、437 | | 14 配件端子 | 437 |
| 6 HDMI/USB 接口盖 | | 15 耳机接口 | 72 |
|260、265、271 | | 16 外置麦克风接口 | |
| 7 镜头释放按钮 | 33 |72、437 | |
| 8 AF 模式按钮 | 56、
58、120、123 | 17 HDMI 接口 | 271 |
| 9 对焦模式选择器 | 56、119、130 | 18 USB 接口 | |
| | | 连接至计算机 | 260 |
| | | 连接至打印机 | 26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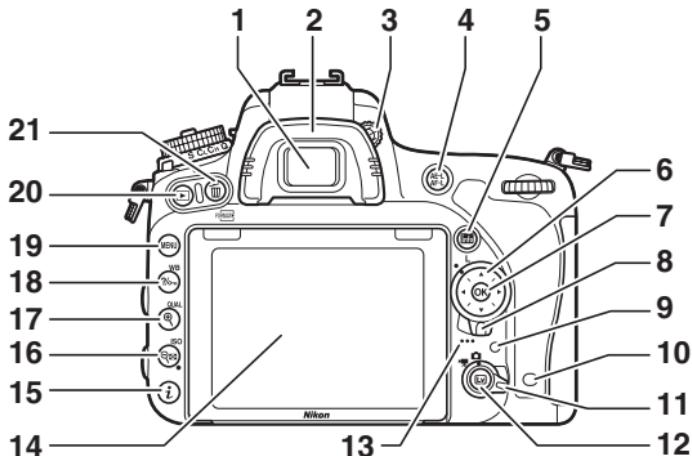
关闭接口盖

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接口盖。接口沾有杂质将会影响数据传送。



1	立体声麦克风	26
	67、70、315	
2	CPU 接点	
3	镜头卡口	27、131
4	用于另购 MB-D16 电池 匣的接点盖	434
5	三脚架连接孔	
6	AF 耦合	
7	Fn 按钮113、352、366	
8	电池舱盖锁闩	26
9	电池舱盖	26
10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盖	439
11	存储卡插槽盖	26
12	Pv 按钮	69、 90、357、368
13	AF 辅助照明器	327
	自拍指示灯	105
	防红眼灯	180、182
14	机身盖	i、436

照相机机身（接上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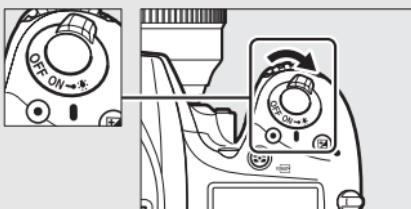
1 取景器接目镜	10 红外线接收器（后）
.....10、29195
2 橡胶接目镜罩	11 即时取景选择器
.....105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3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53
.....29	
4 AE-L按钮	12 动画即时取景
使用 AE/AF 锁定按钮65
.....127、140、	
.....357、369	
5 info (信息)按钮	13 LV按钮
.....13、63、7453、65
6 多重选择器	14 扬声器
.....20、2279
7 OK (确定)按钮	14 可翻折显示屏
.....20、22、35018
8 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	查看设定
.....12513
9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即时取景
.....36、22453、65
	查看照片
37
	全屏播放
236

15	i 按钮	18	?/WB 按钮
	更改拍摄设定 199		帮助 22
	在即时取景 / 动画录制期间更改设定		保护 251
 59、 70		白平衡 145、 147、 152、 154
	润饰照片 391	19	 MENU 按钮
16	Q/ISO 按钮		菜单 21、 294
	缩小播放 / 缩略图	20	 □ 按钮
 238、 239		播放 37、 236
	ISO 感光度 132	21	 /FORMAT 按钮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删除 38、 252
 135		格式化存储卡 371
	双键重设 200		
17	④/QUAL 按钮		
	放大播放 249		
	图像品质 / 尺寸		
 115、 117		

LCD 照明器

将电源开关旋转至 **•** 会激活待机定时器和控制面板背光 (LCD 照明器)，以便在黑暗中读取信息显示。释放电源开关并将其旋回 **ON** 位置后，照明器将在待机定时器处于激活状态时保持点亮 6 秒，或是保持点亮直至快门释放或电源开关被再次旋转至 **•**。

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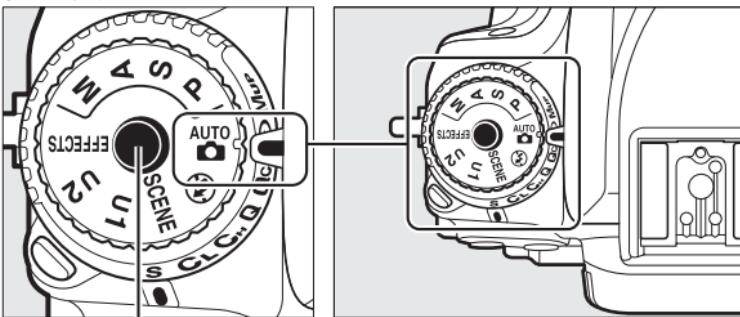
扬声器

请勿将扬声器置于磁性设备附近，否则可能影响磁性设备中记录的数据。

模式拨盘

本照相机提供下列模式。若要选择一种模式，请按下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旋转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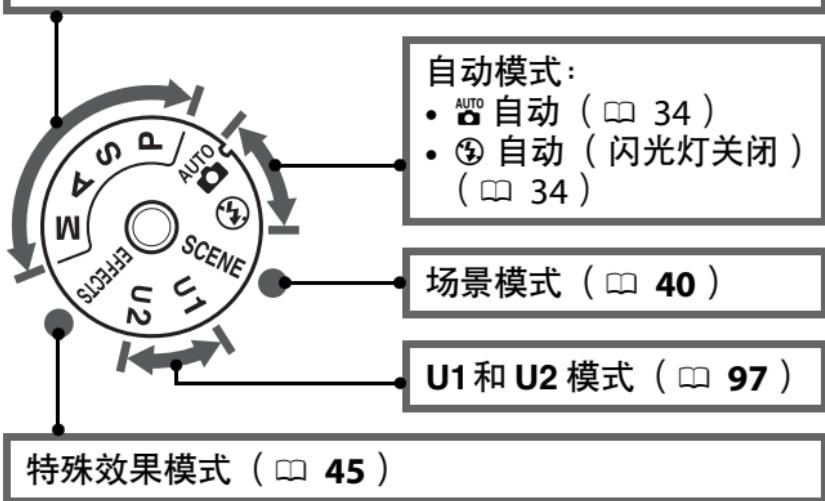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P、S、A 和 M 模式：

- **P**—程序自动 (87)
- **S**—快门优先自动 (88)
- **A**—光圈优先自动 (89)
- **M**—手动 (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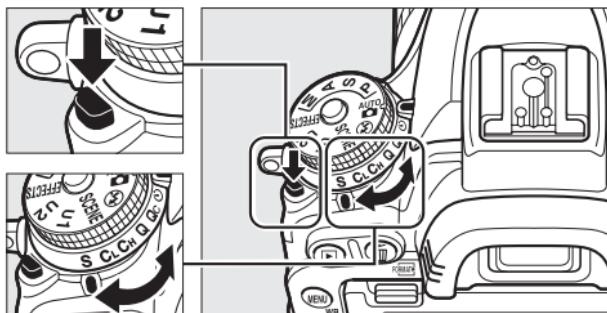
■ 非 CPU 镜头

非CPU镜头（**□ 419**）仅可用于模式**A**和**M**。安装了非CPU镜头时选择其他模式将会使快门释放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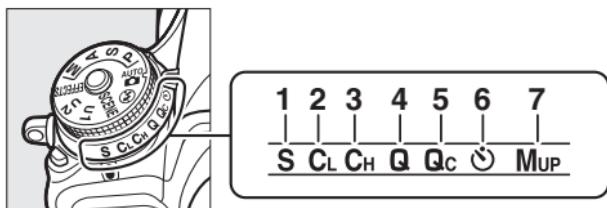
释放模式拨盘

若要选择一种释放模式，请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101**）。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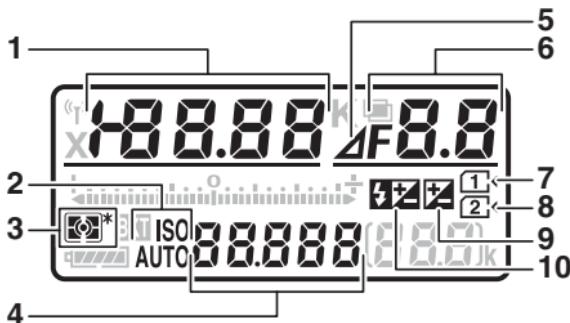


释放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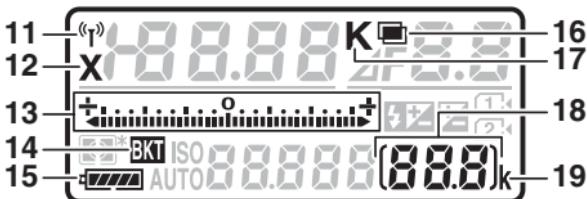


- | | | | | | | |
|----------|---------------------------|-------|------------|----------|---|-----------------------|
| 1 | S 单张拍摄 | | 101 | 5 | Q_c Q_c (安静连拍) | |
| 2 | C_L 低速连拍 | | 101 | 6 | 快门释放 | 101 |
| 3 | C_H 高速连拍 | | 101 | 7 | ⌚ 自拍 | 102、 104 |
| 4 | Q 安静快门释放 | ... | 101 | | M_{UP} 反光板弹起 | 102、 107 |

控制面板



1	快门速度	88、 91	5	光圈级数指示	90、 423
	曝光补偿值.....	142	6	光圈 (f 值)	89、 91
	闪光补偿值.....	189		光圈 (光圈级数)	90、 423
	白平衡微调.....	148		包围增量	205、 209
	色温	144、 152		动态 D-Lighting 包围序 列中的拍摄张数	212
	白平衡预设编号 ...	153		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224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 中的拍摄张数	204		每一间隔的拍摄张数	224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 拍摄张数	208		最大光圈 (非 CPU 镜 头)	235
	间隔拍摄的间隔次数	224		PC 模式指示	437
2	焦距 (非 CPU 镜头)	235	7	存储卡指示 (插槽 1)	31、 372
	ISO 感光度指示	132	8	存储卡指示 (插槽 2)	31、 372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136	9	曝光补偿指示	143
3	测光	139	10	闪光补偿指示	190
4	ISO 感光度	132			
	自动对焦模式	120			



11	Wi-Fi 指示	282	17	色温指示	150
12	闪光同步指示	341	18	剩余可拍摄张数	31
13	曝光 / 包围指示 曝光	92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的剩余可拍摄张数	103、492
	曝光补偿	142		AF 区域模式指示 ...	124
	曝光 / 闪光包围 ...	204		手动预设白平衡记录 指示	155
	白平衡包围	208		定时录制指示	232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212		手动镜头编号	235
14	曝光 / 闪光包围指示	204		捕捉模式指示	437
	白平衡包围指示 ...	208		HDMI-CEC 连接指示	274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指示	212	19	“k” (当剩余存储空间 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 时出现)	31
15	电池电量指示	30			
16	多重曝光指示	217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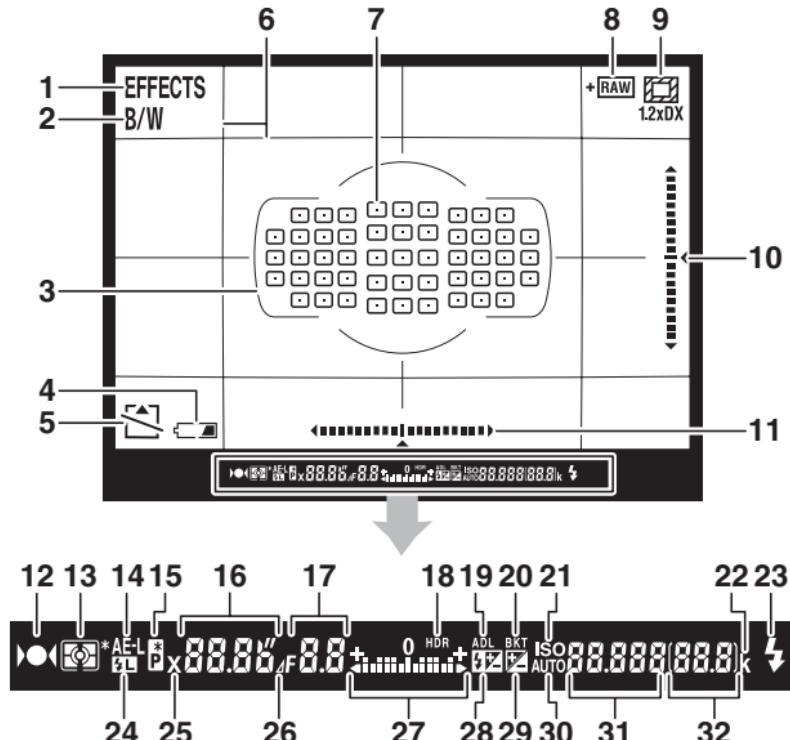
■ 照相机关闭时的显示

若关闭插有电池和存储卡的照相机，存储卡图标和剩余可拍摄张数将会显示（在少数情况下，使用某些存储卡时仅当照相机开启时才显示这些信息）。



控制面板

取景器



- | | | | |
|---|-------------|--|-------------------|
| 1 特殊效果模式指示 | 45 | 6 取景网格（在自定义设
定 d7 取景器网格显示
中选择了开启时显示） | 336 |
| 2 单色指示（在 模式下或者当选择了单色优化校准或基于单色的优化校准时显示） | 45、 163 | 7 对焦点 | 36、 125、 324、 325 |
| 3 AF 区域框 | 29、 35、 242 | 8 +NEF (RAW) 指示 | 353 |
| 4 低电池电量警告 | 30 | 9 1.2 × DX 裁切 | 110 |
| 5 “无存储卡”指示... | 33 | | |

10	左右倾斜指示 （人像方向）.....	355	22	“k”（当剩余存储空间 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 时出现）.....	31
11	左右倾斜指示 （风景方向）.....	355	23	闪光预备指示灯	39、 334
12	对焦指示	36、 127、 131	24	FV 锁定指示.....	192
13	测光	138、 139	25	闪光同步指示	341
14	自动曝光（AE）锁定	140	26	光圈级数指示	90、 423
15	柔性程序指示	87	27	曝光指示	92
16	快门速度	88、 91		曝光补偿显示	142
	自动对焦模式	119、 120	28	闪光补偿指示	189
17	光圈（f 值）	89、 91	29	曝光补偿指示	143
	光圈（光圈级数）	90、 423	30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136
18	HDR 指示	176	31	ISO 感光度	132
19	动态 D-Lighting 指示	174		AF 区域模式	121、 123
20	曝光 / 闪光包围指示	204	32	剩余可拍摄张数	31
	白平衡包围指示 ...	208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 的剩余可拍摄张数	103、 492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指示	212		手动预设白平衡记录 指示	155
21	ISO 感光度指示	132		曝光补偿值.....	142
				闪光补偿值.....	189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没有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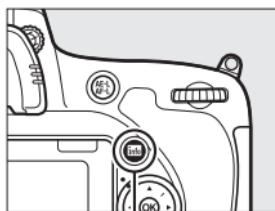
当电池电量完全耗尽或未插入电池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会变暗。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插入充满电的电池后，取景器显示将恢复正常。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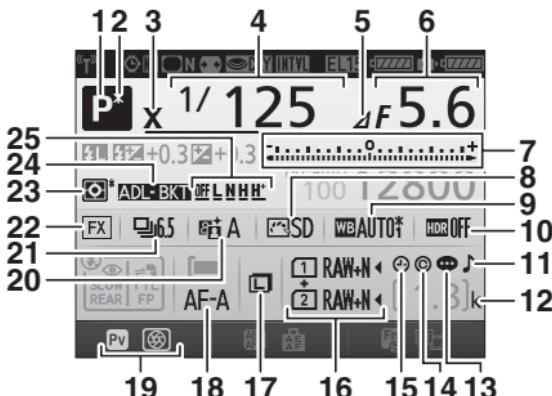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的亮度根据温度的不同而异，在低温下显示时反应可能变慢。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信息显示

按下 **Info** 按钮可在显示屏中显示快门速度、光圈、剩余可拍摄张数、AF 区域模式以及其他拍摄信息。



Info 按钮



- 1** 拍摄模式 6、34、
40、45、86
- 2** 柔性程序指示 87
- 3** 闪光同步指示 341
- 4** 快门速度 88、91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中
的拍摄张数 204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拍
摄张数 208
焦距（非CPU镜头）
..... 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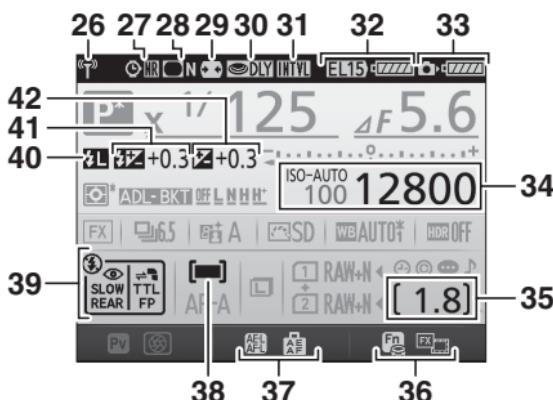
- 5** 光圈级数指示 90、423
- 6** 光圈（f值） 89、91
光圈（光圈级数） 90、423
包围增量 205、209
动态D-Lighting包围序
列中的拍摄张数 212
最大光圈（非CPU
镜头） 235

7	曝光指示	92	16	图像品质	115
	曝光补偿显示	142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118
	包围进程指示		17	图像尺寸	117
	曝光和闪光包围	204	18	自动对焦模式	119
	白平衡包围	208	19	Pv 按钮功能指定 ...	357
8	优化校准指示	164	20	动态 D-Lighting 指示	174
9	白平衡	145	21	释放模式	7、 101
	白平衡微调指示 ...	148		连拍速度	334
10	HDR 指示	176	22	影像区域指示	111
	HDR 强度	177	23	测光	138
	多重曝光指示	219	24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204
11	“蜂鸣音” 指示	333		白平衡包围指示 ...	208
12	“k” (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31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212
13	图像注释指示	380	25	动态 D-Lighting 包围量	213
14	版权信息	381			
15	“时钟未设定” 指示	16、 377			

■ 关闭显示屏

若无需在显示屏中显示拍摄信息, 请再次按下 **info** 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当大约 10 秒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时, 显示屏将自动关闭。

信息显示（接上页）



26	Wi-Fi 连接指示	282	34	ISO 感光度指示	132
	Eye-Fi 连接指示....	388		ISO 感光度	132
27	长时间曝光降噪指示	311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136
28	暗角控制指示	309	35	剩余可拍摄张数	31
29	自动失真控制	310		定时录制指示	232
30	曝光延迟模式	334	36	Fn 按钮功能指定 ...	352
31	间隔拍摄指示	221	37	AE-L/AF-L 按钮功能指定	357
	定时拍摄指示	228			
	遥控模式 (ML-L3)	194	38	AF 区域模式指示	124
32	MB-D16 电池类型显示	339	39	闪光模式	179、 181
	MB-D16 电池电量指示	338	40	FV 锁定指示.....	192
33	照相机电池电量指示	30	41	闪光补偿指示	189
				闪光补偿值.....	189
			42	曝光补偿指示	143
				曝光补偿值.....	142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332](#)）。有关更改信息显示中字体颜色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9（信息显示，[□ 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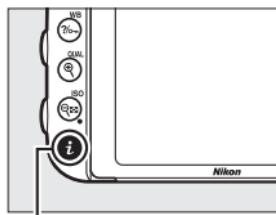
④（“时钟未设定”）图标

照相机时钟由单独的可充电电源供电。当照相机安装了主电池或者由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434](#)）供电时，时钟电池将根据需要进行充电。充电 2 天可为时钟供电约 3 个月。若照相机显示一条警告信息提示时钟已重设且 ④ 图标在信息显示中闪烁，表明时钟已被重设，且新拍照片中记录的日期和时间将不正确。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时区和日期 > 日期和时间选项（[□ 28、377](#)）将时钟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照相机时钟不及大多数手表和家用时钟精确。请使用更加精确的钟表定期检查照相机时钟，必要时重设时钟。

i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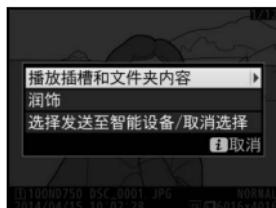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240](#)）下以及取景器拍摄（[199](#)）、即时取景静态拍摄（[59](#)）和动画即时取景（[70](#)）期间，使用*i*按钮可快速访问常用设定。



i 按钮



取景器拍摄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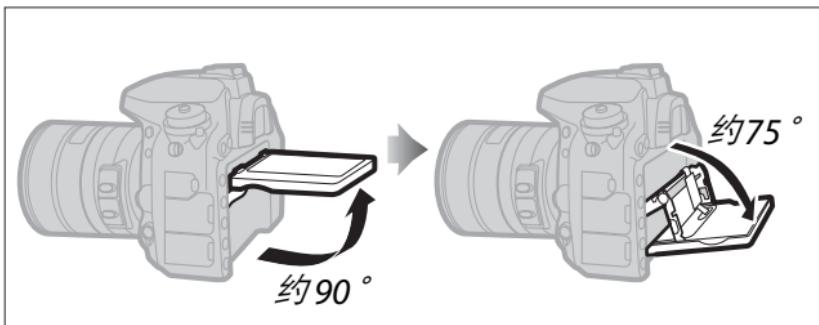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静态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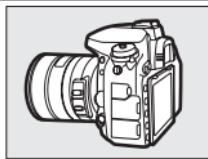
动画即时取景

使用可翻折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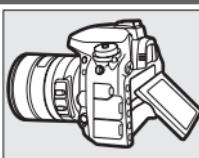
显示屏可如下图所示进行折叠和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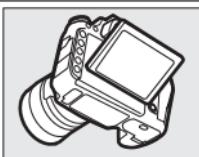
通常使用: 显示屏通常在存放位置下进行使用。



低角度拍摄: 以低角度持拿照相机进行拍摄。



高角度拍摄: 以高角度持拿照相机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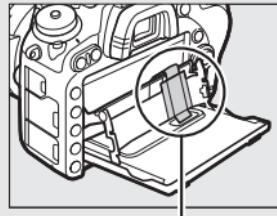


使用显示屏

请在第 18 页中所示的范围内轻轻旋转显示屏。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显示屏。若照相机固定于三脚架，请注意确保显示屏不要触碰到三脚架。

拿起或携带照相机时切勿仅持拿显示屏，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若不使用显示屏拍摄照片，请将其退回存放位置。

请勿触摸显示屏背面的区域，也不要让液体接触到内部表面，否则可能引起产品故障。



请特别小心不要
触摸该区域。

多重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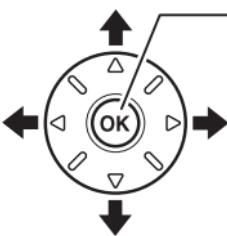
在本说明书中，使用 ◎、◎、◎ 和 ◎ 图标代表对多重选择器所进行的操作。



◎：按下多重选择器上方

◎ 按钮

◎：按下多重选择器左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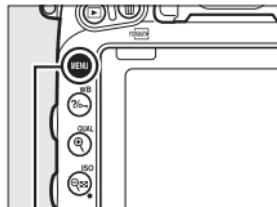


◎：按下多重选择器右方

◎：按下多重选择器下方

照相机菜单

大部分拍摄、播放以及设定选项可以通过照相机菜单来访问。若要查看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标签

有以下菜单可供选择：

- : 播放 (参见 294)
- : 照片拍摄(参见 305)
- : 动画拍摄(参见 312)
- : 自定义设定 (参见 318)
- : 设定 (参见 370)
- : 润饰 (参见 389)
- : 我的菜单或最近的设定 (默认设定为我的菜单; 参见 413)



滑块展示了项目在当前菜单中的位置。

当前设定用图标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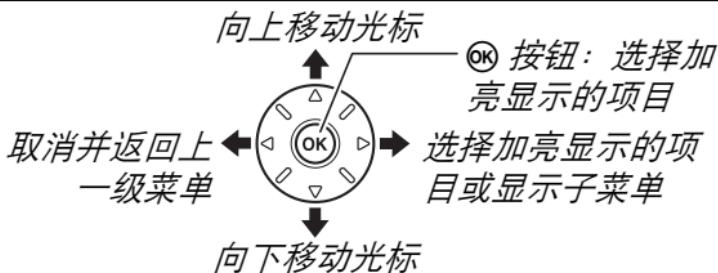
菜单选项
当前菜单中的选项。

帮助图标 (参见 22)

使用照相机菜单

■ 菜单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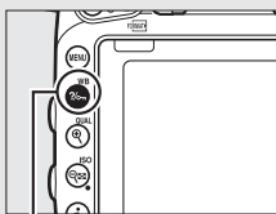
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可用于操作照相机菜单。



⑦ (帮助)图标

若显示屏左下角显示 ⑦ 图标，表示可按下 **?WB** (WB) 按钮显示帮助信息。

当按住该按钮时，屏幕上将显示对当前所选项或菜单的说明。按下 **Ⓐ** 或 **Ⓑ** 可滚动显示。



⑦ 多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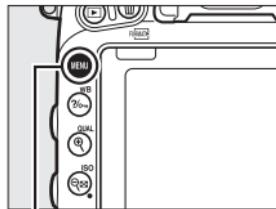
将指定数目的照片记录为单个图像。
待机定时器将延长30秒。如果待机
定时器过期，拍摄将结束，并从已
经拍摄的照片创建多重曝光。

?WB (WB) 按钮

■菜单操作方法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操作菜单。

- 1 显示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 2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 3 选择一个菜单。
按下 ◎ 或 ◎ 选择所需菜单。



- 4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按下 ◎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5 加亮显示菜单项目。

按下 \triangle 或 ∇ 加亮显示一个菜单项目。



播放菜单	
删除	否
播放文件夹	ND750
隐藏影像	X
播放显示选项	--
复制影像	--
图像查看	OFF
删除之后	□
旋转至竖直方向	ON

6 显示选项。

按下 \circlearrowleft 显示所选菜单项目的选项。



图像查看	
开启	■
关闭	□

7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triangle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图像查看	
开启	■
关闭	□

8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

按下 \textcircled{OK}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按下 \textcircled{MENU} 按钮则不进行选择直接退出。



请注意以下几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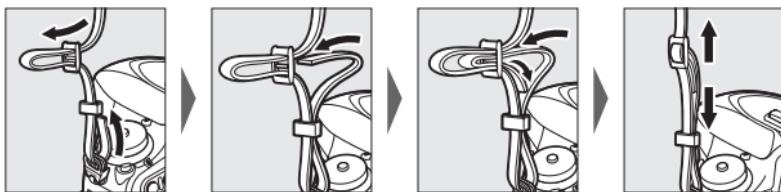
- 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当前不可用。
- 一般情况下，按下 \circlearrowleft 与按下 \textcircled{OK} 具有相同效果，但某些情况下仅可通过按下 \textcircled{OK} 进行选择。
- 若要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开始步骤

请按照以下 7 个步骤做好使用照相机的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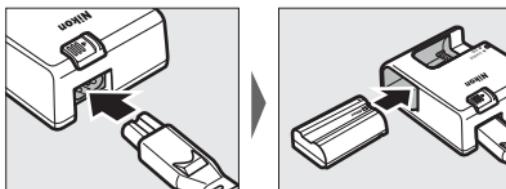
1 安装背带。

如图所示安装背带。请重复所需步骤将背带安装在另一个背带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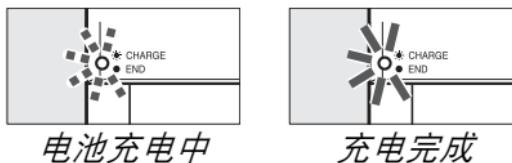


2 为电池充电。

如图所示将电源线连接至充电器后，插入电池并连接充电器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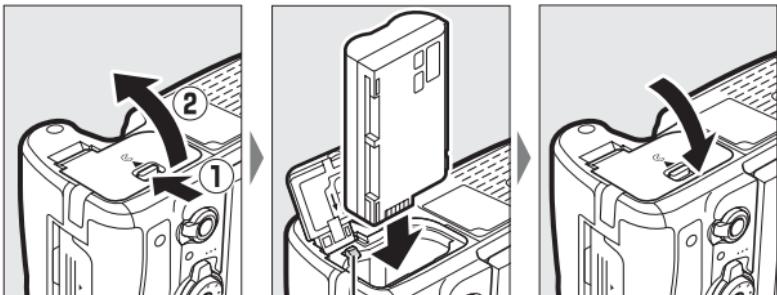


充电时，**CHARGE**（充电）指示灯将会闪烁。将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 2 小时 35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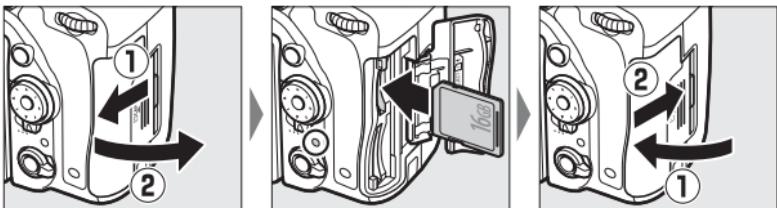
3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插入或取出电池或存储卡之前，请先确认电源开关是否处于 **OFF** 位置。如图示方向插入电池，插入时请使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当电池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电池锁定到位。



电池锁闩

若您仅将使用一张存储卡，请将其插入插槽 1 (\square 31)。向里推入存储卡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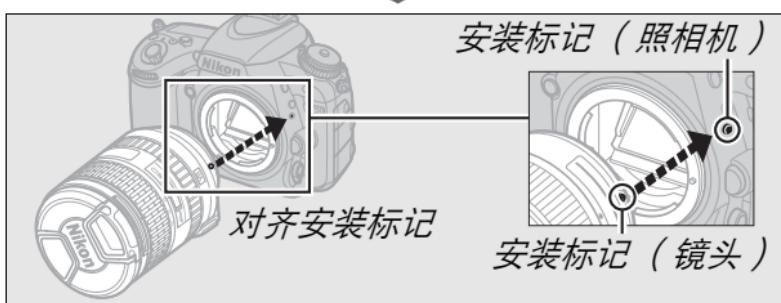


电池与充电器

请阅读并遵守本说明书第 xv-xxiii 页和第 450-452 页中的警告及注意事项。

4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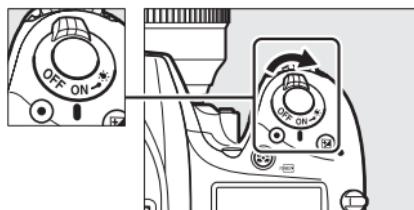
取下镜头或机身盖时，请注意防止灰尘进入照相机。本说明书中，我们一般以一个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镜头为例来进行说明。



5 开启照相机。

控制面板将会亮起。
初次开启照相机时将提示您设定照相机时钟。

电源开关



控制面板

清洁影像传感器

开启或关闭照相机时，照相机会震动遮盖影像传感器的低通滤波器以去除灰尘（[442](#)）。

6 设定日期和时间。

按下①或②选择一个项目，按下④或⑤则进行更改。将时钟设为当前日期和时间之后按下OK（请注意，照相机使用的是24小时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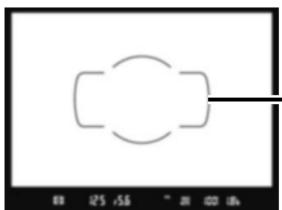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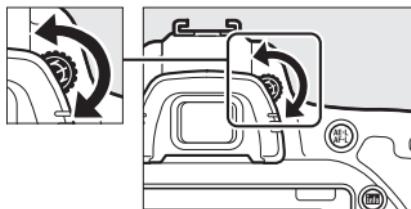


时区和日期

设定菜单中的时区和日期选项可用于选择时区，选择日期格式以及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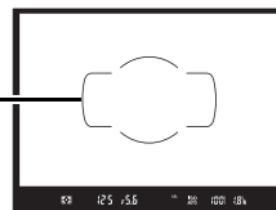
7 在取景器中对焦。

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直至 AF 区域框获得清晰焦点。当用眼睛对准取景器操作控制器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指甲触碰到您的眼睛。



未清晰对焦时的
取景器

AF 区域框



清晰对焦时的
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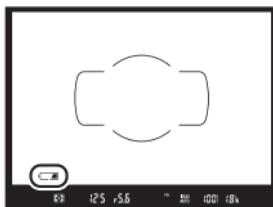
现在您已做好了使用照相机的准备工作。有关拍摄照片的信息，请进入第 34 页。

■ 电池电量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电池电量。



控制面板



取景器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说明
	—	电池电量充足。
	—	电池带有部分电量。
		电池电量过低。请为电池充电或准备备用电池。
(闪烁)	(闪烁)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请为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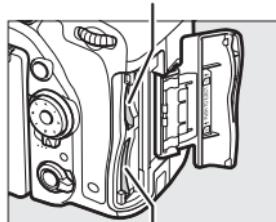
■剩余可拍摄张数

本照相机具有两个存储卡插槽：插槽 1 和插槽 2。插槽 1 用于主存储卡；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则用于备份或作为副卡。插有两张存储卡时，若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选为默认设定额外空间（[118](#)），则仅当插槽 1 中的卡已满时，才会使用插槽 2 中的卡。

控制面板中将显示当前插有存储卡的插槽（右例所示为两个插槽中均插有卡时显示的图标）。若存储卡已满或已锁定或者发生错误，相应存储卡的图标将会闪烁（[470](#)）。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显示了在当前设定下可拍摄的照片数量（超过 1000 的值将以千位和百位数来显示，而十位数以下舍弃；例如，1800 至 1899 之间的值显示为 1.8k）。若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该显示则表示插槽 1 中存储卡的可用空间。

插槽 1



插槽 2



剩余可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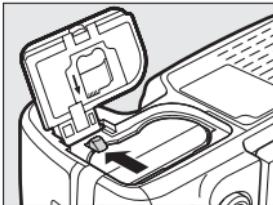


取景器

■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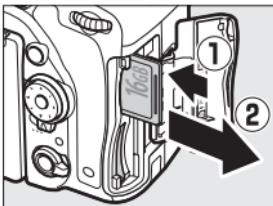
取出电池

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盖。如箭头所示方向按电池锁闩以释放电池，然后用手取出电池。



取出存储卡

确认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已熄灭后，请关闭照相机，打开存储卡插槽盖，并向里按存储卡，然后松开（①）。此时即可用手将卡取出（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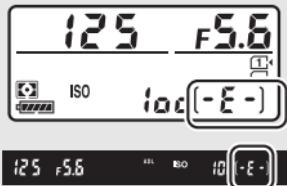


存储卡

- 存储卡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时，请小心谨慎。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先关闭照相机电源。格式化过程中，或正在记录、删除或向计算机复制有关数据时，切勿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或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否则，可能会丢失数据或是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切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存储卡端子。
- 切勿弯曲、跌落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强烈碰撞。
- 切勿挤压存储卡外壳，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
- 切勿将卡置于水中、高温、高湿度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 切勿在计算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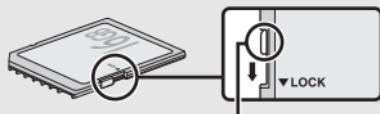
无存储卡

若未插入存储卡，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 [-E-]。关闭照相机后，若照相机中的电池带有电量且未插入存储卡，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E-]。



写保护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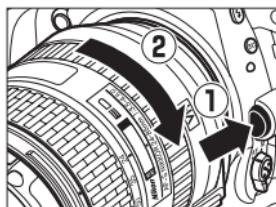
SD 存储卡配备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可防止数据意外丢失。当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锁定）位置时，无法格式化存储卡且无法删除或记录照片（若您试图释放快门，显示屏中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若要解除存储卡的锁定，请将该开关推至“write”（写入）位置。



写保护开关

■ 取下镜头

在取下或更换镜头时，请确保照相机已经关闭。若要取下镜头，请按住镜头释放按钮（①）并同时顺时针旋转镜头（②）。取下镜头后，请重新盖上镜头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对于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421），请在最小设定（最高 f 值）处锁定光圈。

基础拍摄与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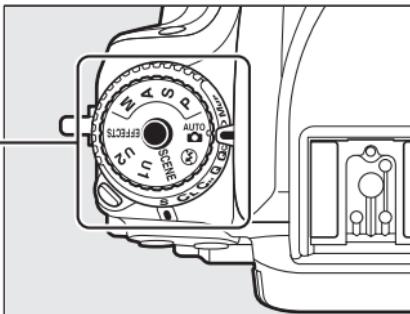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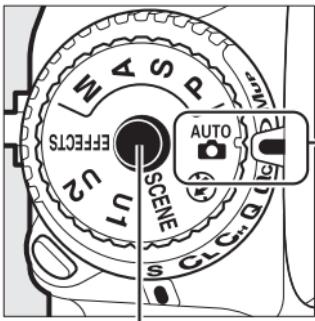
“即取即拍”型拍摄（ 和 模式）

本部分说明了如何在  和  模式下拍摄照片。 和  是自动“即取即拍”模式，在这些模式下，照相机可根据拍摄环境控制大多数设定。



继续操作前，请先开启照相机，然后按下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或 （这两者之间唯一的区别就是：闪光灯在 

模式拨盘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1 准备照相机。

在取景器中构图时，请用右手握住照相机的操作手柄，用左手托住照相机机身或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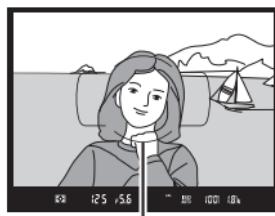


当以人像（竖直）方向构图时，请按照右图所示持握照相机。



2 构图。

在取景器中构图，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 AF 区域框内。



AF 区域框

■ 使用变焦镜头

使用变焦环可放大拍摄对象，使其填满画面的更大部分区域，或缩小拍摄对象，以增加最终照片中的可视区域（选择镜头焦距刻度上的较长焦距可放大，选择较短焦距则可缩小）。



3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闪光灯可能弹出，AF辅助照明器也可能点亮）。

当对焦操作完成时，取景器中将显示当前对焦点和对焦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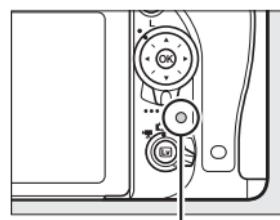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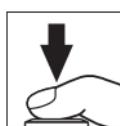


对焦指示

对焦指示	说明
●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	对焦点位于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
◀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之后。
▶ ▵ (闪烁)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参阅第 129 页内容。

4 拍摄。

平稳地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并且照片将在显示屏中显示几秒。在该指示灯熄灭且记录完成前，请勿弹出存储卡，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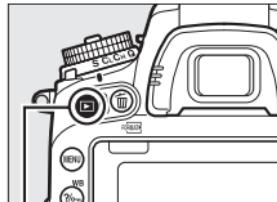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基础播放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张照片。
包含当前所示照片的存储卡
将以一个图标标识。



 按钮



2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或  可显示其
他照片。



若要结束播放并返回
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 302)中选择了开启时，
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几秒。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若要删除显示屏中当前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FORMAT) 按钮。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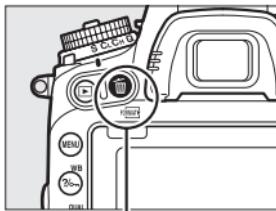
1 显示照片。

按照上一页中所述显示您希望删除的照片。当前图像的存储位置将在屏幕的左下角以图标进行标识。



2 删除照片。

按下  (FORMAT)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FORMAT) 按钮可删除图像并返回播放。若要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



 (FORMAT) 按钮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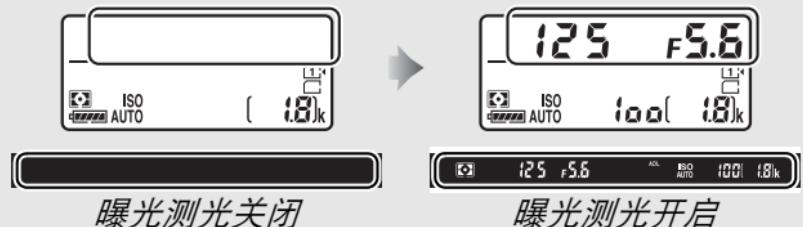
有关选择存储卡插槽的信息，请参阅第 240 页内容。

删除

若要删除所选图像（ 254）、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 255）或所选存储卡上指定位置中的所有图像（ 254），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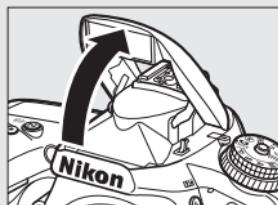
待机定时器（取景器拍摄）

若大约 6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取景器中的指示显示和控制面板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关闭，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重新激活显示。待机定时器时间自动耗尽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331）进行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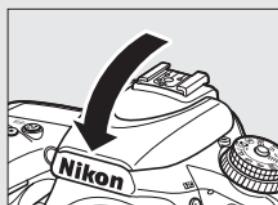


内置闪光灯

若在 **AUTO** 模式中需要更多光线才能正确曝光，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若闪光灯升起，仅当闪光预备指示灯 () 显示时才可拍摄照片。若闪光预备指示灯未显示，表明闪光灯正在充电；请暂时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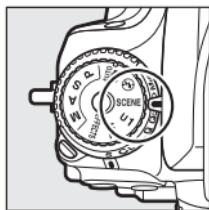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闩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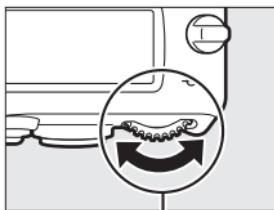
使设定符合拍摄对象或场景需要（场景模式）

本照相机有多种“场景”模式供您选择。选择一种场景模式后，照相机自动根据所选场景优化设定，因而您仅需按照第34-36页中所述选择一种模式并构图，然后再进行拍摄即可进行创意拍摄。

您可通过将模式拨盘旋转至**SCENE**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出现所需场景来选择以下场景。若要查看当前所选场景，请按下**Info**。



模式拨盘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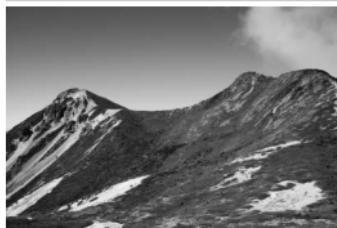
人像	海滩 / 雪景
风景	日落
儿童照	黄昏 / 黎明
运动	宠物像
微距	烛光
夜间人像	花
夜景	秋色
宴会 / 室内	食物

人像



适用于拍摄出肤色柔和自然的人像。当拍摄对象距离背景较远或使用了远摄镜头时，背景细节将被柔化以使构图具有层次感。

风景



适用于白天鲜艳的风景拍摄。

注意

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儿童照



适用于儿童快照。服饰和背景细节表现鲜明，而肤色保持柔和自然。

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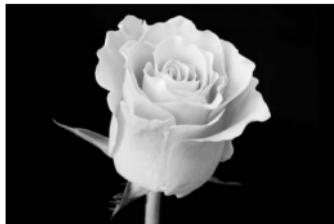


高速快门可锁定动作以拍摄动态的运动照片，并在其中突出主要拍摄对象。

注意

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适用于花卉、昆虫和其他小物体的特写拍摄（微距镜头可用来在极其近的距离内对焦）。

▣ 夜间人像



适用于在光线不足的条件下拍摄人像，使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达到自然平衡。

▣ 夜景



在拍摄包含路灯和霓虹灯的夜景时减少噪点和不自然的色彩。

▣ 注意

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 宴会 / 室内



适用于捕捉室内背景照明的效果。用于聚会和其他室内场景。

海滩 / 雪景



适用于捕捉阳光下水面、雪地或沙滩的亮度。

注意

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日落



适用于保持在日出或日落时看到的深色调。

注意

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黄昏 / 黎明



适用于保持日出前或日落后在微弱自然光下看到的颜色。

注意

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宠物像



适用于拍摄活泼的宠物。

注意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烛光



适用于在烛光下进行拍摄。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花



适用于拍摄鲜花盛开的原野、果园以及其他拥有大片鲜花的风景。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秋色



适用于捕捉秋叶美丽的红色和黄色。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食物



适用于拍摄逼真的食物照片。

注意

按下 () 按钮升起闪光灯 (参见 181) 可进行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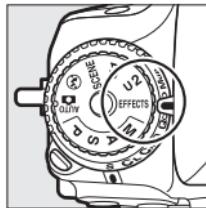
防止模糊

使用三脚架可防止低速快门下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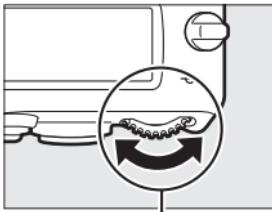
特殊效果

拍摄照片或动画时可以使用特殊效果。

您可通过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EFFECTS** 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出现所需场景来选择以下效果。若要查看当前所选效果，请按下 **Inf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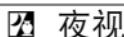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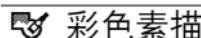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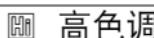
夜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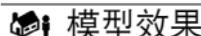
剪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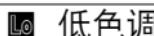
彩色素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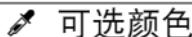
高色调



模型效果



低色调



可选颜色

夜视



适用于在黑暗环境下以高 ISO 感光度记录单色图像。

注意

照片中可能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照相机无法对焦时可使用手动对焦。内置闪光灯关闭。

彩色素描



照相机通过提取轮廓并为其着色以获得彩色素描效果。您可在即时取景中调整效果 (□ 48)。

注意

该模式下拍摄的动画在播放时如同由一系列静止照片组成的幻灯片。

模型效果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图像效果的照片。从高视点进行拍摄时效果最佳。通过将以 1920 × 1080/30p 拍摄的约 45 分钟的动画片段压缩为大约播放 3 分钟的动画，模型效果动画以高速播放。您可在即时取景中调整效果 (□ 49)。

注意

录制动画时不录制声音。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可选颜色



已选颜色以外的所有颜色均以黑白记录。您可在即时取景中调整效果（□ 51）。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剪影



适用于在明亮背景下使拍摄对象现出轮廓。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高色调



用于在拍摄明亮的场景时创建光线明亮的图像。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低色调



适用于在拍摄昏暗的场景时创建突出亮部的暗淡、低色调图像。

注意

内置闪光灯关闭。

○ 防止模糊

使用三脚架可防止低速快门下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

○ NEF (RAW)

NEF (RAW) 记录不适用于 、、 及 模式。若在这些模式下选择了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选项，所拍照片将记录为 JPEG 图像。以 NEF (RAW) + JPEG 设定创建的 JPEG 图像将以所选 JPEG 品质进行记录，而以 NEF (RAW) 设定记录的图像则记录为精细品质图像。

○ 和 模式

动画录制过程中自动对焦不可用。即时取景的显示屏刷新率会降低，连拍释放模式的每秒幅数也会降低；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使用自动对焦将中断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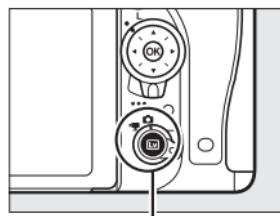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中的可用选项

所选效果的设定在即时取景显示中进行调整，但可应用于即时取景、取景器拍摄以及动画录制过程中。

II 彩色素描

1 选择即时取景。

按下 按钮。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Lv 按钮

2 调整选项。

按下  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按下  或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或  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可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增粗色彩轮廓也可使色彩更加饱和。



3 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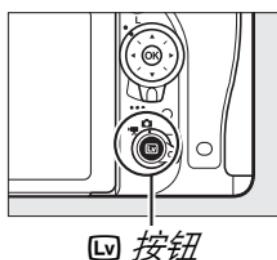
设定完成后，按下  即可退出。若要恢复取景器拍摄，请按下  按钮。所选设定将继续有效，且将应用至使用即时取景或取景器拍摄的照片和动画。



■ 模型效果

1 选择即时取景。

按下  按钮。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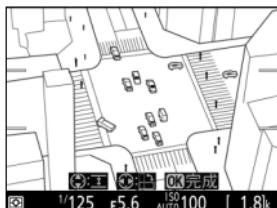
2 定位对焦点。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对焦点置于将清晰对焦的区域，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确认对焦。若要使模型效果选项暂时从显示屏中消失并放大显示屏视野进行精确对焦，请按下 QUAL (**QUAL**)。按下 ISO (**ISO**)可恢复模型效果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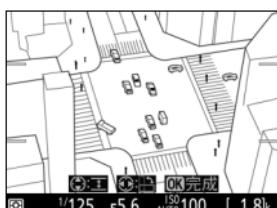
3 显示选项。

按下 OK 显示模型效果选项。



4 调整选项。

按下 ◀ 或 ▶ 选择将被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然后按下 ▲ 或 ▼ 调整其宽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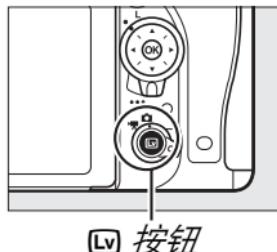
5 按下 OK 。

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若要恢复取景器拍摄，请按下 Lv 按钮。所选设定将继续有效，且将应用至使用即时取景或取景器拍摄的照片和动画。

■ 可选颜色

1 选择即时取景。

按下 **LV** 按钮。显示屏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2 显示选项。

按下 **OK** 显示可选颜色选项。



3 选择一种颜色。

将一个物体构图于显示屏中央的白色方框中，然后按下 **◆** 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图像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色彩）。若要放大显示屏的中央以进行更精确的颜色选择，请按下 **Q** (**QUAL**)。按下 **ISO** (**ISO**) 则可缩小。

所选颜色



4 选择颜色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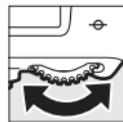
按下 或 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图像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

颜色范围



5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屏幕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 3



和 4 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按下 () 可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若要移除所有颜色，请按住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选择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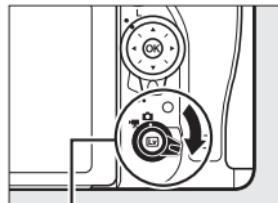
6 按下 。

设定完成后，按下 即可退出。拍摄过程中，仅所选色相的物体会以彩色记录；其他所有物体则以黑白记录。若要恢复取景器拍摄，请按下 按钮。所选设定将继续有效，且将应用至使用即时取景或取景器拍摄的照片和动画。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在即时取景模式下拍摄照片。

- 1 将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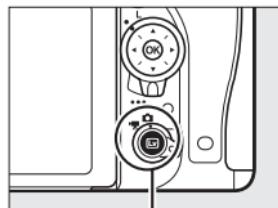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选择器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照片和曝光, 请在拍摄前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 105)。

- 2 按下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此时, 取景器中将无法看见拍摄对象。



按钮

- 3 定位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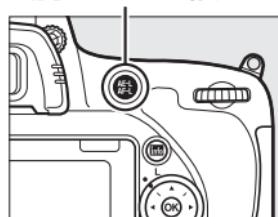
按照第 56 页中所述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

4 对焦。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照相机对焦期间，对焦点以绿色闪烁。若照相机可以对焦，对焦点将显示为绿色；若照相机无法对焦，对焦点则以红色闪烁（请注意，即使对焦点以红色闪烁，照相机仍可拍摄照片；拍摄前请在显示屏中确认对焦）。按下 **AE-L/AE-L** 按钮可锁定曝光（[140](#)）；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锁定。



若启用了曝光预览，您可如右图所示在显示屏中预览快门速度、光圈、ISO 感光度以及曝光补偿（[142](#)）的曝光效果（请注意，虽然您可在±5EV范围内调整曝光，但预览显示中仅反映-3至+3EV之间的效果）。按下 **i** 按钮并将预览曝光效果（[61](#)）选为开启即可启用曝光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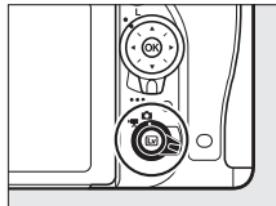
5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显示屏将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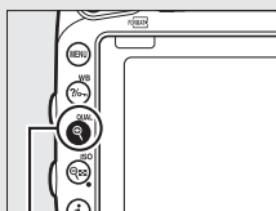
6 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按下 Q 按钮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即时取景变焦预览

按下 Q (**QUAL**) 按钮可将显示屏中的视野最多约放大至 19 倍。在屏幕右下角的灰色方框中将出现一个导航窗口。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按下 Q (**ISO**) 则可缩小。



Q (**QUAL**) 按钮



导航窗口

待机定时器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 □ 331) 中选择了何种设定，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待机定时都不会超过时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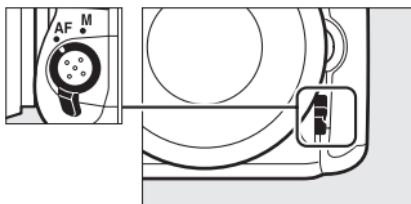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预览对焦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按下 Pv 按钮可暂时选择最大光圈以改善对焦预览。再次按下该按钮或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即可恢复原光圈值。若在对焦预览过程中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光圈将在照片拍摄之前恢复至原值。

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然后按照以下步骤选择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有关手动对焦的信息，请参阅第 59 页内容。

对焦模式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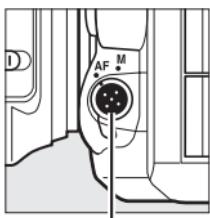


■选择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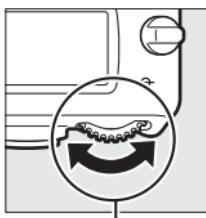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模式	说明
AF-S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AF-F	全时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直至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若要选择一种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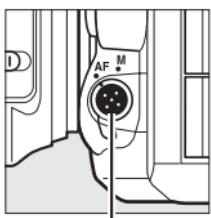
■选择 AF 区域模式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有以下 AF 区域模式可供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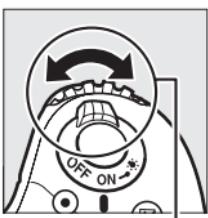
模式	说明
	脸部优先 AF : 适用于人像拍摄。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拍摄对象；所选拍摄对象以一个黄色双边框标识（若侦测到多张脸部，照相机将对焦于最近的拍摄对象；若要选择其他拍摄对象，请使用多重选择器）。若照相机无法再侦测到该拍摄对象（例如，因为拍摄对象已转头面向其他地方），则边框将会消失。
	宽区域 AF : 适用于以手持方式拍摄风景和其他非人物拍摄对象。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对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则可将对焦点置于画面中央。
	标准区域 AF : 适用于精确对焦于画面中的所选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对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则可将对焦点置于画面中央。推荐使用三脚架。
	对象跟踪 AF :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并按下 开始跟踪。对焦点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再次按下 可停止跟踪。请注意，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以下拍摄对象：移动迅速，离开画面或被其他物体遮挡，尺寸、色彩或亮度明显变化，太小、太大、太亮、太暗，或者色彩或亮度与背景相似。



若要选择一种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副指令拨盘



显示屏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中使用自动对焦

请使用 AF-S 镜头。使用其他镜头或望远倍率镜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请注意，在即时取景中自动对焦较慢，并且照相机对焦期间显示屏可能变亮或变暗。照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点有时也可能显示为绿色。以下情形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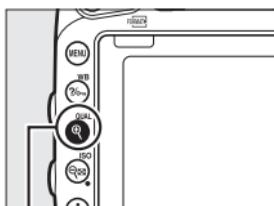
- 拍摄对象包含平行于画面长边缘的线条
- 拍摄对象缺少对比度
- 位于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包含高对比亮度的区域，或包含聚光灯、霓虹灯或其他有亮度变化的光源
-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或其他类似灯光下显示屏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
- 使用十字（星芒）滤镜或其他特殊滤镜
- 拍摄对象看起来小于对焦点
-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 拍摄对象正在移动

手动对焦

若要在手动对焦模式 ( 130) 下进行对焦, 请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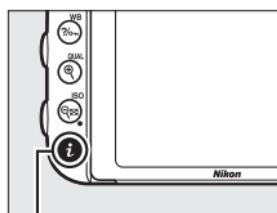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的视野以获取精确对焦, 请按下  (**QUAL**) 按钮。



 (**QUAL**) 按钮

使用 *i* 按钮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按下 *i* 按钮可访问下列选项。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 然后按下  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选择所需设定后, 按下  返回 *i* 按钮菜单。再次按下 *i* 按钮即可退回拍摄显示。



选项	说明
选择影像区域	选择即时取景静态拍摄的影像区域（ 110 ）。
图像品质	选择图像品质（ 114 ）。
图像尺寸	选择图像尺寸（ 117 ）。
设定优化校准	选择优化校准（ 163 ）。
动态 D-Lighting	调整动态 D-Lighting（ 173 ）。
遥控模式（ML-L3）	选择遥控模式（ 194 ）。
显示屏亮度	<p>按下 或 可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调整显示屏亮度（请注意，这仅将影响即时取景，不影响照片、动画亮度以及菜单显示或播放时的显示屏亮度；若要在不影响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或动画即时取景的情况下调整菜单显示和播放时的显示屏亮度，请按照第 372 页中所述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显示屏亮度选项进行操作）。</p>
预览曝光效果	启用或禁用曝光预览。若启用了曝光预览，您可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预览快门速度、光圈以及 ISO 感光度的曝光效果。

■ 预览曝光效果

当启用了曝光预览时，您可在±5EV范围内调整曝光（[142](#)），但预览显示中仅反映-3至+3EV之间的效果。请注意，在以下情况时预览可能无法正确反映最终效果：使用了闪光灯灯光，动态D-Lighting（[173](#)）、高动态范围（HDR；[175](#)）或包围处于有效状态，优化校准的对比度参数（[166](#)）选为**A**（自动），清晰度（[166](#)）选为**0**以外的值，或者快门速度选为×[200](#)。若拍摄对象极亮或极暗，曝光指示将会闪烁，提醒您预览可能无法正确反映曝光效果。在特殊效果模式下，或者当选择了快门速度**bulb**或--时，无法预览曝光效果。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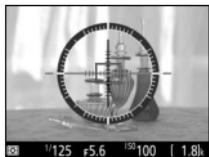
项目	说明	
① 剩余时间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前的剩余时间。当拍摄将在 30 秒或更短的时间内结束时显示。	64
② 自动对焦模式	当前自动对焦模式。	56
③ AF 区域模式	当前 AF 区域模式。	57
④ 对焦点	当前对焦点。显示根据 AF 区域模式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53
⑤ 曝光指示	当预览曝光效果选为开启时，曝光指示将显示所测定的曝光和当前设定下将实现的曝光效果之间的差异。	92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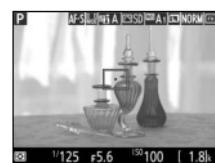
若要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隐藏或显示显示屏中的指示，请按下 **Info** 按钮。

虚拟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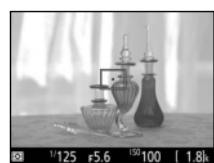
(□ 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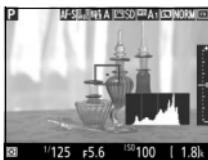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开启



信息显示关闭



直方图（仅限于预览曝光效果时；□ 61）



构图参照



即时取景模式下的拍摄

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都不会出现在最终照片中，但可能会出现在显示屏中，而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频闪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此外，若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显示屏中将可能出现失真现象。使用闪烁消减（**□ 376**）可减少在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下显示屏中可见的闪烁和条带痕迹，但在某些快门速度下它们仍可能出现在最终照片中。在即时取景模式下进行拍摄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动画录制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不可用，此时按下动画录制按钮不起作用。请选择动画即时取景（**□ 65**）拍摄动画。

倒计时显示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 30 秒前会显示倒计时（**□ 62**；即时取景为保护内部电路而即将结束前，或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即时取景**（**□ 332**）选为无限以外的选项时显示屏自动关闭 5 秒前，计时器将变为红色）。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选择即时取景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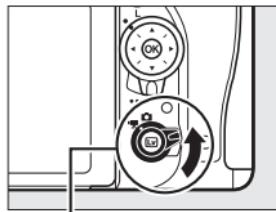
HDMI

若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照相机连接在 HDMI 视频设备上，照相机显示屏将保持开启且视频设备中将显示镜头视野。

动画即时取景

动画可在即时取景中进行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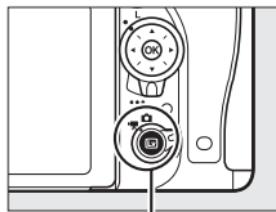
- 1 将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动画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选择器

- 2 按下■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镜头视野将显示在照相机显示屏中，且已调整曝光，使其效果与实际动画中所示相同。此时，取景器中将无法看见拍摄对象。



■按钮



图标

图标（□ 73）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 3 选择对焦模式（□ 56）。



4 选择 AF 区域模式 (□ 57)。



5 对焦。

为起始画面构图并按照第 53 和 54 页中的步骤 3 和 4 所述进行对焦 (有关在动画即时取景中对焦的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 58 页内容)。请注意, 动画录制期间脸部优先 AF 能侦测到的拍摄对象数量将减少。



■ 曝光

以下设定可在动画即时取景中进行调整:

	光圈	快门速度	ISO 感光度 (□ 317)	曝光补偿	测光
P、S	—	—	—	✓	✓
A	✓	—	—	✓	✓
M	✓	✓	✓	—	✓
SCENE、	—	—	—	✓	—
其他拍摄模式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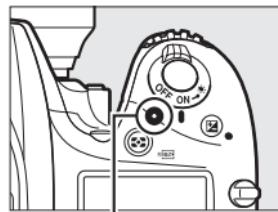
在模式 M 下, 快门速度可设为 $1/25$ 秒至 $1/4000$ 秒之间的值 (可用最低快门速度根据帧频的不同而异; □ 314)。点测光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不可用。若导致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 请退出并重新开始动画即时取景。

白平衡

在模式 P、S、A 和 M 下，按下 **WB**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随时设定白平衡(□ 144)。

6 开始录制。

按下动画录制按钮开始录制。显示屏中将出现录制指示及可用录制时间。按下 **AEL/AFL AE-L/AF-L** 按钮可锁定曝光(□ 140)，使用曝光补偿(□ 142)则可在±3EV范围内以 $\frac{1}{3}$ EV为步长更改曝光。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使照相机重新对焦。



动画录制按钮

录制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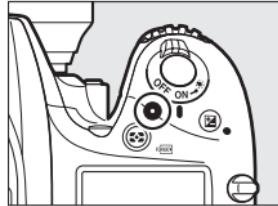
剩余时间

音频

照相机可同时录制视频和声音；动画录制过程中切勿遮盖照相机前部的麦克风(□ 3)。请注意，内置麦克风可能会录制到自动对焦、减震或更改光圈期间照相机或镜头所产生的声音。

7 结束录制。

再次按下动画录制按钮结束录制。当达到最大长度或存储卡已满时，录制将自动结束。



最大长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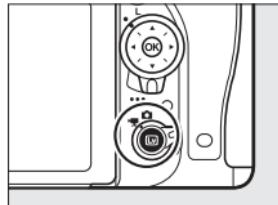
单个动画文件最大为 4GB（有关最长录制时间的信息，请参阅第 314 页内容）；请注意，根据存储卡写速度的不同，拍摄有可能会在达到上述长度之前结束（[491](#)）。

倒计时显示

在动画录制自动结束 30 秒前，屏幕中将显示倒计时（[62](#)）。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动画录制开始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请注意，不管可用录制时间还有多少，计时器时间耗尽时即时取景都将自动结束。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动画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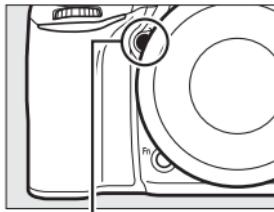
8 退出动画即时取景。

按下 按钮退出动画即时取景。



索引

若在自定义设定 g1 (指定 **Fn** 按钮, □ 366)、g2 (指定预览按钮, □ 368) 或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 369) 中将 “按下” 选项设为索引标记, 您可在录制过程中按下所选按钮添加可用于在编辑和播放期间查找画面的索引 (□ 79 ; 请注意, 在  模式下无法添加索引)。每个动画中最多可添加 20 个索引。



Pv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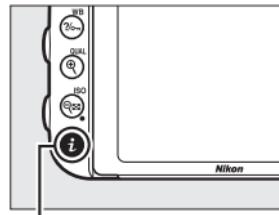
索引

也请参阅

动画拍摄菜单 (□ 312) 提供了画面尺寸、帧频、麦克风灵敏度、存储卡插槽以及 ISO 感光度选项。对焦可按照第 59 页中所述进行手动调整。 **OK**、**Fn**、**Pv** 以及  **AE-L/AF-L** 按钮的功能可分别使用自定义设定 f1 (**OK** 按钮; □ 350)、g1 (指定 **Fn** 按钮; □ 366)、g2 (指定预览按钮; □ 368) 以及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 369) 进行选择 (最后 3 个选项还可使您无需按住按钮即可锁定曝光)。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369) 可控制快门释放按钮是否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或者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使用 *i* 按钮

下列选项可通过在动画即时取景中按下 *i* 按钮进行访问（录制期间，您可调整麦克风灵敏度、频响、降低风噪、多重选择器电动光圈以及加亮显示）。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然后按下 ◎ 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OK 返回 *i* 按钮菜单。再次按下 *i* 按钮即可退回拍摄显示。



i 按钮



选项	说明
选择影像区域	选择动画即时取景的影像区域(□ 75)。
画面尺寸 / 帧频	选择画面尺寸和帧频 (□ 314)。
动画品质	选择动画品质 (□ 315)。
麦克风灵敏度	按下 ◎ 或 ◯ 可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 315)。内置和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灵敏度都会相应调整。
频响	控制内置或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的频响 (□ 315)。



选项	说明
降低风噪	使用内置麦克风的低截止滤波器启用或禁用降低风噪 (□ 316)。
设定优化校准	选择优化校准 (□ 316)。动画中无法应用清晰度参数。
目标位置	若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选择录制动画的存储卡 (□ 313)。
显示屏亮度	按下 \triangle 或 ∇ 可为动画即时取景调整显示屏亮度 (请注意，这仅将影响即时取景，不影响照片、动画亮度以及菜单显示或播放时的显示屏亮度；□ 60)。 
多重选择器 电动光圈	选择启用可启用电动光圈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按下 \triangle 将缩小光圈，按下 ∇ 则增大光圈。
加亮显示	选择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画面中最亮的区域 (亮部) 是否以斜线显示。若要访问该选项，请选择模式 P、S、A 或 M。 
耳机音量	按下 \triangle 或 ∇ 可调整耳机音量 (□ 72)。 

电动光圈

电动光圈不适用于某些镜头。电动光圈仅适用于模式**A**和**M**且在照片拍摄信息显示期间无法使用( 图标表示电动光圈无法使用)。

使用外置麦克风

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可用于录制立体声音或者避免录入对焦声音或镜头发出的其他声音([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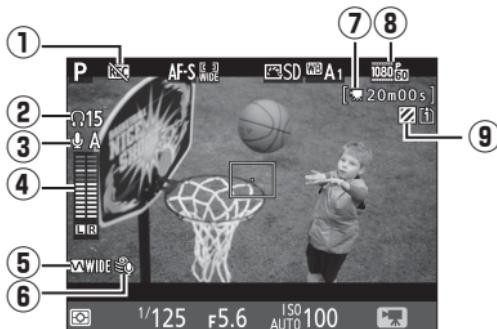
耳机

您可使用第三方耳机。请注意，高声音级别可能会导致高音量；使用耳机时需特别小心。

也请参阅

有关将电动光圈功能指定给 **Fn** 和 **Pv** 按钮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g1 (指定 **Fn** 按钮, [366](#)) 和 g2 (指定预览按钮, [368](#))。 **Fn** 按钮可用于增大光圈，**Pv** 按钮则可用于缩小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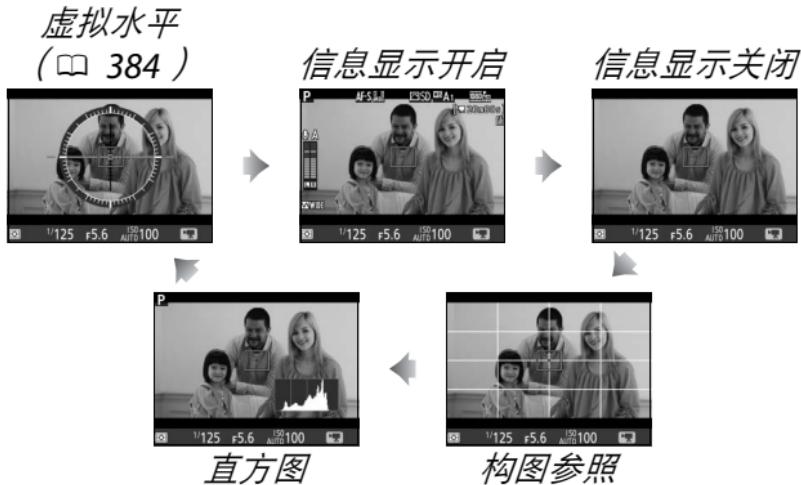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项目	说明	
① “禁止录制动画”图标	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
② 耳机音量	输出至耳机的音频音量。当连接了第三方耳机时显示。	71
③ 麦克风灵敏度	麦克风灵敏度。	70、 315
④ 声音级别	音频录制的声音级别。若级别太高将显示为红色；请相应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70
⑤ 频响	当前频响。	70、 315
⑥ 降低风噪	降低风噪开启时显示。	71、 316
⑦ 剩余时间（动画即时取景）	动画的可用录制时间。	67
⑧ 动画画面尺寸	动画录制时的画面尺寸。	70、 314
⑨ 加亮显示指示	加亮显示启用时显示。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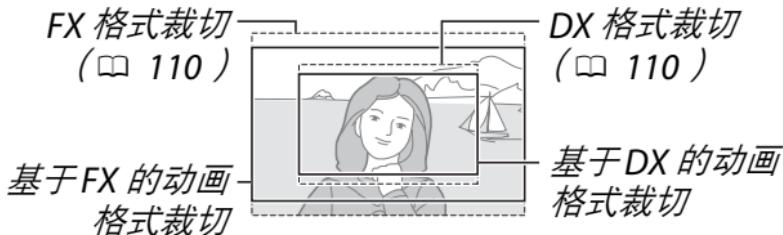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若要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隐藏或显示显示屏中的指示，请按下 **info** 按钮。



影像区域

动画即时取景（[□ 65](#)）中所拍动画和照片的宽高比为 16:9。



与影像区域>选择影像区域选为 **DX (24 × 16)** 时记录的图像一样，动画拍摄菜单 ([□ 312](#)) 中的影像区域>**自动 DX 裁切** 选为开启且安装了 DX 镜头时记录的图像使用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其他图像使用基于 FX 的动画格式。选择了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时会显示  图标。影像传感器中央用于记录动画即时取景模式下所拍照片的区域大小约为 35.9 × 20.2mm (选择了基于 FX 的动画格式时) 或 23.5 × 13.2mm (选择了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时)。



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拍摄照片

若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369) 选为拍摄照片, 在动画即时取景



过程中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可随时拍摄照片。若正在录制动画, 录制将会结束, 到此为止已录制的动画片段将被保存。照相机将使用宽高比为 16 : 9 的裁切以当前影像区域设定记录照片。图像品质取决于照片拍摄菜单中图像品质 (□ 114) 的所选项。请注意, 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无法预览照片曝光效果。若要在模式 M 下拍摄时获得准确效果, 请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91) 中调整曝光, 然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并在开始录制前检查影像区域。

■ 图像尺寸

下表显示了在动画即时取景中所拍照片的尺寸:

影像区域	选项	尺寸 (像素)	打印尺寸 (cm)*
基于 FX 的动画 格式	大	6016 × 3376	50.9 × 28.6
	中	4512 × 2528	38.2 × 21.4
	小	3008 × 1688	25.5 × 14.3
基于 DX 的动画 格式	大	3936 × 2224	33.3 × 18.8
	中	2944 × 1664	24.9 × 14.1
	小	1968 × 1112	16.7 × 9.4

*以 300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 (英寸) 等于图像尺寸 (像素) 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点 / 英寸: dpi; 1 英寸 = 约 2.54cm)。

HDMI

若照相机连接至 HDMI 设备（[□ 271](#)），照相机显示屏和 HDMI 设备中都会显示镜头视野。若要在照相机连接至 HDMI-CEC 设备时使用即时取景，请将设定菜单中的 **HDMI>设备控制**（[□ 272](#)）选为关闭。

无线遥控器和遥控线

若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369](#)）选为录制动画，另购的无线遥控器（[□ 198、438](#)）和遥控线（[□ 437](#)）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及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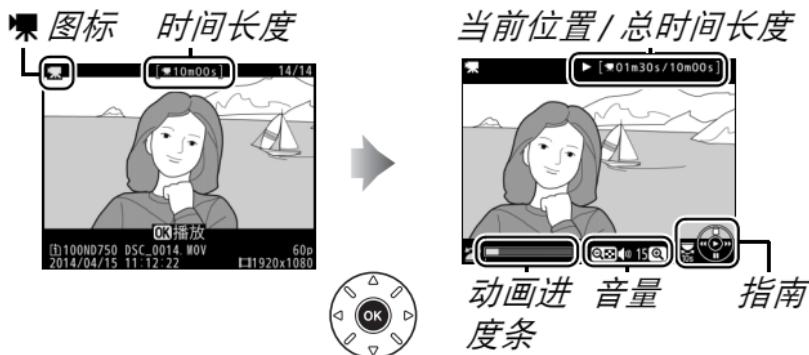
动画以 sRGB 色空间进行录制。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下，或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时，闪烁、条带痕迹或失真现象可能出现在显示屏和最终的动画中（有关减少闪烁和条带痕迹的信息，请参阅闪烁消减，[□ 376](#)）。使用电动光圈的过程中也可能会出现闪烁。另外还可能出现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频闪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在录制动画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请注意，若您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放大镜头视野（[□ 55](#)），动画中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或者意外的色彩。

闪光灯灯光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无法使用。

若旋转了模式拨盘，录制将自动结束。

查看动画

全屏播放（ 236）时，动画将用 图标标识。按下 可开始播放；当前播放位置用动画进度条标识。



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使用	说明
暂停		暂停播放。
播放		在动画暂停时或者快退 / 快进期间恢复播放。
快退 / 快进		每按一下 可使速度加快一次（2倍、4倍、8倍、16倍）；按住则可跳至动画开始或末尾（在显示屏的右上角，第一幅画面以 标识，最后一幅画面以 标识）。当播放暂停时，每按一下可使动画后退或前进一幅画面；按住则可持续后退或前进。

目的	使用	说明
跳越 10 秒		将主指令拨盘旋转一档可向前或向后跳越 10 秒。
向前 / 向后显示画面		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跳至下一或上一索引，或者当动画不包含索引时则跳至最后一幅或第一幅画面。
调整 音量		按下 QUAL (QUAL) 可提高音量， 按下 ISO (ISO) 则降低音量。
裁切 动画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80 页内容。
退出		退回全屏播放。
返回拍 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退回拍摄模式。

图标

全屏播放时，带索引 (69) 的动画将用 图标标识。



编辑动画

您可裁切动画片段以创建动画编辑后的副本，或者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选项	说明
■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移除所选画面之前或之后的动画片段，创建一个副本。
▲ 保存选定的帧	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裁切动画

创建动画裁切后副本的步骤如下：

1 全屏显示动画（□ 236）。

2 在新的起始或结束画面暂停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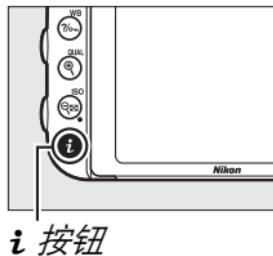
按照第 78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按下  可开始和恢复播放，按下  可暂停，按下  或  或者旋转主或副指令拨盘可查找所需画面。当前画面

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请在到达新的起始或结束画面时暂停播放。



3 选择选择开始 / 结束点。

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选择开始 / 结束点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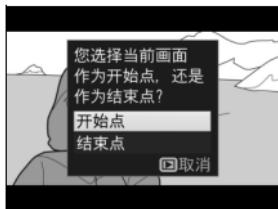


i 按钮



4 选择当前画面作为新的开始点或结束点。

若要创建一个从当前画面开始的副本，请加亮显示开始点并按下 **OK**。保存该副本时将移除当前画面之前的画面。



若要创建一个在当前画面结束的副本，请加亮显示结束点并按下 **OK**。保存该副本时将移除当前画面之后的画面。



5 确认新的开始或结束点。

若当前未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 **①** 或 **②** 进行快进或快退（将主指令拨盘旋转一档可向前或向后跳越 10 秒；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跳至一个索引，或者当动画不包含索引时则跳至第一幅或最后一幅画面）。



6 创建副本。

一旦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 。

7 预览动画。

若要预览副本，请加亮显示预览并按下 （若要中断预览并返回保存选项菜单，请按下 ）。若要放弃当前副本并返回步骤 5，请加亮显示取消并按下 ；若要保存副本，则进入步骤 8。



8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另存为新文件并按下  将副本保存为新文件。若要使用编辑后的副本替换原始动画文件，请加亮显示重写现有文件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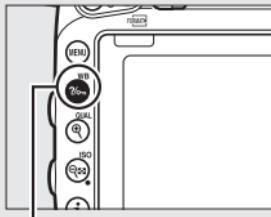
■ 裁切动画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 2 秒。若存储卡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副本将不会保存。

副本的创建时间和日期与原始文件一样。

■ 选择当前画面的作用

若要将步骤 5 中所示画面切换为新的结束点 () 或新的开始点 ()，请按下  (WB) 按钮。



 (WB) 按钮



■ 润饰菜单

使用润饰菜单 (参见 389) 中的编辑动画选项也可编辑动画。

保存选定的帧

保存所选画面的 JPEG 静态照片副本的步骤如下：

1 将动画暂停在所需画面。

按照第 78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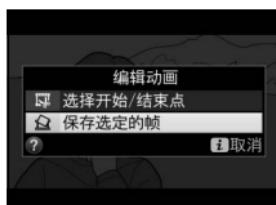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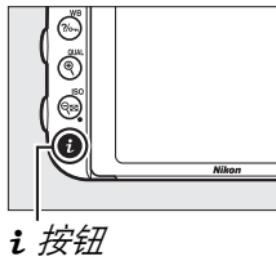
按下  可开始和恢复播放，

按下  可暂停。将动画暂停在您要复制的画面。



2 选择保存选定的帧。

按下 **i** 按钮，然后加亮显示保存选定的帧并按下 **OK**。



3 创建静态画面副本。

按下 **◎** 创建当前画面的静态画面副本。



4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为所选画面创建一个精细品质（**□ 114**）的 JPEG 副本。



■ 保存选定的帧

使用保存选定的帧选项创建的JPEG动画静态画面无法进行润饰。JPEG 动画静态画面缺少某些类别的照片信息（**□ 241**）。

P、S、A 和 M 模式

P、S、A 和 M 模式可用来对快门速度和光圈进行不同程度的控制。



模式	说明
P	程序自动 (□ 87)：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在拍摄快照以及其他没有足够时间调整照相机设定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
S	快门优先自动 (□ 88)：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锁定或模糊动作。
A	光圈优先自动 (□ 89)：用户选择光圈；照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模糊背景，或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对焦。
M	手动 (□ 91)：用户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将快门速度设为 B 门 (bulb) 或遥控 B 门 (--) 可实现长时间曝光。

镜头类型

使用配备有光圈环的 CPU 镜头 (□ 421) 时，请在最小光圈 (最高 f 值) 处锁定光圈环。G 型和 E 型镜头不配备光圈环。

非 CPU 镜头仅可在模式 A (光圈优先自动) 和 M (手动) 下使用，这时光圈仅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选择任何其他模式都会使快门释放失效。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兼容的镜头” (□ 418)。

P：程序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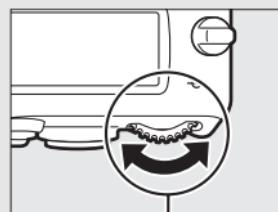
在该模式下，照相机将根据一个内置程序来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以确保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能达到最佳曝光。

柔性程序

在模式 P 下，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和光圈的不同组合（“柔性程序”）。向右旋转拨盘可获得模糊背景细节的大光圈（低 f 值），或“锁定”动作的高速快门。向左旋转拨盘可获得增加景深的小光圈（高 f 值），或模糊动作的低速快门。所有组合将产生同样的曝光。当柔性程序有效时，取景器中将会出现一个 P 指示。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该指示消失，选择其他模式或关闭照相机。

也请参阅

有关内置曝光程序的信息，请参阅第 457 页内容。有关激活曝光测光的信息，请参阅第 39 页中的“待机定时器（取景器拍摄）”。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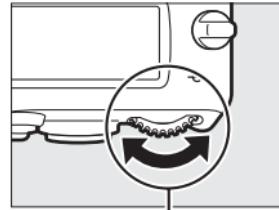


取景器

S: 快门优先自动

在快门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快门速度，而照相机会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光圈。

若要选择快门速度，请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快门速度可设为“**x 200**”或从 30 秒至 $\frac{1}{4000}$ 秒之间的值。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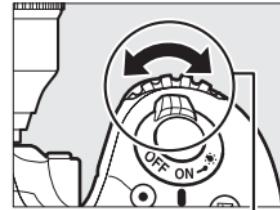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有关快门速度显示中出现闪烁的“**bulb**”或“**--**”指示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469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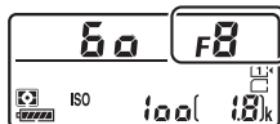
A: 光圈优先自动

在光圈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光圈，而照相机
会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快门速度。

若要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
之间选择光圈，请在曝光测光
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副指令拨
盘。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非CPU镜头 (419)

请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当安装了非CPU镜头时，若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CPU镜头数据**项目指定了镜头的最大光圈 (233)，当前f值将以最相近的整数值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否则，光圈显示中仅出现光圈级数 (**AF**，最大光圈时显示为 **AF0**) 且f值必须从镜头光圈环上读取。

景深预览

若要预览光圈的效果，请按住**Pv**按钮。镜头将缩小为照相机选择（模式**P**和**S**）或用户选择（模式**A**和**M**）的光圈值，使景深可在取景器中进行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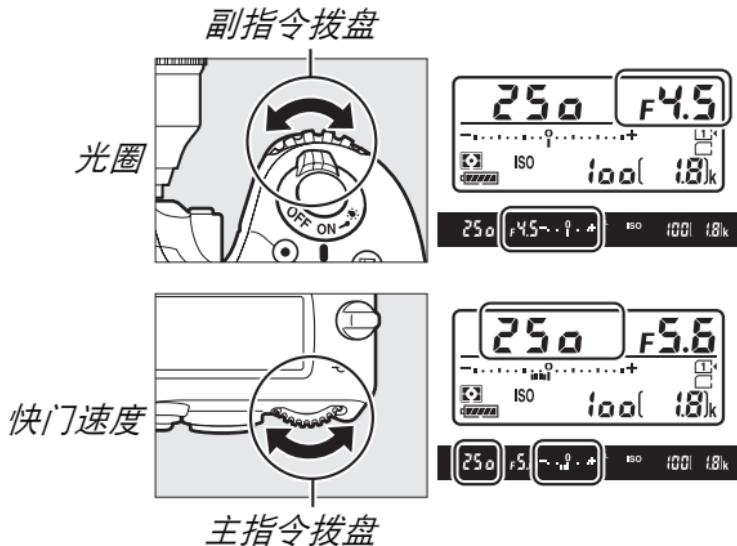
Pv 按钮

自定义设定 e5 — 模拟闪光

该设定控制在按下**Pv**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和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425) 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是否发出一次模拟闪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349页内容。

M: 手动

在手动曝光模式下，您可以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旋转副指令拨盘则设定光圈。快门速度可以设为“ $\times 200$ ”或从30秒到 $1/4000$ 秒之间的值，也可使快门保持开启一段时间以实现长时间曝光（bulb或--，参见93页）。您可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之间设定光圈。使用曝光指示可检查曝光。



■ AF 微距尼克尔镜头

若使用了外部曝光测光，仅当使用镜头光圈环设定光圈时，才需要考虑曝光率。

■ 曝光指示

若选择了“B门”或“遥控B门”之外的快门速度，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的曝光指示将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是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根据自定义设定**b2**（**曝光控制EV步长**，□328）中所选项的不同，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的量将以 $\frac{1}{3}$ EV或 $\frac{1}{2}$ EV为增量显示。如果超过曝光测光系统的限制，这些显示将会闪烁。

自定义设定**b2**设为 $\frac{1}{3}$ 步长

	最佳曝光	$\frac{1}{3}$ EV 曝光不足	2EV 曝光过度
控制面板	-.....°.....+	-.....°.....+	-.....°.....+
取景器	-..°..+/-..°..+/-..°..+	-..°..+/-..°..+/-..°..+	-..°..+/-..°..+/-..°..+

■ 也请参阅

有关反转曝光指示使负值显示在右边而正值显示在左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f8**（**反转指示器**，□362）。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对移动灯光、星星、夜景或烟花进行长时间曝光时，请选择以下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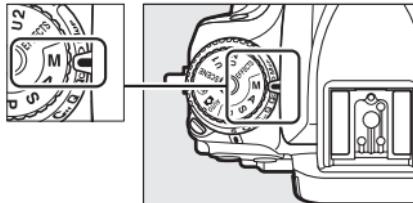
曝光时间：35 秒
光圈：f/25

- **B 门 (bulb)**：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快门保持开启。为避免模糊，请使用三脚架或者另购的无线遥控器（[198](#)、[438](#)）或遥控线（[437](#)）。
- 遥控 **B 门** (- -)：使用照相机或另购的遥控器、遥控线或无线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曝光。快门保持开启 30 分钟或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继续操作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出现在照片中或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105](#)）。尼康建议您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以防止在快门开启期间断电。请注意，在长时间曝光模式下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拍摄前，请将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长时间曝光降噪（[311](#)）选为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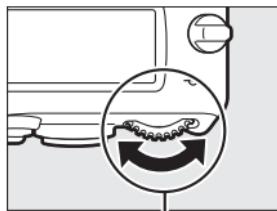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M。

模式拨盘



2 选择快门速度。

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B门”(bulb)。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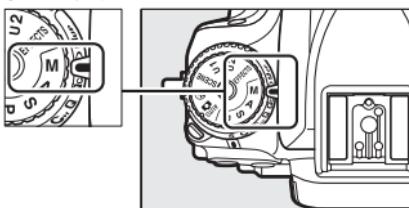
3 拍摄照片。

对焦后，完全按下照相机、另购无线遥控器或遥控线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曝光完成时松开快门释放按钮。

■遥控 B 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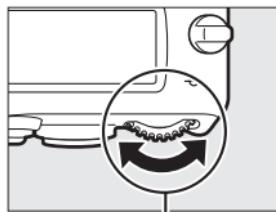
- 1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M。

模式拨盘



- 2 选择快门速度。

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向左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遥控 B 门”(- -)。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 3 开启快门。

对焦后，完全按下照相机或另购遥控器、遥控线或无线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

- 4 关闭快门。

重复步骤3中的操作(若30分钟后未按下按钮，拍摄将自动结束)。

ML-L3 遥控器

若您将使用 ML-L3 遥控器, 请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遥控模式 (**ML-L3**) 选项 (□ 194) 选择一种遥控模式 (遥控延迟、快速响应遥控或遥控弹起反光板)。请注意, 若您使用的是 ML-L3 遥控器, 即使将快门速度选为 “B 门” /*bulb*, 照片也将在 “遥控 B 门” 模式下拍摄。

用户设定：U1 和 U2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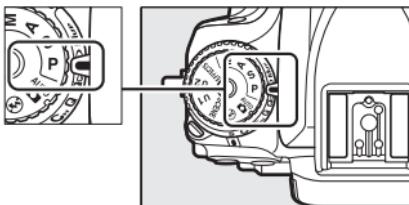
您可将常用设定指定给模式拨盘上的U1和U2位置。

保存用户设定

1 选择一种模式。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模式。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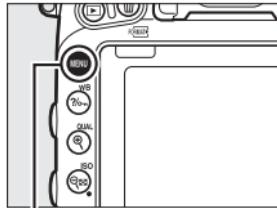


2 调整设定。

为以下项目作出所需调整：柔性程序（模式 P）、快门速度（模式 S 和 M）、光圈（模式 A 和 M）、曝光和闪光补偿、闪光模式、对焦点、测光、自动对焦和AF区域模式、包围以及拍摄（[305](#)、[312](#)）和自定义设定（[318](#)）菜单中的设定。

3 选择保存用户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保存用户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4 选择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加亮显示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并按下 ◎。



5 保存用户设定。

加亮显示保存设定并按下 ◎
将步骤 1 和 2 中所选的设定指定给在步骤 4 中所选的模式拨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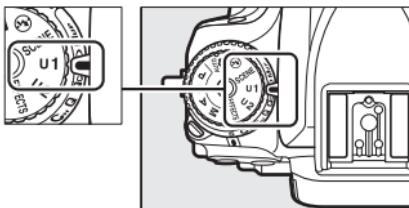
■ 保存的设定

某些照片和动画拍摄菜单设定不会保存。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05 和 312 页内容。

启用用户设定

仅需将模式拨盘旋转至**U1**或**U2**，即可启用指定给**保存到 U1**或**保存到 U2**的设定。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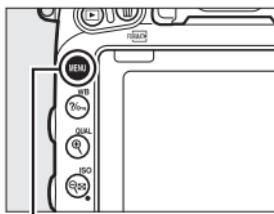


重设用户设定

将**U1**或**U2**的设定重设为默认值的步骤如下：

1 选择重设用户设定。

按下**MENU**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重设用户设定**并按下 \circlearrowright 。



MENU 按钮



2 选择重设 **U1** 或 重设 **U2**。

加亮显示**重设 U1**或**重设 U2**并按下 \circlearrowrigh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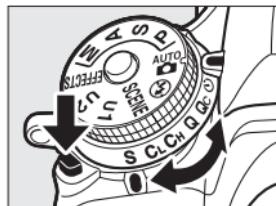
3 重设用户设定。
加亮显示重设并按下 **OK**。



释放模式

选择释放模式

若要选择一种释放模式，请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模式	说明
S	单张拍摄：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C_L	低速连拍：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每秒可拍摄 1-6 幅照片。 [*] 使用自定义设定 d2 (低速连拍，□ 334) 可选择每秒幅数。请注意，若闪光灯闪光，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C_H	高速连拍：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每秒最多可拍摄 6.5 幅照片。 [*] 适用于活动的拍摄对象。请注意，若闪光灯闪光，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Q	安静快门释放：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反光板不会咔嗒一声退回通常位置，从而用户可控制反光板发出咔嗒声的时机，同时其声音也比在单张拍摄模式下更安静，除此之外，其他与单张拍摄相同。此外，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1 (蜂鸣音；□ 333) 中选择了何种设定，照相机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Q_c	Q_c (安静连拍) 快门释放：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每秒最多可拍摄 3 幅照片。 [*] 照相机噪音会降低。请注意，若闪光灯闪光，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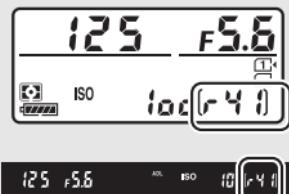
模式	说明
⌚	自拍：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104）。
MUP	反光板弹起：选择该模式可在进行远摄或近摄时，或者轻微照相机震动可导致照片模糊的其他情形下，使照相机震动最小化（☞ 107）。

* 以下设定时的平均每秒幅数：EN-EL15 电池，连续伺服 AF，手动或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1/200$ 秒或以上的快门速度，其他设定（在 **CL** 模式时，则为自定义设定 d2 以外的设定）为默认值，内存缓冲区仍有可用空间。在某些情况下上述每秒幅数可能不可用。以下情况时每秒幅数可能会降低：极小光圈（高 f 值）或低速快门下，减震（适用于 VR 镜头）或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135）开启时，电池电量低时，安装了非 CPU 镜头或者自定义设定 f5（自定义指令拨盘）> 光圈设定（☞ 360）选为光圈环时。

■ 内存缓冲区

照相机配有临时存储照片的内存缓冲区，因而在记录照片到存储卡时可继续拍摄。最多可持续拍摄 100 张照片；但是请注意，缓冲区已满（**r00**）时，每秒幅数将降低。

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取景器和控制面板的剩余曝光次数显示中将出现当前设定下缓冲区可存储图像的大概数值。右图所示的画面表示内存缓冲区的剩余空间大约可保存 41 张照片。



照片记录至存储卡的过程中，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根据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记录可能需要几秒到几分钟。**存取指示灯熄灭之前，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若数据仍在缓冲区时关闭照相机，记录完缓冲区中的所有图像后才会切断电源。若图像仍在缓冲区时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图像将传送到存储卡。

■ 即时取景

若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53**）或动画即时取景（**□ 65**）过程中使用了连拍释放模式，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屏幕中将显示照片而非镜头视野。

■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3（**最多连拍张数**，**□ 334**）。有关一次连拍中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第492页内容。

自拍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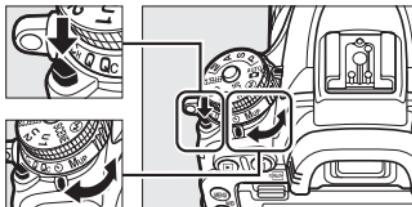
自拍模式可用于减少照相机震动或进行人像自拍。

1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它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2 选择自拍模式。

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 ⊜。



释放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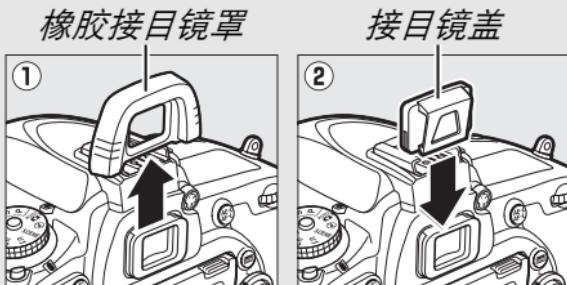
3 构图并对焦。

在单次伺服AF(口119)下，仅当对焦指示(●)出现在取景器中时，照相机才可拍摄照片。



■ 盖上取景器

不需要将眼睛对准取景器进行拍摄时，请如图所示取下橡胶接目镜罩(①)，并插入附送的接目镜盖(②)。这样即可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出现在照片中或干扰曝光。取下橡胶接目镜罩时请握紧照相机。



4 启动自拍。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启动自拍。自拍指示灯将开始闪烁。拍

摄前2秒时，自拍指示灯将停止闪烁。快门将在计时开始约10秒之后释放。

若要在拍摄照片前关闭自拍，请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其他设定。



使用内置闪光灯

在需要手动升起闪光灯的模式下使用闪光灯拍摄照片之前，请按下  () 按钮升起闪光灯并待取景器中显示  指示 (□ 181)。若在自拍开始后升起闪光灯，拍摄将会中断。请注意，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331) 中所选拍摄张数为多少，闪光灯闪光时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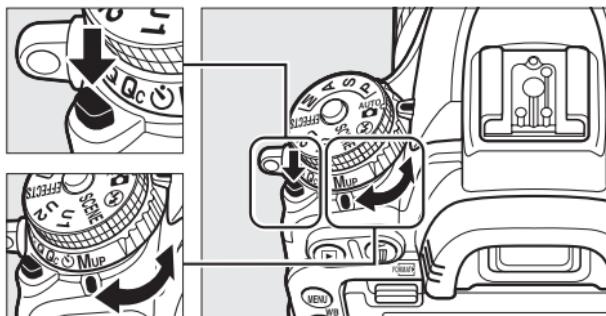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自拍持续时间、拍摄张数以及拍摄间隔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331)。有关控制使用自拍时所发出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 (蜂鸣音；□ 333)。

反光板弹起模式 (MUP)

选择该模式可将反光板弹起时由于照相机震动而引起的模糊降到最低程度。若要使用反光板弹起模式，请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 **MUP** (反光板弹起)。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释放模式拨盘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设定对焦和曝光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弹起反光板，然后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即可拍摄照片。拍摄结束时反光板将会降下。

反光板弹起

反光板弹起期间，无法在取景器中构图，照相机也不会进行自动对焦和测光。

反光板弹起模式

反光板弹起后，若大约 30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拍摄一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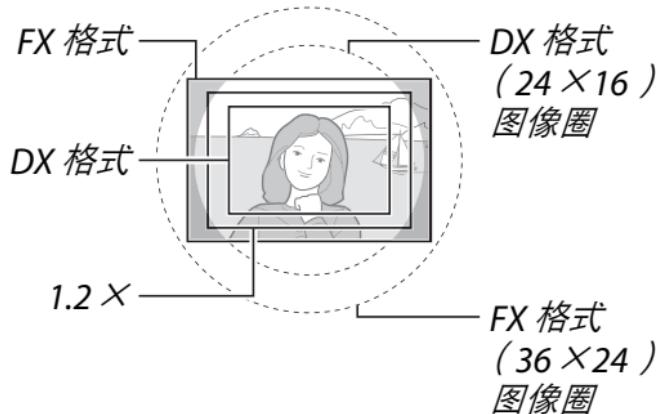
防止模糊

若要避免由于照相机震动引起的照片模糊，请平稳地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或使用另购的遥控线（[□ 437](#)）。有关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弹起反光板进行拍摄的信息，请参阅第 194 页内容。推荐使用三脚架。

图像记录选项

影像区域

请从影像区域 **FX (36 × 24) 1.0 ×** (FX 格式) 、
DX (24 × 16) 1.5 × (DX 格式) 和 **1.2 ×**
(30 × 20) 1.2 × 中进行选择。有关在不同影像
区域设定下可存储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第 492
页内容。



■影像区域选项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影像区域供您选择：

选项	说明
FX (36 × 2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 × (FX 格式)	使用影像传感器的全区域 (35.9 × 24.0mm) 以 FX 格式记录图像，产生相当于 35mm 格式照相机上尼克尔镜头的视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 × (30 × 20) 1.2 ×	使用位于影像传感器中央的 29.9 × 19.9mm 区域记录照片。若要计算 35mm 格式下的近似镜头焦距，请将镜头焦距乘以 1.2。该选项在动画拍摄菜单中不可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DX (24 × 1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 (DX 格式)	使用位于影像传感器中央的 23.5 × 15.7mm 区域以 DX 格式记录照片。若要计算 35mm 格式下的近似镜头焦距，请将镜头焦距乘以 1.5。

■自动裁切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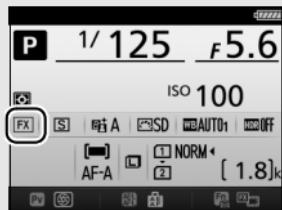
若要在安装有 DX 镜头时自动选择 DX 裁切，请将拍摄菜单 (□ 305、312) 中的 影像区域 > 自动 DX 裁切 选为 开启。仅当安装了非 DX 镜头时才会使用在拍摄菜单中所选或使用照相机控制所选的影像区域。选择 关闭 则可在安装了任何镜头时均使用当前所选影像区域。

✓ 自动 DX 裁切

当安装了 DX 镜头且自动 DX 裁切 处于开启状态时，第 113 页中所列的控制无法用于选择影像区域。

■ 影像区域

所选项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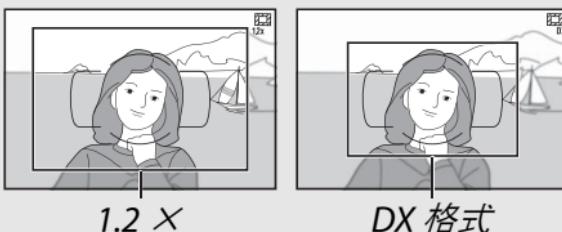


■ DX 镜头

DX 镜头专为 DX 格式照相机而设计，它具有比 35mm 格式照相机镜头更小的视角。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若自动 DX 裁切处于关闭状态且在选择影像区域中选择了 **DX (24 × 16)** (DX 格式) 以外的选项，图像边缘可能会变暗。这点可能在取景器中不明显，但当播放图像时，您可能会注意到分辨率降低或图像边缘泛黑。

■ 取景器显示

1.2 X 和 DX 格式裁切显示如下。



■ 也请参阅

有关在动画即时取景中可用裁切的信息，请参阅第 75 页内容。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影像区域**>**选择影像区域**选项，或通过按下一个控制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影像区域。

■影像区域菜单

1 选择影像区域。

加亮显示任一拍摄菜单中的**影像区域**并按下 \textcircled{C} 。



2 选择选择影像区域。

加亮显示**选择影像区域**并按下 \textcircled{C} 。



3 调整设定。

选择一个选项并按下 \textcircled{OK} 。取景器中将显示所选裁切 (参见 111)。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根据影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参见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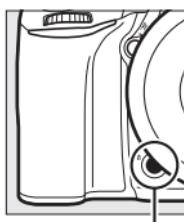
■照相机控制

1 将影像区域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 (□ 318) 中, 将照相机控制的“按下 + 指令拨盘”选项设为选择影像区域。影像区域选择功能可指定给 Fn 按钮 (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 352)、Pv 按钮 (自定义设定 f3, 指定预览按钮, □ 357) 或 AE-L/AE-L/AF-L 按钮 (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 357)。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影像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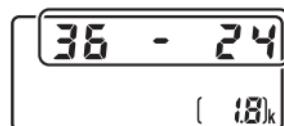
按下所选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或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裁切 (□ 111) 即可选择影像区域。



Fn 按钮 主指令拨盘

通过按下按钮在控制面板、取景器或信息显示中显示影像区域, 您可以查看影像区域的当前所选项。FX

格式显示为“36-24”, 1.2 × 显示为“30-20”, DX 格式显示为“24-16”。



图像品质和尺寸

图像品质和尺寸共同决定每张照片在存储卡上所占的空间大小。尺寸较大、品质较高的图像可以较大尺寸进行打印，但同时也会占用存储卡更多的空间，也就是说，这种图像在存储卡中可保存的数量更少（□ 4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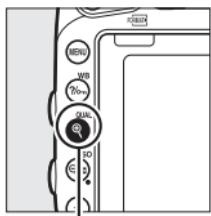
图像品质

选择文件格式和压缩比（图像品质）。

选项	文件类型	说明
NEF (RAW)	NEF	来自影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不经过进一步处理直接保存。拍摄后可调整白平衡和对比度等设定。
JPEG 精细	JPEG	以大约 1:4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精细品质）。*
JPEG 标准		以大约 1:8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标准品质）。*
JPEG 基本		以大约 1:16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基本品质）。*
NEF (RAW) +JPEG 精细	NEF/JPEG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 (RAW) +JPEG 标准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标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 (RAW) +JPEG 基本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基本品质的 JPEG 图像。

* **JPEG** 压缩选为文件大小优先。压缩比仅为近似值；实际比值根据 ISO 感光度和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异。

若要设定图像品质，请按下^④ (QUAL)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设定。



^④(QUAL)按钮



主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 NEF (RAW) 图像

NEF (RAW) 图像可在照相机上查看或者使用 ViewNX 2 或捕影工匠等软件查看 (ViewNX 2 可从附送的安装光盘进行安装，捕影工匠可从 ViewNX 2 安装程序的链接中进行下载；[□] 256、262)。请注意，图像尺寸中的所选项不影响 NEF (RAW) 图像的尺寸；在计算机上查看时，NEF (RAW) 图像的尺寸大小为第 117 页列表中的大 (**L**) 尺寸。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选项 ([□] 400)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 NEF+JPEG

在仅插有一张存储卡的照相机中查看以 NEF (RAW) +JPEG 设定拍摄的照片时，将仅显示 JPEG 图像。若两个图像都记录在同一张存储卡上，删除照片时将同时删除这两个图像。若使用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选项将 JPEG 图像记录在另外一张存储卡上，删除 JPEG 图像将不会删除 NEF (RAW) 图像。

■ 照片拍摄菜单

使用照片拍摄菜单 ([□] 305) 中的图像品质选项也可调整图像品质。

■ JPEG 压缩

若要选择 JPEG 图像的压缩类型, 请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 **JPEG 压缩** 并按下 ◎。

选项	说明
■ 文件大小优先	压缩图像以产生相对一致的文件大小。
■ 最佳品质	最佳图像品质。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异。

■ 类型

若要选择 NEF (RAW) 图像的压缩类型, 请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 **NEF (RAW) 记录 > 类型** 并按下 ◎。

选项	说明
ON ■ 无损压缩	使用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 可在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20-40%。
ON ■ 压缩	使用不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 可在几乎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35-55%。

■ NEF (RAW) 位深度

若要选择 NEF (RAW) 图像的位深度, 请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 **NEF (RAW) 记录 > NEF (RAW) 位深度** 并按下 ◎。

选项	说明
12-bit 12 位	以 12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
14-bit 14 位	以 14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 文件大小比位深度为 12 位的文件大且记录的色彩数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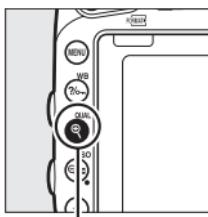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以像素衡量。请从 **大**、**中** 或 **小** 中进行选择（请注意，图像尺寸根据影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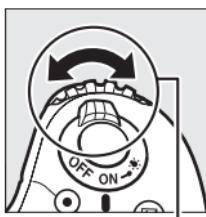
影像区域	选项	尺寸（像素）	打印尺寸（cm）*
FX (36×24) (FX 格式)	大	6016×4016	50.9×34.0
	中	4512×3008	38.2×25.5
	小	3008×2008	25.5×17.0
1.2× (30×20)	大	5008×3336	42.4×28.2
	中	3752×2504	31.8×21.2
	小	2504×1664	21.2×14.1
DX (24×16) (DX 格式)	大	3936×2624	33.3×22.2
	中	2944×1968	24.9×16.7
	小	1968×1312	16.7×11.1

*以 300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英寸）等于图像尺寸（像素）除以打印机分辨率（点/英寸：dpi；1 英寸=约 2.54cm）。

若要设定图像尺寸，请按下 **QUAL**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设定。



QUAL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照片拍摄菜单

使用照片拍摄菜单（**305**）中的图像尺寸选项也可调整图像尺寸。

使用两张存储卡

当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使用照片拍摄菜单中的**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项目可选择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您可选择**额外空间**（仅当插槽 1 中的存储卡已满时才使用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备份**（每张照片都将记录两次，分别记录至插槽 1 中的存储卡和插槽 2 中的存储卡）或**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在 NEF/RAW+JPEG 设定下所拍照片的 NEF/Raw 图像仅记录至插槽 1 中的存储卡，而 JPEG 图像仅记录至插槽 2 中的存储卡，除此之外，其他与**备份**相同）。

■ “备份”和“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照相机将显示存储容量较小卡中的剩余可拍摄张数。任一存储卡已满时，快门释放按钮都将无法使用。

■ 录制动画

当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您可使用动画拍摄菜单中的**目标位置**选项（**313**）选择用于录制动画的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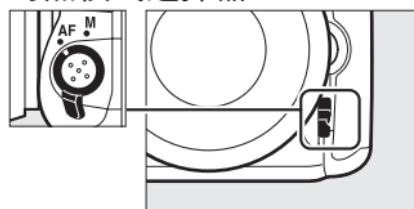
对焦

本部分介绍了在取景器中构图时可用的对焦选项。对焦可自动（见下文）或手动（[130](#)）进行调整。用户也可为自动或手动对焦选择对焦点（[125](#)），或者使用对焦锁定进行对焦以在对焦后重新构图（[127](#)）。

自动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

对焦模式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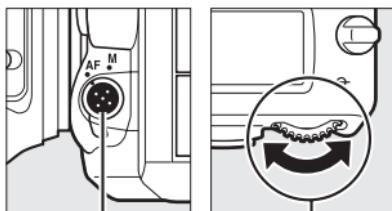
自动对焦模式

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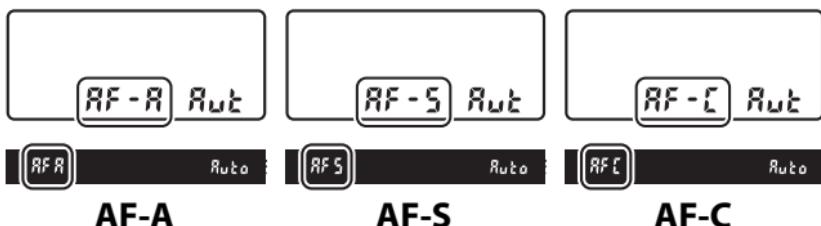
模式	说明
AF-A	自动伺服 AF : 若拍摄静止的拍摄对象，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若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则自动选择连续伺服自动对焦。
AF-S	单次伺服 AF :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在默认设定下，仅当对焦指示（●）显示时快门才可释放（对焦优先； 322 ）。

模式	说明
AF-C	连续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若拍摄对象移动，照相机将启用预测对焦跟踪（□ 120）预测与拍摄对象间的最终距离，并根据需要调整对焦。在默认设定下，不管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快门都可释放（快门释放优先；□ 322）。

若要选择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或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AF 模式按钮 主指令拨盘



预测对焦跟踪

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拍摄对象靠近或离开照相机，照相机将启用预测对焦跟踪。因而照相机可在预测快门释放时拍摄对象所处位置的同时跟踪对焦。

■ 也请参阅

有关在连续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对焦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1（**AF-C 优先选择**，□ 322）。有关在单次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快门释放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2（**AF-S 优先选择**，□ 322）。有关使用副指令拨盘选择对焦模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5（**自定义指令拨盘**）> 改变主 / 副（□ 359）。有关在即时取景下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56 页内容。

AF 区域模式

设定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如何选择对焦点。

- **单点 AF**: 按照第 125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照相机将仅对焦于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
- **动态区域 AF**: 按照第 125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若拍摄对象暂时偏离所选对焦点，照相机将根据来自周围对焦点的信息进行对焦。对焦点的数量根据所选模式的不同而异：
 - 9 点动态区域 AF**: 当有时间进行构图或拍摄正在进行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跑道上的赛跑运动员或赛车）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21 点动态区域 AF**: 当拍摄正在进行不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足球场上的运动员）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51 点动态区域 AF**: 当拍摄对象迅速移动，难以在取景器中构图时（例如，小鸟），可以选择该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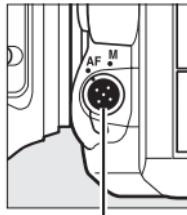
- **3D 跟踪**: 按照第 125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照相机将跟踪偏离所选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并根据需要选择新的对焦点。用于对从一端到另一端进行不规则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网球选手）进行迅速构图。若拍摄对象偏离取景器，您可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并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以重新构图。



- **群组区域 AF**: 照相机使用由用户选择的一组对焦点进行对焦，从而减少产生照相机对焦于背景而非主要拍摄对象的风险。适用于难以使用单个对焦点进行拍摄的拍摄对象。若在 **AF-S** 对焦模式下侦测到脸部，照相机将优先人物拍摄对象。
- **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自动侦测拍摄对象并选择对焦点；若侦测到脸部，照相机将优先该人物拍摄对象。当前对焦点在照相机对焦后会短暂加亮显示；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其他对焦点关闭后主要对焦点将保持加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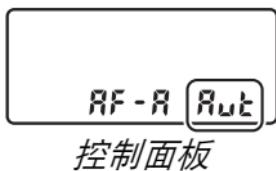
若要选择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或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AF 模式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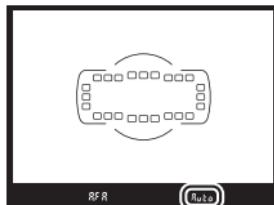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AF-A Auto

控制面板



AF-A

Auto

取景器

3D 跟踪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点周围区域中的色彩会保存到照相机中。因此，对于和背景颜色相似或只占据画面极小区域的拍摄对象，使用 3D 跟踪可能无法取得预期效果。

AF 区域模式

AF 区域模式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

AF 区域模式	控制面板	取景器
单点 AF	5	5
9 点动态区域 AF*	d 9	d 9
21 点动态区域 AF*	d21	d21
51 点动态区域 AF*	d51	d51
3D 跟踪	3d	3d
群组区域 AF	GrP	GrP
自动区域 AF	Auto	Auto

*取景器中仅显示当前对焦点。其他对焦点提供辅助对焦操作的信息。

手动对焦

使用手动对焦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单点 AF。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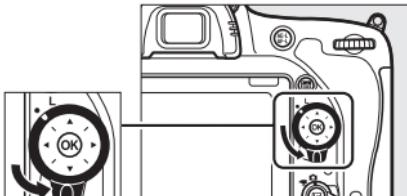
有关调整当照相机前出现运动物体时，照相机在重新对焦前所等待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3（锁定跟踪对焦，□ 323）。有关设定对焦点在动态区域 AF 和群组区域 AF 中如何显示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4（对焦点显示，□ 324）。有关使用主指令拨盘选择 AF 区域模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5（自定义指令拨盘）> 改变主 / 副（□ 359）。有关在即时取景下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57 页内容。

对焦点选择

本照相机提供了 51 个对焦点供您选择，使用它们您可在构图时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画面的几乎任何位置。请按照以下步骤选择对焦点（在群组区域 AF 中，您可按照这些步骤选择一组对焦点）。

1 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 ●。

此时多重选择器即可用于选择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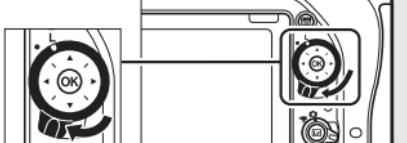
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

2 选择对焦点。

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可使用多重选择器在取景器中选择对焦点。按下 OK 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进行选择之后，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锁定 (L) 位置，可防止按下多重选择器时所选对焦点发生改变。



自动区域 **AF**

自动区域AF的对焦点由照相机自动选择；手动对焦点选择不可用。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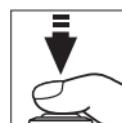
有关选择何时亮起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5（**AF** 点点亮，[□ 324](#)）。有关将对焦点选择设为“循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6（对焦点循环方式，[□ 325](#)）。有关更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选择对焦点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7（对焦点数量，[□ 325](#)）。有关为垂直与水平方向分别选择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8（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326](#)）。有关更改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1（**OK** 按钮，[□ 350](#)）。

对焦锁定

对焦锁定可用来在对焦后改变构图，使您能对焦于将不在最终构图中的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若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无法对焦（[129](#)），对焦锁定也可用来在对焦于具有与原始拍摄对象相同距离的其他物体之后重新构图。当 AF 区域模式（[121](#)）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时，对焦锁定效果最为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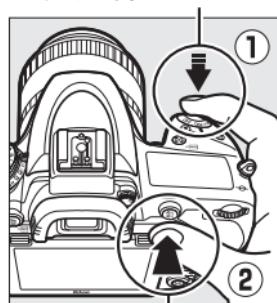
1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上，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对焦。确认取景器中出现对焦指示（●）。



2 锁定对焦。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半按快门释放按钮（①）的同时，按下 $\text{AE-L}/\text{AF-L}$ 按钮（②）可锁定对焦和曝光（取景器中将出现一个 AE-L 图标）。按住 $\text{AE-L}/\text{AF-L}$ 按钮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即使您稍后松开快门释放按钮也不会解除锁定。



$\text{AE-L}/\text{AF-L}$ 按钮



AF-S 对焦模式：当对焦指示（●）出现时，对焦自动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通过按下  AE-L/AF-L 按钮也可锁定对焦（见上文）。

3 重新构图并拍摄。

若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AF-S**）或按住  AE-L/AF-L 按钮，拍摄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这样可在同一对焦设定下连续拍摄几张照片。



当对焦锁定时，请勿改变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若拍摄对象位置发生变化，请以新距离重新对焦。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快门释放按钮锁定曝光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1（快门释放按钮 **AE-L**， 331）；有关选择  AE-L/AF-L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AE-L/AF-L** 按钮， 357）。

■ 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在以下情况时自动对焦的效果不佳。若照相机无法在这些情形下对焦，快门释放可能无法使用，但也可能出现对焦指示（●）且照相机会发出蜂鸣音，使您在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也能释放快门。在这些情况下，请手动对焦（□ 130）或使用对焦锁定（□ 127）先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他拍摄对象，然后再重新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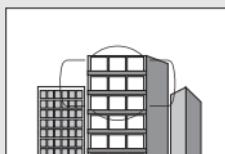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对比差异很少或没有差异。

例如：拍摄对象和背景的色彩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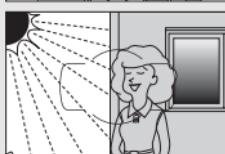
对焦点内包含距离照相机不同远近的物体。

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

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对焦点内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不同区域。

例如：拍摄对象有一半在阴影内。



背景物体比拍摄对象大。

例如：画面中拍摄对象后面有楼房。



拍摄对象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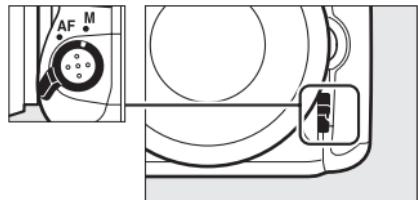
例如：一片开满鲜花的原野，或者其他细小或缺少亮度变化的拍摄对象。

手动对焦

使用不支持自动对焦的镜头(非AF尼克尔镜头),或自动对焦无法取得预期效果时(口129),您可使用手动对焦。

- **AF 镜头:** 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若存在)和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M**。

对焦模式选择器



AF 镜头

使用AF镜头时,请不要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设为**M**而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AF**,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镜头。AF-S镜头不受此限制,将其用于**M**模式时无需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M**。

- **手动对焦镜头:** 手动对焦。

若要手动对焦,请调节镜头对焦环,直至显示在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清晰对焦。即使图像未清晰对焦,您也可以随时拍摄照片。



■ 电子测距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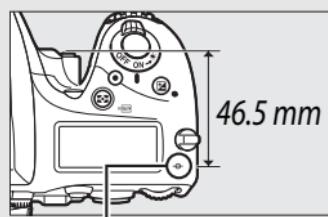
取景器对焦指示可用来确认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对焦点可从 51 个对焦点中任意选择）。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后，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同时旋转镜头对焦环，

直至出现对焦指示（●）。请注意，对于第 129 页中列出的拍摄对象，当拍摄对象未能清晰对焦时，屏幕中有时也可能显示对焦指示；拍摄前，请在取景器中确认对焦。有关将电子测距仪与另购的 AF-S/AF-I 望远倍率镜一起使用的信息，请参阅第 422 页内容。



■ 焦平面位置

拍摄对象和照相机之间的距离可通过以照相机机身的焦平面标记（-）为基准进行测量。镜头卡口边缘到焦平面之间的距离是 46.5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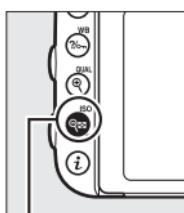
焦平面标记

ISO 感光度

照相机对光线的灵敏度可根据可用光线量进行调整。请以相当于 $\frac{1}{3}$ EV 的步长，在 ISO 100 至 ISO 12800 的设定范围内进行选择。在特殊情况下也可设为比 ISO 100 约低 0.3 至 1EV 和比 ISO 12800 约高 0.3 至 2EV 的值。自动、场景和特殊效果模式也提供一个 **AUTO** 选项，允许照相机根据光线条件自动设定 ISO 感光度。ISO 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光线就越少，使您可以使用更高的快门速度或更小的光圈。

模式	选项
P、S、A、M	Lo 1-Lo 0.3；100-12800（以 $\frac{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Hi 0.3-Hi 2
	自动
其他拍摄模式	自动；Lo 1-Lo 0.3；100-12800（以 $\frac{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Hi 0.3-Hi 2

若要调整 ISO 感光度，请按下 (ISO)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取景器或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设定。



(ISO)
按钮



主指令拨盘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光线就越少，使您可以使用更高的快门速度或更小的光圈，但同时图像中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的可能性越大。在 **Hi 0.3** 至 **Hi 2** 之间的设定下尤其容易产生噪点。

AUTO (自动)

在其他模式中将 ISO 感光度选为 **AUTO** 后，若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P**、**S**、**A** 或 **M**，ISO 感光度将恢复为最后一次在 **P**、**S**、**A** 或 **M** 模式中所选的值。

Hi 0.3-Hi 2

Hi 0.3 至 **Hi 2** 的设定表示比 ISO 12800 高 0.3-2EV 的 ISO 感光度（相当于 ISO 16000-51200）。

Lo 0.3-Lo 1

Lo 0.3 至 **Lo 1** 的设定表示比 ISO 100 低 0.3-1EV 的 ISO 感光度（相当于 ISO 80-50）。适用于在光线明亮时使用较大光圈的情况。对比度比一般稍高；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ISO 1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



拍摄菜单

ISO 感光度也可从照片和动画拍摄菜单中进行调整。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 **ISO** 感光度设定可调整取景器和即时取景静态拍摄的设定（□ 305），在动画拍摄菜单中选择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则可调整动画即时取景的设定（□ 317）。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 ISO 感光度步长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328)。有关不使用  (**ISO**) 按钮即可调整 ISO 感光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8 (快捷设定 **ISO**；□ 336)。有关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高 **ISO** 降噪选项减少高 ISO 感光度下噪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311 页内容。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若在照片拍摄菜单的**ISO 感光度设定**>**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中选择了开启，当使用用户所选值无法达到最佳曝光时，照相机将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了闪光灯时，照相机将适当调整 ISO 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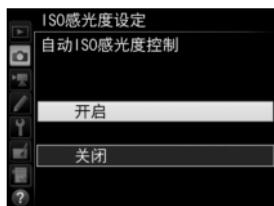
1 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在照片拍摄菜单中选择**ISO 感光度设定**，然后加亮显示**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2 选择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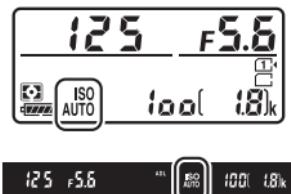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textcircled{OK} （若选择了**关闭**，ISO 感光度将固定在用户所选值上）。



3 调整设定。

您可使用**最大感光度**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请注意，若用户所选 ISO 感光度高于**最大感光度**中的所选值，照相机将使用由用户所选的值）。在模式**P**和**A**下，仅当在**最小快门速度**（ $1/2000$ 秒至 30 秒，或自动）中所选的快门速度下会导致曝光不足时，照相机才调整 ISO 感光度（在模式**S**和**M**下，照相机将为在用户所选快门速度下获取最佳曝光而调整 ISO 感光度）。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镜头焦距选择最小快门速度。设定完成后，按下**OK**即可退出。

当选择了**开启**时，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将显示**ISO AUTO**。若用户所选的感光度值发生变化，这些指示将闪烁，且变化后的数值将显示在取景器中。



■ 最小快门速度

自动快门速度选择可通过加亮显示自动并按下 ① 进行微调：例如，使用远摄镜头时可使用比通常情况下自动选择的值更快的速度以减少模糊。但是请注意，自动仅在使用CPU镜头时起作用；若使用未取得镜头数据的非CPU镜头，最小快门速度将固定为 $1/30$ 秒。若在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ISO感光度下无法取得最佳曝光，快门速度可能会降至所选最小值以下。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较高感光度下更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高**ISO**降噪选项可减少噪点（请参阅第311页内容）。若使用了闪光灯，最小快门速度将设为最小快门速度中所选的值，但是当该值比自定义设定e1（闪光同步速度， \square 340）快或比自定义设定e2（闪光快门速度， \square 342）慢时，照相机将使用自定义设定e2中所选的值。请注意，当自动ISO感光度控制与慢同步闪光模式（适用于内置闪光灯及第425页中列出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组合使用时，ISO感光度可能会自动提高，且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低速快门。

■ 启用和禁用自动**ISO**感光度控制

通过按下 $\text{Q}\blacksquare$ （**ISO**）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您可开启或关闭自动ISO感光度控制。自动ISO感光度控制处于开启状态时，屏幕中将显示**ISO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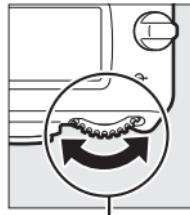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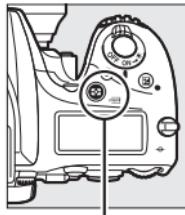
曝光

测光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选择照相机在 P、S、A 和 M 模式下设定曝光的方式 (在其他模式下, 照相机自动选择测光方式)。

选项	说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矩阵测光: 在大多数情况下可产生自然效果。照相机对画面的广泛区域进行测光, 并根据色调分布、色彩、构图及距离信息 (使用 G 型、E 型或 D 型镜头 (参见 421) 时, 照相机使用 3D 彩色矩阵测光 III; 使用其他 CPU 镜头时, 照相机使用彩色矩阵测光 III, 该测光方式不包括 3D 距离信息) 设定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点测光: 照相机对整个画面进行测光, 但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中央区域 (若安装了 CPU 镜头, 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b5 (中央重点区域, 参见 330) 选择区域大小; 若安装了非 CPU 镜头, 区域则等同于 12mm 直径圈)。人像拍摄的经典测光方式; 当使用曝光系数 (滤光系数) 大于 1 倍的滤镜时推荐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点测光: 照相机对 4mm 直径圈 (约画面的 1.5%) 进行测光。直径圈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使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可被测光 (若使用了非 CPU 镜头或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将对中央对焦点进行测光)。它确保即使拍摄对象与背景间的亮度差异非常大时, 也可对拍摄对象进行正确的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	亮部重点测光: 照相机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亮部。用于减少亮部细节损失, 例如拍摄舞台上聚光灯下的演员。

若要选择一个测光选项，请按下  (**FORMA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FORMA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取景器

■ 非 CPU 镜头数据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 234) 指定非 CPU 镜头的焦距和最大光圈，不仅允许照相机在选择了矩阵测光时使用彩色矩阵测光，还可以提高中央重点测光和点测光的准确性。若使用非 CPU 镜头时选择了亮部重点测光，或者使用非 CPU 镜头时选择了矩阵测光但未指定镜头数据，照相机将使用中央重点测光。请注意，使用某些 CPU 镜头（非 G 型、E 型或 D 型的 AF 镜头和 AI-P 尼克尔镜头）时若选择了亮部重点测光，照相机也可能会使用中央重点测光。

■ 也请参阅

有关设定矩阵测光是否使用脸部侦测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4 (矩阵测光，□ 329)。有关针对每种测光方式进行单独调整以优化曝光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6 (微调优化曝光，□ 330)。

自动曝光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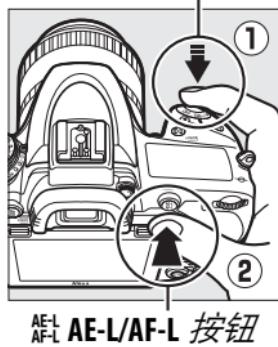
在使用中央重点测光和点测光(□ 138)测定曝光后，使用自动曝光锁定可重新构图。

1 锁定曝光。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且拍摄对象位于对焦点时，按下^{AE-L/AE-L} AE-L/AF-L按钮锁定对焦和曝光（若您使用的是自动对焦，请确认对焦指示（●）出现在取景器中）。

当曝光锁定时，取景器中将会出现AE-L指示。

快门释放按钮



AE-L AE-L/AE-L 按钮



2 重新构图。

按住^{AE-L/AE-L} AE-L/AF-L按钮，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 测光区域

在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以所选对焦点为中心的一个4mm直径圈的测光值。在中央重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取景器中央一个12mm直径圈的测光值。

■ 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在曝光锁定时，无需改变曝光的测光值即可调整以下设定：

模式	设定
P	快门速度和光圈（柔性程序；□ 87）
S	快门速度
A	光圈

新数值可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进行确认。请注意，当曝光锁定时无法更改测光。

■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c1（快门释放按钮**AE-L**，□ 331）中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有关改变键**AE-L/AE-L**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f4（指定**AE-L/AE-L**按钮，□ 357）。



曝光补偿

(仅限于 P、S、A、M、SCENE 和  模式)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从而使照片更亮或更暗。与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 138)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请从-5EV(曝光不足)到+5EV(曝光过度)的范围内以 $\frac{1}{3}$ EV为增量进行选择。一般情况下，正值使拍摄对象更亮，负值则使其更暗。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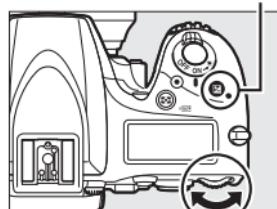
无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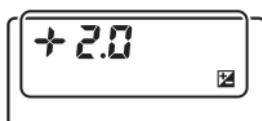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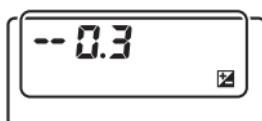
+1EV

若要选择一个曝光补偿值，请按下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出现所需值。

 按钮



主指令拨盘



F4.5 1/200sec 0.0

F5.6 1/200sec -0.3

F4 1/200sec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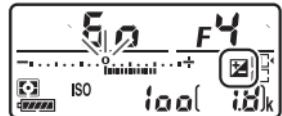
± 0EV

-0.3 ($-\frac{1}{3}$) EV

+2.0EV

(按下  按钮)

当曝光补偿值不是±0.0时，曝光指示中央的0将闪烁（模式P、S、A、SCENE和 \blacksquare ），且当您释放 \blacksquare 按钮后，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 \blacksquare 图标。当前曝光补偿值可通过按下 \blacksquare 按钮在曝光指示中进行确认。



将曝光补偿设为±0可恢复通常曝光（当选择了其他模式时，在SCENE和 \blacksquare 模式下对曝光补偿的调整将被重设）。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不会重设。

\blacksquare 模式 M

在模式M下，曝光补偿仅影响曝光指示；快门速度和光圈不会改变。

\blacksquare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曝光补偿可用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b2（曝光控制EV步长，□328）。有关不按下 \blacksquare 按钮即可调整曝光补偿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b3（简易曝光补偿，□328）。有关使用闪光灯以获取前景光线时将曝光补偿的效果限定于背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e4（闪光曝光补偿，□349）。有关自动更改曝光、闪光级别、白平衡或动态D-Lighting的信息，请参阅第203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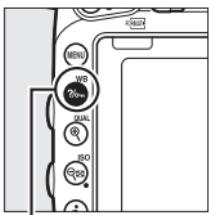
白平衡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白平衡可确保色彩不受光源色彩的影响。在 P、S、A 和 M 以外的模式下，白平衡将由照相机自动设定。在 P、S、A 和 M 模式下推荐您针对大多数光源使用自动白平衡，但是若有需要，您可根据光源类型选择其他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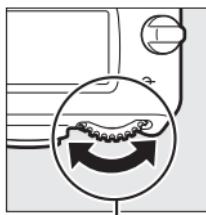
选项	色温*
AUTO 自动	3500-8000 K
标准	
保留暖色调颜色	
白炽灯	3000 K
荧光灯	
钠汽灯	2700 K
暖白色荧光灯	3000 K
白色荧光灯	3700 K
冷白色荧光灯	4200 K
昼白色荧光灯	5000 K
白昼荧光灯	6500 K
高色温汞汽灯	7200 K
晴天	5200 K
闪光灯	5400 K
阴天	6000 K
背阴	8000 K
K 选择色温 (150)	2500-10000 K
PRE 手动预设 (153)	—

*所有数值均为近似值且未进行微调（若适用）。

若要设定白平衡, 请按下 **?WB**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 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设定。



?WB (**WB**)
按钮



主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拍摄菜单

白平衡还可使用任一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 (□ 305、316) 进行调整, 该选项也可用于微调白平衡 (□ 147) 或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值 (□ 153)。白平衡菜单中的自动选项提供了标准和保留暖色调颜色 (该选项可保留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暖色调) 供您选择, 而 荧光灯选项则可用于从灯泡类型中选择光源。动画拍摄菜单项目提供的与照片设定相同选项可将动画的白平衡设为与照片相同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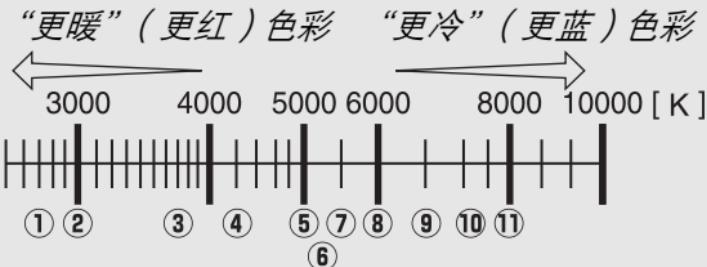
摄影棚闪光灯灯光

在大型摄影棚闪光灯组件照明下, 自动白平衡可能达不到预期效果。请使用手动预设白平衡, 或将白平衡设为闪光灯并使用微调来调整白平衡。



色温

感知的光源色彩根据观察者和其他条件的不同而异。色温是对光源色彩的一种客观衡量标准，它是根据物体在被加热后辐射出同一波长的光所需达到的温度来定义的。光源在色温约为 5000-5500K 时呈现白色，而色温较低的光源（如白炽灯泡）将呈现偏黄或偏红色调。色温较高的光源则呈现淡蓝色。



-
- ① ☀ (钠汽灯): 2700K
 - ② ⚡ (白炽灯) / ☀ (暖白色荧光灯): 3000K
 - ③ ☀ (白色荧光灯): 3700K
 - ④ ☀ (冷白色荧光灯): 4200K
 - ⑤ ☀ (昼白色荧光灯): 5000K
 - ⑥ ☀ (晴天): 5200K
 - ⑦ ⚡ (闪光灯): 5400K
 - ⑧ ☁ (阴天): 6000K
 - ⑨ ☀ (白昼荧光灯): 6500K
 - ⑩ ☀ (高色温汞汽灯): 7200K
 - ⑪ ☇ (背阴): 8000K
-

注意：所有数据均为近似值。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 349) 中选择了白平衡包围，每次释放快门，照相机将创建多张图像。每张图像的白平衡不同，“包围”白平衡的当前所选值(□ 208)。

微调白平衡

在 **K** (选择色温) 以外的设定下，您可“微调”白平衡以补偿光源色彩的变化，或将特殊的色彩氛围应用到图像中。

■■白平衡菜单

若要从拍摄菜单微调白平衡，请选择白平衡并执行以下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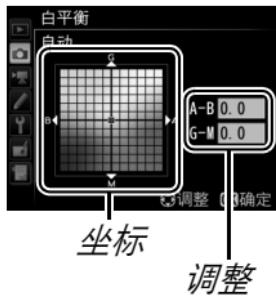
1 显示微调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白平衡选项并按下 **①** (若显示的是子菜单，请选择所需选项并再次按下 **①** 以显示微调选项；有关微调手动预设白平衡的信息，请参阅第 162 页内容)。



2 微调白平衡。

使用多重选择器微调白平衡。白平衡可在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和绿色 (G) - 洋红 (M) 轴上分别以 0.5 和 0.25 为步长进行微调。横轴 (琥珀色-蓝色) 代表色温，纵轴 (绿色-洋红) 与对应的色彩补偿 (CC) 滤镜有相似的效果。横轴以约相当于 5 迈尔德的增量为一格刻度，纵轴以约 0.05 的漫射密度单位为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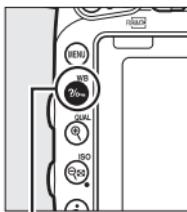


3 按下 **OK**。

按下 **OK** 保存设定并返回拍摄菜单。

■ **?_{WB}** (**WB**) 按钮

在 **K** (选择色温) 和 **PRE** (手动预设) 以外的设定下, **?_{WB}** (**WB**) 按钮可用于在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上微调白平衡 (□ 147 ; 若要在选择了 **PRE** 时微调白平衡, 请按照第 162 页中所述使用拍摄菜单) 。请按下 **?_{WB}**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以 0.5 (每个完整增量约相当于 5 迈尔德) 为步长微调白平衡, 直至控制面板和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值。向左旋转副指令拨盘增加琥珀色量 (A) 。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增加蓝色量 (B) 。



?_{WB}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信息显示

白平衡微调

若微调了白平衡，信息显示中将显示一个星号（“*”）。请注意，微调轴上的色彩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例如，在白平衡中选择了“暖”设定（如白炽灯）时，移动光标至**B**（蓝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会使照片真正变蓝。



信息显示

“迈尔德（Mired）”

任一色温变化在低色温下都比在高色温下使色彩产生的变化更大。例如，1000K 的色温变化在色温 3000K 下产生的效果比在 6000K 下显著。迈尔德通过将色温倒数乘以 10^6 来计算，是一种考虑了上述变化的色温测量方式，同时也是应用于色温补偿滤镜的单位。例如：

- 4000K-3000K（差值为 1000K）=83 迈尔德
- 7000K-6000K（差值为 1000K）=24 迈尔德



选择色温

白平衡选为 **K** (选择色温) 时，按照以下步骤可选择色温。

■ 选择色温

请注意，在闪光灯或荧光灯光下无法获得预期效果。针对这类光源，请选择 **闪光灯** 或 **荧光灯**。使用其他光源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以判断所选值是否合适。

■ 白平衡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可选择色温。您可按照下述步骤为琥珀色 - 蓝色和绿色 - 洋红轴输入数值 (参见 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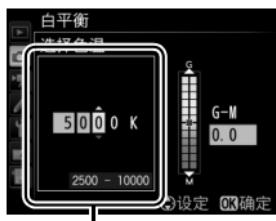
1 选择选择色温。

在任一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选择色温并按下 **④**。



2 为琥珀色 - 蓝色轴选择一个值。

按下 **④** 或 **⑤** 加亮显示数字，然后按下 **③** 或 **⑥** 进行更改。



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的值

3 为绿色 - 洋红轴选择一个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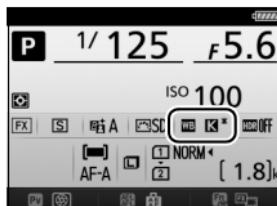
按下 或 加亮显示 G (绿色) 或 M (洋红) 轴，然后按下 或 选择一个值。



绿色 (G) - 洋红
(M) 轴的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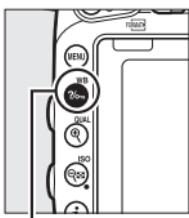
4 按下 。

按下 保存更改并返回拍摄菜单。若在绿色 (G) - 洋红 (M) 轴上选择了 0 以外的数值，信息显示中将显示一个星号 (“*”)。



■ % (WB) 按钮

当选择了 **K** (选择色温) 时, % (WB) 按钮可用于选择色温, 但仅可为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选择色温。请按下 %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 直至控制面板和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值 (以迈尔德为单位进行调整; 参见 149)。若要直接输入色温, 请按下 % (WB) 按钮并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数字, 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



%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信息显示

手动预设

您可使用手动预设记录和启用自定义白平衡设定，以便在混合光下进行拍摄或补偿具有强烈色彩氛围的光源。照相机最多可在预设 d-1 到 d-6 中存储 6 个手动预设白平衡值。设定手动预设白平衡有以下两种方式：

方式	说明
直接测量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照相机将会测量一个白平衡值（ 153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 53、65 ）中，您可在画面的所选区域中测量白平衡（点白平衡， 157 ）。
从现有照片复制	从存储卡中的照片上复制白平衡（ 16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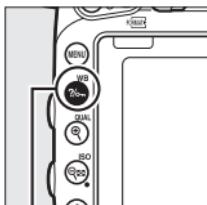
取景器拍摄

1 照亮一个参照物。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在摄影棚设定下，可使用一张标准灰板作为参照物。请注意，在测量白平衡时，曝光将自动增加 1EV；在模式 M 下，请调整曝光使曝光指示显示±0（[92](#)）。

2 将白平衡设为 PRE (手动预设)。

按下 **?o-n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 **PRE**。



?o-n (WB)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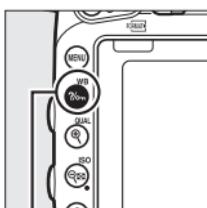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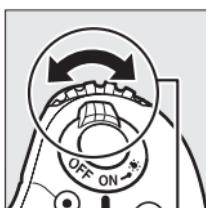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

3 选择一个预设。

按下 **?o-n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白平衡预设 (d-1 至 d-6)。



?o-n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 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 (取景器拍摄)

手动预设白平衡在以下情况时无法测量：您正在拍摄 HDR 照片 (□ 175) 或多重曝光 (□ 216)，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369) 选为录制动画且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

4 选择直接测量模式。

短暂释放 **?m** (WB) 按钮，
然后再次按下该按钮直至控
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的 **PrE** 开
始闪烁。这些显示将闪烁约
6 秒。



控制面板



取景器

5 测量白平衡。

在指示停止闪烁之前，将照
相机对准参照物并使其填满
取景器，然后完全按下快门



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测量一个白平衡值并将其
存储在步骤 3 所选的预设中。此时，照相机不会
记录照片；即使照相机未清晰对焦，也可准确
测量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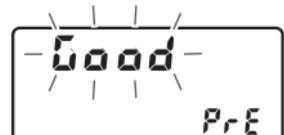
■ 受保护的预设

当您试图测量一个新值时，若当前预设受到保护
([162](#))，**PrE** 或 **Prt** 将在控制面板、取景器和信息
显示中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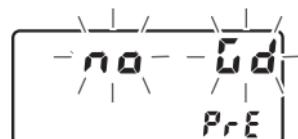


6 检查效果。

若照相机可测量白平衡值，**Good**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约6秒，取景器中则显示闪烁的**Od**。



若光线太暗或太亮，照相机可能无法测量白平衡。闪烁的**no Od**将出现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约6秒。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步骤5并再次测量白平衡。



✓ 直接测量模式

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当显示闪烁时若未执行任何操作，直接测量模式将在自定义设定c2（待机定时器，[331](#)）中所选的时间内结束。

✍ 选择预设

在任一拍摄菜单的白平衡选项中选择手动预设都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加亮显示一个预设并按下OK。若所选预设中当前没有任何值，白平衡将设为和晴天一样的5200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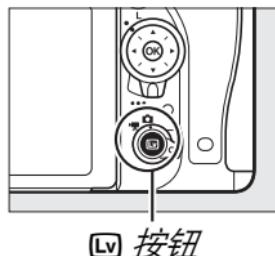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点白平衡）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53、65**）中，您无需准备参照物或在远摄拍摄过程中更换镜头，即可在画面的所选区域中测量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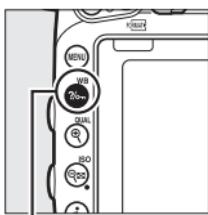
1 按下 **Lv**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



2 将白平衡设为 PRE（手动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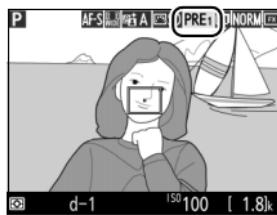
按下 **?on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 PRE。



?on (WB)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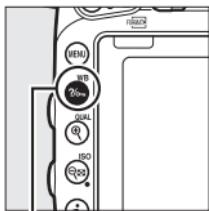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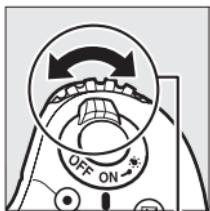


3 选择一个预设。

按下 **?WB**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白平衡预设 (d-1 至 d-6)。



?WB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显示屏

4 选择直接测量模式。

短暂释放 **?WB** (WB) 按钮，然后再次按下该按钮直至显示屏中的 **PRE** 图标开始闪烁。所选对焦点中将显示一个点白平衡目标 (□)。



显示屏

5 将目标定位于一个白色或灰色区域上。

当屏幕中 **PRE** 闪烁的同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将 **□** 定位于拍摄对象的白色或灰色区域上。若要放大目标周围的区域以进行更精确的定位，请按下 **QUAL** (QUAL) 按钮。



6 测量白平衡。

按下 **OK** 或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测量白平衡。测量白平衡可用的时间为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即时取景 (□ 332) 中所选的时间。

若照相机无法测量白平衡，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请选择一个新的白平衡目标，然后从步骤 5 开始重新操作。



7 退出直接测量模式。

按下 **?/m** (WB) 按钮退出直接测量模式。

当任一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为手动预设时，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期间所记录的预设中将显示用于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的目标的位置。



■ 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 (即时取景)

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369) 选为录制动画且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 时，手动预设白平衡无法测量。在 HDR 曝光 (□ 175) 过程中，手动预设白平衡无法设定。

管理预设

■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按照下列步骤可将白平衡值从现有照片复制到所选预设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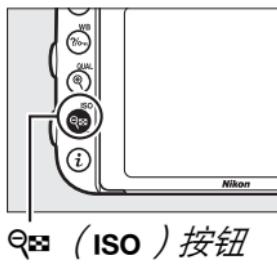
1 选择手动预设。

在任一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手动预设并按下 $\textcircled{\text{C}}$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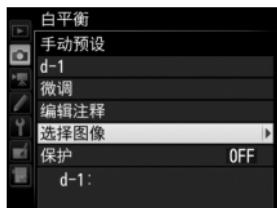
2 选择目标位置。

加亮显示目标预设 (d-1 至 d-6) 并按下 ISO (ISO) 按钮。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textcircled{\text{C}}$ 。



4 加亮显示源图像。 加亮显示源图像。



5 复制白平衡。

按下 **OK**，将加亮显示照片的白平衡值复制到所选预设中。若加亮显示的照片中含有注释（[□ 380](#)），该注释将被复制到所选预设的注释中。

选择源图像

若要全屏查看步骤 4 中加亮显示的图像，请按住 **⊕ (QUA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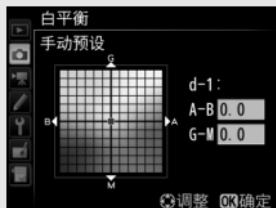
选择白平衡预设

按下 \triangle 加亮显示当前白平衡预设(d-1 至 d-6)，再按下 \circlearrowright 可选择其他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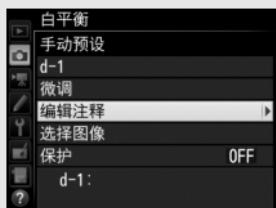
微调手动预设白平衡

选择微调并按照第 147 页中所述调整白平衡可微调所选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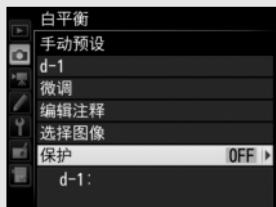
编辑注释

若要为当前白平衡预设输入最多 36 个字符的描述性注释，请在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中选择**编辑注释**，并按照第 169 页中所述输入一个注释。



保护

若要保护当前白平衡预设，请在手动预设白平衡菜单中选择**保护**，然后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受保护的预设无法修改且微调和编辑注释选项无法使用。



图像增强

优化校准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在 P、S、A 和 M 模式下，您的优化校准选择将决定处理照片的方式（在其他模式下，照相机将自动选择优化校准）。

选择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类型选择优化校准。

选项	说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SD 标准	进行标准化处理以获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L 自然	进行最小程度的处理以获取自然效果。将来需要进行处理或润饰照片时选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VI 鲜艳	进行增强处理以获取鲜艳的照片打印效果。强调照片主要色彩时选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MC 单色	拍摄单色照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T 人像	用于制作纹理自然、肤质圆润的人像照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LS 风景	用于拍摄出生动的自然风景和城市风光照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FL 平面	保留广范围色调（从亮部到暗部）中的细节。将来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照片时选用。

动画拍摄菜单

动画拍摄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选项也提供一个与照片设定相同选项，从而可将动画的优化校准设为与照片相同的设定。

1 选择设定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任一拍摄菜单中的
设定优化校准并按下 。



2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优化校准并按
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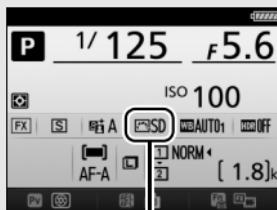


自定义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是通过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选项（ 168）修改现有优化校准而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可保存至存储卡，以便在相同型号的其他照相机和兼容软件之间共享（ 171）。

优化校准指示

按下  按钮时，信息显示中将显
示当前优化校准。



优化校准指示

修改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修改现有预设优化校准或自定义优化校准（[168](#)）。请使用快速调整选择一种均衡的设定组合或手动调整单个设定。

1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优化校准列表（[163](#)）中的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



2 调整设定。

按下  或  加亮显示所需设定，然后按下  或  以 1 为增量选择一个值，或者旋转副指令拨盘以 0.25 为增量选择一个值（[166](#)）。请重复本步骤直至调整完所有设定，或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快速调整以选择一个预设设定组合。默认设定可通过按下  按钮恢复。



3 按下 。

修改原始优化校准

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优化校准用星号（“*”）标识。



■优化校准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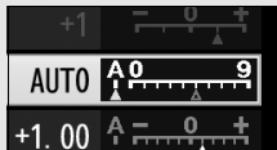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快速调整	减弱或增强所选优化校准的效果（请注意，这将重设所有手动调整）。该选项不适用于自然、单色、平面及自定义优化校准（□ 168）。
手动调整 （所有优化校准）	锐化 控制轮廓的锐利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锐化。
	清晰度 手动调整清晰度，或选择 A 让照相机自动调整清晰度。根据场景的不同，在某些设定下明亮物体周围可能出现阴影而黑暗物体周围可能出现光晕。动画中无法应用清晰度。
	对比度 手动调整对比度，或选择 A 让照相机自动调整对比度。
	亮度 在不损失亮部或暗部细节的同时提高或降低亮度。
手动调整 （仅限于非单色）	饱和度 控制色彩的鲜艳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饱和度。
	色相 调整色相。
手动调整 （仅限于单色）	滤镜效果 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 167）。
	调色 选择在单色照片中使用的色调（□ 168）。

“A”（自动）

自动锐化、清晰度、对比度和饱和度的效果根据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位置的不同而异。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使用 G 型、E 型或 D 型镜头。

切换手动和自动

按下  (QUAL) 按钮可在锐化、清晰度、对比度及饱和度的手动和自动 (A) 设定之间进行切换。



自定义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可用选项与其原始优化校准的选项相同。

先前设定

优化校准设定菜单中在所示值下方标记  指示表示该值为调整前的值。调整设定时，可将该值作为参考。



滤镜效果（仅限于单色）

该菜单中的选项可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Y 黄色	增强对比度。可用于在风景拍摄中降低天空的亮度。
O 橙色	橙色比黄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R 红色	红色比橙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G 绿色	柔化肤色。可用于人像拍摄。

请注意，使用滤镜效果所取得的效果比使用物理玻璃滤镜时更明显。

■ 调色（仅限于单色）

当选择了调色时，按下 ④ 将显示饱和度选项。请按下 ① 或 ② 以1为增量调整饱和度，或者旋转副指令拨盘以0.25为增量选择一个值。当选择了**B&W**（黑白）时无法调整饱和度。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照相机提供的优化校准可进行修改并保存为自定义优化校准。

1 选择管理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任一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并按下 ④ 。



2 选择保存 / 编辑。

加亮显示保存 / 编辑并按下 ④ 。



3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现有优化校准并按下 ④ ，或按下 OK 进入步骤5，以保存该优化校准副本而不进一步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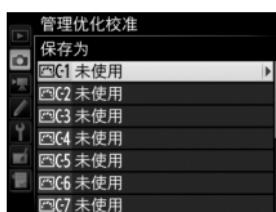
4 编辑所选优化校准。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66 页内容。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FORMAT)** 按钮。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5 选择目标位置。

为自定义优化校准（从 C-1 到 C-9）选择一个目标位置并按下 **①**。



6 为优化校准命名。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文本输入对话框。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通过在现有优化校准名称上添加一个两位数编号（自动指定）对新优化校准进行命名；若要使用默认名称，请进入步骤 7。若要在名称区中移动光标，请按住 **ISO**（**ISO**）按钮并按下 **①** 或 **②**。若要在光标当前位置输入一个新的字母，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在键盘区中加亮显示所需字符，然后按下 **OK**。若要删除光标当前位置的字符，请按下 **(FORMA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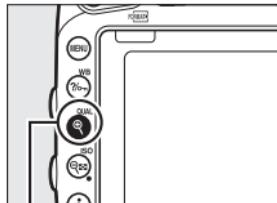
键盘区

名称区

自定义优化校准名称最多可包含 19 个字符。超过的字符将会被删除。

7 按下^④ (QUAL)。

按下^④ (QUAL) 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新优化校准将会显示在优化校准列表中。



^④ (QUAL) 按钮



设定优化校准

G1 VIVID-02

◎ 调整 OK 确定

管理优化校准 > 重新命名

使用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重新命名选项可随时修改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名称。



管理优化校准

保存/编辑

重新命名

删除

载入/保存

管理优化校准 > 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可用于删除不再需要的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在编辑显示的右上角将用一个图标标识自定义优化校准所基于的原始预设优化校准。

原始优化
校准图标



VIVID-02

快速调整

锐化 5.00

清晰度 +1.00

对比度 +0.50

亮度 0.00

饱和度 +1.00

色相 0.00

重设

OK 确定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使用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载入 / 保存选项可将自定义优化校准复制到存储卡或从其中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您可使用从 ViewNX 2 (附送) 或摄影工匠 (见 262) 启动的应用程序 Picture Control Utility 2 在计算机上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然后即可将其保存至存储卡并复制到照相机。在照相机上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可复制到存储卡以用于其他 D750。当不再需要这些优化校准时，可使用从存储卡中删除选项进行删除。

若要将自定义优化校准复制到存储卡或者从其中复制或删除自定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载入 / 保存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

- **复制到照相机：** 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存储卡复制到照相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 C-1 到 C-9 中，并根据需要为它们命名。
- **从存储卡中删除：** 从存储卡中删除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删除优化校准前，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确认对话框；若要删除所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
- **复制到存储卡：** 将自定义优化校准 (C-1 到 C-9) 从照相机复制到存储卡中的所选目标位置 (1 到 99)。



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卡上任何时候均最多可存储 99 个自定义优化校准。存储卡仅可用来存储用户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照相机提供的预设优化校准（[163](#)）无法复制到存储卡中，且无法重新命名或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选项仅适用于插槽 1 中的存储卡。自定义优化校准无法从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删除或复制，也无法复制到该存储卡中。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动态 D-Lighting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用于高对比度场景，例如，透过门或窗户拍摄户外强光照射下的风景，或在晴天拍摄背阴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138) 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



动态 D-Lighting 关闭



动态 D-Lighting :
■ A 自动

“动态 D-Lighting” 和 “D-Lighting”

照片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选项可在照片拍摄前调整曝光以优化动态范围，而润饰菜单中的 D-Lighting 选项 (392) 则可在拍摄后增亮图像中的暗部。



使用动态 D-Lighting 的步骤如下：

1 选择动态 D-Lighting。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若选择了  A 自动，照相机将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动态 D-Lighting（但是在模式 M 下， A 自动相当于  N 标准）。



动态 D-Lighting

使用动态 D-Lighting 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明亮物体周围出现阴影，或者黑暗物体周围出现光晕。动态 D-Lighting 在 ISO 感光度为 Hi 0.3 或以上时无法使用。

也请参阅

在自定义设定 e6（自动包围设定， 349）中选择了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照相机将在一系列照片中更改动态 D-Lighting（ 212）。有关使用  按钮及主指令拨盘选择动态 D-Lighting 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356 页内容。

高动态范围 (HDR)

高动态范围 (HDR) 通过组合两张以不同曝光拍摄的照片来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适用于高对比度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 138) 一起使用时，HDR 效果最为显著（使用点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以及使用非 CPU 镜头时，自动的强度相当于标准）。HDR 无法用于记录 NEF (RAW) 图像。当 HDR 处于有效状态时，快门速度 **bulb** 和 -- 不可用且闪光灯灯光、包围 (□ 203) 、多重曝光 (□ 216) 和定时拍摄 (□ 228) 将无法使用。



- 1 选择 **HDR** (高动态范围) 。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 **HDR** (高动态范围) 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模式。

加亮显示**HDR**模式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 若要创建一系列 **HDR** 照片，请选择 **ON** 开启 (一 系 列)。HDR 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 **HDR** 模式中选择关闭。
- 若要拍摄一张 **HDR** 照片，请选择开启 (单张照片)。单张 HDR 照片创建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他 **HDR** 照片直接退出，请选择关闭。

若选择了开启 (一 系 列) 或 开启 (单张照片)，取景器中将显示一个 **HDR** 图标。



3 选择 HDR 强度。

加亮显示 **HDR** 强度并按下  以选择两张照片之间的曝光差异（**HDR** 强度）。



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场景自动调整 **HDR** 强度。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两次曝光。图像组合期间，控制面板中将闪烁 **Job** **Hdr** 且取景器中将闪烁 **HDR** **Job**；记录完成前无法拍摄照片。无论当前在释放模式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都仅将拍摄一张照片。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HDR** 将仅在 **HDR** 模式选为关闭时关闭；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HDR** 则在照片拍摄后自动关闭。**HDR** 拍摄结束时 **HDR** 图标将从屏幕中消失。

构图 **HDR** 照片

图像的边缘将被裁切掉。若在拍摄过程中照相机或拍摄对象发生了移动，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推荐使用三脚架。根据场景的不同，效果可能不明显，明亮物体周围可能出现阴影而黑暗物体周围可能出现光晕。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

间隔拍摄

若在间隔拍摄开始之前将 **HDR** 模式选为开启（一系列），照相机将持续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 **HDR** 照片（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间隔拍摄将会在拍摄完单张照片后结束）。

闪光拍摄

使用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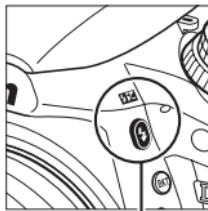
内置闪光灯不仅可用于自然光线不足的情况，还可用于填充阴影、增亮背光拍摄对象，或给拍摄对象的眼睛添加一个眼神光。

自动弹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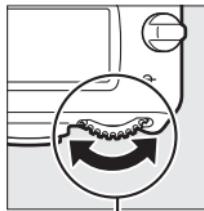
在 **AUTO**、**人**、**景**、**菜**、**肖像**、**运动** 和 **闪光** 模式下，内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

1 选择闪光模式。

按住 **闪光 (FL)**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所需闪光模式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闪光 (FL)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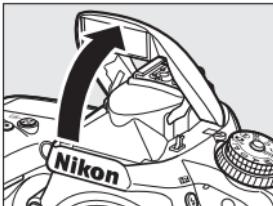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

2 拍摄照片。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并且在拍摄照片时闪光。若

闪光灯未自动弹出，切勿手动升起闪光灯，否则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闪光模式

有以下闪光模式可供选择：



自动闪光：当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时，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在 **■** 模式下不可用。



自动带防红眼：适用于人像拍摄。闪光灯将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但在闪光之前，防红眼灯将点亮以帮助减少“红眼”。在 **■** 模式下不可用。



自动慢同步带防红眼：除使用低速快门捕捉背景光线之外，其他与自动带防红眼相同。适用于在夜晚或光线不足的条件下拍摄人像。适用于 **■** 模式。



自动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的条件下进行拍摄时使用低速快门捕捉背景光线。适用于 **■**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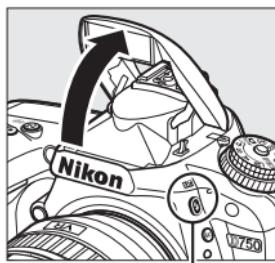
③ 关闭：闪光灯不闪光。

手动弹出模式

在 P、S、A、M 和 **ttl** 模式下，闪光灯必须手动升起。若未升起，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1 升起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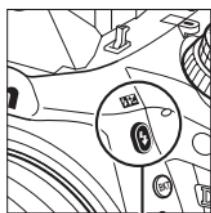
按下 **闪光灯弹出按钮** (**FL**) 升起闪光灯。请注意，若闪光灯处于关闭状态或者安装了另购的外置闪光灯组件，内置闪光灯将不会弹出；请进入步骤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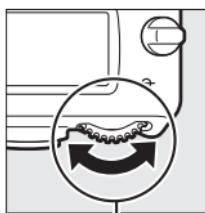
闪光灯弹出按钮

2 选择闪光模式（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按住 **闪光灯弹出按钮** (**FL**) 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所需闪光模式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闪光灯弹出按钮



主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3 拍摄照片。

若选择了 **③** 以外的选项，无论何时拍摄照片闪光灯都将闪光。

■闪光模式

有以下闪光模式可供选择：



补充闪光：闪光灯在每次拍摄中都将闪光。



防红眼：适用于人像拍摄。闪光灯在每次拍摄中都将闪光，但在闪光之前，防红眼灯将点亮以帮助减少“红眼”。在 M 模式下不可用。



防红眼带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除此之外，其他与上文所述的“防红眼”相同。用于在进行人像拍摄时捕捉背景光线。在模式 S 、 M 和 M 下不可用。



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除此之外，其他与上文所述的“补充闪光”相同。用于同时捕捉拍摄对象和背景。在模式 S 、 M 和 M 下不可用。



慢后帘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除此之外，其他与下文所述的“后帘同步”相同。用于同时捕捉拍摄对象和背景。在模式 S 、 M 和 M 下不可用。设定完成时，屏幕中将显示**SLOW**。

后帘同步：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从而产生如右下图所示的跟随移动光源的光束轨迹效果。在模式 P 、 A 和 M 下不可用。



前帘同步



后帘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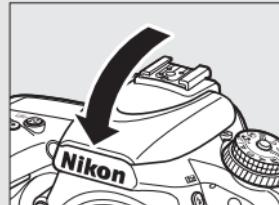
关闭：闪光灯不闪光。在 M 模式下不可用。

测光

选择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或亮部重点测光可激活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选择了点测光时，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功能将自动激活。

降下内置闪光灯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闩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内置闪光灯

取下镜头遮光罩可防止阴影。闪光灯的最小范围为 0.6m，且不能在具备微距功能的变焦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12800 之间时，可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其他感光度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值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若闪光灯在连拍释放模式（**□ 101**）下闪光，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只拍摄一张照片。

当闪光灯已用于数次连续拍摄之后，快门释放可能暂时失效以保护闪光灯。短暂间歇后，闪光灯可以继续使用。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可用的快门速度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以下快门速度可用。

模式	快门速度
AUTO、  、  、  、  、  、  、  、 	1/200-1/60 秒
	1/200-1 秒
P*、A*	1/250-1/60 秒
S*	1/250-30 秒
M*	1/250-30 秒、bulb、--

*若在自定义设定 e1 (闪光同步速度, [340](#)) 中选择了**1/250**秒 (自动FP) 或**1/200**秒 (自动FP)，使用支持自动FP高速同步 ([429](#)) 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时，快门速度可高达1/4000秒。当选择了**1/250**秒 (自动FP) 时，可用于内置闪光灯的快门速度高达1/250秒。

■ 闪光控制模式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 i-TTL 闪光控制模式：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 闪光灯在即将进行主闪光之前会发出一系列几乎看不到的预闪（监控预闪）。在画面所有区域内，从拍摄物体反射出来的预闪可被约 91K (91000) 像素 RGB 感应器所获得，并结合来自矩阵测光系统的距离信息加以分析，调整闪光量以达到主要拍摄对象和周围背景光线之间的自然平衡。若使用的是 G型、E型或 D型镜头，计算闪光量时将会包括距离信息。通过提供镜头数据（焦距和最大光圈；□ 233）可提高非 CPU 镜头的计算精确度。使用点测光时不可用。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调整闪光量以使画面光线达到标准水平；不考虑背景的亮度。在强调主要拍摄对象而忽略背景细节，或使用了曝光补偿的拍摄中，推荐使用该选项。选择了点测光时，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功能将自动激活。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参见 343) 进行选择。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所示显示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同步	自动 FP (参见 341)
i-TTL		—
手动		—
重复闪光		—
指令器模式		

■ 光圈、感光度和闪光范围

闪光范围根据感光度（ISO 相当值）和光圈的不同而异。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光圈									范围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12800		m
1.4	2	2.8	4	5.6	8	11	16	—	0.7-8.5
2	2.8	4	5.6	8	11	16	22	—	0.6-6.0
2.8	4	5.6	8	11	16	22	32	—	0.6-4.2
4	5.6	8	11	16	22	32	—	—	0.6-3.0
5.6	8	11	16	22	32	—	—	—	0.6-2.1
8	11	16	22	32	—	—	—	—	0.6-1.5
11	16	22	32	—	—	—	—	—	0.6-1.1
16	22	32	—	—	—	—	—	—	0.6-0.8

内置闪光灯的最小范围是 0.6m。

在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据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12800	
2.8	3.5	4	5	5.6	7.1	8	10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面所给的值，则光圈的最大值将会是镜头的最大光圈。



也请参阅

有关重新构图前锁定已测光拍摄对象的闪光数值（FV）的信息，请参阅第 191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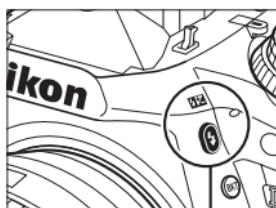
有关自动 FP 高速同步和选择闪光同步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340）。有关选择使用闪光灯时可用最低快门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2（闪光快门速度，□ 342）。有关闪光控制以及在指令器模式下使用内置闪光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3（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343）。有关使用另购闪光灯组件的信息，请参阅第 425 页内容。

闪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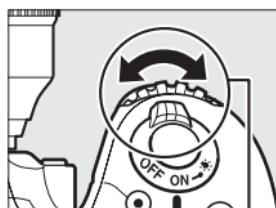
(仅限于 P、S、A、M 和 SCENE 模式)

闪光补偿可用于在 -3EV 到 +1EV 的范围内以 $\frac{1}{3}EV$ 为增量改变闪光量，从而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增加闪光量可使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加明亮，减少闪光量则防止不需要的亮部或反射。

请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取景器或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值。一般情况下，选择正值使主要拍摄对象更亮，选择负值则使其更暗。



\blacktriangleleft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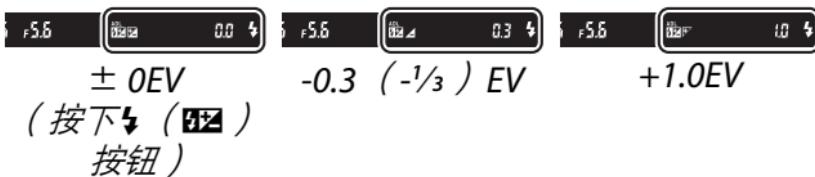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信息显示



在±0.0以外的值时，当您释放闪光补偿按钮后，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图标。当前闪光补偿值可通过按下闪光补偿按钮进行确认。

将闪光补偿设为±0.0可恢复通常闪光量。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不会重设。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所选的闪光补偿将添加到使用照相机所选的闪光补偿中。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闪光补偿可用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328）。有关选择闪光和曝光补偿的组合方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e4**（**闪光曝光补偿**，□ 349）。有关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动更改闪光级别的信息，请参阅第 203 页内容。

FV 锁定

该功能可用来锁定闪光量，允许在不改变闪光级别的情况下重新构图，并确保了即使拍摄对象不在画面中央时，闪光量也能适合拍摄对象。闪光量可根据 ISO 感光度和光圈的任何变化自动调整。

使用 FV 锁定的步骤如下：

1 将 FV 锁定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 352)、f3 (指定预览按钮, □ 357) 或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 357) 中将“按下”选项设为 FV 锁定。



2 升起闪光灯。

在 P、S、A、M 和  模式下，按下  () 按钮可升起闪光灯。

在 、、、、、 和  模式下，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



 () 按钮

3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进行对焦。



4 锁定闪光级别。

确认闪光预备指示灯 () 显示在取景器中后，按下在步骤 1 中所选的按钮。闪光灯将发出一个监控预闪来决定合适的闪光级别。闪光量将锁定于该级别，并且取景器中将出现 FV 锁定图标 ()。

5 重新构图。



6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如有需要，无需解除 FV 锁定即可拍摄其他照片。

7 解除 FV 锁定。

按下在步骤 1 中所选的按钮解除 FV 锁定。确认取景器中 FV 锁定图标 () 消失。

■ 配合内置闪光灯使用 FV 锁定

仅当自定义设定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343) 选为 **TTL** 时, 内置闪光灯才支持 FV 锁定。

■ 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使用 FV 锁定

在 **TTL** 以及 (支持的情况下) 监控预闪 AA 和监控预闪 A 闪光控制模式下,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 FV 锁定。请注意, 自定义设定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343) 选为指令器模式时, 您需将主闪光灯或至少一个遥控闪光灯组的闪光控制模式设为 **TTL** 或 **AA** 。

■ 测光

当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 FV 锁定的测光区域如下:

闪光灯组件	闪光模式	测光区域
独立闪光灯组件	i-TTL	画面中央 5mm 直径圈
	A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 区域
和其他闪光灯组件 一起使用 (高级无 线闪光)	i-TTL	整个画面
	A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 区域
	A (主闪 光灯)	



遥控拍摄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另购的 ML-L3 遥控器（**438**）可用于减少照相机震动或进行人像自拍。

1 选择遥控模式（ML-L3）。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
遥控模式（ML-L3）并按下
◎。



2 选择遥控模式。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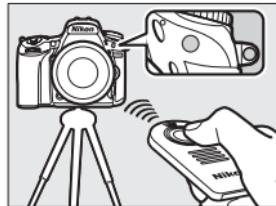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 2s 遥控延迟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 2 秒后快门才释放。
■ 快速响应 遥控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释放。
■ MUP 遥控弹起 反光板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一次可弹起反光板，再按一次则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可防止反光板弹起时由于照相机移动而引起的模糊。
■ OFF 关闭	使用 ML-L3 无法释放快门。

3 构图。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4 拍摄照片。

从距离 5m 或更近的地方，将 ML-L3 上的发射器对准照相机上的任一红外线接收器（ 2、4），然后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在遥控延迟模



式下，快门释放前自拍指示灯会点亮约 2 秒。在快速响应遥控模式下，快门释放后自拍指示灯将会闪烁。在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下，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一次可弹起反光板；30 秒后或再次按下该按钮时，快门将被释放且自拍指示灯将闪烁。

释放模式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时，将忽略使用释放模式拨盘（ 101）所选的释放模式而使用拍摄菜单中遥控模式（**ML-L3**）的所选项。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之前

首次使用遥控器之前，请先去除电池的透明塑料绝缘片。

使用内置闪光灯

在手动弹出模式（**181**）下使用闪光灯拍摄照片之前，请先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按钮升起闪光灯并待取景器中显示 \blacktriangleleft 指示（**11**）。遥控模式处于有效状态时，升起闪光灯将会中断拍摄。若需要闪光灯，其充满电后照相机将仅对ML-L3快门释放按钮作出反应。在自动弹出模式（**179**）下，闪光灯将在选择了遥控模式时开始充电；一旦充满电，闪光灯将自动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

在支持防红眼的闪光模式下，防红眼灯将在快门释放前点亮约1秒。在遥控延迟模式下，快门释放前，自拍指示灯将会点亮2秒，然后防红眼灯将点亮1秒。

在遥控模式下对焦

当选择了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照相机将不会持续调整对焦；但是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自动对焦模式，拍摄前您都可通过半按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若选择了自动或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或者在遥控延迟或快速响应遥控模式下照相机处于即时取景中，拍摄前照相机将自动调整对焦；当无法在取景器拍摄中对焦时，照相机将不释放快门直接返回待机模式。

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

反光板弹起期间，无法在取景器中构图，照相机也不会进行自动对焦和测光。

退出遥控模式

以下情况时遥控将自动取消：在自定义设定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 332）中所选时间之前未拍摄任何照片，遥控模式（**ML-L3**）选为关闭，执行双键重设（□ 200），或者拍摄选项被重设照片拍摄菜单重设（□ 306）。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若在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369）中选择了录制动画，当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时，**ML-L3** 将无法使用。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出现在照片中或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105）。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照相机等待遥控器发出信号时维持待机模式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 332）。有关控制使用遥控器时发出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蜂鸣音；□ 333）。

无线遥控器

当照相机与另购的 WR-1（ 438）和 WR-R10/WR-T10（ 438）无线遥控器一起使用时，WR-1 和 WR-T10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执行与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相同的功能，从而可进行遥控连拍及自拍。

WR-1 无线遥控器

WR-1 可用作传输器或接收器，与其他 WR-1 或者 WR-R10、WR-T10 无线遥控器一起组合使用。例如，WR-1 可连接至配件端子以用作接收器，从而您可通过用作传输器的其他 WR-1 遥控更改照相机设定或遥控释放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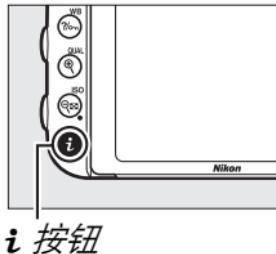
WR-R10/WR-T10 无线遥控器

当 WR-R10（收发器）连接在照相机上时，快门可使用 WR-T10（传输器）进行释放。

其他拍摄选项

取景器拍摄：*i* 按钮

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按下*i*按钮
将显示一个包含以下选项的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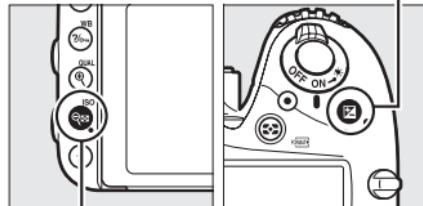
选项	书	选项	书
选择影像区域	109	指定 Fn 按钮	352
设定优化校准	163	指定预览按钮	357
动态 D-Lighting	173	指定 AE-L/AF-L 按钮	357
HDR (高动态范围)	175	长时间曝光降噪	311
遥控模式 (ML-L3)	194	高 ISO 降噪	311

若要退出*i*按钮菜单并返回拍摄显示，请再次按下*i*按钮。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通过同时按住  (ISO) 和  按钮 (这些按钮上标有一个绿点) 2 秒以上，可恢复下列照相机设定的默认值。重设期间控制面板将暂时关闭。

 按钮



 (ISO) 按钮

选项	默认设定	书
图像品质	JPEG 标准	114
图像尺寸	大	117
白平衡	自动 > 标准	144
微调	A-B: 0、 G-M: 0	147
优化校准设定 ¹	未修改	163
HDR (高动态范围)	关闭 ²	175

ISO 感光度设定

ISO 感光度

P、S、A、M	100	132
其他模式	自动	
自动 ISO 愄光度控制	关闭	135
遥控模式 (ML-L3)	关闭	194
间隔拍摄	关闭 ³	221

选项	默认设定	
自动对焦 (取景器)		
自动对焦模式		
AF-S		
其他模式	AF-A	119
AF 区域模式		
单点 AF		
51 点动态区域 AF		121
自动区域 AF		
自动对焦 (即时取景 / 动画)		
自动对焦模式	AF-S	56
AF 区域模式		
宽区域 AF		
标准区域 AF		57
脸部优先 AF		
对焦点 ⁴	中央	125
预览曝光效果	关闭	60
多重选择器电动光圈	禁用	71
加亮显示	关闭	71
耳机音量	15	71
测光	矩阵测光	138
AE 锁定 (保持)	关闭	127、 140
包围	关闭 ⁵	203
闪光补偿	关闭	189

选项	默认设定	
曝光补偿	关闭	142
曝光延迟模式	关闭	334
闪光模式		
、、、、、	自动	
	自动 + 防红眼	180、
	自动 + 慢同步	182
、、、、	补充闪光	
FV 锁定	关闭	191
多重曝光	关闭 ⁶	216
柔性程序	关闭	87
+NEF (RAW)	关闭	353

1 仅限于当前优化校准。

2 HDR 强度不会重设。

3 若当前正在进行间隔拍摄，拍摄将结束。开始时间、拍摄间隔、间隔次数、拍摄张数以及曝光平滑不会重设。

4 若将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对焦点将不会显示。

5 拍摄张数重设为 0。包围增量重设为 1EV（曝光 / 闪光包围）或 1（白平衡包围）。使用动态 D-Lighting 包围程序拍摄 2 张照片时，第二张将设为 自动。

6 若当前正在执行多重曝光，拍摄将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多重曝光。增益补偿和拍摄张数不会重设。

包围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包围在每次拍摄中自动微调曝光、闪光级别、动态 D-Lighting (ADL) 或白平衡，“包围”当前值。在难以设定曝光、闪光级别（仅限于 i-TTL 及（支持的情况下）自动光圈闪光控制模式；请参阅第 185、343 和 427 页内容）、白平衡或动态 D-Lighting 的情况下，或者没有足够时间在每次拍摄中检查效果及调整设定，或对同一个拍摄对象尝试不同的设定时，请选择该功能。

■■曝光和闪光包围

改变一系列照片的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



曝光改变量：
0EV



曝光改变量：
-1EV



曝光改变量：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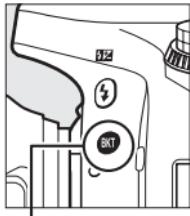
1 选择闪光或曝光包围。

选择自定义设定菜单中的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加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OK 。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改变曝光和闪光级别，选择仅自动曝光仅改变曝光，选择仅闪光则仅改变闪光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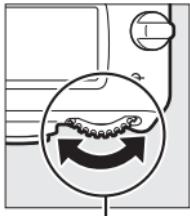


2 选择拍摄张数。

按下**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拍摄张数显示在信息显示和控制面板中。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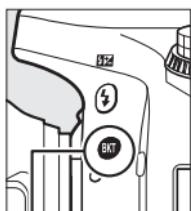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信息显示

在0以外的设定下，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BKT** 图标。取景器中将显示 **BKT**，信息显示中则提供包围指示以及表示包围类型的图标：**AE+ BKT**（曝光和闪光包围）、**AE- BKT**（仅曝光包围）或 **■ BKT**（仅闪光包围）。

3 选择曝光增量。

按下**BKT**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曝光增量。



BK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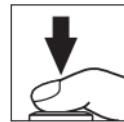
在默认设定下，增量大小可从 0.3 ($\frac{1}{3}$)、0.7 ($\frac{2}{3}$)、1、2 和 3EV 中进行选择。以 0.3 ($\frac{1}{3}$) EV 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信息显示	拍摄张数	包围顺序 (EV)
0F 0.3 -.....;.....+	0	0
+3F 0.3 -.....;.....+	3	0/+0.3/+0.7
-3F 0.3 -.....;.....+	3	0/-0.7/-0.3
+2F 0.3 -.....;.....+	2	0/+0.3
-2F 0.3 -.....;.....+	2	0/-0.3
3F 0.3 -.....;.....+	3	0/-0.3/+0.3
5F 0.3 -.....;.....+	5	0/-0.7/-0.3/+0.3/ +0.7
7F 0.3 -.....;.....+	7	0/-1.0/-0.7/-0.3/ +0.3/+0.7/+1.0
9F 0.3 -.....;.....+	9	0/-1.3/-1.0/-0.7/-0.3/ +0.3/+0.7/+1.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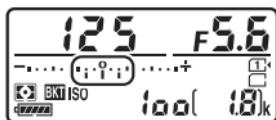
请注意，曝光增量为 2EV 或以上时，最多拍摄张数为 5 张；若在步骤 2 中选择了更高的值，拍摄张数将被自动设为 5。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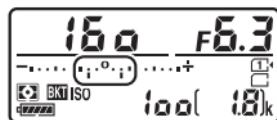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时根据所选包围程序改变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在曝光补偿（请参阅第 142 页内容）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曝光。



当执行包围时，包围进程指示将会显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



拍摄张数：3；
增量：0.7



首次拍摄后的显示

■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328）。有关选择包围执行顺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7（包围顺序，□ 350）。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BKT**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为0（**0F/OF**）且曝光/闪光包围指示不再显示。上次使用的程序在下次激活包围时会恢复。包围也可通过执行双键重设（**□ 200**）取消，但在此情形下，包围程序在包围再次激活时不会恢复。

■ 曝光和闪光包围

在连拍释放模式（**□ 101**）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c3（自拍）>拍摄张数（**□ 331**）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204页步骤2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c3（自拍）>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 曝光包围

照相机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模式**P**）、光圈（模式**S**）或快门速度（模式**A**和**M**）来调整曝光。在模式**P**、**S**和**A**下，若将**ISO感光度设定**>**自动ISO感光度控制**选为开启（**□ 135**），照相机将在超过自身曝光系统限制时自动改变ISO感光度以实现最佳曝光效果；在模式**M**下，照相机将先使用自动ISO感光度控制以使曝光尽可能接近最佳效果，然后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包围该曝光。

■白平衡包围

照相机为每张照片创建多个副本，且每个副本使用不同的白平衡。有关白平衡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44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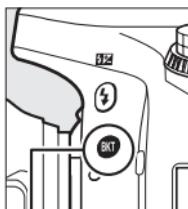
1 选择白平衡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白平衡包围。



2 选择拍摄张数。

按下**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拍摄张数显示在信息显示和控制面板中。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白平衡包围指示
信息显示

在 0 以外的设定下，**BKT** 和 **BKT** 分别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 **WB-BKT** 图标和包围指示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3 选择白平衡增量。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从 1 (5 迈尔德；[149](#))、2 (10 迈尔德) 和 3 (15 迈尔德) 中选择一个增量。B 值代表蓝色量，A 值代表琥珀色量 ([147](#))。



BK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以 1 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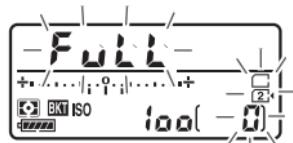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	拍摄张数	白平衡增量	包围顺序
B2F 1 +.....;.....+	2	1 B	0/1 B
A2F 1 +.....;.....+	2	1 A	0/1 A
3F 1 +.....;.....+	3	1 A、1 B	0/1 A/1 B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每次拍摄都将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各图像都有一个不同的白平衡。

在白平衡微调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白平衡。

若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大于剩余可拍摄张数，如右图所示，**FULL**和相应存储卡的图标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Ful**图标在取景器中闪烁，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插入新的存储卡后，照相机可开始拍摄。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BKT**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为0（**0F/OF**）且白平衡包围指示不再显示。上次使用的程序在下次激活包围时会恢复。包围也可通过执行双键重设（**Fn 200**）取消，但在此情形下，包围程序在包围再次激活时不会恢复。

☒ 白平衡包围

图像品质为 NEF (RAW) 时，白平衡包围不可用。选择 **NEF (RAW)**、**NEF (RAW) +JPEG 精细**、**NEF (RAW) +JPEG 标准** 或 **NEF (RAW) +JPEG 基本** 可取消白平衡包围。

白平衡包围仅影响色温（白平衡微调显示中的琥珀色 - 蓝色轴，□ 147）。在绿色 - 洋红轴上不进行调整。

在自拍模式（□ 104）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331）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释放快门都将创建在白平衡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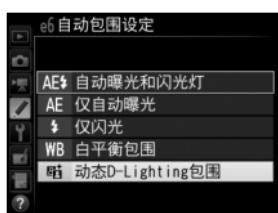
在存储卡存取指示灯点亮时，若关闭照相机，电源仅在记录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后才会关闭。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照相机在一系列曝光中改变动态D-Lighting。有关动态 D-Lighting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73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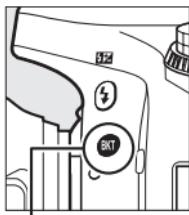
1 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2 选择拍摄张数。

按下**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拍摄张数显示在信息显示和控制面板中。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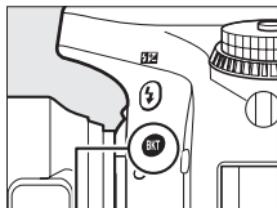
动态D-Lighting 包围量
信息显示

在 0 以外的设定下，**BKT** 和 **BKT** 分别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ADL-BKT** 图标和包围量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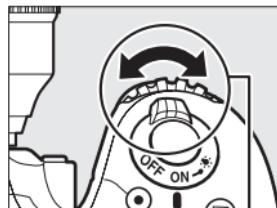
选择 2 张照片时，一张将在动态 D-Lighting 关闭状态下拍摄，另外一张则以所选值拍摄。选择 3 至 5 张照片时，将在以下动态 D-Lighting 设定下拍摄一系列照片：关闭、低和标准（3 张），关闭、低、标准和高（4 张）或关闭、低、标准、高和极高（5 张）。若您选择了 2 张以上的照片，请进入步骤 4。

3 选择动态 D-Lighting。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动态 D-Lighting。



BK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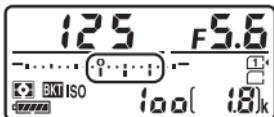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动态 D-Lighting 在信息显示和控制面板中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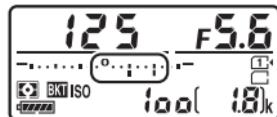
动态 D-Lighting	信息显示	控制面板显示
暗A 自动	<u>OFF</u> AUTO	
暗L 低	<u>OFF</u> L	
暗N 标准	<u>OFF</u> N	
暗H 高	<u>OFF</u> H	
暗H ⁺ 极高	<u>OFF</u> H ⁺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照相机将根据所选包围程序在每次拍摄时改变动态 D-Lighting。当执行包围时，包围进程指示将会显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



拍摄张数：3



首次拍摄后的显示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为 0 (**0F/OF**) 且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不再显示。上次使用的程序在下次激活包围时会恢复。包围也可通过执行双键重设 (**□ 200**) 取消，但在此情形下，包围程序在包围再次激活时不会恢复。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连拍释放模式（ 101）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331）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 212 页步骤 2 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多重曝光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按照以下步骤可在单张照片中记录 2 至 3 次曝光。多重曝光可利用来自照相机影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获得明显优于软件所制作合成图像的色彩。

■ 创建多重曝光

在即时取景中无法记录多重曝光。继续操作前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默认设定下，若 30 秒内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停止拍摄并记录一个多重曝光。

记录时间延长

曝光之间的间隔时间长于 30 秒时，请使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延长测光关闭延迟时间。曝光之间的最长间隔时间比自定义设定 c2 中的所选项长 30 秒。若显示屏在播放或菜单操作过程中关闭且在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后 30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拍摄将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

1 选择多重曝光。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
多重曝光并按下 。

照片拍摄菜单	
自动失真控制	OFF
长时间曝光降噪	OFF
高 ISO 降噪	NORM
ISO 感光度设定	--
遥控模式 (ML-L3)	OFF
多重曝光	OFF
间隔拍摄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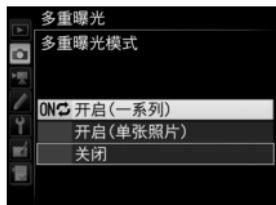
2 选择一个模式。

加亮显示多重曝光模式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 若要创建一系列多重曝光，请选择 \textcircled{ON} 开启(一系列)。多重曝光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



- 若要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请选择开启(单张照片)。单个多重曝光创建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他多重曝光直接退出，请选择关闭。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或开启(单张照片)，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 \blacksquare 图标。



3 选择拍摄张数。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textcircled{C} 。



按下 \textcircled{A} 或 \textcircled{B} 选择用来组合成单张照片的拍摄张数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4 选择增益补偿的量。

加亮显示自动增益补偿并按下 \textcircled{C} 。



屏幕上将显示以下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 **开启**: 根据实际记录的拍摄张数调整增益补偿（2次曝光时，每次曝光的增益补偿设为 $1/2$ ；3次曝光时则为 $1/3$ ；依此类推）。
- **关闭**: 记录多重曝光时不会调整增益补偿。请注意，照片可能会受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的影响。

5 构图，对焦并拍摄。

在连拍释放模式（ 101）下，照相机将在一次连拍中记录所有曝光。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期间，照相机将持续记录多重曝光；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拍摄完第一张照片后，多重曝光拍摄即会结束。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331）中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都将自动记录在第 218 页步骤3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时将拍摄一张照片；请继续拍摄直至记录完所有曝光（有关在记录完所有照片之前中断多重曝光的信息，请参阅第 220 页内容）。

图标将会闪烁直至拍摄结束。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仅当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了关闭时多重曝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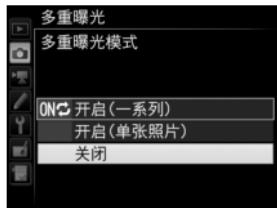


才会结束；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多重曝光完成时多重曝光拍摄将自动结束。多重曝光拍摄结束时 图标将从显示中消失。

■ 中断多重曝光

若要在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中断多重曝光，请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若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拍摄结束，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若自动增益补偿处于开启状态，照相机将根据实际记录的拍摄张数相应调整增益补偿。请注意，在以下情况中拍摄将自动结束：

- 执行双键重设（ 200）
- 照相机关闭
- 电池电量耗尽
- 删 除照片



■ 多重曝光

记录多重曝光的过程中，请勿取出或更换存储卡。

在即时取景中无法记录多重曝光。当在该模式下拍摄照片时，多重曝光模式将重设为关闭。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列出的是多重曝光中首次拍摄时的拍摄信息（包括测光、曝光、拍摄模式、焦距、拍摄日期和照相机方向）。

■ 间隔拍摄

若在进行首次曝光前激活了间隔拍摄，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时间记录曝光，直至完成在多重曝光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此时忽视间隔拍摄菜单中列出的拍摄张数）。随后，这些曝光将记录为单张照片且间隔拍摄将结束（若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多重曝光拍摄也将自动结束）。

■ 其他设定

多重曝光拍摄期间无法格式化存储卡，某些菜单项目也将变为灰色且无法更改。

间隔拍摄

照相机可在预设的间隔下自动拍摄照片。

拍摄前

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请选择自拍(心)和MUP以外的释放模式。开始间隔拍摄前,请先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将设定调整至满意状态后,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照片和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105)。

选择一个开始时间之前,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时区和日期,并确认照相机时钟已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377)。

推荐使用三脚架。开始拍摄前,请先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确认照相机电池已充满电。若不确定,则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或使用一个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1 选择间隔拍摄。

加亮显示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间隔拍摄并按下◎显示间隔拍摄设定。



2 调整间隔拍摄设定。

选择开始选项、间隔时间、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以及曝光平滑选项。

- 选择开始选项的步骤如下：



加亮显示开始选项
并按下④。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并按下④。

若要立即开始拍摄，请选择立即。若要在所选日期和时间开始拍摄，请选择选择开始日期和开始时间，然后选择日期和时间并按下④。

- 选择拍摄间隔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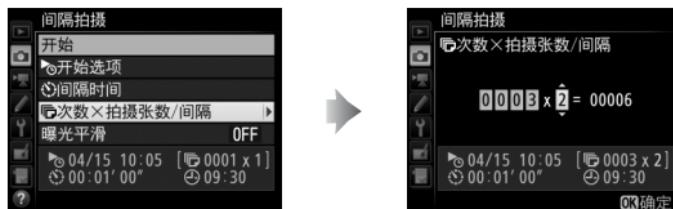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间隔时间
并按下④。



选择一个间隔时间
(小时、分钟和秒钟)
并按下④。

•选择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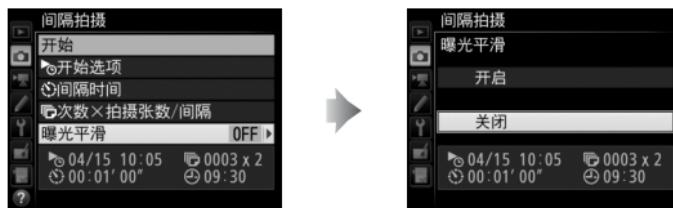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次数×拍摄张数/间隔并按下①。

选择间隔次数和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并按下②。

在 **S** (单张拍摄) 模式下，照相机将以自定义设定 **d2** (低速连拍，**334**) 中所选的速度拍摄每个间隔中的照片。

•启用或禁用曝光平滑的步骤如下：



加亮显示曝光平滑并按下①。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②。

选择开启可允许照相机在 **M** 以外的模式下根据上一张照片调整曝光（请注意，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时，曝光平滑仅在模式 **M** 下才会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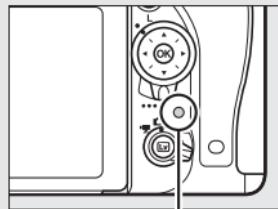
3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textcircled{OK} 。第一系列的拍摄将在指定开始时间进行，若在步骤2中已将开始选项设为立即，第一系列的拍摄则在大约3秒后开始。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持续拍摄，直至拍摄完所有照片。



4 拍摄期间

间隔拍摄过程中，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闪烁。在下一个拍摄间隔即将开始之前，快门速度显示中将出现剩余的间隔次数，且光圈显示中将会出现当前间隔下的剩余可拍摄张数。在其他时候，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查看剩余间隔次数和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释放按钮时，将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直至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存储卡存取
指示灯

间隔拍摄期间可播放照片。在每个间隔的大约4秒之前，显示屏将自动关闭。请注意，在间隔拍摄期间更改照相机设定可能导致拍摄结束。

■暂停间隔拍摄

通过在两次间隔之间按下^{OK}或在间隔拍摄菜单中选择暂停可暂停间隔拍摄。

■恢复间隔拍摄

重新开始拍摄的步骤如下：

立即开始



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OK}。

在指定时间开始



在开始选项中，加亮显示选择开始日期和开始时间并按下^{OK}。间并按下^{OK}。

选择一个开始日期和时间并按下^{OK}。

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OK}。

■结束间隔拍摄

若要在拍摄完所有照片之前结束间隔拍摄并恢复通常拍摄，请在间隔拍摄菜单中选择关闭。

■ 不拍摄照片

间隔即将开始时，若以下任一情况持续 8 秒或以上，照相机将会跳过当前间隔：前一间隔的一张或多张照片正在拍摄中，存储卡已满，或者在 **AF-S** 模式下或在 **AF-A** 中自动设为单次伺服 AF 时照相机无法对焦（请注意，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再次对焦）。拍摄将从下一间隔重新开始。

✓ 存储容量不足

若存储卡已满，间隔拍摄将保持激活状态但不能拍摄照片。请在删除一些照片或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其他存储卡后，重新开始拍摄（[225](#)）。

⌚ 间隔拍摄

请选择一个比拍摄完所选张数所需时间更长的间隔时间。若间隔时间太短，所拍照片可能会少于在步骤 2 中列出的总张数（间隔次数乘以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间隔拍摄无法与长时间曝光（B 门或遥控 B 门拍摄，[93](#)）、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或定时拍摄（[53](#)、[228](#)）组合使用，且在动画即时取景（[65](#)）或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369](#)）选为录制动画时不可用。请注意，由于每个间隔的快门速度、每秒幅数以及记录图像所需时间可能不尽相同，间隔结束到下一间隔开始之间的时间可能会有差异。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例如，在手动曝光模式下当前所选快门速度为 **bulb** 或 **--**，间隔时间设为 0，或者开始时间短于 1 分钟）继续拍摄，显示屏中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

若选择了 **⌚**（自拍）或 **MUP** 模式或者关闭照相机后再将其重新开启（当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您无需结束间隔拍摄即可更换电池和存储卡），间隔拍摄将会暂停。暂停拍摄不会影响间隔拍摄设定。

■ 释放模式

无论选择了何种释放模式，照相机都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指定张数的照片。

■ 包围

请在启动间隔拍摄前调整包围设定。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若曝光包围、闪光包围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而忽视在间隔拍摄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若间隔拍摄过程中白平衡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则会在每个间隔中拍摄一张照片，并处理该照片以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副本。

定时拍摄

(仅限于 **AUTO**、**④**、**P**、**S**、**A**、**M** 和 **SCENE** 模式)

照相机自动以所选间隔拍摄照片，以使用动画拍摄菜单(□ 312)中的当前所选画面尺寸和帧频创建无声定时动画。有关用于定时动画的影像区域的信息，请参阅第 75 页内容。

拍摄前

开始定时拍摄之前，请先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在取景器中构图以准确预览曝光效果），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若要获得一致的色彩效果，请选择自动以外的白平衡设定（□ 144）。将设定调整至满意状态后，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照片和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105）。

推荐使用三脚架。开始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使用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及照相机电源连接器或充满电的电池。

1 选择定时拍摄。

加亮显示动画拍摄菜单中的定时拍摄并按下 **④** 显示定时拍摄设定。



2 调整定时拍摄设定。

选择间隔时间、总拍摄时间和曝光平滑选项。

•选择画面之间间隔时间的步骤如下：



加亮显示间隔时间
并按下④。



选择一个比最低预期
快门速度更长的间隔
时间（分钟和秒钟）
并按下④。

•选择总拍摄时间的步骤如下：



加亮显示拍摄时间
并按下④。



选择拍摄时间（最长
7小时59分钟）并按
下④。

•启用或禁用曝光平滑的步骤如下：



选择开启可在 M 以外的模式下缓和曝光的突变
(请注意，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时，曝光平滑仅在模式 M 下才会生效)。

3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OK。定时拍摄在约 3 秒后开始。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在所选拍摄时间内拍摄照片。拍摄完成后，定时动画将记录至动画拍摄菜单目标位置 (参见 313) 中所选的存储卡。



■ 结束定时拍摄

若要在拍摄完所有照片之前结束定时拍摄，请在定时拍摄菜单中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OK，或者在两幅画面之间或刚记录一幅画面后按下OK。照相机将使用到定时拍摄结束时为止所拍摄的画面创建一个动画。请注意，若电源被取出或断开连接或者目标存储卡被弹出，定时拍摄将结束且不会录制动画。

■不拍摄照片

若使用单次伺服自动对焦 (AF-S) 或在 AF-A 中自动设为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时照相机无法对焦，则会跳过当前画面；请注意，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再次对焦。拍摄将从下一画面重新开始。

☒ 定时拍摄

定时拍摄在以下情况时不可用：即时取景 (□ 53、65) 中，快门速度为 **bulb** 或 -- (□ 93) 时，包围 (□ 203)、高动态范围 (HDR, □ 175)、多重曝光 (□ 216) 或间隔拍摄 (□ 221) 处于激活状态。请注意，由于每次拍摄的快门速度和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上所需的时间可能不同，记录中的拍摄到开始下一次拍摄的间隔时间可能有所变化。若定时动画无法在当前设定 (例如，存储卡已满，间隔时间或拍摄时间为 0，或者间隔时间长于拍摄时间) 下录制，拍摄将不会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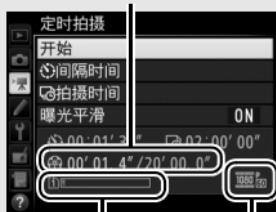
若使用了照相机控制，更改了设定，或连接了 HDMI 连接线，定时拍摄可能会结束。照相机将使用到定时拍摄结束时为止所拍摄的画面创建一个动画。

☒ 计算最终动画的时间长度

最终动画的总幅数 (近似值) 可通过将拍摄时间除以间隔时间并向上舍入取整后得出。然后，通过将拍摄张数除以在动画拍摄菜单画面尺寸 / 帧频中所选的帧频即得出最终动画的时间长度 (□ 314)。

例如一个以 **1920 × 1080 : 24p** 录制的 48 幅画面的动画，其时间长度约为 2 秒。使用定时拍摄所录制动画的最大时间长度为 20 分钟。

录制时间长度/最大时间长度



存储卡指示

画面尺寸 / 帧频

拍摄期间

定时拍摄期间，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闪烁且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定时录制指示。即将记录每幅画面之前，剩余时间（以小时和分钟为单位）会显示在快门速度显示中。在其他时候，剩余时间可通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查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331**）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拍摄期间待机定时都不会超过时效。

若要查看当前定时拍摄设定或结束定时拍摄，请在两次拍摄之间按下 **MENU** 按钮。



图像查看

定时拍摄过程中 **■** 按钮无法用于查看照片，但是，若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302**）中选择了开启，每次拍摄后当前画面将会显示几秒。画面显示时无法进行其他播放操作。

闪光拍摄

若要在定时拍摄期间使用闪光灯，开始拍摄前，请选择模式 **P**、**S**、**A** 或 **M** 并按下 **↓**（**42**）按钮升起闪光灯。

释放模式

无论选择了何种释放模式，照相机都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一张照片。自拍无法使用。

也请参阅

有关设定定时拍摄完成时发出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蜂鸣音，**333**）。

非 CPU 镜头

非 CPU 镜头可在模式 **A** 和 **M** 下使用，此时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设定光圈。通过指定镜头数据（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用户可访问以下 CPU 镜头功能。

当已知镜头焦距时：

- 电动变焦可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425](#)）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镜头焦距（带星号）

当已知镜头最大光圈时：

-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光圈值
- 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AA（自动光圈）模式，闪光级别将根据光圈变化进行调整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光圈值（带星号）

同时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时：

- 将启用彩色矩阵测光（请注意，当使用包括反射型尼克尔镜头在内的某些镜头时，为了获得精确结果可能需要使用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
- 可提高中央重点测光、点测光及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的精确度

本照相机最多可存储 9 个非 CPU 镜头的数据。输入或编辑非 CPU 镜头数据的步骤如下：

1 选择非 CPU 镜头数据。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并按下 ◎。



2 选择镜头编号。

加亮显示镜头编号并按下 ◎ 或 ◎ 选择一个镜头编号。



3 输入焦距和光圈。

加亮显示焦距 (mm) 或最大光圈并按下 ◎ 或 ◎ 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



4 保存设定并退出。

按下 OK。指定的焦距和光圈值将存储在所选镜头编号的下面。

◎ 焦距未列出

若未列出准确的焦距，请选择大于镜头实际焦距的最近值。

■ 望远倍率镜和变焦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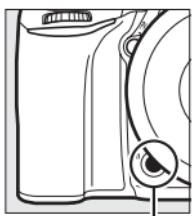
望远倍率镜的最大光圈是望远倍率镜和镜头最大光圈的组合。请注意，当非 CPU 镜头变焦时不会调整镜头数据。不同的焦距数据可作为不同的镜头编号进行输入，或者您可根据每次调整变焦时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的新数值编辑镜头数据。

使用非 CPU 镜头时启用镜头数据的步骤如下：

- 1 将非CPU镜头编号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在自定义设定菜单（**□ 318**）中将照相机控制的“按下 + 指令拨盘”选项设为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非 CPU 镜头编号选择功能可指定给 **Fn** 按钮（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352**）、**Pv** 按钮（自定义设定 f3，指定预览按钮，**□ 357**）或 **AEL AE-L/AF-L** 按钮（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AE-L/AF-L** 按钮，**□ 357**）。

-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镜头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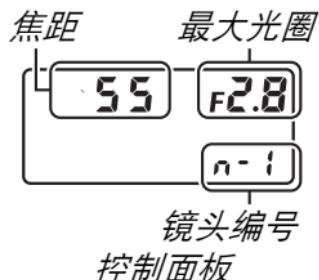
按下所选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镜头编号。



Fn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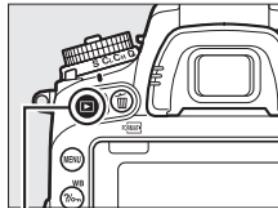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查看照片

全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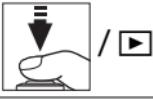
若要播放照片，请按下  按钮。显示屏中将出现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



 按钮



12/12
100ND750 DSC_0012.JPG NORMAL
2014/04/15 10:44:12 6016x4016

目的	使用	说明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可按记录顺序查看照片，按下  则可按相反顺序查看照片。
查看照片信息		按下  或  可查看当前照片信息（ 241 ）。
返回拍摄模式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按钮可退回拍摄模式。
播放动画		若当前照片上标有  图标，表明它是动画，按下  即可开始动画播放（ 78 ）。

■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以竖直方向显示“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303**)。



■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302**)中选择了开启时,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由于照相机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而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拍摄结束后才从当前系列的第一张开始显示照片。

缩略图播放

若要在“隐形表格”中一次显示4张、9张或72张图像，请按下 $\text{Q}\blacksquare$ (ISO)按钮。



目的	使用	说明
加亮显示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进行全屏播放、变焦播放(参见249)、删除(参见252)或保护(参见251)的图像。
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按下OK可全屏显示加亮显示的图像。
返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square 按钮可退回拍摄模式。

日历播放

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图像，请在屏幕中显示 72 张图像时按下 **Q₃ (ISO)** (**IS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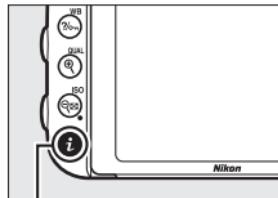
可执行的操作取决于光标是在日期列表中还是缩略图列表中：

目的	使用	说明
在日期列表和缩略图列表之间切换	Q₃ (ISO) / OK	在日期列表中按下 Q₃ (ISO) 或 OK 按钮可将光标移至缩略图列表。再次按下 Q₃ (ISO) 将返回日期列表。
退回缩略图播放/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 (QUA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日期列表：退回 72 张播放。缩略图列表：按住 ⊕ (QUAL) 按钮可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加亮显示日期/加亮显示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日期列表：加亮显示日期。缩略图列表：加亮显示照片。
切换全屏播放	OK	缩略图列表：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
返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 按钮可退回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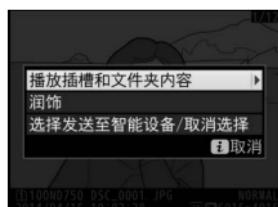
i 按钮

在全屏或缩略图播放过程中按下 *i* 按钮将显示下列选项。

- **播放插槽和文件夹内容**: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加亮显示一个插槽并按下 **OK** 列出所选卡中的文件夹，然后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并按下 **OK** 即可查看该加亮显示文件夹中的照片。
 - **润饰 (仅限于照片)**: 使用润饰菜单 (□ 389) 中的选项可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编辑动画 (仅限于动画)**: 使用编辑动画 (□ 80) 菜单中的选项编辑动画。在动画播放暂停时按下 *i* 按钮也可编辑动画。
 - **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 / 取消选择**: 选择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 (□ 283)。
- 若要退出 *i* 按钮菜单并返回播放，请再次按下 *i*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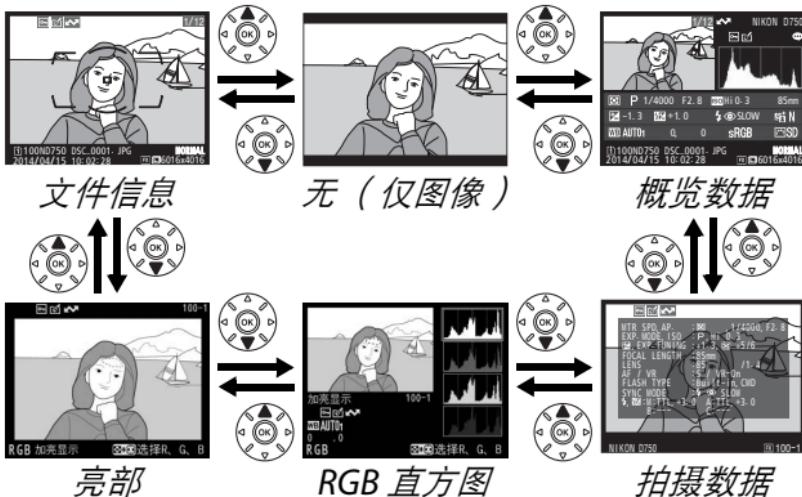


i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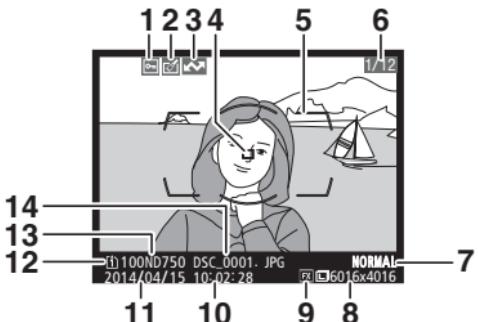


照片信息

照片信息可叠加到全屏播放的图像上。按下 或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照片信息。请注意，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 297) 中选择了对应选项时才会显示“仅图像”、拍摄数据、RGB 直方图、亮部以及概览数据。



■文件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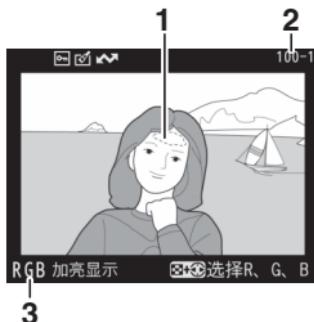


1	保护状态	251	8	图像尺寸	117
2	润饰指示	389	9	影像区域	109
3	上传标记	284	10	拍摄时间	28、 377
4	对焦点 ^{1、 2}	125	11	拍摄日期	28、 377
5	AF 区域框 ¹	35	12	当前存储卡插槽 ...	118
6	幅数 / 总幅数		13	文件夹名称	306
7	图像品质	114	14	文件名称	308

1 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 297) 中选择了对焦点时显示。

2 若照片是使用 **AF-S** 或使用在 **AF-A** 期间自动选定的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拍摄的，屏幕中将显示对焦最先锁定的点。若照片是使用 **AF-C** 或使用在 **AF-A** 期间自动选定的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拍摄的，仅当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以外的选项且照相机可以对焦时显示对焦点。

■ 亮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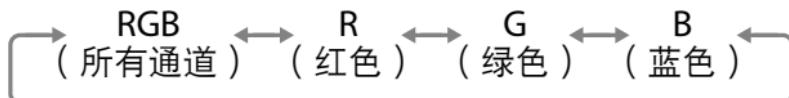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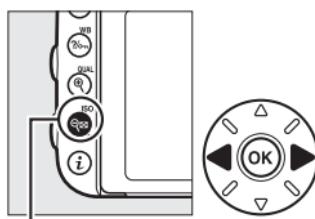
1 图像亮部*

2 文件夹编号—幅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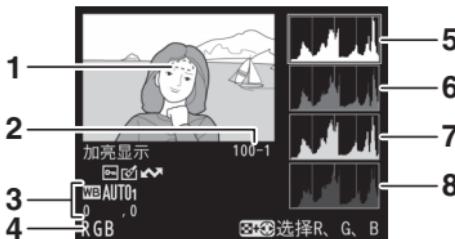
..... 306

3 当前通道*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
(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text{Q}\blacksquare$ (ISO) 按钮并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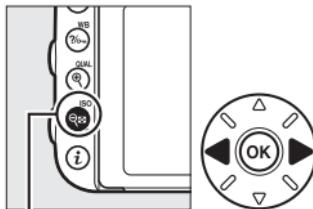


■RGB 直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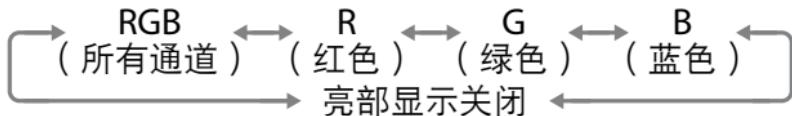


- | | | | |
|---|-------------|---|---------------------------------------|
| 1 | 图像亮部* | 5 | 直方图 (RGB通道)。在所有直方图中，横轴表示像素亮度，纵轴表示像素量。 |
| 2 | 文件夹编号—幅数 | 6 | 直方图 (红色通道) |
| | 306 | 7 | 直方图 (绿色通道) |
| 3 | 白平衡 | 8 | 直方图 (蓝色通道) |
| | 色温 | | |
| | 150 | | |
| | 白平衡微调 | | |
| | 147 | | |
| | 手动预设 | | |
| 4 | 153 | | |
| 4 | 当前通道* | | |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ISO) 按钮并按下 或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ISO)
按钮



■ 变焦播放

若要在显示直方图时放大照片，请按下  (**QUAL**)。您可使用  (**QUAL**) 和  (**ISO**) 按钮放大和缩小图像，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显示图像。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可视图像部分的数据。



■ 直方图

照相机直方图仅供参考，它可能不同于图像应用程序中显示的直方图。以下是示例直方图：

若图像中物体的亮度范围较广，色调分布将相对均匀。



若图像较暗，色调分布将向左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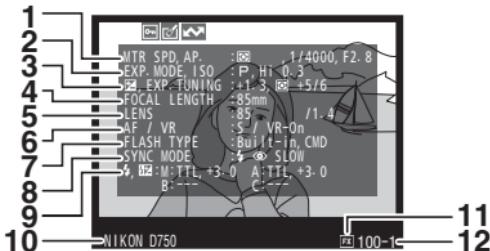


若图像较亮，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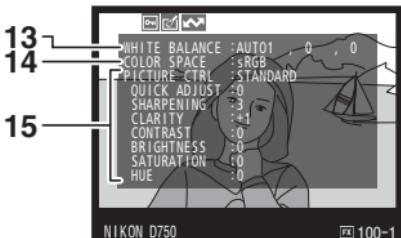


增加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减少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则向左偏移。当周围明亮的光线致使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时，直方图可提供整体曝光的大概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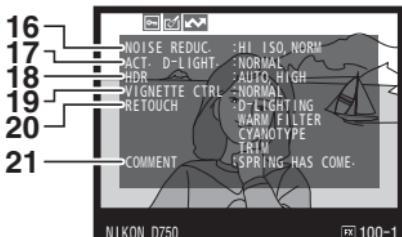
II 拍摄数据



- | | | | | | |
|---|----------------------------------|------------|----|------------------|-------------|
| 1 | 测光 | 138 | 7 | 闪光灯类型 | 179、425 |
| | 快门速度 | 88、91 | | 指令器模式 | 344 |
| | 光圈 | 89、91 | 8 | 闪光模式 | 180、182 |
| 2 | 拍摄模式 | 6 | 9 | 闪光控制 | 343、427、430 |
| | ISO 感光度 ¹ | 132 | | 闪光补偿 | 189 |
| 3 | 曝光补偿 | 142 | 10 | 照相机名称 | |
| | 优化曝光微调值 ² | 330 | 11 | 影像区域 | 109 |
| 4 | 焦距 | 233、424 | 12 |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 306 |
| 5 | 镜头数据 | 233 | | | |
| 6 | 对焦模式 | 56、119、130 | | | |
| | 镜头 VR (减震) 功能 ³ | | | | |



- | | | | | | |
|----|-------------|-----|----|-------------------------|-----|
| 13 | 白平衡 | 144 | 14 | 色空间 | 309 |
| | 色温 | 150 | 15 | 优化校准 ⁴ | 163 |
| | 白平衡微调 | 147 | | | |
| | 手动预设 | 153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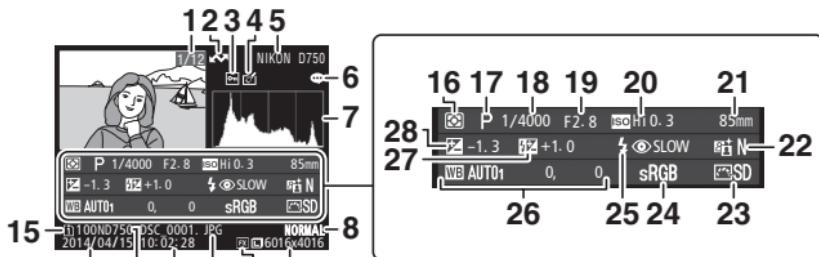


- | | | | | | |
|-----------|-------------------|-----|-----------|------------|-----|
| 16 | 高 ISO 降噪 | 311 | 19 | 暗角控制 | 309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 311 | 20 | 润饰记录 | 389 |
| 17 | 动态 D-Lighting ... | 173 | 21 | 图像注释 | 380 |
| 18 | HDR 强度 | 175 | | | |



- | | | | | | |
|-----------|--------------------------|-----|-----------|--------------------------|-----|
| 22 | 拍摄者姓名 ⁵ | 381 | 23 | 版权所有者 ⁵ | 381 |
|-----------|--------------------------|-----|-----------|--------------------------|-----|
- 1 在自动ISO感光度控制开启时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2 当任一测光方式下自定义设定 b6（微调优化曝光，
 □ 330）已设为0以外的值时显示。
 3 仅当安装了VR镜头时显示。
 4 显示的项目根据所选优化校准的不同而异。
 5 拍摄数据第4页仅当按照第381页中所述将版权信息
 与照片一同记录时显示。

概览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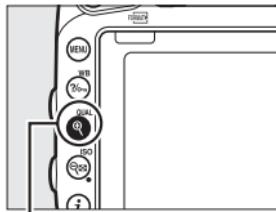


1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17	拍摄模式	6
2	上传标记	18	快门速度	88、 91
3	保护状态	19	光圈	89、 91
4	润饰指示	20	ISO 感光度 *	132
5	照相机名称	21	焦距	233、 424
6	图像注释指示	22	动态 D-Lighting ...	173
7	直方图显示图像色调的分布 (□ 245)。	23	优化校准	163
8	图像品质	24	色空间	309
9	图像尺寸	25	闪光模式	180、 182
10	影像区域	26	白平衡	144
11	文件名称		色温	150
12	拍摄时间		白平衡微调	147
13	文件夹名称		手动预设	153
14	拍摄日期	27	闪光补偿	189
15	当前存储卡插槽 ...		指令器模式	344
16	测光	28	曝光补偿	142

* 在自动ISO感光度控制开启时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按下^④ (**QUAL**) 按钮可放大全屏播放的图像。变焦播放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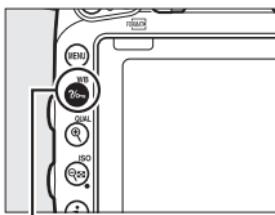
^④ (**QUAL**) 按钮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或缩小	^④ (QUAL) / ^⑤ (ISO)	<p>按下^④(QUAL) 可将 36×24 (3 : 2) 格式图像最多约放大至 38 倍 (大尺寸图像) 、 28 倍 (中尺寸图像) 或 19 倍 (小尺寸图像) 。按下^⑤(ISO)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影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缩放率发生变化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导航窗口下方的长条表示缩放率；缩放率为 1 : 1 时长条将变为绿色。</p>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目的	使用	说明
选择脸部		变焦过程中侦测到的脸部在导航窗口中将用白色边框标识。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查看其他脸部。
查看其他图像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以当前缩放率查看其他照片的相同位置。显示动画时变焦播放将被取消。
返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square 按钮可退回拍摄模式。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在全屏、变焦、缩略图和日历播放状态下，按下 **?/m (WB)** 按钮可保护当前照片不被误删。受保护的文件用  图标标记，且无法使用  (FORMAT) 按钮或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进行删除。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时（[371](#)），受保护的图像将被删除。若要取消照片的保护以便将其删除，请显示或加亮显示该照片，然后按下 **?/m (WB)** 按钮。



?/m (WB) 按钮



取消所有图像的保护

若要取消播放文件夹菜单中当前所选一个或多个文件夹中所有图像的保护，请在播放过程中同时按下 **?/m (WB)** 和  (FORMAT) 按钮约 2 秒。

删除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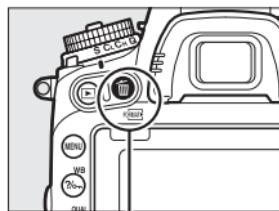
若要删除在全屏播放中显示的照片或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按钮。若要删除多张已选照片、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或当前播放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请注意，受保护或隐藏的照片无法删除。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按下  按钮将删除当前照片。

1 按下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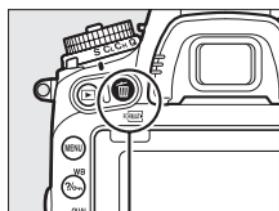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按钮

2 再次按下  按钮。

按下  按钮可删除照片。按下  按钮则可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



 按钮

■ 日历播放

在日历播放过程中，通过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某一日期并按下  (**FORMAT**) 按钮，您即可删除该日期中拍摄的所有照片 ([239](#))。

■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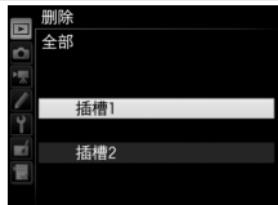
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之后选项，可决定在删除一张图像后将显示下一张图像还是上一张图像 ([302](#))。



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包含以下选项。请注意，根据图像数量的不同，删除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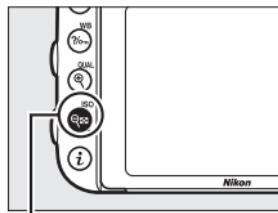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所选图像	删除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255 ）。
ALL 全部	删除当前选来进行播放的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295 ）。若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选择将从哪张存储卡删除照片。



■ 所选图像：删除所选照片

1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然后按下  (**ISO**)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您可根据需要重复上述步骤选择其他照片。



 (**ISO**) 按钮



2 删除所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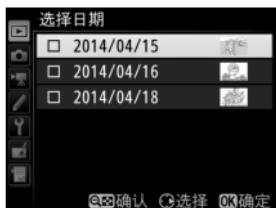
按下 \textcircled{OK}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选择日期：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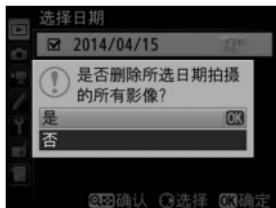
1 选择日期。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并按下 \textcircled{C} 选择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所选日期用 \checkmark 图标标记。根据需要重复上述步骤可选择其他日期；若要取消选择日期，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textcircled{C} 。



2 删除所选照片。

按下 \textcircled{OK}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连接

安装 ViewNX 2

您可通过安装附送的软件，显示和编辑已复制到计算机中的照片和动画。在安装 ViewNX 2 之前，请先确认您的计算机是否满足第 258 页中的系统要求。请务必使用 ViewNX 2 的最新版本，最新版本可从第 xxvii 页中所列的网站下载，使用不支持 D750 的更早期版本可能无法正确传送NEF(RAW)图像。

1 启动安装程序。

启动计算机，插入安装光盘并启动安装程序。屏幕上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若未列出所需语言，请单击国家 / 地区选择选择另一个区域（国家 / 地区选择在欧洲版本中不可用）。

① 选择区域（需要时）



② 选择语言

③ 单击下一步

2 启动安装程序。

单击安装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操作。



单击安装

3 退出安装程序。

Windows



单击是

Mac



单击确定

4 将安装光盘从光盘驱动器中取出。

■ 查看尼康网站

若要在安装 ViewNX 2 后访问尼康网站，请从 Windows 开始菜单中选择所有程序 >**Link to Nikon** (需要互联网连接)。

系统要求

Windows	
CP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片: Intel Celeron、Pentium 4 或 Core 系列, 1.6GHz 或更快• 动画 (播放): Pentium D 3.0GHz 或更快; 当查看画面尺寸为 1280 × 720 或以上且帧频为 30 幅 / 秒或以上的动画或者画面尺寸为 1920 × 1080 或以上的动画时推荐使用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动画 (编辑):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操作系统 *	Windows 8.1、Windows 7 及 Windows Vista 的预安装版
内存 (RA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2 位 Windows 8.1、Windows 7 或 Windows Vista: 1GB 或更多 (推荐 2GB 或更多)• 64 位 Windows 8.1、Windows 7 或 Windows Vista: 2GB 或更多 (推荐 4GB 或更多)
硬盘空间	启动盘上至少 1GB 可用空间 (推荐 3GB 或更多)
图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辨率: 1024 × 768 像素 (XGA) 或以上 (推荐 1280 × 1024 像素或以上)• 色彩: 24 位色彩 (真彩) 或以上
接口	需要内置 USB 端口。若照相机是通过 USB 集线器所连接, 软件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 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 请参阅第 xxvii 页中列出的网站。

Mac

CP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片: Intel Core 或 Xeon 系列• 动画 (播放): Core Duo 2GHz 或更快; 当查看画面尺寸为 1280 × 720 或以上且帧频为 30 幅 / 秒或以上的动画或者画面尺寸为 1920 × 1080 或以上的动画时推荐使用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动画 (编辑):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操作系统 *	OS X 10.9、 10.8 或 10.7
内存 (RAM)	2GB 或更多 (推荐 4GB 或更多)
硬盘空间	启动盘上至少 1GB 可用空间 (推荐 3GB 或更多)
图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辨率: 1024 × 768 像素 (XGA) 或以上 (推荐 1280 × 1024 像素或以上)• 色彩: 24 位色彩 (百万种色彩) 或以上
接口	需要内置 USB 端口。若照相机是通过 USB 集线器所连接, 软件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 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 请参阅第 xxvii 页中列出的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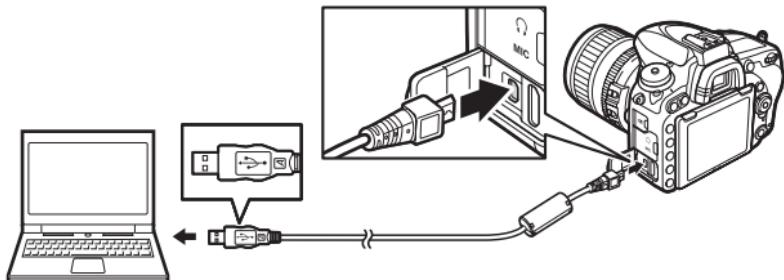
使用 ViewNX 2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继续操作前, 请确认您已安装 ViewNX 2 光盘 (附送) 上的软件 (256)。

1 连接 USB 连接线。

关闭照相机并确认已插入存储卡后, 如图所示连接附送的 USB 连接线, 然后开启照相机。



使用可靠的电源

为确保数据传送不被中断, 请务必将照相机电池充满电。

连接线

连接或断开接口线时, 请确保照相机已关闭。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传送期间

传送过程中, 请勿关闭照相机或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或键盘进行连接。

2 启动 ViewNX 2 的 Nikon Transfer 2 组件。 若出现信息提示您选择一个程序，请选择 Nikon Transfer 2。

Windows 7

若显示以下对话框，请按照下文所述选择
Nikon Transfer 2。

1 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
改程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
程序选择对话框；选择导入
文件使用 **Nikon Transfer 2**
并单击确定。

2 双击导入文件。



Windows 8.1

当与照相机相连时，

Windows 8.1 可能会显示一个
自动播放提示。请轻触或单击
该对话框，然后轻触或单击
导入文件/Nikon Transfer 2 以选
择 Nikon Transfer 2。



3 单击开始传送。

在默认设定下，存储卡中的照片将复制到计算机中。



开始传送

4 断开连接。

传送完毕后，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 手动启动 ViewNX 2

- Windows：双击桌面上的 ViewNX 2 快捷方式。
- Mac：单击 Dock 中的 ViewNX 2 图标。

■ 有关详细信息

有关使用 ViewNX 2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 捕影工匠

尼康捕影工匠软件可用于润饰照片，或更改NEF(RAW)照片的设定并将这些照片以其他格式保存。捕影工匠还具备图像除尘功能，使用该功能可消除照相机内部灰尘所致的图像不自然显示。您可从 ViewNX 2 安装程序（[□ 256](#)）的链接中下载该软件。

以太网和无线网络

另购的 UT-1 通信单元 (口 435) 可用于将照片上传至计算机或 FTP 服务器。照相机可通过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连接至 UT-1, UT-1 则通过以太网电缆或者另购的 WT-5 无线传输器 (口 435) 连接至网络。另购的通信单元和无线传输器支持以下模式：

模式	功能
FTP 上传	将现有照片和动画上传至计算机或 FTP 服务器，或在拍摄时上传新照片。
影像传送	使用另购的 Camera Control Pro 2 软件控制照相机并将新照片和动画直接保存至计算机。
HTTP 服务器	使用安装有浏览器的计算机或 iPhone 遥控查看和拍摄照片。

有关使用另购的通信单元或无线传输器的信息，请参阅设备随附的说明书。请务必将设备固件和相关软件更新至最新版本。

图像上传

在 FTP 和影像传送模式下一旦建立好与 UT-1 的连接，**i** 按钮可用于在播放过程中选择照片进行上传（仅当连接了 UT-1 时才会进行上传）。此时无法使用 **i** 按钮进行其他播放操作，如并排比较（□ 411）。若要恢复通常操作，请按照 UT-1 说明书中所述删除网络配置文件。

传送期间

当连接了UT-1且存在待传送图像或者图像正通过以太网或无线网络进行传送时，无法录制或播放动画。

动画

在传送模式下，动画可通过以太网和无线网络进行上传。但是请注意，动画无法使用选项菜单中的自动发送和发送文件夹功能进行上传。

HTTP 服务器模式

在 HTTP 服务器模式下，本照相机无法用于录制或查看动画。

WT-5 无线传输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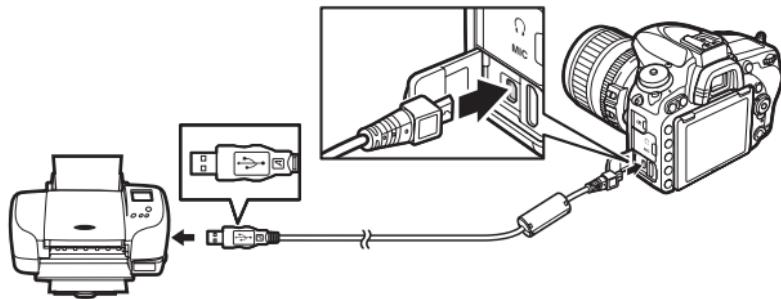
WT-5 与 WT-5A/B/C/D/E 之间的主要区别在于所支持通道数量的不同；除非有特殊说明，否则 WT-5 的所有说明同样也适用于 WT-5A/B/C/D/E。

打印照片

所选 JPEG 图像可在直接连接于照相机的 PictBridge 打印机 (□ 488) 上进行打印。

连接打印机

请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连接照相机。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照相机和打印机开启时，显示屏中将出现一个欢迎画面，随后出现 PictBridge 播放显示。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进行连接。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NEF (RAW) 照片 (□ 114) 无法选来进行打印。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NEF (RAW) 处理**选项 (□ 400)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

请确保电池已充满电，或者使用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若要拍摄准备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的照片，请将色空间设为 **sRGB** (□ 309)。

打印单张照片

1 显示所需照片。

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可查看其他照片。按下 QUAL （**QUAL**）按钮则可放大当前画面（按下 \square 即可退出放大查看）。若要查看缩略图，请按下 ISO （**ISO**）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照片，再次按下 ISO （**ISO**）则可全屏显示被加亮显示的照片。

2 调整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下列项目，然后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加亮显示一个项目并按下 OK 查看选项（仅列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选项；若要使用默认选项，请选择打印机默认设定）。选定一个选项后，按下 OK 可返回打印机设定菜单。

选项	说明
页面尺寸	选择页面尺寸。
份数	该选项仅在一次打印一张照片时列出。 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可选择打印份数（最多为99）。
边框	选择是否打印带有白色边框的照片。
时戳	选择是否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时间和日期。

选项	说明
裁切	该选项仅在一次打印一张照片时列出。若要不进行裁切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不裁切并按下 \textcircled{OK} 。若要裁切当前照片,请加亮显示裁切并按下 \textcircled{OK} 。屏幕中将显示裁切选择对话框;按下 $\textcircled{+}$ (QUAL)可增加裁切尺寸,按下 $\textcircled{-}$ (ISO)则可减小,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请注意,若使用大尺寸来打印小型裁切,可能会降低打印品质。

3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textcircled{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textcircled{OK} 。

▣ 也请参阅

有关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474页内容。

打印多张照片

1 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在 PictBridge 播放显示中按下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④**。

- **选择打印**: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⑧/QUAL** 按钮），然后按住 **⑨** (**ISO**) 按钮并按下 **④** 或 **⑤** 选择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将打印份数设为 0。
- **选择日期**: 将所选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各打印一份。按下 **④** 或 **⑤** 加亮显示日期并按下 **④**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⑨** (**ISO**)。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⑧** (**QUAL**)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再次按下 **⑨** (**ISO**) 可返回日期选择对话框。
- **DPOF 打印**: 打印当前 DPOF 打印指令（**269**）。您可按照上文选择打印中所述在打印之前查看和修改指令。
- **目录打印**: 若要创建存储卡中所有 JPEG 照片的目录打印，请进入步骤 3。请注意，若存储卡中包含的照片超过 256 张，则仅将打印前面的 256 张照片。目录打印时，若在步骤 3 中所选的页面尺寸太小，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

3 调整打印选项。

按照第 266 页中步骤 2 所述调整打印机设定。

4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OK**。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您可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选项为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及支持 DPOF 格式 (参见 488) 的设备创建数码 “打印指令”。

1 选择**DPOF**打印指令>选择/设 定。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 **DPOF** 打印
指令，然后加亮显示选择 / 设
定并按下 **◇** (若要从打印指令
中移除所有照片，请选择取消全部选择)。



2 选择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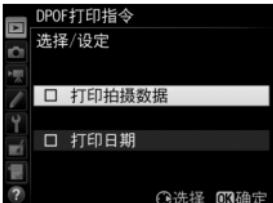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显示照
片 (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
请按住 **Q/QUAL** 按钮)，然后
按住 **Q** (**ISO**) 按钮并按下 **◇**
或 **◆** 选择打印份数 (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
择照片，请将打印份数设为 0。选择完所有所需
照片后，请按下 **OK**。



3 选择打印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并按下 \textcircled{C}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

- **打印拍摄数据**: 将快门速度和光圈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 **打印日期**: 将拍摄日期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4 完成打印指令。

按下 \textcircled{OK} 完成打印指令。

DPOF 打印指令

若要在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打印机时打印当前打印指令，请在 PictBridge 菜单中选择 **DPOF 打印**，然后按照“打印多张照片”中的步骤修改并打印当前指令（ \square 268）。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时，不支持 DPOF 打印日期和打印拍摄数据选项；若要在当前打印指令中将拍摄日期打印在照片上，请使用 PictBridge 时戳选项。

若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空间来存储打印指令，**DPOF 打印指令**选项将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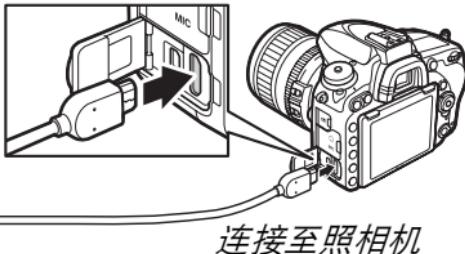
使用该选项无法选择 NEF (RAW) 照片（ \square 114）。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选项（ \square 400）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创建打印指令后，若使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删除图像，打印指令将可能无法正确打印。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另购的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HDMI)线(□ 435)或 C 型 HDMI 连接线(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可用来将照相机连接至高清视频设备。在连接或断开 HDMI 连接线之前, 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连接至高清设备 (请
选择带有适合HDMI
设备连接器的线)



连接至照相机

将设备切换至 HDMI 通道, 然后开启照相机并按下 **■** 按钮。在播放过程中, 图像将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音量可使用电视机控制进行调节; 照相机控制无法使用。

电视机播放

进行长时间播放时, 建议您使用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若在电视机屏幕上看不到照片的边缘, 请将 **HDMI>高级 > 输出显示尺寸** (□ 273) 选为 **95%**。

HDMI 选项

设定菜单（ 370）中的 **HDMI** 选项可用于控制输出分辨率和其他高级 HDMI 选项，还可用于从支持 HDMI-CEC（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消费电子控制，允许 HDMI 设备用于控制与其相连的周边设备的一种标准）的设备对照相机进行遥控。

■■输出分辨率

选择图像输出至 HDMI 设备的格式。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合适的格式。



■■设备控制

照相机连接在支持 HDMI-CEC 的电视机上且照相机和电视机都处于开启状态时，若将 **HDMI> 设备控制** 选为开启，在全屏播放和幻灯播放期间可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代替照相机多重选择器和  按钮。若选择了关闭，电视机遥控器将无法用于控制照相机。

■高级

选项	说明
输出范围	<p>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自动。若照相机无法确定 HDMI 设备的正确 RGB 视频信号输出范围，您可从以下选项中进行选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限范围: 适用于RGB视频信号输入范围为 16 至 235 的设备。发现暗部细节损失时请选择该选项。• 完整范围: 适用于RGB视频信号输入范围为 0 至 255 的设备。暗部“泛白”或太亮时请选择该选项。
输出显示尺寸	从 95% 和 100% 中选择 HDMI 输出的水平和垂直画面覆盖率。
即时取景屏幕显示	若在照相机连接至 HDMI 设备时选择了关闭，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显示屏中将不会显示拍摄信息。
双显示屏	选择开启可同时在照相机显示屏上反映 HDMI 显示，选择关闭则可关闭照相机显示屏以节省电量。即时取景屏幕显示设为关闭时，双显示屏会自动开启。

HDMI 和即时取景

通过HDMI连接线连接了照相机时，HDMI显示可用于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 64、77](#)）。请注意，若在动画拍摄菜单的画面尺寸 / 帧频（[□ 314](#)）中选择了**1920 × 1080；60p**，仅当符合以下所有条件时，动画录制期间所选设定才会在HDMI输出中得以体现：**HDMI>输出分辨率选为自动或 1080p（逐行），HDMI>高级>输出显示尺寸选为 100%，并且 HDMI>高级>即时取景屏幕显示选为关闭（[□ 273](#)）。**在其他设定下，输出分辨率、显示尺寸或帧频可能与照相机菜单中所选的不同。

HDMI-CEC 设备

照相机连接在HDMI-CEC设备上时，**CEC**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出现在控制面板中。

设备控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机的说明书。

Wi-Fi

使用 Wi-Fi 可进行的操作

本照相机可通过 Wi-Fi 无线网络连接至运行尼康专用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应用程序的智能设备。使用智能设备可遥控照相机以及遥控拍摄照片，或从照相机下载照片至智能设备并在互联网上与他人共享。您也可从照相机上传照片至智能设备（[283](#)）。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的说明书（[277](#)）。

Wi-Fi

Wi-Fi 仅适用于 D750。D750 (K) 不支持 Wi-Fi。

访问照相机

通过 Wi-Fi (无线局域网络) 连接之前, 请先将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安装在您的 Android 或 iOS 智能设备上。用于访问照相机的指示说明根据智能设备所使用连接类型的不同而异。

Android

- **按钮 WPS:** 若智能设备支持按钮 WPS (即在智能设备的 **Wi-Fi settings** (**Wi-Fi** [无线局域网络设定]) 菜单中有一个 **WPS button connection** (**WPS** 按钮连接) 选项), 您可使用该方式轻松连接至智能设备 (□ 278)
- **PIN 输入 WPS:** 若智能设备支持WPS, 您可通过输入智能设备上显示的 PIN 使用照相机建立连接 (□ 279)
- **请查看 SSID:** 若智能设备不支持 WPS, 您可通过在智能设备上选择照相机 SSID 进行连接 (□ 280)

iOS

- **请查看 SSID:** 通过在智能设备上选择照相机 SSID 进行连接 (□ 280)

WPS

WPS (Wi-Fi 保护设定) 是为轻松建立安全性无线网络而设计的一种标准。有关涉及的步骤和智能设备等待连接的时间长度的信息, 请参阅智能设备随附的文档。

■ 安装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应用程序

1 找到应用程序。

在智能设备上连接至 Google Play 服务、App Store 或其他应用程序商场并搜索“Wireless Mobile Utility”。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智能设备随附的使用说明文档。

2 安装应用程序。

阅读应用程序说明并安装应用程序。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的 PDF 说明书可从以下网站下载：

•**Android**: <http://nikonimghlib.com/ManDL/WMAU/>



•**iOS**: <http://nikonimghlib.com/ManDL/WMAU-ios/>



WPS (仅限于 Android)

1 启用照相机的内置 Wi-Fi。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 **Wi-Fi** 并按下 ◎。加亮显示网络连接并按下 ◎，然后加亮显示启用并按下 OK。稍等几秒以激活 Wi-Fi。



2 进行连接。

启用照相机和智能设备上的 WPS 按钮连接：

- 照相机：加亮显示网络设定并按下 ◎。



加亮显示按钮 **WPS** 并按下 ◎ 以准备照相机进行 WPS 连接。照相机将等待来自智能设备的 WPS 连接请求约 2 分钟。若要延长等待时间，请按下 OK。



- 智能设备：选择 **Wi-Fi settings** (Wi-Fi [无线局域网络设定]) > **WPS button connection** (WPS 按钮连接)。

3 启动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启动智能设备上的 Wireless Mobile Utility。屏幕上将显示主对话框。

PIN 输入（仅限于 Android）

1 启用照相机的内置 Wi-Fi。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 **Wi-Fi** 并按下 。加亮显示 **网络连接** 并按下 ，然后加亮显示 **启用** 并按下 。稍等几秒以激活 Wi-Fi。



2 选择网络设定 > PIN 输入 WPS。

加亮显示 **网络设定** 并按下 。



加亮显示 **PIN 输入 WPS** 并按下 。



3 输入 PIN。

输入智能设备上显示的 PIN。按下 \triangle 或 \square 加亮显示数字，然后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进行更改。输入完成后，按下 OK 。

4 启动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启动智能设备上的 Wireless Mobile Utility。屏幕上将显示主对话框。

SSID (Android 和 iOS)

1 启用照相机的内置 Wi-Fi。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 **Wi-Fi** 并按下 OK 。加亮显示 **网络连接** 并按下 OK ，然后加亮显示 **启用** 并按下 OK 。稍等几秒以激活 Wi-F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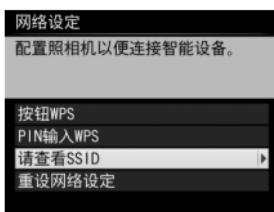
2 显示照相机 SSID。

加亮显示网络设定并按下 ◎。



加亮显示请查看 **SSID** 并按下

◎。



3 选择照相机 SSID。

在智能设备所显示的网络列表中选择照相机 SSID。

4 启动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启动智能设备上的 Wireless Mobile Utility。屏幕上将显示主对话框。

■ 终止连接

您可通过以下方法禁用 Wi-Fi：

- 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选择**Wi-Fi>网络连接>禁用**
- 开始动画录制
- 连接另购的 UT-1 通信单元
- 关闭照相机

■ 恢复默认设定

若要恢复默认网络设定，请选择**Wi-Fi>网络设定>重设网络设定**。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OK** 即可恢复默认网络设定。

Wi-Fi 显示

启用 Wi-Fi 时，『T』图标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一旦建立好连接，该图标即停止闪烁，照相机将与智能设备交换数据。



Wi-Fi

使用 Wi-Fi 功能之前请先阅读第 xxviii-xxix 页中的警告。若要在禁止使用 Wi-Fi 的场合禁用 Wi-Fi，请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选择**Wi-Fi>网络连接>禁用**。请注意，启用了 Wi-Fi 时，Eye-Fi 卡将不可用，并且若智能设备上的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应用程序正与照相机进行通信，待机定时器将不会关闭。若大约 5 分钟未交换数据，待机定时器将关闭。照相机 Wi-Fi 功能仅在插有存储卡时可用，并且在连接了 USB 连接线或 HDMI 连接线时无法使用。为避免在连接期间断电，请在启用网络连接之前为电池充电。

选择照片进行上传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选择照片上传至智能设备。动画无法被选择用于上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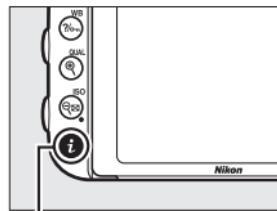
选择单张照片进行上传

1 选择一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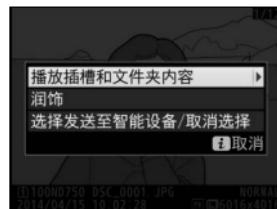
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2 显示播放选项。

按下 *i* 按钮。



i 按钮



3 选择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 / 取消选择。

加亮显示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 / 取消选择并按下 **OK**。选用于上传的照片用  图标标识；若要取消选择，请显示或加亮显示图像并重复步骤2和3。



选择多张照片进行上传

若要更改多张照片的上传状态，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 **Wi-Fi** > **选择以发送至智能设备** 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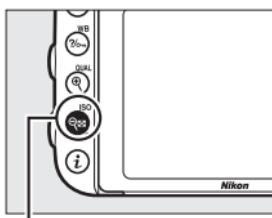
1 选择选择以发送至智能设备。

选择设定菜单中的 **Wi-Fi**，然后加亮显示 **选择以发送至智能设备** 并按下 **OK**。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Q☒ (ISO)**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所选照片将用 **↗** 图标标记。



Q☒ (ISO) 按钮



3 按下 **OK**。

按下 **OK** 完成操作。

菜单指南

默认设定

照相机菜单选项的默认设定如下表所示。有关双键重设的信息，请参阅第 200 页内容。

■ 播放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播放文件夹 (□ 295)	ND750
图像查看 (□ 302)	关闭
删除之后 (□ 302)	显示下一幅
旋转至竖直方向 (□ 303)	开启
幻灯播放 (□ 303)	
影像类型 (□ 303)	静止图像和动画
画面间隔 (□ 303)	2 秒

■ 照片拍摄菜单默认设定¹

选项	默认设定
文件命名 (□ 308)	DSC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118)	额外空间
图像品质 (□ 114)	JPEG 标准
图像尺寸 (□ 117)	大
影像区域 (□ 109)	
选择影像区域 (□ 110)	FX (36 × 24)
自动 DX 裁切 (□ 110)	开启
JPEG 压缩 (□ 116)	文件大小优先
NEF (RAW) 记录 (□ 116)	
类型 (□ 116)	无损压缩
NEF (RAW) 位深度 (□ 116)	14 位
白平衡 (□ 144)	自动 > 标准

选项	默认设定
微调 (□ 147)	A-B: 0、G-M: 0
选择色温 (□ 150)	5000 K
手动预设 (□ 153)	d-1
设定优化校准 (□ 163)	标准
色空间 (□ 309)	sRGB
动态 D-Lighting (□ 173)	
P、S、A、M、、、、 、、、	关闭
其他模式	自动
HDR (高动态范围) (□ 175)	
HDR 模式 (□ 176)	关闭
HDR 强度 (□ 177)	自动
暗角控制 (□ 309)	标准
自动失真控制 (□ 310)	关闭
长时间曝光降噪 (□ 311)	关闭
高 ISO 降噪 (□ 311)	标准
ISO 感光度设定 (□ 132)	
ISO 感光度 (□ 132)	
P、S、A、M	100
其他模式	自动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135)	关闭
遥控模式 (ML-L3) (□ 194)	关闭
多重曝光 ² (□ 216)	
多重曝光模式 (□ 217)	关闭
拍摄张数 (□ 218)	2
自动增益补偿 (□ 218)	开启

选项	默认设定
间隔拍摄 (□ 221)	
开始选项 (□ 222)	立即
间隔时间 (□ 222)	1分钟
次数×拍摄张数/间隔 (□ 223)	0001 × 1
曝光平滑 (□ 223)	关闭

- 1 使用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 306) 可恢复默认设定。
 2 在拍摄过程中无法选择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 动画拍摄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文件命名 (□ 308)	DSC
目标位置 (□ 313)	插槽 1
画面尺寸 / 帧频 (□ 314)	1920 × 1080 ; 60p
动画品质 (□ 315)	标准
麦克风灵敏度 (□ 315)	自动灵敏度
频响 (□ 315)	宽范围
降低风噪 (□ 316)	关闭
影像区域 (□ 75)	
选择影像区域 (□ 110)	FX (36 × 24)
自动 DX 裁切 (□ 110)	开启
白平衡 (□ 316)	与照片设定相同
微调 (□ 147)	A-B: 0、G-M: 0
选择色温 (□ 150)	5000 K
手动预设 (□ 153)	d-1
设定优化校准 (□ 316)	与照片设定相同
高 ISO 降噪 (□ 311)	标准
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 (□ 317)	

选项	默认设定
ISO 感光度 (M 模式) (参见 317)	100
自动 ISO 控制 (M 模式) (参见 317)	关闭
最大感光度 (参见 317)	12800
定时拍摄 (参见 228)	
间隔时间 (参见 229)	5 秒
拍摄时间 (参见 229)	25 分钟
曝光平滑 (参见 230)	开启

* 使用重设动画拍摄菜单 (参见 313) 可恢复默认设定。

■ 自定义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

选项	默认设定
a1 AF-C 优先选择 (参见 322)	释放
a2 AF-S 优先选择 (参见 322)	对焦
a3 锁定跟踪对焦 (参见 323)	3 (标准)
a4 对焦点显示 (参见 324)	
手动对焦模式	开启
动态区域 AF 显示	关闭
群组区域 AF 显示	⊕ (方形)
a5 AF 点点亮 (参见 324)	自动
a6 对焦点循环方式 (参见 325)	不循环
a7 对焦点数量 (参见 325)	51 个对焦点
a8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参见 326)	否
a9 内置AF辅助照明器 (参见 327)	开启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参见 328)	1/3 步长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参见 328)	1/3 步长
b3 简易曝光补偿 (参见 328)	关闭
b4 矩阵测光 (参见 329)	脸部侦测开启

选项		默认设定
b5	中央重点区域 (□ 330)	ø12mm
b6	微调优化曝光 (□ 330)	
	矩阵测光	0
	中央重点测光	0
	点测光	0
	亮部重点测光	0
c1	快门释放按钮AE-L (□ 331)	关闭
c2	待机定时器 (□ 331)	6秒
c3	自拍 (□ 331)	
	自拍延迟	10秒
	拍摄张数	1
	拍摄间隔	0.5秒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332)	
	播放	10秒
	菜单	1分钟
	信息显示	10秒
	图像查看	4秒
	即时取景	10分钟
c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 332)	1分钟
d1	蜂鸣音 (□ 333)	
	音量	关闭
	音调	低
d2	低速连拍 (□ 334)	3fps
d3	最多连拍张数 (□ 334)	100
d4	曝光延迟模式 (□ 334)	关闭
d5	闪光灯警告 (□ 334)	开启
d6	文件编号次序 (□ 335)	开启

选项		默认设定
d7	取景器网格显示 (口 336)	关闭
d8	快捷设定 ISO (口 336)	关闭
d9	信息显示 (口 337)	自动
d10	LCD 照明 (口 337)	关闭
d11	MB-D16 电池类型 (口 338)	LR6 (AA 碱性电池)
d12	电池顺序 (口 339)	先使用 MB-D16 中的电池
e1	闪光同步速度 (口 340)	1/200 秒
e2	闪光快门速度 (口 342)	1/60 秒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 (另购) (口 343)	TTL
e4	闪光曝光补偿 (口 349)	整个画面
e5	模拟闪光 (口 349)	开启
e6	自动包围设定 (口 349)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e7	包围顺序 (口 350)	正常 > 不足 > 过度
f1	OK 按钮 (口 350)	
	拍摄模式 (口 350)	选择中央对焦点
	播放模式 (口 351)	缩略图开启 / 关闭
	即时取景 (口 351)	选择中央对焦点
f2	指定 Fn 按钮 (口 352)	
	按下 (口 352)	无
	按下 + 指令拨盘 (口 356)	选择影像区域
f3	指定预览按钮 (口 357)	
	按下 (口 357)	预览
	按下 + 指令拨盘 (口 357)	无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口 357)	
	按下 (口 357)	AE/AF 锁定
	按下 + 指令拨盘 (口 358)	无

选项	默认设定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359)	
反转方向 (□ 359)	曝光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快门速度/ 光圈: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主 / 副 (□ 359)	曝光设定: 关闭 自动对焦设定: 关闭
光圈设定 (□ 360)	副指令拨盘
菜单和播放 (□ 360)	关闭
副拨盘帧快进 (□ 360)	10 帧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361)	否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362)	快门释放启用
f8 反转指示器 (□ 362)	-+↔↑↓↔↑↓+
f9 指定动画录制按钮 (□ 363)	
按下 + 指令拨盘	无
f10 指定MB-D16 钮按钮 (□ 364)	AE/AF 锁定
f11 指定遥控 (WR) Fn 按钮 (□ 365)	无
g1 指定 Fn 按钮 (□ 366)	
按下	无
g2 指定预览按钮 (□ 368)	
按下	索引标记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 369)	
按下	AE/AF 锁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369)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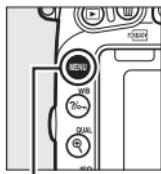
* 使用重设自定义设定 (□ 322) 可恢复默认设定。

■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保存用户设定 (□ 97)	
保存到 U1	拍摄模式默认
保存到 U2	设定为 P
显示屏亮度 (□ 372)	0
显示屏色彩平衡 (□ 373)	A-B: 0、 G-M: 0
清洁影像传感器 (□ 442)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 443)	启动和关闭时清洁
闪烁消减 (□ 376)	自动
时区和日期 (□ 377)	
夏令时	关闭
自动旋转图像 (□ 378)	开启
HDMI (□ 272)	
输出分辨率 (□ 272)	自动
设备控制 (□ 272)	开启
高级 (□ 273)	
输出范围	自动
输出显示尺寸	100%
即时取景屏幕显示	开启
双显示屏	开启
Wi-Fi (□ 276)	
网络连接	禁用
Eye-Fi 上传 (□ 387)	启用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若要显示播放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播放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播放菜单选项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书	选项	书
删除	254	图像查看	302
播放文件夹	295	删除之后	302
隐藏影像	295	旋转至竖直方向	303
播放显示选项	297	幻灯播放	303
复制影像	297	DPOF 打印指令	269

▣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286 页中列出。

播放文件夹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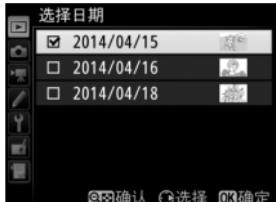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 236) :

选项	说明
ND750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使用 D750 所创建的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全部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当前	播放过程中仅显示当前文件夹中的照片。

隐藏影像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隐藏或显示照片。隐藏的照片仅在隐藏影像菜单中可视，且仅可通过格式化存储卡进行删除。

选项	说明
选择/设定	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选择该选项将显示日期列表。若要隐藏某一个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①。所选日期用✓标记；若要显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①。按下②完成操作。 
取消全部选择	显示所有照片。

受保护和隐藏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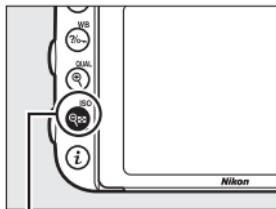
显示受保护图像的同时也将取消对该图像的保护。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
- 1 选择选择 / 设定。
加亮显示选择 / 设定并按下 。



-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按钮）并按下  (ISO) 按钮选择当前照片。所选照片将用  图标标记；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照片并再次按下  (ISO)。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ISO) 按钮



-
- 3 按下 。
按下  完成操作。

播放显示选项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241**）中的可用信息。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 选择用于照片信息显示的选项。✓ 将出现在所选项目旁；若要取消选择，请加亮显示一个项目并按下 ◎。若要返回播放菜单，请按下 **OK**。

复制影像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将照片从一张存储卡复制到另一张。该选项仅在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可用。

选项	说明
选择来源	选择将从哪张存储卡复制照片。
选择影像	选择将要复制的照片。
选择目标文件夹	选择另一张存储卡上的目标文件夹。
是否复制影像？	复制所选照片至指定目标位置。

1 选择选择来源。

加亮显示选择来源并按下 ◎。



2 选择源存储卡。

加亮显示将从中复制图像的存储卡所在的插槽，然后按下 OK 。



3 选择选择影像。

加亮显示选择影像并按下 ④ 。



4 选择源文件夹。

加亮显示将从中复制图像的文件夹并按下 ④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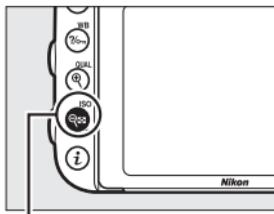
5 进行初始选择。

继续选择或取消选择单张图像之前，您可通过选择选择所有影像或选择受保护的影像标记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或所有受保护图像以进行复制。若要仅标记单独选择的图像以进行复制，请在继续操作前选择取消全部选择。



6 选择其他图像。

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Q** (ISO)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所选图像将用 **✓** 标记。选择完毕后，按下 **OK** 进入步骤 7。



Q (ISO) 按钮



7 选择选择目标文件夹。

加亮显示选择目标文件夹并按下 **OK**。



8 选择一个目标文件夹。

若要输入文件夹编号，请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输入编号（**306**），然后按下**OK**。若不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



若要从现有文件夹列表中进行选择，请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然后按下**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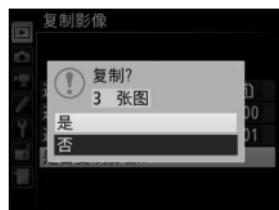


9 复制图像。

加亮显示**是否复制影像？**并按下**OK**。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OK**。复制完成后，再次按下**OK**即可退出。



复制图像

若目标存储卡上空间不足，将不会复制图像。复制动画之前，请确认电池已充满电。

若目标文件夹包含一张与将被复制图像同名的图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选择替换现有影像可将图像替换为将要复制的图像，选择全部替换则不进一步提示而直接替换所有同名的现有图像。若要不替换图像直接继续，请选择跳过，或选择取消不再复制任何图像直接退出。目标文件夹中隐藏或受保护的文件将不会被替换。

保护状态随图像一同复制，但打印标记（ 269）不会复制。无法复制隐藏的图像。



图像查看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后是否立即自动在显示屏中显示照片。若选择了关闭，照片仅可在按下 □ 按钮时显示。

删除之后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删除一张图像后显示的照片。

选项	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显示下一幅	显示下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最后一张，则将显示前一张照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显示上一幅	显示上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第一张，则将显示下一张照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续先前指令	若用户是按拍摄顺序滚动显示照片，将如显示下一幅中所述显示下一张照片。若用户是按相反顺序滚动显示照片，将如显示上一幅中所述显示上一张照片。

旋转至竖直方向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在播放时是否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注意，由于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自身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

选项	说明
开启	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时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自动旋转图像(□ 378)选为关闭时所拍摄的照片将会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关闭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幻灯播放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为当前播放文件夹(□ 295)中的照片创建幻灯播放。隐藏的照片(□ 295)不会显示。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幻灯播放。
影像类型	从静止图像和动画、仅静止图像和仅动画中选择图像显示类型。
画面间隔	选择每张照片显示的时间长度。

若要开始幻灯播放，请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textcircled{OK} 。幻灯播放过程中可执行以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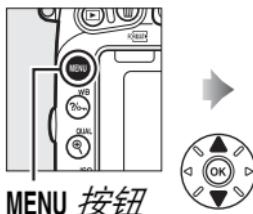
目的	按下	说明
向后 / 向前显示画面		按下 $\textcircled{\leftarrow}$ 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 $\textcircled{\rightarrow}$ 则跳至下一幅画面。
查看其他照片信息		更改或隐藏所显示的照片信息（仅静止图像； \square 241）。
暂停	\textcircled{OK}	暂停幻灯播放。选择重新开始可恢复幻灯播放。
提高 / 降低音量	$\textcircled{+}$ (QUAL) / $\textcircled{-}$ (ISO)	在动画播放过程中按下 $\textcircled{+}$ (QUAL) 可提高音量，按下 $\textcircled{-}$ (ISO) 则降低音量。
退回播放菜单	MENU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菜单。
退回播放模式	\square	结束幻灯播放并退回播放模式。
退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拍摄模式。

幻灯播放结束时，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重新开始重新开始播放或选择退出返回播放菜单。



照片拍摄菜单：照片拍摄选项

若要显示照片拍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照片拍摄菜单) 标签。



照片拍摄菜单选项

照片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书	选项	书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	306	管理优化校准 *	168
存储文件夹 *	306	色空间	309
文件命名	308	动态 D-Lighting	173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118	HDR (高动态范围)	175
图像品质	114	暗角控制	309
图像尺寸	117	自动失真控制	310
影像区域 *	109	长时间曝光降噪	311
JPEG 压缩	116	高 ISO 降噪	311
NEF (RAW) 记录	116	ISO 感光度设定	132
白平衡	144	遥控模式 (ML-L3) *	194
设定优化校准	163	多重曝光 *	216
		间隔拍摄 *	221

* 不包含于保存至 **U1** 或 **U2** (书 97) 的设定中。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是可将照片拍摄菜单选项恢复至默认值
([286](#))。

存储文件夹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存储今后所拍图像的文件夹。

■按文件夹编号选择文件夹

1 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并按下④。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



2 选择文件夹编号。

按下④或⑤加亮显示一个数字，然后按下⑥或⑦进行更改。若已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文件夹编号左方将显示一个□、■或▣图标：

- □：此文件夹为空文件夹。
- ■：此文件夹还剩部分空间。
- ▣：此文件夹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且无法存储更多照片。

在“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对话框的右上角将用存储卡插槽图标表示存储此文件夹的存储卡。用于新文件夹的存储卡取决于插槽2中存储卡的作用 ([118](#)) 中的当前所选项。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OK** 完成操作并返回主菜单（按下 **MENU** 按钮则可不选择存储文件夹直接退出）。若不存在指定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除非所选文件夹已满，否则今后所拍摄的照片都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1 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



2 加亮显示文件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并返回主菜单。今后拍摄的照片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文件夹和文件编号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若要继续拍摄，请创建一个编号小于 999 的文件夹，或选择一个编号小于 999 且所含图像少于 999 张的现有文件夹。

启动时间

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文件或文件夹，开启照相机时可能需要较长时间。

文件命名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  动画拍摄菜单

保存照片时所使用的文件名称由“DSC_”或“_DSC”（使用 Adobe RGB 色空间的图像）后接一个 4 位数编号和一个 3 位字母扩展名组成（例如，“DSC_0001.JPG”）。您可使用文件命名选项选择代替文件名称中“DSC”的 3 位字母。有关编辑文件名称的信息，请参阅第 169 页内容。

扩展名

照相机使用以下扩展名：NEF（RAW）图像扩展名为“.NEF”，JPEG 图像扩展名为“.JPG”，动画的扩展名为“.MOV”，除尘参考数据的扩展名则为“.NDF”。在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JPEG 时记录的每对照片中，NEF 和 JPEG 图像具有相同的文件名称和不同的扩展名。

色空间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色空间决定色彩还原的可用色阶。**sRGB** 适用于一般用途的打印和显示；**Adobe RGB** 具有更广泛的色阶，因而适用于专业出版和商业印刷。

Adobe RGB

为了获取准确的色彩还原，Adobe RGB 图像需要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显示屏及打印机。

色空间

在打开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时，ViewNX 2（附送）和尼康捕影工匠软件（□ 262）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在使用第三方软件时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

暗角控制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渐晕”是一种照片边缘变暗的现象。暗角控制可减少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不包括 PC 镜头）的渐晕。其效果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且光圈最大时效果最明显。您可从高、标准、低和关闭中进行选择。

■ 暗角控制

根据场景、拍摄环境以及镜头类型的不同，JPEG 图像可能呈现噪点（雾像）或周边呈现亮度变化，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和预设优化校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请先进行试拍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暗角控制无法应用至动画（□ 65），多重曝光（□ 216），使用 FX 镜头并将影像区域 > 选择影像区域（□ 110）选为 **DX (24 × 16)** 时所拍的照片，以及使用 DX 镜头并将选择影像区域选为 **DX (24 × 16)** 以外的选项且影像区域 > 自动 **DX 裁切**（□ 110）选为关闭时所拍的照片。

自动失真控制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选择开启可减少使用广角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桶形失真和使用长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枕形失真（请注意，取景器中可视区域的边缘在最终照片中可能会被裁切掉，并且开始记录前处理照片所需时间可能会增加）。该选项不会应用于动画，且仅适用于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PC、鱼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在使用其他镜头时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使用 DX 镜头时进行自动失真控制之前，请按照第 109 页中所述将自动 **DX 裁切** 选为开启或选择影像区域 **DX (24 × 16)**；选择其他选项可能导致照片裁切过量或照片周边严重失真。

■ 润饰：失真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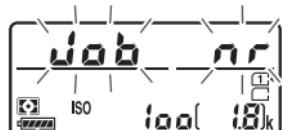
有关为现有照片创建已减少桶形和枕形失真现象的副本的信息，请参阅第 405 页内容。

长时间曝光降噪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在快门速度低于1秒时所拍摄的照片将被处理以减少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处理所需时间长度约增加一倍；处理期间，在快门速度 / 光圈显示中

“**Job nr**”将会闪烁且无法拍摄照片（处理完毕前若关闭照相机，将会保存照片，但不会执行降噪）。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秒幅数将降低，并且在照片处理期间，内存缓冲区的容量将会减少。



高 ISO 降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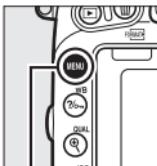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照片拍摄菜单 动画拍摄菜单

照相机可处理在高ISO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和动画以减少“噪点”。

选项	说明
高	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尤其针对高ISO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和动画。您可从高、标准及低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标准	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尤其针对高ISO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和动画。您可从高、标准及低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低	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尤其针对高ISO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和动画。您可从高、标准及低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关闭	仅在需要时执行降噪，并且降噪量不高于选择低时的量。

■ 动画拍摄菜单：动画拍摄选项

若要显示动画拍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 (动画拍摄菜单) 标签。



MENU 按钮



动画拍摄菜单选项

动画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选项	■
重设动画拍摄菜单 *	313	影像区域 *	75
文件命名	308	白平衡	316
目标位置	313	设定优化校准	316
画面尺寸 / 帧频	314	管理优化校准 *	168
动画品质	315	高 ISO 降噪	311
麦克风灵敏度	315	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	317
频响	315	定时拍摄 *	228
降低风噪	316		

* 不包含于保存至 **U1** 或 **U2** (■ 97) 的设定中。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重设动画拍摄菜单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选择是可将动画拍摄菜单选项恢复至默认值
(参见 288)。

目标位置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选择录制动画的插槽。菜单将显示每张卡的可用录制时间；录制将在时间用完时自动结束。



画面尺寸 / 帧频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¹	最大比特率 (Mbps) (★ 高品质 / 标准 ²)	最大时间长度 (★ 高品质 / 标准 ²)
<u>1080</u> ₆₀ <u>P</u> _★ / <u>1080</u> ₆₀ <u>P</u> 1920×1080； 60p	42/24	10分钟 / 20分钟
<u>1080</u> ₅₀ <u>P</u> _★ / <u>1080</u> ₅₀ <u>P</u> 1920×1080； 50p		
<u>1080</u> ₆₀ <u>P</u> _★ / <u>1080</u> ₆₀ <u>P</u> 1920×1080； 30p		
<u>1080</u> ₂₅ <u>P</u> _★ / <u>1080</u> ₂₅ <u>P</u> 1920×1080； 25p		
<u>1080</u> ₂₄ <u>P</u> _★ / <u>1080</u> ₂₄ <u>P</u> 1920×1080； 24p	24/12	20分钟 / 29分59秒
<u>720</u> ₆₀ <u>P</u> _★ / <u>720</u> ₆₀ <u>P</u> 1280×720； 60p		
<u>720</u> ₅₀ <u>P</u> _★ / <u>720</u> ₅₀ <u>P</u> 1280×720； 50p		

1 所列值。60p、50p、30p、25p 及 24p 的实际帧频分别为 59.94、50、29.97、25 及 23.976 帧 / 秒。

2 请参阅第 315 页内容。

画面尺寸和帧频

画面尺寸和帧频影响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亮点）的分布和数量。

动画品质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动画品质和画面尺寸 / 帧频 (参见 314) 一起决定动画录制的比特率和最大时间长度。您可从高品质和标准中进行选择。

麦克风灵敏度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开启或关闭内置或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或者调整麦克风灵敏度。选择自动灵敏度可自动调整灵敏度，选择麦克风关闭可关闭声音录制；若要手动选择麦克风灵敏度，请选择手动灵敏度，然后选择一个灵敏度。

图标

若动画为无声动画，播放时屏幕上将显示 。



频响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若选择了  宽范围，内置和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 (参见 72) 将对广范围的声音频率（从美妙音乐到市井喧嚣）进行录制。选择  音域可突显人的声音。

降低风噪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选择开启可为内置麦克风启用低截止滤波器（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不受影响），从而可减少因风吹过麦克风而产生的噪音（请注意，其他声音可能也会受到影响）。使用麦克风控制可为另购的立体声麦克风启用或禁用降低风噪。

白平衡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选择动画的白平衡（**144**）。
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设定。



设定优化校准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选择动画的优化校准（**163**）。
选择与照片设定相同可使用当前为照片所选的设定。



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

MENU 按钮 → 动画拍摄菜单

调整以下 ISO 感光度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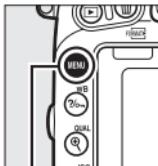
- **ISO 感光度 (M 模式)**：从 ISO 100 至 Hi 2 之间的值中选择模式 M 的 ISO 感光度。在其他拍摄模式下则使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自动 ISO 控制 (M 模式)**：选择开启可在模式 M 下进行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选择关闭则可使用 ISO 感光度 (M 模式) 中的所选值。
- **最大感光度**：从 ISO 200 至 Hi 2 之间的值中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的上限值。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适用于模式 P、S 和 A，以及曝光模式 M 下自动 ISO 控制 (M 模式) 选为开启时。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在高 ISO 感光度下，照相机可能难以对焦且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可能会增加。将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 > 最大感光度选为较低的值可防止发生该现象。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自定义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自定义设定菜单) 标签。



MENU 按钮



自定义设定可用于对照相机进行个性化设定，以满足不同用户的爱好。

主菜单



自定义设定组

a 自动对焦	
a1 AF-C优先选择	
a2 AF-S优先选择	
a3 锁定跟踪对焦	
b 测光/曝光	
b1 ISO感光度步长值	1/3
b2 曝光控制EV步长	1/3
b3 简易曝光补偿	OFF
c 计时/AE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AE-L	OFF
c2 待机定时器	6s
c3 自拍	--
d 拍摄/显示	
d1 蜂鸣音	--
d2 低速连拍	3
d3 最多连拍张数	100
e 包围/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1/200
e2 闪光快门速度	1/60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TTL
f 控制	
f1 OK按钮	--
f2 指定Fn按钮	--
f3 指定预览按钮	--
g 动画	
g1 指定Fn按钮	OFF
g2 指定预览按钮	
g3 指定AE-L/AF-L按钮	

自定义设定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自定义设定选项：

自定义设定		书
重设自定义设定		322
a	自动对焦	
a1	AF-C 优先选择	322
a2	AF-S 优先选择	322
a3	锁定跟踪对焦	323
a4	对焦点显示	324
a5	AF 点点亮	324
a6	对焦点循环方式	325
a7	对焦点数量	325
a8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326
a9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327
b	测光 / 曝光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328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328
b3	简易曝光补偿	328
b4	矩阵测光	329
b5	中央重点区域	330
b6	微调优化曝光	330
c	计时 /AE 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331
c2	待机定时器	331
c3	自拍	331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332
c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332

d 拍摄 / 显示

d1	蜂鸣音	333
d2	低速连拍	334
d3	最多连拍张数	334
d4	曝光延迟模式	334
d5	闪光灯警告	334
d6	文件编号次序	335
d7	取景器网格显示	336
d8	快捷设定 ISO	336
d9	信息显示	337
d10	LCD 照明	337
d11	MB-D16 电池类型	338
d12	电池顺序	339

e 包围 / 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340
e2	闪光快门速度	342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343
e4	闪光曝光补偿	349
e5	模拟闪光	349
e6	自动包围设定	349
e7	包围顺序	350

**f 控制**

f1	OK 按钮	350
f2	指定 Fn 按钮	352
f3	指定预览按钮	357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357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359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361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362
f8	反转指示器	362
f9	指定动画录制按钮	363
f10	指定 MB-D16 ^{AEL} 按钮	364
f11	指定遥控 (WR) Fn 按钮	365

g 动画

g1	指定 Fn 按钮	366
g2	指定预览按钮	368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369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369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若当前库中的设定已从默认值（ 289）修改，在自定义设定菜单的第二级菜单中，已更改设定的旁边将显示一个星号。

重设自定义设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是可将自定义设定恢复为默认值（[289](#)）。

a：自动对焦

a1：AF-C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AF-C**（[119](#)）时，该选项可控制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还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

选项	说明
释放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对焦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时才可拍摄照片。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自动对焦模式选为**AF-C**时，对焦都不会锁定。照相机将连续调整对焦直至快门释放。

a2：AF-S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AF-S**（[119](#)）时，该选项可控制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还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

选项	说明
释放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对焦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 (●) 时才可拍摄照片。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若在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S 时显示对焦指示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都将锁定。对焦将持续锁定直至快门释放。

a3：锁定跟踪对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当选择了 **AF-C** 或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以进行取景器拍摄 (□ 119) 时，若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发生较大变化，自动对焦如何进行调整。

选项	说明
AF 5 (长)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改变时，照相机将在调整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前等候一段指定的时间。这样即可防止当拍摄对象被恰巧经过这一画面的物体短暂遮挡时照相机重新对焦。请注意，当 AF 区域模式选为 3D 跟踪或自动区域 AF 时， 2、1 (短) 和关闭选项均相当于 3 (标准) 。
AF 4	
AF 3 (标准)	
AF 2	
AF 1 (短)	
关闭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改变时，照相机立即调整对焦。该选项可用于拍摄距离迅速接连变化的一系列拍摄对象。

a4：对焦点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有以下对焦点显示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手动对焦模式	选择开启可在手动对焦模式下显示当前对焦点，选择关闭则仅在对焦点选择期间显示对焦点。
动态区域AF显示	选择开启可在动态区域AF模式（ 121）下同时显示所选对焦点和周围对焦点。若使用了3D跟踪，对焦点中央将会显示一个点（）。选择关闭将仅显示所选对焦点。
群组区域AF显示	选择当前对焦点在群组区域AF（ 122）中的显示方式。

a5：AF点点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前对焦点是否在取景器中被加亮显示成红色。

选项	说明
自动	所选对焦点将自动加亮显示，以便与背景形成对比。
开启	无论背景亮度如何，所选对焦点将总是被加亮显示。根据背景亮度的不同，可能难以看清所选对焦点。
关闭	所选对焦点不会被加亮显示。

a6：对焦点循环方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对焦点选择是否从取景器的一个边缘“循环”到另一个边缘。

选项	说明
循环	对焦点选择可从上到下、从下到上、从右到左及从左到右进行“循环”，因此，例如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①），按下②可选择显示左边缘处的相对应对焦点（②）。
不循环	对焦点显示受最外部对焦点限制，因此，例如选择了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时，按下②不起作用。

a7：对焦点数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用于手动对焦点选择的对焦点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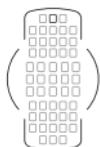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AF51 51 个对焦点	从如右图所示的 51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
AF11 11 个对焦点	从如右图所示的 11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用于快速选择对焦点。

a8：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是否可为“横向”（风景）方向、“竖直”（人像）方向（照相机顺时针旋转90°）以及“竖直”方向（照相机逆时针旋转90°）分别选择不同的对焦点。

选择否，无论照相机处于哪个方向均使用相同的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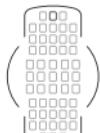


照相机逆时针
旋转90°

风景（横向）
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
旋转90°

选择是则可分别选择对焦点。



照相机逆时针
旋转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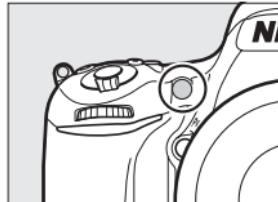
风景（横向）
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
旋转90°

a9：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光线不足时是否点亮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以辅助对焦操作。



选项	说明
开启	光线不足时 AF 辅助照明器点亮（仅限于取景器拍摄）。仅当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AF 辅助照明才可用： 1.自动对焦模式（  119）选为 AF-S ，或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单次伺服自动对焦。 2.AF 区域模式（  121）设为自动区域 AF，或者选择了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一个选项并选择了中央对焦点。
关闭	AF 辅助照明器不会点亮以辅助对焦操作。光线不足时，照相机可能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AF 辅助照明器

AF 辅助照明器的有效范围约为 0.5-3.0m；使用照明器时，请取下镜头遮光罩。

b: 测光 / 曝光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 ISO 感光度进行调整时将使用的增量 (参见 132)。改变步长值时当前 ISO 感光度设定会尽可能保持不变。若当前设定在新的步长值下不可用，ISO 感光度将被设为最相近的可用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快门速度、光圈、曝光和闪光补偿以及包围进行调整时将使用的增量。

b3: 简易曝光补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可控制是否需要 按钮来设定曝光补偿 (参见 142)。若选择了开启 (自动重设) 或开启，则即使在曝光补偿设为 ±0 时，位于曝光显示中央的 0 仍将闪烁。

选项	说明
开启 (自动重设)	曝光补偿可通过旋转任一指令拨盘来设定 (见下文注解)。当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使用指令拨盘所选的设定将会重设 (而使用 按钮所选的曝光补偿设定不会重设)。

选项	说明
开启	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使用指令拨盘所选的曝光补偿值不会重设，除此之外，其他与上述相同。
关闭	曝光补偿可通过按下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来设定。

改变主 / 副

当在自定义设定 b3 (简易曝光补偿) 中选择了开启 (自动重设) 或开启时，用于设定曝光补偿的拨盘取决于自定义设定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改变主 / 副 (□ 359) 中的所选项。

自定义指令拨盘 > 改变主 / 副

	关闭	开启
	副指令拨盘	副指令拨盘
	副指令拨盘	主指令拨盘
	主指令拨盘	副指令拨盘
	不适用	

快捷设定 ISO

自定义设定 b3 (简易曝光补偿) 不能与自定义设定 d8 (快捷设定 ISO, □ 336) 一同使用。对这两个项目中的任意一个进行调整都将重设另一个项目；重设时，屏幕中将显示一条信息。

b4：矩阵测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脸部侦测开启可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使用矩阵测光 (□ 138) 拍摄人像时启用脸部侦测。

b5：中央重点区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计算曝光量时，中央重点测光将最大比重指定在画面中央的一个圈内。该圈的直径（ ϕ ）可以设为8、12、15或20mm，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

请注意，使用非CPU镜头时，无论在设定菜单的**非CPU镜头数据**（□233）中选择了何种设定，为中央重点测光所分配的最大比重区域均等同于12mm直径圈。

b6：微调优化曝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使用该选项可微调由照相机所选的曝光值。对于每种测光方式，均可在+1至-1EV之间以 $\frac{1}{6}$ EV为步长单独微调曝光。

微调曝光

曝光微调不会受到执行双键重设的影响。请注意，由于曝光补偿（）图标不会显示，您仅可通过在微调菜单中查看数量这一方法来确定已更改的曝光量。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曝光补偿（□142）。

c: 计时/AE 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

c2: 待机定时器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照相机持续测定曝光的时间长度。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自动关闭。

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待机延迟。

c3: 自拍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自拍模式下拍摄时滞的长度、拍摄张数以及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104**）。

- **自拍延迟**: 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
- **拍摄张数**: 按下 \triangle 和 \square 选择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的照片张数。
- **拍摄间隔**: 选择当拍摄张数超过1张时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下列情况中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在播放（播放；默认设定为10秒）和图像查看（图像查看；默认设定为4秒）过程中，显示菜单（菜单；默认设定为1分钟）或信息（信息显示；默认设定为10秒）时，或是即时取景和动画录制（即时取景；默认设定为10分钟）期间。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显示屏关闭延迟。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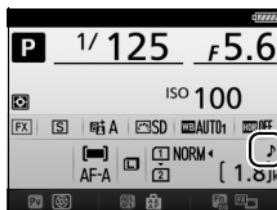
选择遥控释放模式（ 194）下照相机将维持待机模式的时间长度。若在指定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遥控拍摄将会结束，且照片拍摄菜单中的遥控模式（ML-L3）将自动选为关闭。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时间。

d1：蜂鸣音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所发出蜂鸣音的音调和音量：照相机使用单次伺服 AF（**AF-S** 或当 **AF-A** 自动设为单次伺服 AF 时；**119**）进行对焦，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对焦锁定时，在自拍和遥控延迟释放模式（**194**）下释放计时器进行倒计时的过程中，在快速响应遥控或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194**）下拍摄照片后，在定时拍摄（**228**）结束时，或者您试图在存储卡已锁定时（**33**）拍摄照片。

- **音量：**可从 **3**（高）、**2**（中）、**1**（低）和**关闭**（静音）中进行选择。当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时， 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 **音调：**可选择高或低。



蜂鸣音

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在动画即时取景（**65**）和安静快门释放模式（模式 **Q** 和 **Qc**；**101**）下进行对焦时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d2：低速连拍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Cl**（低速连拍）模式下的最高每秒幅数（ 101）。

d3：最多连拍张数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连拍模式下，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以设为 1 至 100 之间的任一数值。请注意，该设定在 4 秒或更低的快门速度下不起作用。

内存缓冲区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3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当内存缓冲区被占满 (**r00**) 时，拍摄速度都将变慢。有关内存缓冲区容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492 页内容。

d4：曝光延迟模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轻微照相机震动就可能导致照片模糊的情况下，选择 **1 秒**、**2 秒** 或 **3 秒** 可将快门释放延迟至弹起反光板 1、2 或 3 秒后。

d5：闪光灯警告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当需要闪光灯以达到最佳曝光时，闪光预备指示灯 () 将在取景器中闪烁。

d6：文件编号次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拍摄照片后，照相机通过将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加 1 来命名文件。该选项控制以下情况时是否从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

选项	说明
开启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将从上次使用的编号或当前文件夹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取两者中的较大编号）后接续编号。若当前文件夹中已经包含编号为 9999 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并且文件编号将重新从 0001 开始。
关闭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请注意，若当前文件夹中已包含 999 张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
重设	所拍下一张照片的文件编号为当前文件夹中最大文件编号加 1，除此之外，其他与开启相同。若当前文件夹为空文件夹，则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

文件编号次序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请在自定义设定 d6（文件编号次序）中选择重设，然后格式化当前存储卡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d7：取景器网格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可在构图时于取景器中显示可选网格线以供参考（ 10）。

d8：快捷设定 IS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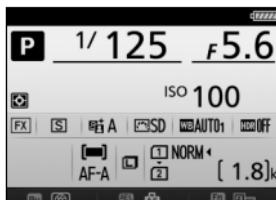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ISO 感光度可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模式 P 和 S）或主指令拨盘（模式 A）进行设定。选择关闭则可通过按下  (**ISO**)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来设定 ISO 感光度。

d9：信息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自动 (AUTO)，信息显示 (□ 13) 的字体颜色将自动从黑色转换为白色或从白色转换为黑色，以保持与背景的对比。若要始终使用相同颜色的字体，请选择手动并选择光亮时用暗字体 (B ; 黑色字体) 或黑暗时用亮字体 (W ; 白色字体)。



光亮时用暗字体



黑暗时用亮字体

d10：LCD 照明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关闭，控制面板的背光 (LCD 照明器) 仅当电源开关被旋转至  时点亮。若选择了开启，只要待机定时器 (□ 39) 处于激活状态，控制面板都将被照亮。选择关闭则可增强电池持久力。

d11: MB-D16 电池类型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另购的 MB-D16 电池匣中使用的是 AA 电池时，为确保照相机正常工作，请在该菜单中选择相应的选项，使其与电池匣中所插入电池的类型相匹配。当使用 EN-EL15 电池时无需调整该选项。

选项	说明
DLR6 LR6 (AA 碱性电池)	使用 LR6 AA 碱性电池时选择。
DNMH HR6 (AA 镍氢电池)	使用 HR6 AA 镍氢电池时选择。
DFR6 FR6 (AA 锂电池)	使用 FR6 AA 锂电池时选择。

使用 AA 电池

AA 电池的容量在周围温度低于 20°C 时将会急剧下降，并且根据其品牌和存放环境的不同而异；在某些情况下，电池可能会在有效期限之前作废。某些 AA 电池不可以使用；由于碱性电池的性能特征和有限容量，其容量小于某些其他类型电池的容量，请只在别无选择的情况下使用，并且只能在比较温暖的环境下使用。AA 电池的电量在照相机中显示如下：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说明
	—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电量过低。准备更换电池。
(闪烁)	(闪烁)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更换电池。

d12：电池顺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安装了另购的 MB-D16 电池匣时，首先使用照相机中的电池还是电池匣中的电池。请注意，若 MB-D16 由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则无论选择何种选项都将使用电源适配器。

MB-D16 电池匣

MB-D16 可容纳 1 块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或者 6 节 AA 碱性电池、镍氢电池或锂电池（随照相机附送 1 块 EN-EL15 电池；AA 电池需另购）。

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显示 MB-D16 中所插电池的类型：

MB-D16 电池类型显示	电池类型
EL15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LR6/AA	LR6 AA 碱性电池
HR6/AA	HR6 AA 镍氢电池
FR6/AA	FR6 AA 锂电池



e1: 闪光同步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闪光同步速度。

选项	说明
1/250 秒 (自动 FP)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参见 427)。若使用了内置闪光灯或其他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25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25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25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1/200 秒 (自动 FP)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参见 427)。若使用了内置闪光灯或其他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20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20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20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1/200 秒 - 1/60 秒	闪光同步速度设为所选值。

■ 将快门速度固定在闪光同步速度的极限值

若要在模式 **S** 或 **M** 下将快门速度固定在同步速度的极限值，请选择可以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30秒或--）的下一值。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一个X（闪光同步指示）。

■ 自动FP高速同步

允许在照相机支持的最高快门速度下使用闪光灯，从而确保即使是拍摄明媚阳光下的背光拍摄对象，您也可选择最大光圈以减小景深。自动FP高速同步处于有效状态时，“FP”将显示在信息显示闪光模式指示中（**433**）。

■自动 FP 高速同步

若在自定义设定 e1 (闪光同步速度, □ 340) 中选择了**1/250秒(自动FP)**或**1/200秒(自动FP)**, 内置闪光灯可在最高达 $1/250$ 秒或 $1/200$ 秒的快门速度下使用, 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 427) 可在任何快门速度下使用 (自动 FP 高速同步)。

快门速度	闪光同步速度		1/250 秒 (自动 FP)		1/200 秒 (自动 FP)		1/200 秒	
	内置闪光灯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内置闪光灯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内置闪光灯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内置闪光灯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从 $1/4000$ 至 (但不包括) $1/250$ 秒	—	自动 FP	—	自动 FP	—	—	—	—
从 $1/250$ 至 (但不包括) $1/200$ 秒	闪光同步*	—	—	自动 FP	—	—	—	—
$1/200$ -30秒	闪光同步							

* 闪光范围随快门速度的加快而缩小。不过它仍将比自动 FP 下相同速度时所获得的闪光范围要大。

e2: 闪光快门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在模式 P 或 A 中使用前后帘同步或防红眼时可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 (无论选择了何种设定, 在 S 和 M 模式中, 或者当闪光灯设为慢同步、慢后帘同步或防红眼带慢同步时, 快门速度都可低至 30 秒)。

e3：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

选项	说明
TTL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M 手动	选择闪光级别（ 343）。照相机不会发出监控预闪。
RPT 重复闪光	快门开启时闪光灯重复闪光，产生频闪照明效果（ 343）。
CMD 指令器模式	使用内置闪光灯作为主闪光灯，控制一组或多组另购的遥控闪光灯组件（ 344）。

■ 手动

选择闪光级别。闪光级别以全光的分数表示：在全光级别下，内置闪光灯的指数为 12 (m, ISO 100, 20 °C)。

■ 重复闪光

快门开启时闪光灯重复闪光，产生频闪照明效果。按下 或 可加亮显示下列选项，按下 或 则可进行更改。



选项	说明
闪光量	选择闪光量（表示成全光的分数）。
闪光次数	选择在所选闪光量下闪光灯闪光的次数。请注意，根据快门速度和频率中所选项的不同，实际闪光次数可能会少于所选次数。
频率	选择闪光灯每秒闪光的次数。

■ 闪光控制模式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模式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185](#)）。



■ “手动”和“重复闪光”

当选择了这些选项时，图标将会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闪烁。

■ SB-500、SB-400 和 SB-300

当安装并开启了另购的 SB-500、SB-400 或 SB-300 闪光灯组件时，自定义设定 e3 将更改为闪光灯（另购），因此，您可从 **TTL** 和手动（SB-500 还提供指令器模式选项）中选择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控制模式。

■ “闪光次数”

重复闪光 >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由闪光量决定。

闪光量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	闪光量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
1/4	2	1/32	2-10、15
1/8	2-5	1/64	2-10、15、20、25
1/16	2-10	1/128	2-10、15、20、25、30、35

■ 指令器模式

将内置闪光灯作为主闪光灯，使用高级无线闪光控制最多两组（A 和 B）中的一个或多个另购的遥控闪光灯组件（[□ 427](#)）。

选择该选项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按下①或②可加亮显示下列选项，按下④或⑤则可进行更改。



选项	说明
内置闪光灯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指令闪光）。当安装了另购的SB-500闪光灯组件时，该选项将更改为闪光灯（另购）且可用于为SB-500选择一种闪光模式。否则，该选项等同于内置闪光灯。
TTL	i-TTL模式。在+3.0至-3.0EV之间以 $\frac{1}{3}$ EV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M	选择闪光级别。
--	内置闪光灯不会闪光，但遥控闪光灯组件会闪光。此时须升起内置闪光灯以执行监控预闪。
A组	为A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选择一个闪光模式。
TTL	i-TTL模式。在+3.0至-3.0EV之间以 $\frac{1}{3}$ EV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AA	自动光圈（仅适用于兼容闪光灯组件； 427）。在+3.0至-3.0EV之间以 $\frac{1}{3}$ EV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M	选择闪光级别。
--	该组的闪光灯组件不会闪光。
B组	为B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选择一个闪光模式。可用选项与上文 A组 中所列出的选项相同。
通道	从通道1-4中进行选择。两个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必须设为相同通道。

请按照以下步骤在指令器模式下拍摄照片。

1 调整内置闪光灯的设定。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请注意，在--模式下无法调整闪光量级别。



2 调整 A 组的设定。

为 A 组中的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3 调整 B 组的设定。

为 B 组中的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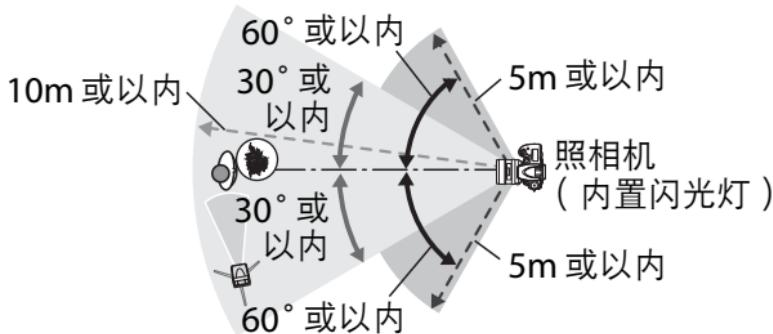
4 选择通道。



5 按下 OK。

6 进行照片构图。

按照下图所示进行照片构图并布置闪光灯组件。请注意，遥控闪光灯组件可放置的最远距离可能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而异。



闪光灯组件上的无线遥控感应器需正对照相机。

7 配置遥控闪光灯组件。

开启所有遥控闪光灯组件，根据需要调整组设定，并将它们设为步骤 4 中所选的通道。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使用说明书。

8 升起内置闪光灯。

按下 () 按钮升起内置闪光灯。请注意，即使在内置闪光灯>模式中选择了 --，也须升起内置闪光灯以便执行监控预闪。

9 构图，对焦并拍摄。

确认照相机闪光预备指示灯以及所有其他闪光灯组件的闪光预备指示灯点亮后，进行构图，对焦并拍摄。如有需要，可使用FV锁定 (□ 191)。

闪光同步模式显示

当在内置闪光灯 > 模式中选择了-- 时，信息显示中不会出现 。

闪光补偿

使用  () 按钮和副指令拨盘所选的闪光补偿值，将添加至指令器模式菜单中为内置闪光灯、A 组和 B 组所选的闪光补偿值。当在 TTL 或 AA 模式下为内置闪光灯或遥控闪光灯组件选择了 ± 0 以外的闪光补偿值时，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  图标。当内置闪光灯处于模式 M 下时， 图标将闪烁。

指令器模式

将遥控闪光灯组件上的感应器窗口置于能够获取内置闪光灯光线的位置（照相机未固定于三脚架时，需特别注意）。请确保遥控闪光灯组件中直接释放的光线或强反射光线不会进入照相机镜头（TTL 模式下），也不会进入遥控闪光灯组件的光电元件中（AA 模式下），否则可能会影响曝光。为防止内置闪光灯释放的定时闪光出现在短距离拍摄的照片中，请选择低 ISO 感光度或小光圈（高 f 值），或者为内置闪光灯使用 SG-3IR 红外线面板（另购）。后帘同步可产生更明亮的定时闪光，使用时需要 SG-3IR 以达到最佳效果。安放好遥控闪光灯组件后，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查看其效果。

尽管对可同时使用的遥控闪光灯组件的数量没有明确限制，但实际最多可使用 3 台。若所使用的遥控闪光灯组件多于该数量，由其释放的闪光则会干扰操作。

e4：闪光曝光补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使用曝光补偿时照相机如何调整闪光级别。

选项	说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整个画面	同时调整闪光级别和曝光补偿来调节整个画面的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仅背景	曝光补偿仅应用至背景。

e5：模拟闪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在照相机使用内置闪光灯或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427**）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时选择了开启，按下照相机 **Pv** 按钮时将会释放一次模拟闪光（**□ 90**）。若选择了关闭，闪光灯不会发出模拟闪光。

e6：自动包围设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自动包围（**□ 203**）生效时包围的一个或多个设定。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AEB**）将同时执行曝光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仅自动曝光（**AE**）仅包围曝光，选择仅闪光（**↓**）仅执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白平衡包围（**WB**）将执行白平衡包围（**□ 208**），选择动态D-Lighting包围（**D-L**）则使用动态D-Lighting执行包围（**□ 211**）。请注意，白平衡包围不适用于图像品质设为NEF（RAW）或NEF（RAW）+JPEG时。

e7：包围顺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默认设定正常 > 不足 > 过度 () 下，照相机将按照第 205 和 209 页中所述的顺序执行曝光、闪光和白平衡包围。若选择了不足 > 正常 > 过度 (+)，拍摄将按从最低值到最高值的顺序进行。该设定对动态 D-Lighting 包围没有影响。

f：控制

f1：OK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在取景器拍摄、播放和即时取景过程中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在全屏显示动画时按下  都将开始播放动画）。

■ 拍摄模式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选择中央对焦点。
优先 活动的对焦点	加亮显示当前对焦点。
无	在取景器拍摄中按下  按钮不起作用。

■ 播放模式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缩略图开启 / 关闭	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之间切换。
<input type="checkbox"/> 查看直方图	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中，按下  按钮期间将会显示一个直方图（ 24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缩放开启 / 关闭	在全屏或缩略图播放和变焦播放之间切换。从低放大倍率（ 50% ）、 1:1 （ 100% ）和高放大倍率（ 200% ）中选择初始变焦设定。变焦显示将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选择插槽和文件夹	显示插槽和文件夹选择对话框（ 24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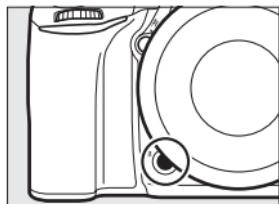
■ 即时取景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选择中央对焦点	在即时取景中按下  按钮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缩放开启 / 关闭	按下  按钮可在缩放开启和关闭之间进行切换。从低放大倍率（ 50% ）、 1:1 （ 100% ）和高放大倍率（ 200% ）中选择初始变焦设定。变焦显示将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无	在即时取景中按下  按钮不起作用。

f2：指定 Fn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



■ 按下

选择按下将显示下列选项：

选项	说明
预览	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您可在按住 Fn 按钮时预览景深（□ 90）。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按一次该按钮可将镜头打开至最大光圈，从而更易于确认对焦；再次按下该按钮则可将光圈恢复至原值（□ 55）。
FV 锁定	按下 Fn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91、427）。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AE/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 (保持)	按下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按下 Fn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选项	说明
④ 闪光灯 关闭	在按住 Fn 按钮拍摄照片时，闪光灯不会闪光。
BKT 曝光包围 连拍	在单张拍摄或安静快门释放模式中进行曝光、闪光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若按住 Fn 按钮，则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会拍摄当前包围程序中的所有照片。当进行白平衡包围或选择了连拍释放模式（模式 CH、CL 或 QC）时，照相机将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重复曝光包围连拍。
+RAW +NEF (RAW)	若图像品质设为 JPEG 精细、JPEG 标准或 JPEG 基本，按下 Fn 按钮后，+RAW 将出现在取景器中，且在按下该按钮后拍摄下一张照片的同时，将记录一个 NEF (RAW) 副本（松开快门释放按钮时将恢复原始图像品质设定）。若要不记录 NEF (RAW) 副本直接退出，请再次按下 Fn 按钮。
◎ 矩阵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矩阵测光将被激活。
◎ 中央重点 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中央重点测光将被激活。
□ 点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点测光将被激活。
□* 亮部重点 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亮部重点测光将被激活。
■ 取景器网 格显示	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开启或关闭取景网格显示（口 10）。
○ 取景器虚 拟水平	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查看虚拟水平显示（口 3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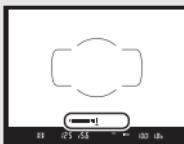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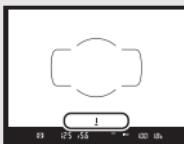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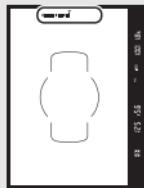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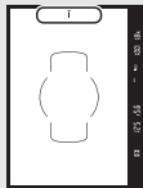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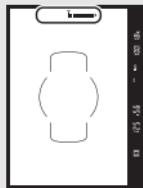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我的菜单	按下 Fn 按钮将显示 “我的菜单” (413)。
访问我的菜单中首项	按下 Fn 按钮将跳至 “我的菜单” 中的首个项目。选择该选项可快速访问常用的菜单项目。
播放	Fn 按钮执行与 ▶ 按钮相同的功能。当使用远摄镜头或在难以使用左手操作 ▶ 按钮的其他情况下时选择。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不兼容的选项

若按下中的所选项无法与按下 + 指令拨盘中的所选项组合使用，屏幕中将显示一条信息，并且先设定的按下或按下 + 指令拨盘选项将设为无。

■ 取景器虚拟水平

当在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按下中选择了取景器虚拟水平时，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显示左右倾斜指示。再次按下该按钮则返回以隐藏屏幕中的指示。

	照相机 向右倾斜	照相机 水平放置	照相机 向左倾斜
取景器（照 相机处于风 景方向） 			
取景器（照 相机处于人 像方向） 			

请注意，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显示可能不准确。若要在显示屏中同时显示前后及左右倾斜指示，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虚拟水平选项（□ 384）。

■ 按下 + 指令拨盘

选择按下 + 指令拨盘将显示下列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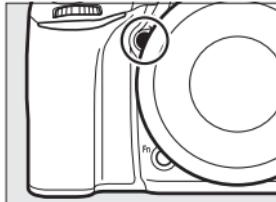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选择影像区域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影像区域（□ 113）。
 1 级快门 / 光圈	旋转指令拨盘时，若按住 Fn 按钮，则不论在自定义设定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328）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快门速度（模式 S 和 M ）和光圈（模式 A 和 M ）都将以 1EV 为增量进行更改。
 Non-CPU CPU 镜头 编号	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235）指定的镜头编号。
 动态 D-Lighting	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调整动态 D-Lighting（□ 173）。
 HDR HDR(高动态范围)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 HDR 模式，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 HDR 强度（□ 176）。
 曝光延迟 模式	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曝光延迟模式（□ 334）。
无	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时不会执行任何操作。

f3：指定预览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Pv**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352）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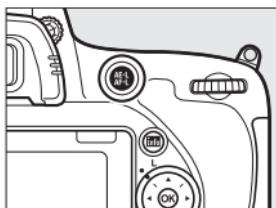
按下和按下 + 指令拨盘的默认选项分别为预览和无。



f4：指定 AE-L/AF-L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AE-L/AF-L**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



■ 按下

选择按下将显示下列选项：

选项	说明
AE/AF 锁定	按住 ^{AE-L} _{AF-L} AE-L/AF-L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AE-L} _{AF-L}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 (保持)	按下 ^{AE-L} _{AF-L}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选项	说明
仅 AF 锁定	按住 AE-L/AF-L 按钮时, 对焦锁定。
AF-ON AF-ON	AE-L/AF-L 按钮可用于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FV 锁定	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 191、427)。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按下 +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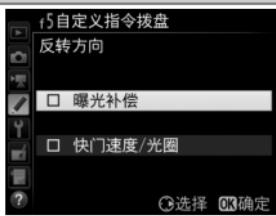
选择按下 + 指令拨盘将显示下列选项:

选项	说明
选择影像区域	按住 AE-L/AF-L 按钮, 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影像区域(□ 113)。
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按下 AE-L/AF-L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使用非CPU镜头数据选项(□ 235)指定的镜头编号。
无	按下 AE-L/AF-L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时不会执行任何操作。

f5：自定义指令拨盘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的操作。

选项	说明
反转方向	<p>反转当指令拨盘用于调整曝光补偿和 / 或快门速度 / 光圈时的旋转方向。加亮显示选项并按下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然后按下 。该设定也同时应用于另购 MB-D16 多功能电池匣的指令拨盘。</p> 
改变主 / 副	<p>曝光设定：若选择了关闭，主指令拨盘将控制快门速度，而副指令拨盘控制光圈。若选择了开启，主指令拨盘将控制光圈，而副指令拨盘控制快门速度。若选择了开启（自动），主指令拨盘将仅在拍摄模式 A 下用于设定光圈。</p> <p>自动对焦设定：若选择了开启，按住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可选择自动对焦模式，按住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则可选择 AF 区域模式。</p> <p>这些设定也同时应用于 MB-D16 的指令拨盘。</p>

选项	说明
光圈 设定	若选择了副指令拨盘，光圈仅可通过副指令拨盘进行调整（如果在改变主 / 副 > 曝光设定中选择了开启，则仅可通过主指令拨盘进行调整）。若选择了光圈环，光圈仅可通过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且照相机光圈显示将以 1EV 为增量显示光圈（G型和E型镜头的光圈仍使用副指令拨盘进行设定）。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设定，安装了非CPU镜头之后，您都必须使用光圈环调整光圈。
菜单和 播放	若选择了关闭，多重选择器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加亮显示缩略图和导航菜单。若选择了开启或开启（不包括影像查看），主指令拨盘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在缩略图播放时左右移动光标以及上下移动菜单加亮显示条。副指令拨盘可用于在全屏播放时根据副拨盘帧快进中所选项的不同向前或向后跳越画面，以及在缩略图播放时向上或向下翻动页面。屏幕中显示菜单时，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显示所选项的子菜单，向左旋转则显示前一菜单。若要进行选择，请按下 ◄ 或 ◌。选择开启（不包括影像查看）可防止指令拨盘在图像查看过程中用于播放。
副拨盘 帧快进	在菜单和播放中选择了开启或开启（不包括影像查看）时，全屏播放期间旋转副指令拨盘可选择文件夹或者一次向前或向后跳越 10 幅或 50 幅画面。

f6：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是，一般情况下通过按住一个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所进行的调整，即可在释放按钮后再旋转指令拨盘来进行。当再次按下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设定结束。该选项适用于以下按钮：

按钮		按钮	
	142	 (FORMAT)	139
 ()	179、181	BKT	203
 (ISO)	132	Fn ¹	356
 (QUAL)	115、117	Pv ²	357
	145、148、 152、154、 157	 AE-L/AF-L ³	358
 (WB)	56、58、 120、123	动画录制按 钮 ⁴	363
AF模式按钮			

- 1 当使用自定义设定f2指定了非CPU镜头编号选择、动态D-Lighting、HDR或曝光延迟模式时。
- 2 当使用自定义设定f3指定了非CPU镜头编号选择、动态D-Lighting、HDR或曝光延迟模式时。
- 3 当使用自定义设定f4指定了非CPU镜头编号选择时。
- 4 当使用自定义设定f9指定了白平衡或ISO感光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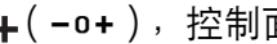
f7：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快门释放启用允许未插存储卡时快门也能被释放，但不会记录照片（此时，照片将以演示模式出现在显示屏中）。若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快门释放按钮只在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才被启用。

f8：反转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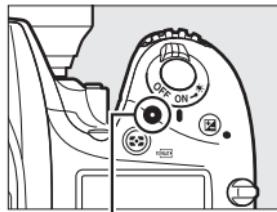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  (-o+)，控制面板、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中的曝光指示将在左边显示负值，在右边显示正值。选择  (+o-) 则可在左边显示正值，在右边显示负值。

f9：指定动画录制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取景器拍摄和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动画录制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动画录制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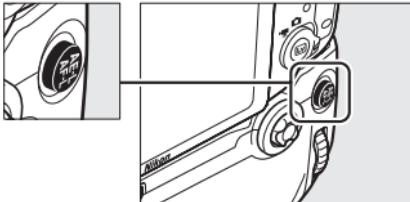
■ 按下 + 指令拨盘

选项	说明
WB 白平衡	按下该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白平衡选项 (□ 144)。
ISO ISO 感光度	按下该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 ISO 感光度 (□ 132)。
选择影像区域	按下该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影像区域 (□ 113)。
无	按下该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时不会执行任何操作。

f10：指定 MB-D16 AE-L/AF-L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指定给 MB-D16 电池匣（另购）上 AE-L/AF-L 按钮的功能。



选项	说明
AE/AE 锁定	按住 MB-D16 AE-L/AF-L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MB-D16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 (保持)	按下 MB-D16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MB-D16 AE-L/AF-L 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AF-ON	按下 MB-D16 AE-L/AF-L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FV 锁定	按下 MB-D16 AE-L/AF-L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91、427）。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与 Fn 按钮相同	MB-D16 AE-L/AF-L 按钮执行与照相机 Fn 按钮（ 352）相同的功能。

f11：指定遥控（WR）Fn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无线遥控器上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选项	说明
预览	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您可在按住 Fn 按钮时预览景深 (参见 90)。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按一次该按钮可将镜头打开至最大光圈，从而更易于确认对焦；再次按下该按钮则可将光圈恢复至原值 (参见 55)。
FV 锁定	按下 Fn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 (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参见 191、427)。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AE/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 (保持)	按下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锁定。
闪光灯关闭	在按住 Fn 按钮拍摄照片时，闪光灯不会闪光。

选项	说明
+ RAW +NEF (RAW)	若图像品质设为 JPEG 精细 、 JPEG 标准 或 JPEG 基本 ，按下 Fn 按钮后，+ RAW 将出现在取景器中，且在按下该按钮后拍摄下一张照片的同时，将记录一个 NEF (RAW) 副本（松开快门释放按钮时将恢复原始图像品质设定）。若要不记录 NEF (RAW) 副本直接退出，请再次按下 Fn 按钮。
LV 即时取景	按下 Fn 按钮可开始和结束即时取景。
= Fn 与照相机 Fn 按钮相同	无线遥控器 Fn 按钮执行与照相机 Fn 按钮（ 352 ）相同的功能。
= Pv 与照相机 Pv 按钮相同	无线遥控器 Fn 按钮执行与照相机 Pv 按钮（ 357 ）相同的功能。
= AEL 与照相机 AE-L 按钮相同	无线遥控器 Fn 按钮执行与照相机 AEL AE-L/AE-L 按钮（ 357 ）相同的功能。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g：动画

g1：指定 Fn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默认选项为无）。

■按下

选项	说明
电动光圈 (打开)	按住该按钮时，光圈变宽。与自定义设定 g2 (指定预览按钮) > 电动光圈 (关闭) 组合使用可实现由按钮控制光圈调整 (□ 368)。
索引标记	动画录制过程中按下该按钮可在当前位置添加一个索引 (□ 69)。查看和编辑动画时可以使用索引。
查看照片 拍摄信息	按下该按钮可从动画录制信息显示切换至快门速度、光圈以及其他照片设定信息显示。再次按下则返回动画录制显示。
AE/AF 锁定	按住该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该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 (保持)	按下该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仅 AF 锁定	按住该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AF-ON	按下该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电动光圈

电动光圈不适用于某些镜头。电动光圈仅适用于模式 **A** 和 **M** 且在照片拍摄信息显示期间无法使用 (图标表示电动光圈无法使用)。

g2：指定预览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 **Pv**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默认选项为索引标记）。

■ 按下

选项	说明
 电动光圈 (关闭)	按住该按钮时，光圈变窄。与自定义设定 g1（指定 Fn 按钮）> 电动光圈（打开）组合使用可实现由按钮控制光圈调整（□ 367）。
 索引标记	动画录制过程中按下该按钮可在当前位置添加一个索引（□ 69）。查看和编辑动画时可以使用索引。
 查看照片 拍摄信息	按下该按钮可从动画录制信息显示切换至快门速度、光圈以及其他照片设定信息显示。再次按下则返回动画录制显示。
 AE/AF 锁定	按住该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该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 (保持)	按下该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仅 AF 锁定	按住该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AF-ON	按下该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g3：指定 AE-L/AF-L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按下

选择 AE-L/AF-L 按钮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所执行的功能。除电动光圈（打开）不可用且默认设定为 **AE/AF 锁定** 外，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366](#)）相同。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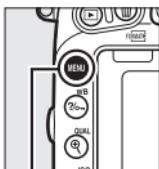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当使用即时取景选择器选择了 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选项	说明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可结束动画录制并拍摄一张宽高比为 16 : 9 的照片（有关图像尺寸的信息，请参阅第 76 页内容）。
录制动画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开始动画即时取景。接下来，您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仅限于自动对焦模式），然后将其完全按下开始或结束录制。快门释放按钮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无法用于其他用途。若要结束动画即时取景，请按下 按钮。另购的无线遥控器或遥控线（ 437、438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的操作方法与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相同；但是另购的 ML-L3 遥控器无法用于录制动画；ML-L3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不起作用。

🔧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设定菜单选项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书	选项	书
格式化存储卡	371	电池信息	379
保存用户设定	97	图像注释	380
重设用户设定	99	版权信息	381
显示屏亮度	372	保存 / 载入设定	382
显示屏色彩平衡	373	虚拟水平	384
清洁影像传感器	442	非 CPU 镜头数据	233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¹	444	AF 微调	385
图像除尘参照图	374	HDMI	272
闪烁消减	376	Wi-Fi	276
时区和日期	377	网络	263
语言 (Language)	378	Eye-Fi 上传 ²	387
自动旋转图像	378	一致性标记	388
		固件版本	388

1 电池电量较低时不可用。

2 仅当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显示。

🔗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293 页中列出。

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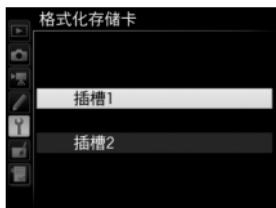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存储卡在首次使用前或者在其他设备中使用或格式化后必须进行格式化。请注意，格式化会永久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及其他数据。在格式化之前，务必根据需要进行备份（[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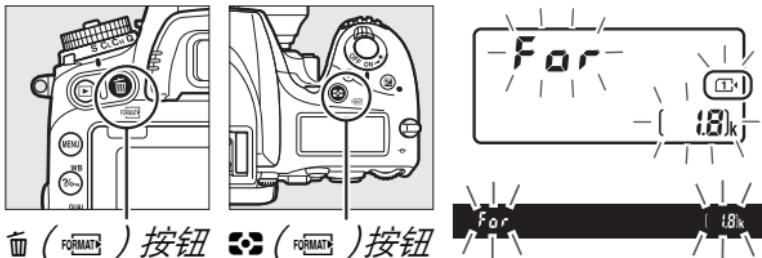
格式化期间

在格式化过程中，请不要关闭照相机或取出存储卡。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格式化存储卡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选择一个存储卡插槽并选择是即可格式化所选存储卡。



您也可通过同时按住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直至控制面板和取景器的快门速度显示中出现闪烁的 **For** 来格式化存储卡。



再次同时按下这些按钮即可开始存储卡的格式化（若要退出而不格式化存储卡，请按下任一其他按钮或者等待约6秒直至 **Format** 停止闪烁）。格式化完成后，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当前设定下存储卡可记录的照片数量。

■ 两张存储卡

若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时，将被格式化的存储卡会以一个闪烁的图标表示。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另一插槽。

显示屏亮度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按下  或  可选择播放、菜单和信息显示时的显示屏亮度。选择较高值提高亮度，选择较低值则降低亮度。

■ 显示屏亮度

+4 或更高值可使显示屏在明亮光线下更容易看清，但是同时也会导致在黄色中出现绿色色调。选择较低值则可获取准确的色彩还原。

■ 也请参阅

显示屏亮度的所选项对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或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的屏幕亮度没有影响。有关在即时取景下调整显示屏亮度的信息，请参阅第 60 页内容。

显示屏色彩平衡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如下图所示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根据示例图像调整显示屏色彩平衡。示例图像为所拍摄的最后一张照片（播放模式下则为所显示的最后一张照片）；若要选择其他图像，请按下  (ISO) 按钮并从缩略图列表中选择一张图像（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请按住  /QUAL）。若存储卡未包含照片，带灰色边框的空白画面将会取代示例图像显示。调整完成后，按下  即可退出。显示屏色彩平衡仅应用至菜单、播放以及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所显示的镜头视野；使用照相机所拍摄的照片不会受到影响。



图像除尘参照图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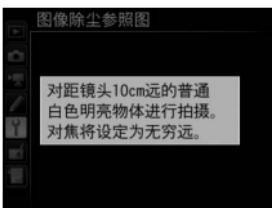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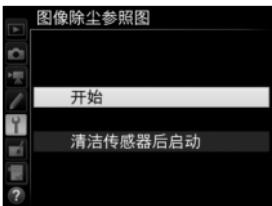
获取用于捕影工匠（可下载，[262](#)）中图像除尘选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捕影工匠的在线帮助）的参考数据。

仅当照相机上安装了CPU镜头时，图像除尘参照图才可用。建议您使用焦距至少为50mm的非DX镜头。使用变焦镜头时，请将图像放大至最大程度。

1 选择开始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OK**。若要不获取图像除尘数据直接退出，请按下**MENU**。

- **开始**：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 **清洁传感器后启动**：选择该选项可在启动前清洁影像传感器。清洁完毕后，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2 在取景器中对一个普通白色物体进行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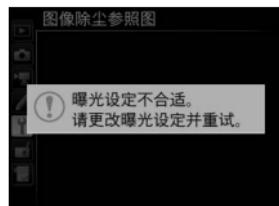
对距镜头约 10cm 远的一个明亮、普通的白色物体进行构图，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将自动设为无穷远；而在手动对焦模式下，请手动将对焦设为无穷远。

3 获取除尘参考数据。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显示屏将关闭。

若参照物太亮或太暗，照相机可能无法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这时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提示信息。请另选一个参照物，从步骤 1 开始重新操作。



清洁影像传感器

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请仅当除尘参考数据将不用于现有照片时，才选择清洁传感器后启动。

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同一参考数据可用于使用不同镜头、不同光圈所拍摄的照片。参照图不能使用计算机图像软件进行查看。在照相机中查看参照图时，将会显示一个网格图案。



闪烁消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减少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在荧光灯或水银灯下拍摄时的闪烁和条带痕迹。您可选择自动让照相机自动选择正确的频率，或手动选择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闪烁消减

若自动无法产生预期效果且您不确定当地电源的频率，请测试 50 和 60Hz 两个选项并选择效果较佳的选项。若拍摄对象过于明亮，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此时，请尝试选择更小的光圈（更高 f 值）。

时区和日期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您可更改时区，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日期显示顺序，以及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选项	说明
时区	选择时区。选择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设为新时区的时间。
日期和时间	设定照相机时钟。若时钟被重设，信息显示中将出现一个闪烁的 图标。
日期格式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夏令时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设定之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前进或倒退 1 小时。默认设定为关闭。

语言 (Language)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照相机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

自动旋转图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时拍摄的照片包含照相机方向信息，这些照片在播放 (□ 237) 过程中或者在 ViewNX 2 (附送) 或捕影工匠 (可下载； □ 262) 中查看时会自动旋转。可记录以下方向：



风景 (横向)
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
旋转 90 °



照相机逆时针
旋转 90 °

当选择了关闭时，将不记录照相机方向。在进行转动或将镜头朝上或朝下拍摄照片时，请选择该选项。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在播放过程中自动旋转 “竖直” (人像方向) 照片以便显示，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 (□ 303)。

电池信息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中当前所插电池的信息。



项目	说明
电量	以百分比显示电池当前电量。
拍摄张数	自当前电池最近一次充电以来使用电池释放快门的次数。请注意，照相机有时可能会释放快门但不拍摄照片，例如，测量手动预设白平衡时。
电池寿命	电池寿命分 5 级表示。0 (NEW) 表示电池性能未被削弱，4 (OLD) 表示电池已达到最终寿命，需要更换电池。请注意，在温度低于约 5 °C 的环境下进行充电的新电池，其使用寿命显示可能会暂时降低；但是，一旦在约 20 °C 或更高温度的环境下对该电池进行充电，其使用寿命显示将恢复正常。

■ MB-D16 电池匣

MB-D16 电池匣的显示如右图所示。若使用的是 AA 电池，将以电量图标表示电池电量；其他项目不会显示。



图像注释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注释。注释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 (附送) 或捕影工匠 (可下载; □ 262) 中进行查看。注释也可在照片信息显示中的拍摄数据页面 (□ 246) 进行查看。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输入注释：**按照第 169 页中所述输入注释。注释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附加注释：**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注释。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注释。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即可退出。



◎选择  完成

版权信息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包含在照片信息显示中所示的拍摄数据中（[246](#)），还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附送）或捕影工匠（可下载；[262](#)）中进行查看。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拍摄者**：按照第 169 页中所述输入拍摄者的姓名。拍摄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版权**：按照第 169 页中所述输入版权所有者的姓名。版权所有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54 个字符。
- **附加版权信息**：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版权信息。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版权信息。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即可退出。



版权信息

为避免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拍摄者或版权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请确保在出借或转让照相机给他人之前，没有选择附加版权信息，且拍摄者和版权字段为空白。尼康对由于使用版权信息选项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争议不承担法律责任。

保存 / 载入设定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保存设定可将下列设定保存到插槽 1 中的存储卡（[118](#)；若存储卡已满，屏幕中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使用该选项可在 D750 照相机之间共享设定。

菜单	选项
播放	播放显示选项
	图像查看
	删除之后
	旋转至竖直方向
照片拍摄	文件命名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影像区域
	JPEG 压缩
	NEF (RAW) 记录
	白平衡 (具备微调和 d-1 至 d-6 预设)
	设定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保存为标准)
	色空间
	动态 D-Lighting
	暗角控制
	自动失真控制
	长时间曝光降噪
	高 ISO 降噪
	ISO 感光度设定
	遥控模式 (ML-L3)

菜单	选项
动画拍摄	目标位置
	画面尺寸 / 帧频
	动画品质
动画拍摄	麦克风灵敏度
	频响
	降低风噪
	影像区域
	白平衡 (具备微调和 d-1 至 d-6 预设)
	设定优化校准(自定义优化校准保存为标准)
	高 ISO 降噪
	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
	除重设自定义设定以外的所有自定义设定
设定	清洁影像传感器
	闪烁消减
	时区和日期 (日期和时间除外)
	语言 (Language)
	自动旋转图像
	图像注释
	版权信息
	非 CPU 镜头数据
	HDMI
	Wi-Fi
我的菜单 / 最近的设定	Eye-Fi 上传
	所有我的菜单项目
	所有最近的设定
	选择标签

选择载入设定可恢复使用本型号照相机保存的设定。请注意，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保存 / 载入设定才可用，而仅当存储卡中包含已保存的设定时，载入设定选项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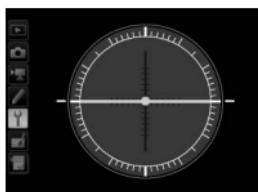
保存的设定

设定保存在名为 NCSETUPG 的文件中。若文件名称已更改，照相机将无法载入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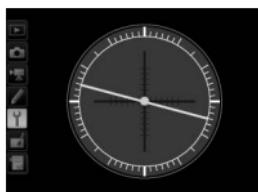
虚拟水平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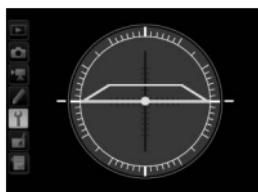
根据来自照相机倾斜感应器的信息显示左右及前后倾斜度信息。若照相机未向左右两边倾斜，左右倾斜度参考线将会变绿；若照相机未向前后倾斜，屏幕中央的点将会变绿。每个刻度约相当于 5°。



照相机水平放置



照相机向左或
向右倾斜



照相机向前或
向后倾斜

照相机倾斜

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虚拟水平显示不准确。当照相机无法测量倾斜度时，倾斜度将不会显示。

也请参阅

有关在取景器中查看左右倾斜指示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 按下**； 352、355）。有关在即时取景下显示虚拟水平的信息，请参阅第 63 和 74 页内容。

AF 微调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最多可为 12 种镜头微调对焦。在大多数情况下不推荐使用 AF 微调，它可能干扰正常对焦；请仅在需要时使用。

选项	说明
AF 微调 (开启 / 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启：开启 AF 微调。• 关闭：关闭 AF 微调。
保存的值	微调当前镜头的 AF（仅限于 CPU 镜头）。按下  或  可在 +20 至 -20 之间选择一个值。最多可保存 12 种镜头的值。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  从照相机移开对焦点。 当前值
默认值	选择当前镜头没有先前保存的值时所使用的 AF 微调值（仅限于 CPU 镜头）。

选项	说明
保存的值列表	<p>列出先前保存的 AF 微调值。若要从列表中删除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FORMAT)。若要更改镜头标识（例如，选择一个与镜头序列编号最后两位数相同的标识以将其与相同类型的其他镜头区分开来，这是因为保存的值仅可用于每种类型中的一个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④。</p> <p>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按下 ④ 或 ⑤ 可选择一个标识，然后按下 ⑥OK 即可保存更改并退出。</p>

AF 微调

应用 AF 微调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在最近距离处和无穷远处进行对焦。

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 53）期间微调无法应用于自动对焦。

保存的值

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若使用的是望远倍率镜，则可为镜头和望远倍率镜的每个组合保存单独的值。

Eye-Fi 上传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该选项仅当照相机中插有一张 Eye-Fi 存储卡（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时显示。选择启用可将照片上传至事先选择的目标位置。请注意，照片在测位状态不佳时不会上传。

请遵守当地所有有关无线设备的法律，并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选择禁用。

Eye-Fi 卡

当选择了禁用时，Eye-Fi 卡可能会发出无线信号。若显示屏中显示警告信息（[471](#)），请关闭照相机并将卡取出。

使用 Eye-Fi 卡时，请将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331](#)）设为 30 秒或以上。

请参阅 Eye-Fi 卡随附的说明书，若您还有任何疑问，请直接咨询生产厂家。本照相机可用于开启和关闭 Eye-Fi 卡，但可能不支持其他 Eye-Fi 功能。

当插入了 Eye-Fi 卡时，其状态将在信息显示中以图标标识：

- Eye-Fi 上传禁用。
- Eye-Fi 上传启用，但没有可用于上传的照片。
- (静态) Eye-Fi 上传启用；等待开始上传。
- (动态) Eye-Fi 上传启用；正在上传数据。
- 错误 — 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若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出现闪烁的 Card，请参阅第 471 页内容；若该指示未闪烁，您可正常拍摄照片，但可能无法更改 Eye-Fi 设定。



支持的 Eye-Fi 卡

有些卡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不可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Eye-Fi 卡仅在其出售国可用。请确保 Eye-Fi 卡固件已更新至最新版本。请注意，不建议在两个插槽中都使用 Eye-Fi 卡，该操作可能导致网络连接不稳定。

一致性标记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所遵循的标准。

固件版本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显示润饰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 (润饰菜单) 标签。



润饰菜单选项

润饰菜单中的选项可用于为现有照片创建裁切或润饰后的副本。请注意，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包含照片的存储卡时才会显示润饰菜单。

选项	■	选项	■
D-Lighting	392	矫正	405
红眼修正	392	失真控制	405
裁切	393	鱼眼	406
单色	394	色彩轮廓	406
滤镜效果	395	彩色素描	407
色彩平衡	397	透视控制	407
图像合成 ¹	398	模型效果	408
NEF (RAW) 处理	400	可选颜色	409
调整尺寸	402	编辑动画	80
快速润饰	404	并排比较 ²	411

1 仅可通过按下 MENU 并选择 ■ 标签进行选择。

2 仅在全屏播放润饰后的图像或原始图像期间通过按下 i 并选择润饰显示润饰菜单时可用。

■ 润饰副本

尽管除图像合成和编辑动画 > 选择开始 / 结束点以外的每个选项仅可应用一次，但大多数选项可应用于使用其他润饰选项创建的副本（请注意，多次编辑可能会造成细节损失）。无法选择不能应用至当前图像的选项。

■ 图像品质

除了使用裁切、图像合成、NEF (RAW) 处理和调整尺寸创建的副本，从 JPEG 图像创建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和品质，而从 NEF (RAW) 照片创建的副本则以大尺寸、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进行保存。当副本以 JPEG 格式保存时，将使用文件大小优先进行压缩。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的步骤如下：

-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一个项目。
按下 或 加亮显示一个项目，然后按下 确定选择。



-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并按下 。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



■ 润饰

对于图像品质设为 NEF+JPEG 时记录的图像，将仅润饰 NEF (RAW) 图像。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显示或润饰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

3 选择润饰选项。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选项目的相关章节。若要不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 显示屏关闭延迟

若短时间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关闭且先前操作将被取消。所有未保存的更改都将丢失。若要延长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请在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332**) 中选择较长的菜单显示时间。

4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按下 **OK** 可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润饰后的副本将用一个  图标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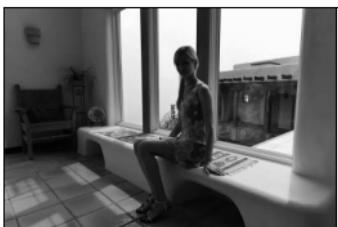
■ 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为全屏播放 (**□ 240**) 中当前显示的照片创建润饰后的副本，请按下 **i**，然后加亮显示润饰并按下 **OK** 选择一个润饰选项。

D-Lighting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D-Lighting 可增亮暗部，以使黑暗或背光照片达到理想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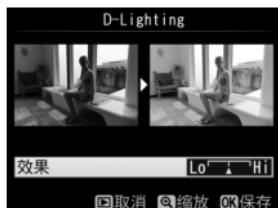


处理前



处理后

按下 或 可选择修正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红眼修正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该选项可用于修正由闪光引起的“红眼”，且仅适用于使用闪光灯所拍摄的照片。选来进行红眼修正的照片可在编辑显示区内进行预览。请按照下表所述确认红眼修正的效果并创建一个副本。请注意，红眼修正不一定总能产生预期的效果，并且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会被应用到图像中未受红眼影响的部分；继续操作之前请先仔细确认预览图像。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	⊕ (QUAL)	
缩小	⊖ (ISO)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按下 ⊕ (QUAL) 可放大，按下 ⊖ (ISO)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影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按下变焦按钮或多重选择器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按下 OK 可取消缩放。
取消缩放	OK	
创建副本	OK	若在所选照片中侦测到红眼，照相机将创建一个已经过减少红眼影响处理的副本。若照相机无法侦测到红眼，则不会创建副本。

裁切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照片裁切后的副本。所选照片中选来裁切的区域将显示为黄色；按照下表所述即可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



目的	使用	说明
减小裁切的尺寸	⊖ (ISO)	按下 ⊖ (ISO) 可减小裁切的尺寸。
增加裁切的尺寸	⊕ (QUAL)	按下 ⊕ (QUAL) 可增加裁切的尺寸。

目的	使用	说明
更改裁切的宽高比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宽高比。
定位裁切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按住则可将裁切快速移动至所需位置。
创建副本		将当前裁切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 裁切：图像品质和尺寸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 114) 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所创建裁切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

副本的尺寸根据裁切尺寸和宽高比的不同而异，并显示在裁切显示的左上方。



■ 查看裁切后的副本

显示裁切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单色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以黑白、棕褐色或冷色调（蓝白单色）复制照片。



选择棕褐色或冷色调可显示所选图像的预览；按下 \triangle 将增加色彩饱和度，按下 \square 则降低饱和度。按下 \textcircled{OK} 可创建照片的单色副本。

增加饱和度



降低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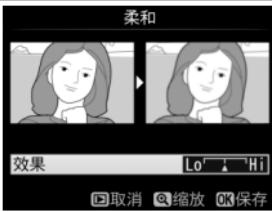
滤镜效果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按照下述方法调整滤镜效果之后，按下 \textcircled{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选项	说明
天光镜	创建天光镜滤镜效果，使照片蓝色减淡。其效果可如右图所示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暖色滤镜	创建带有暖色调滤镜效果的副本，为其带来一种“暖”红色氛围。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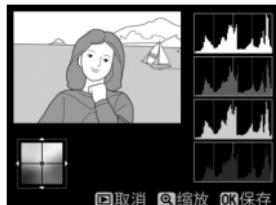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红色增强镜	<p>增强红色（红色增强镜）、绿色（绿色增强镜）或蓝色（蓝色增强镜）。按下\blacktriangleleft可增强效果，按下\blacktriangleright则可减弱效果。</p> 
十字滤镜	<p>为光源增添星芒放射效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光线的数量：可选择4、6或8束光线。 过滤量：选择受影响光源的亮度。 滤镜角度：选择光线的倾斜度。 光线的长度：选择呈放射状延伸光线的长度。 确认：预览滤镜效果。按下\mathbb{R}（QUAL）可全屏预览副本。 保存：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柔和	<p>添加柔和的滤镜效果。按下\blacktriangleleft或\blacktriangleright可选择滤镜强度。</p> 

色彩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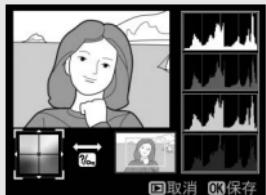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如下所示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创建修改色彩平衡后的副本。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确认，同时反映到红色、绿色、蓝色直方图（见 245）中，向您展示副本中的色调分布。



放大查看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请按下  (QUAL)。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所示图像部分的数据。当图像被放大时，按下  (WB) 可在色彩平衡和放大查看之间来回切换。当选择了放大查看时，您可使用  (QUAL) 和  (ISO) 放大和缩小图像，并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显示图像。



图像合成功能可将两张现有 NEF (RAW) 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并与原始照片分开保存；由于利用来自照相机影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其效果明显优于在图像应用程序中创建的合成照片。新照片以当前图像品质和尺寸设定进行保存；创建合成图像之前，请先设定图像品质和尺寸（**114**、**117**；所有选项都可用）。若要创建一个 NEF (RAW) 副本，请选择 **NEF (RAW)** 图像品质。



1 选择图像合成。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图像合成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其中图像 1 被加亮显示；按下  可显示仅列有由本照相机所创建 NEF (RAW) 图像的照片选择对话框。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合成照片中的第一张。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按钮。按下OK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返回预览显示。



3 选择第二张图像。

所选图像将显示为图像1。加亮显示图像2并按下OK，然后按照步骤2所述选择第二张照片。

4 调整增益补偿。

加亮显示图像1或图像2，然后通过按下 \triangle 或 \square 从0.1至2.0之间选择增益补偿来优化合成图像的曝光。请重复该步骤以设定第二张图像的增益补偿。默认值为1.0；选择0.5将使增益补偿降低一半，而选择2.0则使增益补偿增加一倍。其效果可在预览栏中查看。



5 预览合成图像。

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将光标定位于预览栏，然后按下 \triangle 或 \square 加亮显示合成。按下OK如右图所示预览合成图像（若要不显示预览直接保存合成图像，请选择保存）。若要返回步骤4并选择新照片或调整增益补偿，请按下 $\text{Q} \blacksquare$ (ISO)。



6 保存合成图像。

显示预览时按下 保存合成图像。创建合成图像之后，该新图像将以全屏方式显示在显示屏中。



图像合成

仅具有相同影像区域和位深度的 NEF (RAW) 照片才可进行组合。

合成图像与选为 **图像 1** 的照片具有相同的照片信息（包括拍摄日期、测光、快门速度、光圈、拍摄模式、曝光补偿、焦距以及图像方向）、白平衡值及优化校准设定。保存时，合成图像中会附加当前图像注释；但是不会复制版权信息。以 NEF (RAW) 格式保存的合成图像根据 **NEF (RAW)** 记录菜单中类型的所选项进行压缩，并具有与原始图像相同的位深度；JPEG 合成图像使用文件大小优先压缩进行保存。

NEF (RAW) 处理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 NEF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1 选择 NEF (RAW) 处理。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并按下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其中仅列出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RAW)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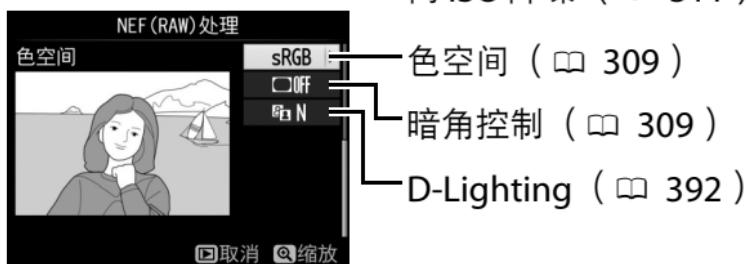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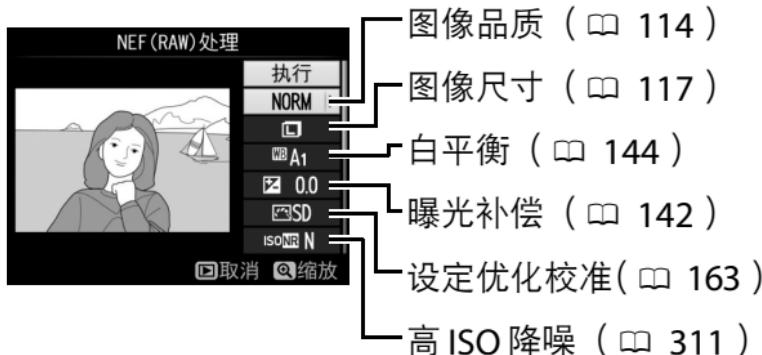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④/QUAL按钮）。按下OK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为 JPEG 副本选择设定。

调整下列设定。请注意，白平衡和暗角控制不适用于多重曝光或使用图像合成创建的照片，且曝光补偿仅可设为 -2 至 +2EV 之间的值。



4 复制照片。

加亮显示执行并按下 **OK** 为所选照片创建一个 JPEG 副本（若要不复制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按钮）。



调整尺寸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照片的小型副本。

1 选择调整尺寸。

若要调整所选图像的尺寸，请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调整尺寸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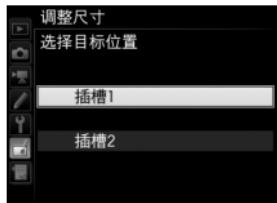


2 选择目标位置。

若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通过加亮显示选择目标位置并按下 **OK** 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选择一个目标位置（若只插有一张卡，请进入步骤 3）。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请加亮显示一个存储卡插槽并按下 **OK**。



3 选择尺寸。 加亮显示选择尺寸并按下 \textcircled{O}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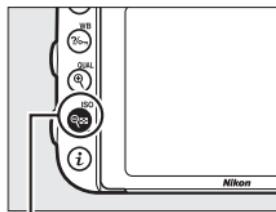
屏幕上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textcircled{O} 。



4 选择照片。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textcircled{O}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textcircled{Q} \blacksquare$ (**ISO**)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textcircled{Q}/\text{QUAL}$ 按钮）。所选照片用 \blacksquare 图标标记。选择完后请按下 \textcircled{O}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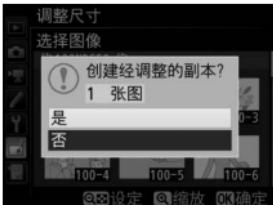


$\textcircled{Q} \blacksquare$ (**ISO**) 按钮



5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屏幕上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textcircled{OK}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查看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显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图像品质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square 114）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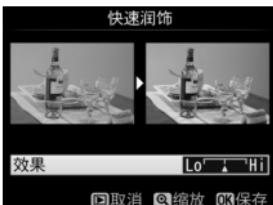
快速润饰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饱和度和对比度增强的副本。

D-Lighting 可根据需要应用，以增亮黑暗或背光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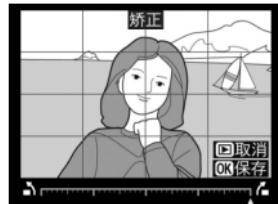
按下 $\textcircled{\leftarrow}$ 或 $\textcircled{\rightarrow}$ 可选择增强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textcircled{OK}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矫正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图像矫正后的副本。按下①将以大约 0.25 度为增量，按顺时针方向旋转图像，最多 5 度；按下②则按逆时针方向旋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图像边缘将被裁切以创建方形副本）。按下③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失真控制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已减少周边失真现象的副本。选择自动时，照相机可自动纠正失真，然后您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进行微调；选择手动则可手动减少失真现象（请注意，自动不适用于使用自动失真控制拍摄的照片；请参阅第 310 页内容）。按下①将减少桶形失真，按下②则减少枕形失真（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失真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按下③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请注意，使用通过 DX 镜头在 **DX (24 × 16)** 以外的影像区域下所拍照片创建副本时，失真控制可能导致副本裁切过量或边缘严重失真。



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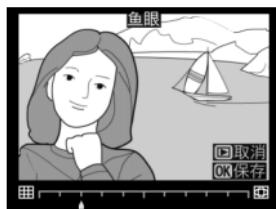
自动仅可用于使用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PC、鱼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所拍的照片。在使用其他镜头所拍照片上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

鱼眼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呈现鱼眼镜头效果的副本。

按下 将增强效果（同时也将增加图像边缘被裁切的部分），按下 则减弱效果。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色彩轮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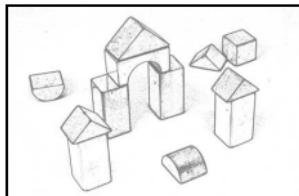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用作绘画底版的轮廓副本。

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按下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处理前



处理后

彩色素描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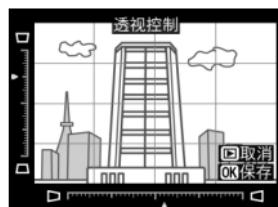
创建具有类似于彩色铅笔素描效果的照片副本。按下  或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或  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可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色彩轮廓越粗，则色彩越饱和。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透视控制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减少从高物体底部所拍照片中透视效果的副本。使用多重选择器可调整透视效果（请注意，透视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处理前



处理后

模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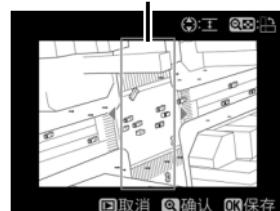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照片效果的副本。处理从高视点拍摄的照片时效果最佳。副本中将清晰对焦的区域以一个黄色方框标识。

目的	按下	说明
选择方向		按下  (ISO) 可选择清晰对焦区 域的方向。
选择位置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 下  或  可定位 方框，展示将清 晰对焦的副本区 域。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 下  或  可定位 方框，展示将清 晰对焦的副本区 域。
选择尺寸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 下  或  可选择高度。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 下  或  可选择宽度。
预览副本		预览副本。
创建副本		创建副本。



清晰对焦的区域



取消 确认 OK 保存

可选颜色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仅所选色相以彩色呈现的副本。

1 选择可选颜色。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可选颜色并按下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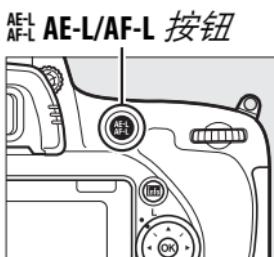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 QUAL 按钮）。按下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选择一种颜色。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光标定位一个物体上，然后按下  AE-L/AF-L 按钮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副本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色彩）。若要放大照片以精确选择颜色，请按下  (QUAL)。按下  (ISO) 则可缩小。



4 加亮显示颜色范围。

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所选颜色的颜色范围。



颜色范围



5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 或 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照片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6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屏幕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



后重复步骤 3-5 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 ()，或按住 () 移除所有颜色。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选择是。

7 保存编辑后的副本。

按下 **OK** 保存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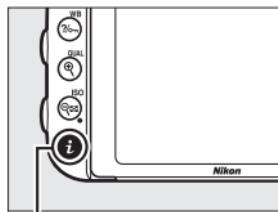


并排比较

比较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仅当全屏显示副本或原始图像期间通过按下 **i** 按钮并选择润饰显示润饰菜单时，该选项才可用。

1 选择一张照片。

在全屏播放模式下选择润饰后的副本（用  图标标识）或已被润饰的照片。按下 **i**，然后加亮显示润饰并按下 **OK**。



i 按钮

2 选择并排比较。

加亮显示并排比较并按下 **OK**。



3 比较该副本与原始照片。

源图像显示在左边，润饰后的副本显示在右边，而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则列于屏幕顶部。

按下 或 可在源图像和润饰后的副本之间进行切换。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若副本是使用图像合成从两张源图像所创建，或者源图像已被

复制过多次，按下 或 可查看其他源图像或副本。若要退回播放模式，请按下 按钮，或按下 退回播放并同时选定加亮显示的图像。

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



源图像 润饰后的副本

并排比较

若副本是由一张受保护 (□ 251)、制作副本后被删除或隐藏 (□ 295) 的照片所创建，或者其所在存储卡与图像创建时所在存储卡位于不同插槽，则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我的菜单 /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我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我的菜单) 标签。



使用我的菜单选项，您可以创建和编辑播放、照片拍摄、动画拍摄、自定义设定、设定和润饰菜单选项的自定义列表，以便快速访问选项（最多 20 项）。若有需要，可显示最近的设定，取代我的菜单（**□ 417**）。

选项可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添加、删除和重新排列。

■ 在我的菜单中添加选项

1 选择添加项目。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添加项目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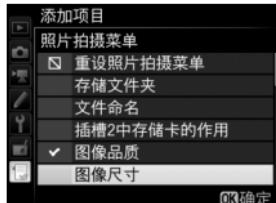
2 选择一个菜单。

加亮显示菜单（其中包含您希望添加的选项）名称，然后按下 。



3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所需菜单项目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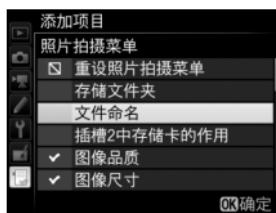
4 定位新项目。

按下 **▲** 或 **▼**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新项目。按下 **OK** 即可添加新项目。



5 添加更多项目。

我的菜单中当前显示的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无法选择标有 **□** 图标的项目。重复步骤 1-4 可选择其他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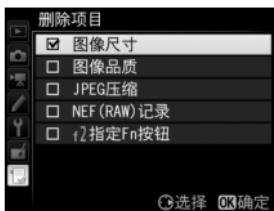
■从我的菜单中删除选项

1 选择删除项目。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删除项目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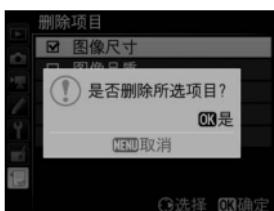
2 选择项目。

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



3 删除所选项目。

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 删除我的菜单中的项目

若要删除我的菜单中当前加亮显示的项目，请按下  ()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 即可从我的菜单中删除所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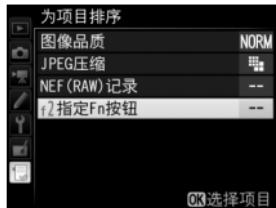
■重新排列我的菜单中的选项

1 选择为项目排序。

在我的菜单(图)中, 加亮显示为项目排序并按下OK。

2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您希望移动的项目并按下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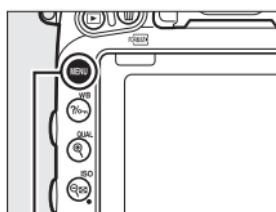
3 定位该项目。

按下 \triangle 或 ∇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项目并按下OK。重复步骤2-3可重新定位其他项目。



4 退回我的菜单。

按下MENU按钮返回我的菜单。



MENU 按钮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最近使用的 20 个设定，请从  我的菜单 > 选择标签中选择  最近的设定。

1 选择选择标签。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选择标签并按下 。



2 选择 最近的设定。

加亮显示  最近的设定并按下 。菜单名称将从“我的菜单”更改为“最近的设定”。



使用中的菜单项目将添加到最近的设定菜单顶部。若要再次查看我的菜单，请在  最近的设定 > 选择标签中选择  我的菜单。

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一个项目，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技术注释

阅读本部分可获取以下相关信息：兼容配件、清洁和存放照相机，以及使用照相机时出现错误信息或遇到问题应如何处理。

兼容的镜头

照相机设定 镜头 / 配件	对焦模式		拍摄模式		测光系统			
	AF	M (带有电子测距仪) ¹	P	A	② ²		③ ³	④ ⁴ * ⁵
		S	M	3D	彩色			
G型、E型或 D型AF尼克 尔 ⁷	✓	✓	✓	✓	✓	—	✓ ⁸	✓
AF-S、AF-I 尼克尔								
PC-E 尼克 尔系列 ⁹	—	✓ ¹⁰	✓ ¹⁰	✓ ¹⁰	✓ ¹⁰	—	✓ ^{8,10}	✓
PC 微距 85mm f/2.8D ¹¹	—	✓ ¹⁰	—	✓ ¹²	✓	—	✓ ^{8,10}	✓
AF-S/AF-I 望远倍率 镜 ¹³	✓	✓	✓	✓	✓	—	✓ ⁸	✓
其他 AF 尼 克尔（用 于F3AF 的 镜头除外）	✓ ¹⁴	✓ ¹⁴	✓	✓	—	✓	✓ ⁸	—
AI-P 尼克尔	—	✓ ¹⁵	✓	✓	—	✓	✓ ⁸	—

照相机设定		对焦模式		拍摄模式		测光系统					
镜头 / 配件		AF	M (带有电子测距仪) ¹	P S	A M	3D	彩色	◎ ²	◎ ³	● ⁴	□ ⁵
带CPU 的 镜头	AI、AI改良型尼克尔或尼康E系列镜头 ¹⁷	—	✓ ¹⁵	—	✓ ¹⁸	—	✓ ¹⁹	✓ ²⁰	—	—	—
	医用尼克尔120mm f/4	—	✓	—	✓ ²¹	—	—	—	—	—	—
	反射型尼克尔	—	—	—	✓ ¹⁸	—	—	✓ ²⁰	—	—	—
	PC尼克尔	—	✓ ¹⁰	—	✓ ²²	—	—	✓	—	—	—
	AI型望远倍率镜 ²³	—	✓ ²⁴	—	✓ ¹⁸	—	✓ ¹⁹	✓ ²⁰	—	—	—
	PB-6伸缩对焦镜腔 ²⁵	—	✓ ²⁴	—	✓ ²⁶	—	—	✓	—	—	—
自动延伸环(PK系列11A、12或13；PN-11)		—	✓ ²⁴	—	✓ ¹⁸	—	—	✓	—	—	—

1 手动对焦适用于所有镜头。

2 矩阵测光。

3 中央重点测光。

4 点测光。

5 亮部重点测光。

6 不能使用IX尼克尔镜头。

7 VR镜头具有减震(VR)功能。

8 使用点测光在所选对焦点测光(□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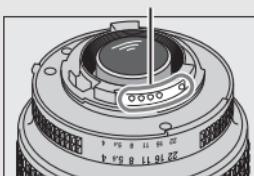
- 9 PC-E 尼克尔 24mm f/3.5D ED 镜头的倾斜旋钮在镜头旋转时可能会碰触到照相机机身。该问题可通过安装一个更小的倾斜旋钮来解决；有关详细信息，请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10 在平移或倾斜镜头时不可使用。
- 11 在平移及 / 或倾斜镜头，或者使用最大光圈以外的光圈时，照相机的曝光测光及闪光控制系统不能够正常运作。
- 12 仅手动拍摄模式。
- 13 仅可用于 AF-S 和 AF-I 镜头（□ 422）。有关使用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时可用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422 页内容。
- 14 AF 80-200mm f/2.8、AF 35-70mm f/2.8、AF 28-85mm f/3.5-4.5<新型>或 AF 28-85mm f/3.5-4.5 镜头为最大变焦时，若在最近对焦距离处进行对焦，当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未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将可能会显示。请手动调整对焦直至取景器中的图像清晰对焦。
- 15 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16 某些镜头不可使用（请参阅第 423 页内容）。
- 17 AI 80-200mm f/2.8 ED 三脚架固定座的旋转范围受照相机机身限制。当 AI 200-400mm f/4 ED 安装在照相机上时，不可更换滤镜。
- 18 若使用**非CPU**镜头数据指定了最大光圈（□ 233），光圈值将会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
- 19 仅当使用**非CPU**镜头数据指定了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 233）时才可使用。若未达到预期效果，请使用点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
- 20 若要提高精度，请使用**非CPU**镜头数据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 233）。
- 21 在比闪光同步速度慢 1 档或更多的快门速度下可用于手动模式 M。

- 22 通过预设镜头光圈决定曝光。在模式 **A** 下，执行 AE 锁定和平移镜头之前，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在模式 **M** 下，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并在平移镜头之前决定曝光。
- 23 用于 AI 28-85mm f/3.5-4.5、AI 35-105mm f/3.5-4.5、AI 35-135mm f/3.5-4.5 或 AF-S 80-200mm f/2.8D 时，需要曝光补偿。
- 24 最大有效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25 需要 PK-12 或 PK-13 自动延伸环。根据照相机方向，可能需要 PB-6D。
- 26 使用预设光圈。在模式 **A** 下，决定曝光并进行拍摄之前，请使用对焦镜腔设定光圈。
- PF-4 翻拍装置需要 PA-4 照相机支架。
 - 使用某些镜头时，在高 ISO 感光度下使用自动对焦期间可能会出现条纹形式的噪点。请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识别 CPU 镜头及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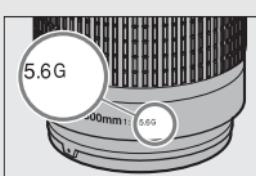
推荐您选择 CPU 镜头（特别是 **G** 型、**E** 型和 **D** 型），但是请注意，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CPU 镜头可以通过 CPU 接点进行识别，而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可以凭镜筒上的字母识别。**G** 型和 **E** 型镜头不配备镜头光圈环。

CPU 接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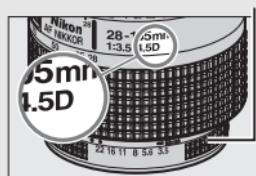


CPU 镜头

光圈环



G/E 型镜头



D 型镜头

■ AF-S/AF-I 望远倍率镜

下表显示了当安装了AF-S/AF-I望远倍率镜时适用于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的对焦点。请注意，若组合光圈小于f/5.6，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于较暗或对比度较低的拍摄对象。当望远倍率镜与AF-S VR微距尼克尔105mm f/2.8G IF-ED一起使用时，自动对焦不可用。

配件	镜头最大光圈	对焦点
TC-14E、TC-14E II、 TC-14E III	f/4 或以上	
	f/5.6	 1
TC-17E II	f/2.8 或以上	
	f/4	 1
	f/5.6	— 2
TC-20E、TC-20E II、 TC-20E III	f/2.8 或以上	
	f/4	 3
	f/5.6	— 2
TC-800-1.25E ED	f/5.6	 1

1 AF 区域模式（□ 121）选为 3D 跟踪或自动区域 AF 时使用单点 AF。

2 自动对焦不可用。

3 中央对焦点以外的对焦点的对焦数据从线性传感器获取。

■ 镜头 f 值

镜头名称中所给出的 f 值是该镜头的最大光圈。

兼容的非 CPU 镜头

非 CPU 镜头数据( 233)可用于启用适用于 CPU 镜头的多种功能，包括彩色矩阵测光；若未提供任何数据，照相机将使用中央重点测光代替彩色矩阵测光，而若未提供最大光圈，照相机光圈显示将会显示从最大光圈开始的光圈级数，实际光圈值则须从镜头光圈环上读取。

不兼容的配件和非 CPU 镜头

下列各项不可用于 D750：

- TC-16A AF 望远倍率镜
- 非 AI 镜头
- 需要 AU-1 对焦装置的镜头 (400mm f/4.5、600mm f/5.6、800mm f/8 和 1200mm f/11)
- 鱼眼镜头 (6mm f/5.6、7.5mm f/5.6、8mm f/8、OP 10mm f/5.6)
- 2.1cm f/4
- 延伸环 K2
- 180-600mm f/8 ED
(序号: 174041-174180)
- 360-1200mm f/11 ED
(序号: 174031-174127)
- 200-600mm f/9.5
(序号: 280001-300490)
- 用于 F3AF 的 AF 镜头 (AF 80mm f/2.8、AF 200mm f/3.5 ED、AF 望远倍率镜 TC-16)
- PC 28mm f/4 (序号: 180900 或更早期)
- PC 35mm f/2.8
(序号: 851001-906200)
- PC 35mm f/3.5
(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6.3
(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11
(序号: 142361-143000)
- 反射型 2000mm f/11
(序号: 200111-2003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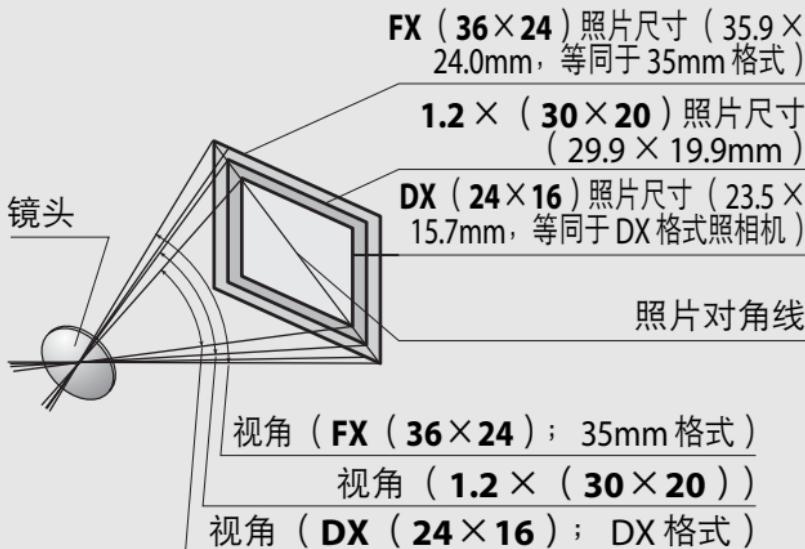
防红眼

若镜头遮住拍摄对象的视线，使其无法看到防红眼灯，则可能会影响防红眼功能。

计算视角

35mm (135) 格式照相机的尼康镜头适用于 D750。若自动 **DX** 裁切为开启 (□ 110) 状态且安装的是 35mm 格式镜头，视角将与 35mm 胶卷 (35.9 × 24.0mm) 画面相同；若安装的是 DX 镜头，视角将自动调整为 23.5 × 15.7mm (DX 格式)。

若要选择不同于当前镜头的视角，请关闭自动 **DX** 裁切并选择 **FX (36 × 24)**、**1.2 × (30 × 20)** 或 **DX (24 × 16)**。若安装了 35mm 格式的镜头，您可选择 **DX (24 × 16)** 将视角减小 1.5 倍，或选择 **1.2 × (30 × 20)** 将视角减小 1.2 倍以对较小区域进行曝光。



35mm 格式视角约为 **DX (24 × 16)** 视角的 1.5 倍、**1.2 × (30 × 20)** 视角的 1.2 倍。若要计算在 35mm 格式下的镜头焦距，选择了 **DX (24 × 16)** 时，请将镜头焦距乘以 1.5，选择了 **1.2 × (30 × 20)** 时则乘以 1.2（例如，选择了 **DX (24 × 16)** 时，50mm 镜头在 35mm 格式下的有效焦距约为 75mm，而选择了 **1.2 × (30 × 20)** 时则约为 60mm）。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

本照相机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且可使用CLS兼容闪光灯组件。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内置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尼康高级创意闪光系统（CLS）改进了照相机和兼容闪光灯组件之间的信息交流，以获取更好的闪光拍摄。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本照相机可与以下CLS兼容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SB-400、SB-300 和 SB-R200：**

闪光灯组件	SB-910 ¹	SB-800	SB-700 ¹	SB-600	SB-500 ²	SB-400 ³	SB-300 ³	SB-R200 ⁴
功能								
指数 (ISO 100) ⁵	34	38	28	30	24	21	18	10

1 若在白平衡选为 AUTO（自动）或 （闪光灯）时将彩色滤镜安装至SB-910、SB-900或SB-700，照相机将自动侦测滤镜并适当调整白平衡。

2 LED灯用户可将照相机白平衡设为 AUTO 或 以获得最佳效果。

3 无线闪光控制不可用。

4 使用指令器模式下的内置闪光灯，或者另购的SB-910、SB-900、SB-800、SB-700或SB-500闪光灯组件或SU-800无线闪光灯指令器进行遥控。

5 m, 20 °C; SB-910、SB-900、SB-800、SB-700和SB-600变焦头位置为35mm；SB-910、SB-900和SB-700为标准照明时。

-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 安装在CLS兼容照相机上时，SU-800 可用作遥控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 或 SB-R200 闪光灯组件的指令器，闪光灯最多可分为 3 组。SU-800 自身不配备闪光灯。

■ 指数

若要计算全光时的闪光范围，请使用指数除以光圈。例如，若闪光灯组件的指数为 34m（ISO 100, 20 °C），在光圈为 f/5.6 时，其范围为 $34 \div 5.6$ ，即约 6.1m。ISO 感光度每增长 1 倍，其指数则乘以 2 的平方根（约 1.4）。

■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

当照相机配件热靴上安装了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另购）时，闪光灯配件可以通过同步端子进行连接。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有以下可用功能：

		SB-300	SB-400	SB-R200	SB-400	SB-300
单个闪光灯	i-TTL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¹	✓	✓ ✓ ✓ ✓	— —	✓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标准 i-TTL 闪光	✓ ²	✓ ✓ ² ✓	— —	✓ ✓
	AA	自动光圈	✓ ³	— — — —	— — — —	— — — —
	A	非 TTL 自动	✓ ³	— — — —	— — — —	— — — —
	GN	距离优先手动	✓	✓ — — —	— — — —	— — — —
	M	手动	✓	✓ ✓ ✓ ✓ ⁴	— —	✓ ⁴ ✓ ⁴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	— — — —

					SB-300				
					SB-400				
					SB-R200				
					SU-800				
					SB-500				
					SB-600				
					SB-700				
					SB-910、SB-900、SB-800				
高级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				
		i-TTL	i-TTL	✓	✓	—	✓ ⁴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⁵	—
		AA	自动光圈	✓ ⁶	—	—	—	—	—
		A	非 TTL 自动	✓	—	—	—	—	—
		M	手动	✓	✓	—	✓ ⁴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	✓	✓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
		AA	自动光圈	✓ ⁶	—	—	—	—	—
		A	非 TTL 自动	✓	—	—	—	—	—
		M	手动	✓	✓	✓	✓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SB-910、 SB-900、 SB-800	SB-700	SB-600	SB-500	SU-800	SB-R200	SB-400	SB-300
色彩信息交流（闪光灯）	✓	✓	✓	✓	—	—	✓	✓
色彩信息交流（LED 灯）	—	—	—	✓	—	—	—	—
自动 FP 高速同步 ⁷	✓	✓	✓	✓	✓	✓	—	—
FV 锁定 ⁸	✓	✓	✓	✓	✓	✓	✓	✓
多区域 AF 的 AF 辅助	✓	✓	✓	—	✓ ⁹	—	—	—
防红眼	✓	✓	✓	✓	—	—	✓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	✓	✓	✓	✓	—	—
照相机闪光模式选择	—	—	—	✓	—	—	✓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¹⁰	✓	—	✓	—	—	—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 3 可使用自定义设定执行闪光灯组件的 AA/A 模式选择。除非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取得了镜头数据，否则使用非 CPU 镜头时将设为“A”。
- 4 仅可使用照相机进行选择。
- 5 仅在近摄过程中可用。
- 6 除非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取得了镜头数据，否则无论使用闪光灯组件选择了何种模式，使用非 CPU 镜头时都将使用非 TTL 自动（A）。
- 7 仅在 i-TTL、AA、A、GN 和 M 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8 仅在 i-TTL、AA 和 A 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9 仅在指令器模式下可用。
- 10 SB-910 和 SB-900 的固件更新可从照相机执行。

■其他闪光灯组件

下表所示的闪光灯组件可在非TTL自动和手动模式下使用。

闪光模式	闪光灯组件	SB-50DX ¹	SB-30、 SB-27 ² 、 SB-22S、 SB-22、 SB-20、 SB-16B、 SB-15	SB-23、 SB-29 ³ 、 SB-21B ³ 、 SB-29S ³
A 非 TTL 自动	✓	—	✓	—
M 手动	✓	✓	✓	✓
重复闪光	✓	—	—	—
REAR 后帘同步 ⁴	✓	✓	✓	✓

1 请选择模式 P、S、A 或 M，降下内置闪光灯，并仅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2 闪光模式自动设为 TTL 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请将闪光灯组件设为 A（非 TTL 自动闪光）。

3 自动对焦仅适用于AF-S VR微距尼克尔105mm f/2.8G IF-ED 和 AF-S 微距尼克尔 60mm f/2.8G ED 镜头。

4 当使用照相机选择闪光模式时可用。

关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的说明书。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CLS，则请参阅 CLS 兼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相关章节。在 SB-80DX、SB-28DX 和 SB-50DX 说明书的“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类别中未包含 D750。

若在照相机处于 、 和  以外的拍摄模式时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即使在内置闪光灯无法使用的模式下，另购的闪光灯也将在每次拍摄中闪光。

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12800 之间时，可以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当感光度低于 100 或高于 12800 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设定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如果在 i-TTL 或非 TTL 自动模式下拍摄之后，闪光预备指示灯持续闪烁约 3 秒，表明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而照片仍可能曝光不足（仅限于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有关其他组件上曝光和闪光充电指示的信息，请参阅闪光灯随附的说明书）。

当 SC 系列 17、28 或 29 同步线用于离机闪光拍摄时，在 i-TTL 模式下可能无法得到正确的曝光。推荐您选择标准 i-TTL 闪光控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在 i-TTL 模式下，请使用闪光灯组件随附的闪光灯面板或反射式闪光适配器。切勿使用诸如柔光板等其他面板，否则可能会产生不正确的曝光。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 和 SB-400 提供防红眼，而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U-800 提供 AF 辅助照明，其限制情况如下：

- **SB-910 和 SB-9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17-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800、SB-600 和 SU-8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0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7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17-19mm	
20-105mm	
106-135mm	
24-34mm	
35-49mm	
50-105mm	
24-27mm	
28-135mm	

根据所使用镜头和记录场景的不同，当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也可能会显示对焦指示（●），或者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且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

在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据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12800
4	4.8	5.6	6.7	8	9.5	11	13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面所给的值，则光圈的最大值将会是镜头的最大光圈。

闪光控制模式

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所示显示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同步	自动 FP (□ 341)
i-TTL		
自动光圈 (AA)		
非 TTL 自动 闪光 (A)		
距离优先手动 (GN)		
手动		
重复闪光		—
高级无线闪光		

仅可使用尼康闪光灯配件

请仅使用尼康闪光灯组件。在配件热靴中应用负电压或超过 250V 的电压时，不仅会阻碍正常操作，也可能损坏照相机或闪光灯的同步电路。在使用本节中未列出的尼康闪光灯组件之前，请先向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咨询详情。

其他配件

在编写本说明书时，您可购买到以下适用于 D750 的配件。

电源

-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5**(25、26): 可从当地零售商及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另外购买 EN-EL15 电池。
- 充电器**MH-25a** (25): MH-25a 可用于对 EN-EL15 电池进行充电。您也可使用 MH-25 充电器。
- 多功能电池匣**MB-D16**: MB-D16 配备了一个快门释放按钮、 AE/AF 锁定按钮、多重选择器以及主、副指令拨盘，用于改进人像（竖直）方向照片拍摄时的操作。安装 MB-D16 时，请取下照相机 MB-D16 接点盖。
-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EP-5B**、电源适配器**EH-5b**: 这些配件可用于给照相机进行长时间供电（也可使用 EH-5a 和 EH-5 电源适配器）。将照相机连接至 EH-5b 需要使用 EP-5B；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439 页内容。请注意，当照相机与 MB-D16 一起使用时，须将 EP-5B 插入 MB-D16 而非照相机。切勿试图在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同时插入照相机和 MB-D16 时使用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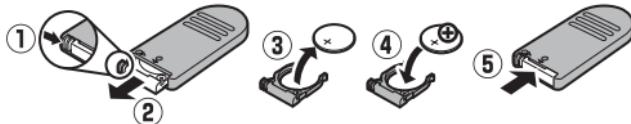
滤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为进行特殊效果拍摄时使用的滤镜可能会干扰自动对焦或电子测距仪。 • 线性偏振滤镜不适用于 D750。请使用 C-PL 或 C-PL II 圆形偏振滤镜代替。 • 使用 NC 滤镜可保护镜头。 • 为防止产生鬼影，当拍摄对象背对着明亮光线或画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时，建议不使用滤镜。 • 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大于 1 倍（Y44、Y48、Y52、O56、R60、X0、X1、C-PL、ND2S、ND4、ND4S、ND8、ND8S、ND400、A2、A12、B2、B8、B12）的滤镜时，推荐使用中央重点测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滤镜的说明书。
局域网络适配器 (26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信单元 UT-1：请使用 USB 连接线将 UT-1 连接至照相机，使用以太网电缆将 UT-1 连接至以太网。一旦连接好，您即可上传照片和动画至计算机或 FTP 服务器，使用另购的 Camera Control Pro 2 软件遥控照相机，或者从 iPhone 或计算机网页浏览器浏览照片或遥控照相机。 • 无线传输器 WT-5：将 WT-5 安装于 UT-1 可访问无线网络。 <p>注意：使用局域网络适配器时需具备以太网或无线网络以及一些基础的网络知识。请务必将所有相关软件升级至最新版本。</p>
HDMI 连接线 (271)	HDMI 连接线 HC-E1 ：该 HDMI 连接线一端具备 C 型接口，用于连接至照相机，另一端具备 A 型接口，用于连接至 HDMI 设备。

配件热靴盖	配件热靴盖 BS-1 : 配件热靴的保护盖。配件热靴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机身盖	机身盖 BF-1B/ BF-1A : 未安装镜头时, 使用机身盖可保持反光板、取景器屏幕以及低通滤波器的清洁。
取景器接目镜配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DK-20C 接目镜矫正镜片: 当照相机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位于中间位置 (-1m^{-1}) 时, 适用于镜片的屈光度包括 -5、-4、-3、-2、0、+0.5、+1、+2 和 $+3\text{m}^{-1}$。请仅在使用内置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3 至 $+1\text{m}^{-1}$) 不能达到预期的对焦时使用接目镜矫正镜片。在购买前, 请对接目镜矫正镜片进行测试, 以确保它能实现您所预期的对焦。橡胶接目镜罩不能与接目镜矫正镜片一同使用。 • 放大接目镜片 DK-21M: 构图时, DK-21M 将取景器中的画面约放大至 1.17 倍 (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 屈光度为 -1.0m^{-1}) 以提高精度。 • 放大器 DG-2: DG-2 可放大显示在取景器中央的场景以在对焦过程中提高精度。需要与接目镜适配器 (另购) 一起使用。 • 接目镜适配器 DK-22: 安装 DG-2 放大器需要使用 DK-22。 • 直角取景器 DR-6: DR-6 以直角方向安装在取景器接目镜上, 这样便可从镜头的直角方向查看取景器中的图像 (例如, 当照相机处于水平位置时, 直接从上方俯视)。

配件端子 配件	<p>D750 配备有一个配件端子，通过将连接器上的◀标记与配件端子旁边的▶对齐，您可连接 WR-1、 WR-R10 无线遥控器 (□ 198、438) 及 MC-DC2 遥控线 (□ 93) (不使用端子时请关闭照相机接口盖)。</p>
麦克风	<p>立体声麦克风 ME-1 (□ 72)</p> <p>Camera Control Pro 2: 从计算机遥控照相机以拍摄动画和照片并将它们直接保存到计算机硬盘。当使用 Camera Control Pro 2 将照片直接捕捉到计算机时，控制面板中将出现 PC 连接指示 (PC)。</p>
软件	<p>注意：请使用最新版本的尼康软件；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xxvii 页中列出的网站。在默认设定下，当您在已连接至互联网的计算机上登录帐户时，Nikon Message Center 2 会定期检查尼康软件和固件是否有更新。若发现更新，屏幕上将自动显示一条信息。</p>

遥控器/无线遥控器
(194)

- **无线遥控器 ML-L3**: ML-L3 使用一块 3V CR2025 电池。



向右按电池舱锁门 (①)，将指甲卡入缝隙并打开电池舱 (②)。请确保电池插入方向正确 (④)。

- **无线遥控器 WR-R10/WR-T10**: 安装了 WR-R10 无线遥控器时，您可使用 WR-T10 无线遥控器无线控制照相机。
- **无线遥控器 WR-1**: WR-1 可用作传输器或接收器，与其他 WR-1 或者 WR-R10、WR-T10 无线遥控器一起组合使用。例如，WR-1 可连接至配件端子以用作接收器，从而您可通过用作传输器的其他 WR-1 遥控更改照相机设定或遥控释放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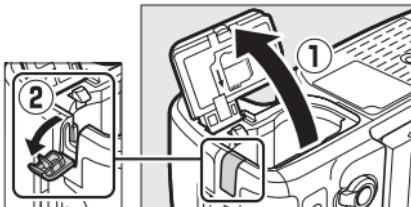
供应情况可能根据国家或地区的不同而异。有关最新信息，请参阅我们的网站或产品宣传册。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安装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前，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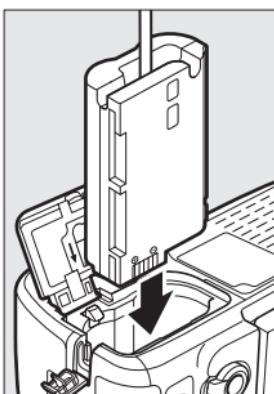
1 准备照相机。

打开电池舱（①）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②）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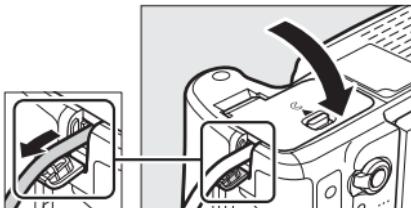
2 插入EP-5B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用连接器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同时确保按图示方向插入连接器。当连接器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连接器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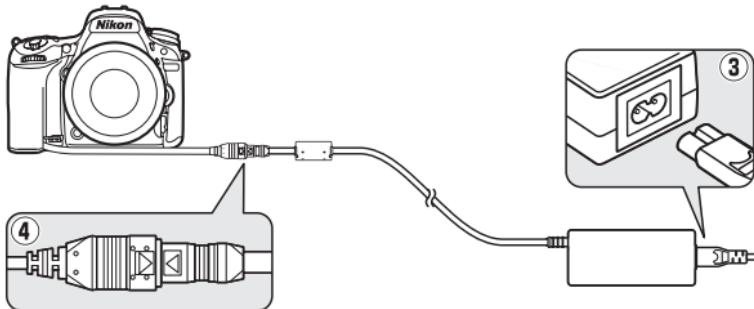
3 关闭电池舱盖。

将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线穿过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导槽并关闭电池舱盖。



4 连接 EH-5b 电源适配器。

将电源适配器电源线连接至电源适配器上的交流电源插孔（③），电源适配器的 DC 插头连接至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直流电源插孔（④）。照相机由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时，显示屏中将显示  图标。



照相机的保养

存放

当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然后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将照相机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亦不可存放在以下环境中：

- 通风差或湿度超过 60% 的地方
- 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附近
- 温度高于 50 °C 或低于 -10 °C 的场所

清洁

照相机机身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后，请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蒸馏水的软布擦去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重要提示： 照相机中的灰尘或其他杂质可能会导致保修范围外的损坏。
镜头、反光板和取景器	这些玻璃组件极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如果使用喷雾剂，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显示屏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时，可以用一块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表面。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显示屏或导致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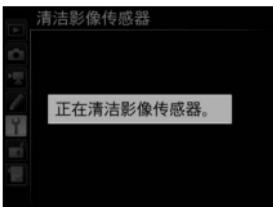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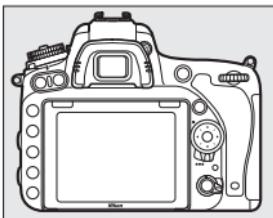
切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他挥发性化学物质。

低通濾波器

作为照相机成像元件的影像传感器，通过使用低通濾波器来防止产生莫尔条纹。如果您怀疑濾波器上的脏物或灰尘出现在照片中，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影像传感器选项清洁濾波器。任何时候均可使用立即清洁选项清洁濾波器，也可以在照相机开启或关闭时自动进行清洁。

■ “立即清洁”

请以底部朝下持拿照相机，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清洁影像传感器，然后加亮显示立即清洁并按下 \textcircled{OK} 。照相机将先检查影像传感器，然后开始清洁。清洁过程中不可执行其他操作。清洁完成且设定菜单显示前，请勿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ON 启动时清洁	每次开启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影像传感器。
●OFF 关闭时清洁	每次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影像传感器。
●ON/OFF 启动和关闭时清洁	启动和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影像传感器。
关闭清洁	自动影像传感器清洁功能关闭。

1 选择启动 / 关闭时清洁。

按照第 442 页中所述显示清洁影像传感器菜单。加亮显示启动 / 关闭时清洁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清洁影像传感器

启动过程中使用照相机控制可中断影像传感器的清洁。若闪光灯正在充电，启动时可能不会执行影像传感器的清洁操作。

照相机通过震动低通滤波器清洁影像传感器。若使用清洁影像传感器菜单中的选项无法完全去除灰尘，请手动清洁影像传感器（**444**）或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若连续几次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功能，该功能可能会暂时失效以保护照相机内部电路。稍等片刻后，您可继续进行清洁。

■ 手动清洁

若无法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影像传感器选项（**442**）清除低通滤波器上的杂质，可按照下述方法手动清洁滤波器。但是请注意，该滤波器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尼康建议滤波器只能由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

1 为电池充电或连接电源适配器。

检查或清洁低通滤波器时需使用可靠的电源。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者连接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仅当电池电量高于  时，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选项才可用。

2 取下镜头。

关闭照相机并取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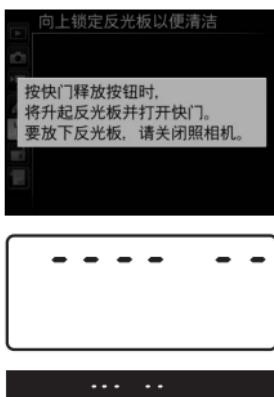
3 选择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并按下 \textcircled{OK}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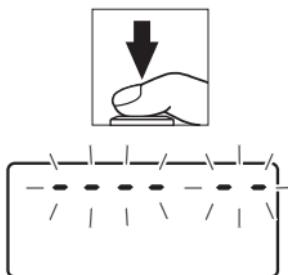
4 按下 \textcircled{OK} 。

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出现一行破折号。若要不检查低通滤波器而恢复通常操作，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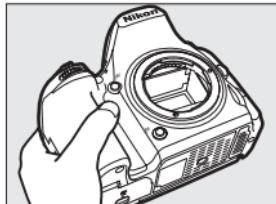
5 弹起反光板。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反光板将弹起，快门帘幕也将打开，您即可看到低通滤波器。这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关闭，且控制面板中的破折号将闪烁。



6 检查低通滤波器。

握住照相机，使低通滤波器处于光线照射下，检查滤波器上是否有灰尘或浮屑。如果没有杂质，请进入步骤 8。



7 清洁滤波器。

用吹气球去除滤波器上的所有灰尘和浮屑。请勿使用吹风刷，因为刷毛可能会损坏滤波器。若使用吹气球无法去除脏物，请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滤波器的清洁。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触摸或擦拭滤波器。



8 关闭照相机。

反光板将降下，快门帘幕也将关闭。请重新安装好镜头或机身盖。

使用可靠的电源

快门帘幕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照相机电源被关闭，快门帘幕将自动关闭。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防止快门帘幕受损：

- 在反光板弹起期间，请勿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电池电量不足，照相机将发出一次蜂鸣音，自拍指示灯也会闪烁，提醒您大约 2 分钟后快门帘幕将关闭且反光板也会降下。请立即停止清洁或检查操作。

低通滤波器上的杂质

尼康在照相机的生产和运输过程中，始终尽全力确保低通滤波器不接触杂质。但是，D750 本身就是为可更换镜头而设计，所以取下或更换镜头时可能会有杂质进入照相机。杂质一旦进入照相机，就可能会附着在低通滤波器上，并出现在某些特定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当镜头被取下时，为了保护照相机，务必重新盖上照相机随附的机身盖，盖上前请先仔细清除可能附着在机身盖上的所有灰尘和其他杂质。请避免在有灰尘的环境中更换镜头。

如果低通滤波器上已有杂质，请按照上述方法清洁滤波器，或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对于受到滤波器上杂质影响的照片，可以使用一些图像应用程序中的清洁图像选项来加以润饰。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 1 至 2 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 3 至 5 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等。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避免跌落：若受到强烈碰撞或震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保持干燥：本产品非防水产品，如果将照相机浸入水中或置于高湿度的环境中可能会发生故障。内部装置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避免温度骤变：温度的突变，比如在寒冷天进出有暖气的大楼可能会造成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在进入温度突变的环境之前，请将照相机装入尼龙相机套或塑料包内。

远离强磁场：切勿在产生强电磁辐射或强磁场的装置附近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无线传输器等设备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干扰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电路。

不要将镜头正对太阳：请勿长时间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强光可能会损坏影像传感器或致使照片上出现白色模糊。

运输产品时：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在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之前请关闭照相机：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或者正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请勿拔出照相机电源插头或取出电池。在这些情况下若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还可能损坏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为防止突然断电，当照相机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勿移动照相机的位置。

清洁：清洁照相机机身时，请先用吹气球轻轻地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之后，应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清水的软布擦去所有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在少数情况下，静电可能会使LCD显示屏变亮或变暗。但这并非故障，显示屏很快就会恢复正常。

镜头和反光板极易受损，因此需用吹气球将灰尘和浮屑轻轻吹走。使用喷雾剂时，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镜头上的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有关清洁低通滤波器的信息，请参阅“低通滤波器”（**□ 442、444**）。

镜头接点：请保持镜头接点的清洁。

切勿触摸快门帘幕：快门帘幕特别薄且极易受损。因此，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挤压帘幕，不可用清洁工具捅戳或用吹气球直吹帘幕，否则可能会划破、损坏或撕裂快门帘幕。

存放：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若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拔下适配器插头以免发生火灾。当您将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以防止漏液，并将照相机存放在装有干燥剂的塑料袋内。但是，切勿将照相机套放入塑料袋中，以免损坏。请注意，干燥剂会逐渐丧失吸湿能力，所以应该定期更换。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开启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

请将电池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存放之前请套上端子盖。

关于显示屏：显示屏制造精度极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 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

请勿挤压显示屏，否则可能导致损坏或产生故障。显示屏上的灰尘或浮屑可以用吹气球清除。污渍则可用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若显示屏破裂，请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划伤，并要防止显示屏里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者进入眼睛及口中。

电池与充电器：操作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请阅读并遵守本说明书第 xv-xxiii 页中的警告及注意事项。

在使用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只能使用已被验证可用于本设备的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加热升温。
- 保持电池端子的清洁。
- 更换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 不使用电池时，请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即使在关闭时，这些设备也会消耗极微量的电量且可能将电池电量耗尽。如果电池长时间不使用，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进行存放前，请先将其插入照相机以将其电量用尽。电池应存放在周围温度为 15 °C 至 25 °C 之间的阴凉处（请不要将其存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地方）。每 6 个月请至少重新充电一次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再进行存放。
- 电池电量耗尽时，反复开启或关闭照相机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耗尽电量的电池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使用过程中，电池内部的温度可能会升高。在内部高温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并且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者无法完全充电。因此，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 请于周围温度为 5 °C 至 35 °C 的室内环境中为电池充电。不要在周围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40 °C 时使用电池，否则将可能损坏电池或削弱电池性能。当电池温度为 0 °C 至 15 °C 及 45 °C 至 60 °C 时，电池容量可能减少且充电时间可能增加。若电池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60 °C，电池将不会充电。
- 若充电期间 **CHARGE** 指示灯快速闪烁（每秒大约闪烁 8 次），请确认是否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然后断开充电器的电源，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问题仍然存在，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电池与充电器送至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维修。
- 充电期间请勿移动充电器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充电器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取出并再插入电池以重新开始充电。若电池是在低温下充电的，或者使用电池时的温度低于充电时的温度，电池容量可能会暂时下降。如果电池充电时的温度低于 5 °C，电池信息（ 379）显示中的电池持久力指示可能会暂时降低。
- 充满电后继续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
-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 EN-EL15 电池。
- 附送的电源线和墙式适配器仅适用于 MH-25a。充电器仅可为兼容的电池充电。当不使用充电器时，请断开其电源。

-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若要在重要的场合进行拍摄，请事先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因为根据您所处的地点，可能难以在短时间内购买到用来更换的电池。请注意，在寒冷的天气里，电池容量会减少。因此，在寒冷天到户外拍摄之前，请务必把电池充满电。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以便需要时更换使用。电池回暖后，其电量将会有所恢复。
- 使用过的电池可回收利用；请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将其回收。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端子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可用设定

下表列出了可在各种模式下进行调整的各种设定。请注意，根据所选项的不同，某些设定可能不可用。

	AUTO	(	P S A M	()( ()( ()( ()( ()( ()( ()( <th>()(()(()(()(()(()(()(<th>()(()(()(()(()(()(()(</th></th>	()( ()( ()(()(()(()(()(<th>()(()(()(()(()(()(()(</th>	()( ()( ()(()(()(()(()(		
白平衡	—	—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	—	✓	—	—	—	—	—
动态D-Lighting	— ¹	— ¹	✓	— ¹	— ¹	—	—	—
HDR(高动态范围)	—	—	✓	—	—	—	—	—
长时间曝光光降噪	✓	✓	✓	✓	✓	—	✓	✓
高ISO降噪	✓	✓	✓	✓	✓	—	✓	✓
ISO感光度设定	✓ ²	✓ ²	✓	✓ ²	✓ ²	—	✓ ²	✓ ²
多重曝光	—	—	✓	—	—	—	—	—
动画ISO感光度设定	—	—	✓	—	—	—	—	—
定时拍摄	✓	✓	✓	✓	✓	—	—	—

	AUTO CAMERA		P A S M										
其他功能	测光	—	—	✓	—	—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包围	—	—	✓	—	—	—	—	—	—	—	—	—
	闪光模式	✓	—	✓	✓	—	—	✓	—	—	—	—	—
	闪光补偿	—	—	✓	✓	—	—	—	—	—	—	—	—
	FV锁定	✓	—	✓	✓	—	—	✓	—	—	—	—	—
其他功能	自动对焦模式（取景器）	✓	✓	✓	✓	✓	✓	—	—	—	—	✓	—
	AF区域模式（取景器）	✓	✓	✓	✓	✓	✓	—	✓	—	✓	✓	✓
	AF模式（即时取景/动画）	✓	✓	✓	✓	✓	✓	—	—	—	✓	✓	—
其他功能	AF区域模式（即时取景/动画）	✓	✓	✓	✓	✓	✓	✓ ³	✓ ³	—	✓ ³	✓	—

	AUTO 拍摄模式	包围 测光	闪光灯 控制	ISO 感光度	快门速度	光圈	白平衡	色彩 效果	构图 辅助线	对焦 辅助线	闪光 灯强度	闪光 灯警告	闪光 灯快门速度	闪光 灯闪光 控制/闪光 灯(另购)	闪光 曝光补偿	模拟 闪光	自动 包围设 定	包围 顺序
a9: 内置AF辅助照明器	✓	✓	✓	✓ ⁴	✓ ⁵	✓	✓	—	✓	✓	—	—	—	—	—	—	—	—
b3: 简易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
b4: 矩阵测光	—	—	✓	—	—	—	—	—	—	—	—	—	—	—	—	—	—	—
b5: 中央重点区域	—	—	✓	—	—	—	—	—	—	—	—	—	—	—	—	—	—	—
d5: 闪光灯警告	—	—	✓	—	—	—	—	—	—	—	—	—	—	—	—	—	—	—
e2: 闪光快门速度	—	—	✓	—	—	—	—	—	—	—	—	—	—	—	—	—	—	—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闪光灯(另购)	—	—	✓	—	—	—	—	—	—	—	—	—	—	—	—	—	—	—
e4: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
e5: 模拟闪光	—	—	✓	—	—	—	—	—	—	—	—	—	—	—	—	—	—	—
e6: 自动包围设定	—	—	✓	—	—	—	—	—	—	—	—	—	—	—	—	—	—	—
e7: 包围顺序	—	—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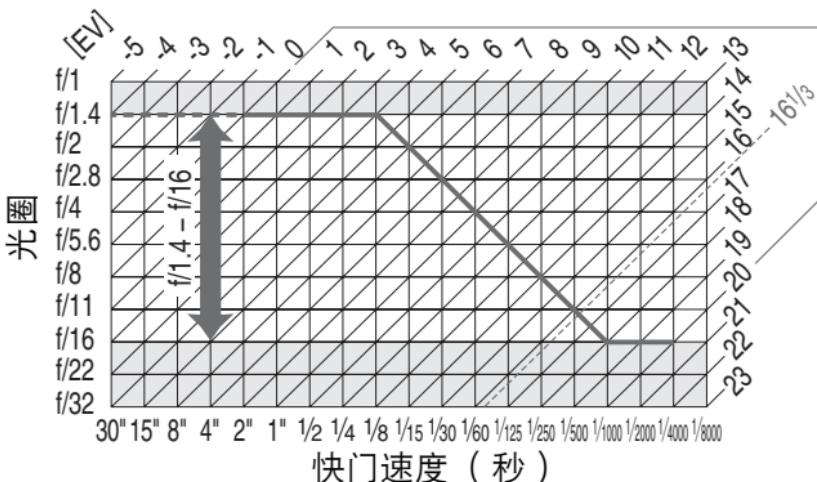


- 1 固定为自动。
- 2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不可用。
- 3 对象跟踪 AF 不可用。
- 4 在  模式下不可用。
- 5 仅在 、 和  模式下可用。

曝光程序（模式 P）

以下图表展现了模式 P 下的曝光程序：

—— ISO 100；最大光圈为 f/1.4 且最小光圈为 f/16 的镜头（例如，AF 50mm f/1.4D）



EV的最大值和最小值根据ISO感光度的不同而异；以上图表是在假设 ISO 感光度等同于 ISO 100 的情况下所得出。当使用矩阵测光时，大于 $16\frac{1}{3}$ EV 的值都将减为 $16\frac{1}{3}$ EV。

故障排除

若您的照相机无法正常使用，请在咨询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之前，查看下列常见问题。

电池 / 显示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但没有反应：等待记录结束。若问题仍然存在，请关闭照相机。若照相机无法关闭，请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您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将其断开并重新连接。请注意，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会丢失当前正在记录的任何数据，但不影响已经记录的数据。

取景器未清晰对焦：调整取景器对焦（[29](#)）。若这一操作无法修正此问题，请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AF-S**；[119](#)）、单点 AF（[121](#)）以及中央对焦点（[125](#)），然后在中央对焦点上对高对比度拍摄对象进行构图，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使照相机对焦。照相机对焦时，通过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使拍摄对象在取景器中清晰对焦。若有需要，您可以使用另购的矫正镜片（[436](#)）进一步调整取景器对焦。

取景器太暗：插入一块充满电的电池（[25、30](#)）。

显示屏在未出现警告的情况下自动关闭：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或 c4（显示屏关闭延迟）中选择较长延迟时间（[331、332](#)）。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显示反应缓慢且灰暗：显示反应所需的时间及其亮度根据温度的不同而异。

当前对焦点周围出现清晰的条纹，或者当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显示变为红色：这些情况属于此类型取景器的正常现象，而并非故障。

拍摄（所有模式）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开启照相机：删除一些文件或文件夹。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存储卡已锁定，已满或未插入存储卡（[26、33](#)）。
- 在自定义设定 f7（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362](#)）中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且未插入存储卡（[33](#)）。
- 内置闪光灯正在充电（[39](#)）。
- 照相机未清晰对焦（[36](#)）。
- CPU 镜头的光圈环未锁定在最高 f 值处（不适用于 G 型和 E 型镜头）。若 **fE E** 显示在控制面板中，请在自定义设定 f5（[自定义指令拨盘](#)）> 光圈设定中选择光圈环，以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360](#)）。
- 安装了非 CPU 镜头，但照相机未处于模式 **A** 或 **M**（[86](#)）。

照相机对快门释放按钮反应缓慢：在自定义设定 d4（[曝光延迟模式](#)；[334](#)）中选择关闭。

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后没有拍摄照片：

- 更换遥控器中的电池（[438](#)）。
- 将 **遥控模式**（**ML-L3**）选为 **关闭** 以外的选项（[194](#)）。
- 闪光灯正在充电（[196](#)）。
- 已超过在自定义设定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332](#)）中所选的时间：半按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
- 明亮光源干扰遥控。

照片未清晰对焦：

- 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119](#)）。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127、130](#)）。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不能锁定对焦：当对焦模式选为**AF-C**或在**AF-A**模式下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时，请使用^{箭头}**AE-L/AF-L**按钮锁定对焦。

无法选择对焦点：

- 解除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的锁定（**□ 125**）。
 - AF 区域模式**被选为自动区域 AF 或脸部优先 AF：选择其他模式。
 - 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 236**）或正在使用菜单（**□ 286**）。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动待机定时器（**□ 39**）。
-

无法选择 AF 模式：选择了手动对焦（**□ 59、130**）。

无法选择AF区域模式：选择了手动对焦（**□ 59、130**）。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仅拍摄一张照片：内置闪光灯闪光时连拍不可用（**□ 183**）。

无法更改图像尺寸：图像品质设为**NEF (RAW)**（**□ 114**）。

照相机记录照片时较慢：关闭长时间曝光降噪（**□ 311**）。

照片中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选择较低的ISO感光度或者使用高ISO降噪（**□ 132、311**）。
 - 快门速度低于1秒：使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311**）。
 - 关闭动态**D-Lighting**可避免加剧噪点的影响（**□ 173**）。
-

AF 辅助照明器不发亮：

- 若自动对焦模式（[119](#)）选为 **AF-C**，或者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AF 辅助照明器不会发亮。请选择 **AF-S**。若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请选择中央对焦点（[121、125](#)）。
- 照相机当前处于即时取景中或正在录制动画。
- 在自定义设定 a9（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327](#)）中选择了关闭。
- 照明器已自动关闭。持续使用时照明器可能会变热；请待其冷却。

照片中出现污点：清洁镜片组件的正反面。若问题仍然存在，请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操作（[442](#)）。

录制动画时未录制声音：动画拍摄菜单中的麦克风灵敏度被选为麦克风关闭（[315](#)）。

即时取景意外终止或无法启动：以下情况时，即时取景可能会自动终止以避免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 周围温度较高
- 照相机长时间在即时取景下使用或长时间用于录制动画
- 照相机长时间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使用

当您按下  按钮时若即时取景未启动，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重试。请注意，照相机摸起来可能感觉发烫，但这并非故障。

即时取景过程中出现图像不自然显示：在即时取景过程中，照相机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导致出现图像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不使用照相机时，请退出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在闪烁消减中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376](#)）。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明亮带：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使用了闪烁信号灯、闪光灯或其他闪光光源。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某些选项并非在所有模式下都可用（[□ 453](#)）。

拍摄（P、S、A、M）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安装了非CPU镜头：将照相机模式拨盘旋转至**A**或**M**（[□ 86](#)）。
- 在模式**M**下将快门速度选为**bulb**或**--**后，模式拨盘被旋转至**S**：选择新的快门速度（[□ 88](#)）。

无法使用到所有快门速度：正在使用闪光灯。可使用自定义设定**e1**（闪光同步速度）选择闪光同步速度；当使用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请选择**1/250**秒（自动**FP**）或**1/200**秒（自动**FP**）以获得所有范围的快门速度（[□ 340](#)）。

色彩不自然：

- 根据光源调整白平衡（[□ 144](#)）。
- 调整设定优化校准设定（[□ 163](#)）。

无法测量白平衡：拍摄对象太暗或太亮（[□ 156](#)）。

无法将图像选为手动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图像不是用D750所创建（[□ 160](#)）。

白平衡包围不可用：

- 图像品质设为 NEF (RAW) 或 NEF+JPEG 图像品质选项 (□ 114)。
 - 多重曝光模式处于有效状态 (□ 220)。
-

每张图像优化校准的效果都不相同：在锐化、清晰度、对比度或饱和度中选择了 A (自动)。若要在一系列照片中获取一致效果，请选择其他设定 (□ 166)。

无法更改测光 自动曝光锁定处于有效状态 (□ 140)。

无法使用曝光补偿 照相机处于模式 M。选择其他模式。

在长时间曝光中出现噪点 (泛红区域或其他不自然的显示)：启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 311)。

播放

NEF (RAW) 图像无法播放：照片是在 NEF+JPEG 图像品质下所拍摄 (□ 114)。

无法查看使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使用其他品牌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显示无图像可供播放的信息：在播放文件夹中选择全部 (□ 295)。

“竖直” (人像) 方向照片以 “横向” (风景) 方向显示：

- 在旋转至竖直方向中选择开启 (□ 303)。
 - 拍摄照片时，在自动旋转图像中选择了关闭 (□ 378)。
 - 拍摄照片时，照相机镜头朝上或朝下 (□ 378)。
 - 在图像查看中显示的照片 (□ 302)。
-

无法删除照片：

- 照片处于保护状态：取消保护 (□ 251)。
 - 存储卡已锁定 (□ 33)。
-

无法润饰照片：使用此照相机无法进一步编辑该照片（[□ 391](#)）。

无法更改打印指令：

- 存储卡已满：删除照片（[□ 38、252](#)）。
 - 存储卡已锁定（[□ 33](#)）。
-

无法选择照片进行打印：照片为 NEF (RAW) 格式。请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使用 ViewNX 2 (附送) 或捕影工匠 (可下载；[□ 262](#)) 进行打印。NEF (RAW) 照片可使用 **NEF (RAW) 处理**（[□ 400](#)）以 JPEG 格式进行保存。

照片在高清视频设备上无法显示：确认已连接 HDMI 连接线（[□ 271](#)）。

照相机不执行 **HDMI-CEC** 电视机的遥控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将**HDMI>设备控制**选为开启（[□ 272](#)）。
 - 按照设备随附文档中所述调整电视机的 HDMI-CEC 设定。
-

无法传送照片至计算机：操作系统不兼容照相机或传送软件。请使用读卡器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258](#)）。

捕影工匠中的图像除尘选项无法获得预期效果：影像传感器的清洁改变了低通滤波器上灰尘的位置。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影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拍摄的照片（[□ 376](#)）。

计算机显示的 **NEF (RAW)** 图像不同于照相机所示：第三方软件无法显示优化校准、动态 D-Lighting 或暗角控制的效果。请使用 ViewNX 2 (附送) 或捕影工匠 (可下载；[□ 262](#)) 等尼康软件。

Wi-Fi（无线网络）

智能设备未显示照相机 **SSID**（网络名称）：

- 确认在照相机设定菜单的**Wi-Fi>网络连接**（[278](#)）中选择了启用。
- 尝试将智能设备的 Wi-Fi 关闭，然后重新开启。

其他

拍摄日期不正确：设定照相机时钟（[28、377](#)）。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在某些设定组合下或未插入存储卡时，有些选项不可用。请注意，当照相机由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供电时，电池信息选项不可用（[379](#)）。

错误信息

本部分列出了显示在取景器、控制面板和显示屏中的指示与错误信息。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控制面板	取景器			
	FE E (闪烁)	镜头光圈环未设为最小光圈。	将光圈环设为最小光圈(最高f值)。	33
		电池电量低。	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25
 (闪烁)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池电量耗尽。• 电池无法使用。• 照相机或另购的MB-D16电池匣中插入了电量耗尽的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或第三方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新充电或更换电池。• 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更换电池，若锂离子可充电电池电量耗尽，则对电池重新充电。	xxvi、 25、 26
	AF	未安装镜头，或者安装了非CPU镜头但未指定最大光圈。显示从最大光圈开始的光圈级数。	指定最大光圈将会显示光圈值。	233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控制面板	取景器			
F--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安装镜头。 安装了非CPU镜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安装非IX尼克尔镜头。若安装了CPU镜头,请将其取下并重新安装镜头。 选择模式A或M。 	27、 418 86
— ▶◀ (闪烁)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改变构图或手动对焦。	129、 130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132
控制面板	取景器			
(曝光指示 以及快门速 度或光圈显 示闪烁)		拍摄对象太亮； 照片将曝光过 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一个较低 ISO 感光度 • 在以下拍摄模式 下： <p>P 使用 ND 滤镜 (另购)</p> <p>S 提高快门速度</p> <p>A 选择更小的光 圈 (更高 f 值)</p> <p>■ 选择其他拍摄 模式</p>	435 88 89 6
		拍摄对象太暗； 照片将曝光不 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一个较高 ISO 感光度 • 在以下拍摄模式 下： <p>P 使用闪光灯</p> <p>S 降低快门速度</p> <p>A 选择更大的光 圈 (更低 f 值)</p>	132 179 88 89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口
控制面板	取景器			
	bulb (闪烁)	在模式S中选择了 bulb 。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M。	88、91
	-- (闪烁)	在模式S中选择了--。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M。	88、91
b5y (闪 烁)	b5y (闪 烁)	正在进行处理。	等待处理完毕。	—
—	⚡ (闪 烁)	如果闪光灯闪光后，指示灯持续闪烁3秒，表明照片可能曝光不足。	在显示屏中查看照片；若照片曝光不足，请调整设定再试一次。	236
FULL (闪 烁)	Ful (闪 烁)	在当前设定下，存储空间不足以继续存储照片，或超出了照相机能容纳的文件或文件夹数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低图像品质或减小尺寸。 将重要图像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后删除照片。 插入新的存储卡。 	114、117 252 26
Err (闪烁)		照相机故障。	释放快门。若错误仍然存在或不断出现，请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口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无存储卡。	(-E -)	照相机无法侦测到存储卡。	关闭照相机，确认是否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26
此存储卡无法使用。存储卡可能已损坏。请插入另一张卡。	Errd、 Err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访问存储卡出错。 不能新建文件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经过尼康验证的存储卡。 检查存储卡接点是否干净。若存储卡已损坏，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将重要图像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后删除文件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491 — 26、 252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387
显示屏	控制面板			
	[Card、Err (闪烁)	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 Eye-Fi 卡固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 将 Eye-Fi 卡中的文件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并格式化该卡，或者插入新卡。 	26、 260、 371
存储卡已锁定。请切换到“写入”位置。	[Card、--- (闪烁)	存储卡已锁定（受写保护）。	将卡的写保护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33
Eye-Fi 卡锁定时不可用。	[Card、Err (闪烁)	Eye-Fi 卡被锁定（受写保护）。		
此卡未格式化。请格式化此卡。	[Format (闪烁)	存储卡未针对照相机使用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26、 371
时钟已复位。	—	未设定照相机时钟。	设定照相机时钟。	28、 377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无法开始即时取景。请稍候。	—	照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	461
文件夹不包含影像。	—	存储卡或选来播放的文件夹中没有图像。	从播放文件夹菜单中选择包含图像的文件夹，或插入包含图像的存储卡。	26、295
所有影像都处于隐藏状态。	—	当前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都被隐藏。	选择其他文件夹或使用隐藏影像选项允许显示至少一张图像后才可播放图像。	295
无法显示此文件。	—	文件由计算机或其他品牌的照相机创建或修改，或文件已被损坏。	文件无法在照相机上播放。	—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口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无法选择此文件。	—	无法润饰所选图像。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无法进行润饰。	390
该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	无法编辑所选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2秒。 	— 84
无法连接；检测到多个设备。稍后请重试。	—	多个智能设备正试图同时连接至照相机。	等待几分钟再重试。	276
错误	—	Wi-Fi 错误。	在 Wi-Fi> 网络连接中选择禁用，然后再次选择启用。	282
网络访问在照相机冷却之前不可用。	—	照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关闭照相机并等待照相机冷却后再重试。	—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265*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检查打印机。	—	打印机错误。	检查打印机。 若要继续进行打印, 请选择继续(若可用)。	
检查纸张。	—	打印机中的纸张与所选纸型不同。	插入正确纸型的纸张, 然后选择继续。	265*
卡纸。	—	纸张在打印机中卡住。	清除被卡住的纸张, 然后选择继续。	265*
缺纸。	—	打印机纸张用完。	插入所选纸型的纸张, 然后选择继续。	265*
检查墨盒。	—	墨盒错误。	检查墨盒。若要继续进行打印, 请选择继续。	265*
没有墨水了。	—	打印机墨水用完。	更换墨盒, 然后选择继续。	265*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打印机的说明书。

技术规格

■ 尼康 D750 数码照相机

类型

类型 单镜反光数码照相机

镜头卡口 尼康 F 卡口（带有 AF 耦合和 AF 接点）

有效视角 尼康 FX 格式

有效像素数

有效像素数 2432 万

影像传感器

影像传感器 $35.9 \times 24.0\text{mm}$ CMOS（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传感器

总像素数 2493 万

除尘系统 清洁影像传感器、图像除尘参考数据（需要捕影工匠软件）

存储

图像尺寸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X (36 × 24) 影像区域 6016 × 4016 (L) 4512 × 3008 (M) 3008 × 2008 (S)• 1.2 × (30 × 20) 影像区域 5008 × 3336 (L) 3752 × 2504 (M) 2504 × 1664 (S)• DX (24 × 16) 影像区域 3936 × 2624 (L) 2944 × 1968 (M) 1968 × 1312 (S)• 动画即时取景中拍摄的 FX 格式照片 6016 × 3376 (L) 4512 × 2528 (M) 3008 × 1688 (S)• 动画即时取景中拍摄的 DX 格式照片 3936 × 2224 (L) 2944 × 1664 (M) 1968 × 1112 (S) <p>注意：动画即时取景中所拍照片的宽高比为 16 : 9。本照相机提供基于 DX 和基于 FX 的两种格式供您选择。</p>
文件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NEF (RAW)：12 位或 14 位无损压缩或压缩• JPEG：兼容 JPEG-Baseline，压缩比（约）为精细（1 : 4）、标准（1 : 8）或基本（1 : 16）（文件大小优先）；最佳品质压缩可用• NEF (RAW) +JPEG：以 NEF (RAW) 和 JPEG 两种格式记录单张照片
优化校准 系统	标准、自然、鲜艳、单色、人像、风景、平面；可修改所选优化校准；可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	
存储介质	SD 存储卡以及兼容 UHS-I 的 SDHC 和 SDXC 存储卡
双插槽	插槽 2 可用作额外空间或备份存储空间，也可用于分别存储使用 NEF+JPEG 所创建的图像；照片可在两张卡之间互相复制。
文件系统	DCF 2.0、DPOF、Exif 2.3、PictBridge (图像跨接格式)
取景器	
取景器	眼平五棱镜单镜反光取景器
画面覆盖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FX(36 × 24): 约 100% (垂直与水平) • 1.2 × (30 × 20): 约 97% (垂直与水平) • DX(24 × 16): 约 97% (垂直与水平)
放大倍率	约 0.7 倍 (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屈光度为 -1.0m^{-1})
视点	距离取景器接目镜表面中心 21mm (屈光度为 -1.0m^{-1})
屈光度调节	-3 至 $+1\text{m}^{-1}$
对焦屏	B 型光亮磨砂对焦屏 Mark III，带有 AF 区域框 (可显示取景网格)
反光板	即时返回型
景深预览	按下 Pv 按钮时，镜头光圈缩小为用户 (A 和 M 模式) 或照相机 (其他模式) 选择的数值
镜头光圈	即时返回型、电子控制

镜头

兼容的镜头

兼容 AF 尼克尔镜头，包括 G 型、E 型、D 型镜头（PC 镜头受到某些限制）、DX 镜头（使用 DX 24×16 $1.5 \times$ 影像区域）、AI-P 尼克尔镜头以及非 CPU AI 镜头（仅限于 **A** 和 **M** 模式）。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用于 F3AF 的镜头以及非 AI 镜头。

电子测距仪适用于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的镜头（使用最大光圈为 f/8 或以上的镜头时，电子测距仪支持 11 个对焦点）。

快门

类型

电子控制纵走式焦平面快门

速度

$1/4000$ -30 秒（以 $1/3$ 、 $1/2$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B 门、遥控 B 门、X200

闪光同步速度

X= $1/200$ 秒；在 $1/250$ 秒或以下速度时，与快门保持同步（速度为 $1/200$ 至 $1/250$ 秒之间时闪光范围缩小）

释放

释放模式	S (单张拍摄)、C _L (低速连拍)、C _H (高速连拍)、Q (安静快门释放)、Q _c (安静连拍快门释放)、S (自拍)、M _{UP} (反光板弹起)
每秒幅数	1-6幅/秒 (C _L)、6.5幅/秒 (C _H)或3幅/秒 (Q _c)
自拍	2秒、5秒、10秒、20秒；以0.5、1、2或3秒为间隔曝光1-9次
遥控模式 (ML-L3)	遥控延迟、快速响应遥控、遥控弹起反光板

曝光

测光	使用约91K (91000)像素RGB感应器的TTL曝光测光
测光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矩阵测光：3D彩色矩阵测光III (G型、E型和D型镜头)；彩色矩阵测光III (其他CPU镜头)；若用户提供镜头数据，彩色矩阵测光适用于非CPU镜头中央重点测光：约75%的比重集中在画面中央12mm直径圈中，或可更改为集中在画面中央8、15或20mm直径圈中，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上 (非CPU镜头使用12mm直径圈)点测光：集中在以所选对焦点 (使用非CPU镜头时为中央对焦点)为中心的4mm直径圈中 (大约是整个画面的1.5%)亮部重点测光：适用于G型、E型和D型镜头；使用其他镜头时相当于中央重点测光

曝光

范围(ISO100、 f/1.4 镜头、 20 °C)	• 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或亮部重点测光：0至20EV • 点测光：2至20EV
曝光测光耦合器	CPU 和 AI 结合
模式	自动模式 (自动； 自动 (闪光灯关闭))； 场景模式 (人像； 风景； 儿童照； 运动； 微距； 夜间人像； 夜景； 宴会 / 室内； 海滩 / 雪景； 日落； 黄昏 / 黎明； 宠物像； 烛光； 花； 秋色； 食物)； 特殊效果模式 (夜视； 彩色素描； 模型效果； 可选颜色； 剪影； 高色调； 低色调)； 带有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 (P)； 快门优先自动 (S)； 光圈优先自动 (A)； 手动 (M)； U1 (用户设定 1)； U2 (用户设定 2)
曝光补偿	在 P 、 S 、 A 、 M 、 SCENE 和 模式下可以 $\frac{1}{3}$ 或 $\frac{1}{2}$ EV 为增量在 -5 至 +5EV 之间进行调整
曝光包围	拍摄 2 至 9 幅，以 $\frac{1}{3}$ 、 $\frac{1}{2}$ 、 $\frac{2}{3}$ 或 1EV 为步长；拍摄 2 至 5 幅，以 2 或 3EV 为步长
闪光包围	拍摄 2 至 9 幅，以 $\frac{1}{3}$ 、 $\frac{1}{2}$ 、 $\frac{2}{3}$ 或 1EV 为步长；拍摄 2 至 5 幅，以 2 或 3EV 为步长
白平衡包围	拍摄 2 至 3 幅，以 1、2 或 3 为步长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拍摄 2 幅，在其中一幅使用所选值；或者 拍摄 3 至 5 幅，在所有照片中都使用预设值
曝光锁定	使用 按钮将光亮度锁定在所测定的值上

曝光

ISO 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ISO 100-12800 (以 $\frac{1}{3}$ 或 $\frac{1}{2}$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可在 ISO 100 的基础上约减少 0.3、0.5、0.7 或 1EV (相当于 ISO 50)，或者在 ISO 12800 的基础上约增加 0.3、0.5、0.7、1 或 2EV (相当于 ISO 51200)；自动 ISO 愄光度控制可用
动态 D-Lighting	自动、极高、高、标准、低、关闭

对焦

自动对焦	尼康高级 Multi-CAM 3500 II 自动对焦感应器模组，具备 TTL 相位侦测、微调、51 个对焦点 (包括 15 个十字型感应器；11 个感应器支持 f/8) 和 AF 辅助照明器 (范围约为 0.5-3m)
侦测范围	-3 至 +19EV (ISO 100、20 °C)
镜头伺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动对焦 (AF)：单次伺服 AF (AF-S)；连续伺服 AF (AF-C)；自动 AF-S/AF-C 选择 (AF-A)；根据拍摄对象的状态自动启用的预测对焦跟踪• 手动对焦 (M)：可以使用电子测距仪
对焦点	可从 51 或 11 个对焦点中选择
AF 区域模式	单点 AF；动态区域 AF (9、21 或 51 个对焦点)、3D 跟踪、群组区域 AF、自动区域 AF
对焦锁定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单次伺服 AF) 或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对焦

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

AUTO、、、、、、、：自动弹出型自动闪光

P、**S**、**A**、**M**、：按下释放按钮手动弹出闪光灯

指数

约 12；手动闪光时 12 (m, ISO 100, 20 °C)

闪光控制

TTL：使用约 91K (91000)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i-TTL 闪光控制适用于内置闪光灯；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配合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亮部重点测光一起使用，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则配合点测光一起使用

闪光模式

自动、自动带防红眼、自动慢同步、自动慢同步带防红眼、补充闪光、防红眼、慢同步、慢同步带防红眼、后帘慢同步、后帘同步、关闭；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

闪光补偿

-3 至 +1EV (以 $\frac{1}{3}$ 或 $\frac{1}{2}$ EV 为增量进行微调)

闪光预备指示灯

在内置闪光灯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充满电时点亮；当闪光灯以全光输出后闪烁

配件热靴

带有安全锁及同步和数据接点的 ISO 518 热靴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指令器模式选项可用

同步端子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 (另购)

白平衡

白平衡

自动（2种类型）、白炽灯、荧光灯（7种类型）、晴天、闪光灯、阴天、背阴、手动预设（最多可保存6个值，点白平衡测量在即时取景过程中可用）、选择色温（2500K-10000K），全部都可进行微调

即时取景

模式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静止图像）、动画即时取景（动画）

镜头伺服

- 自动对焦（AF）：单次伺服AF（AF-S）；全时伺服AF（AF-F）
- 手动对焦（M）

AF区域模式

脸部优先AF、宽区域AF、标准区域AF、对象跟踪AF

自动对焦

可在画面的任何位置进行对比侦测AF（选择了脸部优先AF或对象跟踪AF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对焦点）

动画

测光

使用主影像传感器的TTL曝光测光

测光方式

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或亮部重点测光

画面尺寸 (像素)和 帧频

- 1920×1080 ：60p（逐行）、50p、30p、25p、24p
- 1280×720 ：60p、50p
60p、50p、30p、25p及24p时的实际帧频分别为59.94、50、29.97、25及23.976幅/秒；选项同时支持★高和标准图像品质

文件格式

MOV

视频压缩

H.264/MPEG-4高级视频编码

动画	
音频录制格式	线性 PCM
音频录制设备	内置或外置立体声麦克风；可调节灵敏度
其他选项	索引标记、定时拍摄
显示屏	
显示屏	8cm (约 3.2 英寸)、约 122.9 万画点 (VGA：640 × RGBW × 480=1228800 画点)、约 170° 可视角度的低温多晶硅可翻折 TFT LCD 显示屏，约 100% 画面覆盖率，可进行亮度和角度调节
播放	
播放	全屏和缩略图 (4 张、9 张或 72 张图像或者日历) 播放、变焦播放、动画播放、照片和 / 或动画幻灯播放、直方图显示、亮部、照片信息及自动旋转图像
接口	
USB	高速 USB；建议连接至内置 USB 端口
HDMI 输出	C 型 HDMI 接口
配件端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线遥控器：WR-1、WR-R10（另购） 遥控线：MC-DC2（另购）
音频输入	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 (3.5mm 直径；支持插入式电源)
音频输出	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 (3.5mm 直径)
无线 (仅限于 D750；不适用于 D750 (K))	
标准	IEEE 802.11b、IEEE 802.11g
通讯协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EEE 802.11b：DSSS/CCK IEEE 802.11g：OFDM
操作频率	2412-2462MHz (通道 1-11)

无线（仅限于 D750；不适用于 D750（K））	
范围 (视线)	约 30m (假定无干扰；范围可能根据测位状态和有无障碍物而异)
数据速率	54 Mbps 根据 IEEE 标准的最大逻辑数据速率。实际速率可能会有所差异。
安全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验证：开放式、WPA2-PSK • 加密：AES
无线设定	支持 WPS
访问协议	基础结构模式
支持的语言	
支持的语言	阿拉伯语、孟加拉语、保加利亚语、中文（简体中文和繁体中文）、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印地语、匈牙利语、印尼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马拉地语、挪威语、波斯语、波兰语、葡萄牙语（葡萄牙和巴西）、罗马尼亚语、俄语、塞尔维亚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米尔语、泰卢固语、泰语、土耳其语、乌克兰语及越南语
电源	
电池	一块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电池匣	另购的 MB-D16 多功能电池匣可容纳 1 块尼康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或 6 节 AA 碱性电池、镍氢电池或锂电池
电源适配器	EH-5b 电源适配器； 需要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三脚架连接孔

三脚架连接孔 $\frac{1}{4}$ 英寸 (ISO 1222)

尺寸 / 重量

尺寸 (宽 \times 高 \times 厚) 约 $140.5 \times 113 \times 78\text{mm}$

重量 约 840g (带电池和存储卡, 但不包括机身盖); 约 750g (仅照相机机身)

操作环境

温度 $0^{\circ}\text{C} - 40^{\circ}\text{C}$

湿度 85% 或以下 (不结露)

- 除非另有说明, 否则以上所有数据均是在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 (CIPA) 指定的温度 $23 \pm 3^{\circ}\text{C}$ 时, 对插有 1 块充满电的电池的照相机测试所得的结果。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技术规格的权利, 而无须事先通知。

MH-25a 充电器

额定输入	AC 100-240V, 50/60Hz, 0.23-0.12A
额定输出	DC 8.4V/1.2A
支持的电池	尼康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充电时间	周围温度为 25 °C 的环境下将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约需 2 小时 35 分钟
操作温度	0 °C - 40 °C
尺寸 (宽 × 高 × 厚)	约 95 × 33.5 × 71mm (不包括突起部分)
电源线的长度	约 1.5m
重量	约 115g (不包括附送的电源线)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类型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额定容量	7.0V/1900mAh
操作温度	0 °C - 40 °C
尺寸 (宽 × 高 × 厚)	约 40 × 56 × 20.5mm
重量	约 88g (不包括端子盖)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技术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

■■支持的标准

- **DCF 2.0 版**: DCF 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应用的标准，用于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之间的兼容性。
- **DPOF**: DPOF 格式是一个广泛应用的行业标准，它使照片可以按照保存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进行打印。
- **Exif 2.3 版**: 本照相机支持 Exif (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2.3 版，通过使用该标准，在 Exif 兼容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可以利用存储在照片中的信息进行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 由数码照相机行业和打印机行业共同开发的标准，它无需先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可直接将照片输入打印机。
- **HDMI**: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一种针对用于消费者电子产品和 AV 设备的多媒体接口的标准，此类设备可仅通过一根连接线将音视频数据和控制信号传输至 HDMI 兼容设备。

商标信息

IOS 是 Cisco Systems,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商标或注册商标且经授权使用。Mac 和 OS X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或商标。PictBridge 是一个商标。SD、SDHC 和 SDXC 标志是 SD-3C, LLC. 的商标。HDMI、HDMI 标志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HDMI

Wi-Fi 和 Wi-Fi 标志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本说明书或尼康产品随附的其他文档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一致 性标记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一致性标记选项 (□ 388) 可查看照相机遵循的标准。

FreeType 许可证 (FreeType2)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 2012 The FreeType Project (<http://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权利。

MIT 许可证 (HarfBuzz)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 2014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权利。



• Indonesia

35157/SDPPI/2014

4593

35158/SDPPI/2014

4588

الأردن

TRC/LPD/2013/141

عمان

OMAN-TRA

R/1307/13

D100428

• México

COFETEL: RCPMULB13-0954

LBWA1U5YR1

• Paraguay

Número del Registro:

2014-01-I-00028

Este producto contiene un
transmisor aprobado por la
CONATEL.

الإمارات العربية المتحدة

TRA

REGISTERED No:

ER0112542/13

DEALER No:

DA0073692/11

• Brasil



(01)0789857980 048 9

经认可的存储卡

下列 SD 存储卡已通过验证可用于本照相机。录制动画时推荐使用写速度为 class 6 或以上的卡。若使用了较低写速度的卡，录制可能会意外终止。

	SD 卡	SDHC 卡²	SDXC 卡³
SanDisk	2 GB ¹	4 GB、 8 GB、 16 GB、 32 GB	64 GB、 128 GB
Toshiba	—		64 GB
Panasonic	2 GB ¹	4 GB、 6 GB、 8 GB、 12 GB、 16 GB、 24 GB、 32 GB	48 GB、 64 GB
Lexar Media		4 GB、 8 GB、 16 GB、 32 GB	—
Platinum II			64 GB
Professional	—	8 GB、 16 GB、 32 GB	64 GB、 128 GB、 256 GB
Full-HD Video		4 GB、 8 GB、 16 GB	—

- 1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支持 2GB 卡。
- 2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HC。本照相机支持 UHS-1。
- 3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XC。本照相机支持 UHS-1。

其他存储卡未经测试。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

存储卡容量

下表列出在不同图像品质（[114](#)）、图像尺寸（[117](#)）和影像区域设定（[109](#)）下一张16GB SanDisk SDSDXPA-016G-J35 UHS-I SDHC卡大约可保存的照片数量。

■ FX (36×24) 影像区域*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 ¹	图像张数 ¹	缓冲区容量 ²
NEF (RAW)、无损压缩、12位	—	21.0 MB	376	25
NEF (RAW)、无损压缩、14位	—	26.9 MB	292	15
NEF (RAW)、压缩、12位	—	19.2 MB	507	33
NEF (RAW)、压缩、14位	—	23.9 MB	425	21
JPEG 精细 ³	大	12.6 MB	923	87
	中	7.7 MB	1500	100
	小	4.1 MB	2900	100
JPEG 标准 ³	大	6.7 MB	1800	100
	中	3.9 MB	2900	100
	小	2.1 MB	5500	100
JPEG 基本 ³	大	2.2 MB	3500	100
	中	1.6 MB	5700	100
	小	1.1 MB	10100	100

* 包括当自动**DX**裁切选为开启时使用非DX镜头拍摄的图像。

■DX (24×16) 影像区域*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 ¹	图像张数 ¹	缓冲区容量 ²
NEF (RAW)、无损压缩、12位	—	10.5 MB	579	100
NEF (RAW)、无损压缩、14位	—	13.1 MB	449	48
NEF (RAW)、压缩、12位	—	9.8 MB	785	100
NEF (RAW)、压缩、14位	—	11.9 MB	656	100
JPEG 精细 ³	大	6.2 MB	1900	100
	中	3.9 MB	3000	100
	小	2.3 MB	5000	100
JPEG 标准 ³	大	3.1 MB	3700	100
	中	2.0 MB	5700	100
	小	1.2 MB	9300	100
JPEG 基本 ³	大	1.6 MB	7000	100
	中	1.2 MB	10300	100
	小	0.8 MB	15600	100

* 包括当自动 DX 裁切选为开启时使用 DX 镜头拍摄的图像。

1 所有数据均为近似值。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异。

2 ISO 100 时内存缓冲区中可保存的最大拍摄张数。该数值在以下情况时将会降低：JPEG 压缩选为最佳品质（116），ISO 感光度设为 Hi 0.3 或更高，或长时间曝光降噪或自动失真控制处于开启状态。

3 假定 **JPEG** 压缩设为文件大小优先时得出的数据。选择最佳品质将增加 JPEG 图像的文件大小；图像数量和缓冲区容量会相应降低。

d3 — 最多连拍张数 (334)

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设为 1 至 100 中的任意值。

电池持久力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所能记录的动画片段时间长度或照片张数根据电池的使用条件、温度、拍摄间隔以及菜单显示时间长度的不同而异。若使用的是AA电池，其容量还随其品牌和存放环境的不同而变化；某些电池将无法使用。以下是本照相机和另购 MB-D16 多功能电池匣的示例数据。

- 照片，单张拍摄释放模式（CIPA 标准¹）
 - 1 块 EN-EL15 电池（照相机）：约 1230 张
 - 1 块 EN-EL15 电池（MB-D16）：约 1230 张
 - 6 节 AA 碱性电池（MB-D16）：约 430 张
 - 照片，连拍释放模式（尼康标准²）
 - 1 块 EN-EL15 电池（照相机）：约 4420 张
 - 1 块 EN-EL15 电池（MB-D16）：约 4420 张
 - 6 节 AA 碱性电池（MB-D16）：约 780 张
 - 动画³
 - 1 块 EN-EL15 电池（照相机）：约 55 分钟（拍摄 HD 动画片段时）
 - 1 块 EN-EL15 电池（MB-D16）：约 55 分钟（拍摄 HD 动画片段时）
 - 6 节 AA 碱性电池（MB-D16）：约 20 分钟（拍摄 HD 动画片段时）
- 1 使用 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镜头在 23 °C (± 2 °C) 时测试的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镜头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 1 次，每 30 秒在默认设定下拍摄一张照片；每隔一次拍摄闪光灯闪光一次。未使用即时取景。

2 使用 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镜头在 20 °C 时测试的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图像品质设为 JPEG 基本；图像尺寸设为 M（中）；快门速度为 1/250 秒；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 秒，焦距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 3 次；连续 6 次拍摄后，显示屏开启 5 秒然后关闭；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后开始循环重复操作。

3 在照相机默认设定下，使用 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镜头在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指定的条件及温度 23 °C（±3 °C）时的测试结果。单个动画最长可达 20 分钟（1080/60p），最大可达 4GB；若照相机温度升高，录制可能在达到这些极限之前结束。

以下情况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

- 使用显示屏
- 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自动对焦操作
- 拍摄 NEF（RAW）照片
- 低速快门
- 使用另购的 WR-R10/WR-1 无线遥控器
- 使用 Wi-Fi 或者另购的 UT-1 通信单元或 WT-5 无线传输器
- 使用 VR 镜头时开启 VR（减震）模式

为确保能充分利用尼康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

- 保持电池接点的清洁。弄脏的接点会降低电池性能。
- 充电后请立即使用电池，否则会造成电池电量的流失。

可能遮住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的镜头

本章节中列出的镜头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遮住内置闪光灯或 AF 辅助照明器。

■AF 辅助照明

某些镜头在特定对焦距离下可能会遮住照明器。
使用照明器时请取下镜头遮光罩。

AF 辅助照明不适用于以下镜头：

- AF-S 尼克尔 200mm f/2G ED VR II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00-400mm f/4G IF-ED
- AF-S 尼克尔 200-400mm f/4G ED VR II
- AF-S 尼克尔 300mm f/2.8G ED VR II

在小于 0.7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尼克尔 16-35mm f/4G ED VR
- AF-S 变焦尼克尔 17-35mm f/2.8D IF-ED
-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7-55mm f/2.8G IF-ED
- AF-S DX VR 变焦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IF-ED
- AF 变焦尼克尔 20-35mm f/2.8D IF
- AF 变焦尼克尔 24-85mm f/2.8-4D IF
- 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 AF 变焦尼克尔 24-120mm f/3.5-5.6D (IF)
- AF-S 尼克尔 24-120mm f/4G ED VR
- AF-S 尼克尔 2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尼克尔 35mm f/1.4G
- AF 变焦微距尼克尔 ED 70-180mm f/4.5-5.6D
-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在小于1.0m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AF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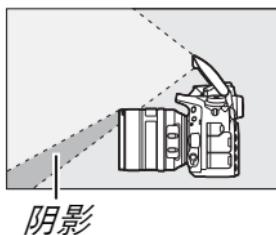
- AF-S DX 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6.3G ED VR
-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G ED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4-120mm f/3.5-5.6G IF-ED
- AF-S 变焦尼克尔 28-70mm f/2.8D IF-ED
- AF-S 尼克尔 28-300mm f/3.5-5.6G ED VR
- AF 微距尼克尔 200mm f/4D IF-ED

在小于1.5m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AF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尼克尔 14-24mm f/2.8G ED
-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尼克尔 55-300mm f/4.5-5.6G ED VR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70-200mm f/2.8G IF-ED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2.8G ED VR II
- AF 变焦尼克尔 80-200mm f/2.8D ED
- AF-S 变焦尼克尔 80-200mm f/2.8D IF-ED

■■内置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最小范围为 0.6m，且不能在微距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适用于焦距为 24mm（DX 格式时为 16mm）至 300mm 的 CPU 镜头，但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在某些距离或焦距下将由于镜头导致的阴影而无法完全照亮整个拍摄对象。以下插图显示了使用闪光灯时镜头导致的阴影所引起的渐晕影响。



取下镜头遮光罩可防止阴影。在小于下列范围的情况下使用以下镜头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镜头	变焦位置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DX	AF-S DX 尼克尔 10-24mm f/3.5-4.5G ED	18-24mm	无渐晕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2-24mm f/4G IF-ED	18mm 20-24mm	1.0m 无渐晕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7-55mm f/2.8G IF-ED	20mm 24-55mm	2.0m 1.0m
	AF-S DX 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18mm	1.0m
	AF-S DX VR 变焦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IF-ED	24-200mm	无渐晕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5.6G ED VR	28mm 50-300mm	1.0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16-35mm f/4G ED VR	35mm	1.5m
FX	AF-S 变焦尼克尔 17-35mm f/2.8D IF-ED	28mm 35mm	1.5m 无渐晕
	AF 变焦尼克尔 18-35mm f/3.5-4.5D IF-ED	24mm 28-35mm	1.0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18-35mm f/3.5-4.5G ED	28mm 35mm	1.5m 无渐晕
	AF 变焦尼克尔 20-35mm f/2.8D IF	24mm 28mm 35mm	1.5m 1.0m 无渐晕

镜头	变焦位置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AF-S 尼克尔 20mm f/1.8G	20mm	1.0m
AF-S 尼克尔 24mm f/1.4G ED	24mm	1.0m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G ED	35mm	1.5m
	50-70mm	无渐晕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4-120mm f/3.5-5.6G IF-ED	24mm	1.0m
	35-12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4-120mm f/4G ED VR	24mm	2.0m
	28mm	1.0m
	50-120mm	无渐晕
AF-S 变焦尼克尔 28-70mm f/2.8D IF-ED	28mm	1.0m
	50-70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8-300mm f/3.5-5.6G ED VR	28mm	1.5m
	35mm	1.0m
	50-300mm	无渐晕
PC-E 尼克尔 24mm f/3.5D ED*	24mm	1.5m

* 未平移或倾斜时。

当与 AF-S 尼克尔 14-24mm f/2.8G ED 镜头一起使用时，闪光灯无法在所有范围内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内置闪光灯也可与以下非 CPU 镜头一起使用：尼康 E 系列和 24-300mm 尼克尔（AI-S、AI 和 AI 改良型）。AI 50-300mm f/4.5、改良型 AI 50-300mm f/4.5、AI-S 50-300mm f/4.5 ED 以及 AI 50-300mm f/4.5 ED 镜头须用于变焦位置为 70mm 或以上的情况下。使用 AI-S 和 AI 25-50mm f/4 ED 镜头时，不会产生渐晕的最小距离为：2.0m（变焦位置为 25mm）和 1.0m（变焦位置为 28mm）；变焦位置为 35mm 或以上时不会产生渐晕。

索引

符号

-  (自动模式) 34
-  (自动 (闪光灯关闭) 模式) 34
-  (场景模式) 40
-  (特殊效果) 45
-  (人像) 41
-  (风景) 41
-  (儿童照) 41
-  (运动) 41
-  (微距) 42
-  (夜间人像) 42
-  (夜景) 42
-  (宴会 / 室内) 42
-  (海滩 / 雪景) 43
-  (日落) 43
-  (黄昏 / 黎明) 43
-  (宠物像) 43
-  (烛光) 44
-  (花) 44
-  (秋色) 44
-  (食物) 44
-  (夜视) 45
-  (彩色素描) 46、48
-  (模型效果) 46、49
-  (可选颜色) 47、51
-  (剪影) 47
-  (高色调) 47
-  (低色调) 47

-  (程序自动) 87
-  (快门优先自动) 88
-  (光圈优先自动) 89
-  (手动) 91
-  U1/U2 97
-  S (单张拍摄) 101
-  CL (低速连拍) 101、334
-  CH (高速连拍) 101
-  Q (安静快门释放) 101
-  Qc (Qc快门释放) 101
-  S (自拍) 102、104
-  MUp (反光板弹起) 102、107
-  E (脸部优先 AF) 57
-  E WIDE (宽区域 AF) 57
-  E NORM (标准区域 AF) 57
-  E (对象跟踪 AF) 57
-  E (矩阵测光) 138、329
-  E (中央重点测光) 138、330
-  E (点测光) 138
-  E* (亮部重点测光) 138
-  AUTO (自动闪光) 180
-  E (防红眼) 180、182
-  SLOW (慢同步) 180、182
-  REAR (后帘同步) 182
-  E (曝光补偿) 142
-  E (闪光补偿) 189
-  E (柔性程序) 87

Lv (即时取景) 按钮 53、65
i 按钮 .17、59、70、199、240、391
info (信息) 按钮 13、63、74
• 开关 5、337
WB (白平衡) 144、316
PRE (手动预设) 144、153
BKT (包围) 203
● (对焦指示) 36、127、131
r (内存缓冲区) 103
↳ (闪光预备指示灯) 39

数字

1.2 × (30 × 20) 1.2 × 109、110
12 位 116
14 位 116
3D 跟踪 122、123、124

A

Adobe RGB 309
AE-L/AF-L 按钮 ... 127、140、357、369
AE 锁定 140
AF 56-58、119-128
AF-A 119
AF-C 120、322
AF 点点亮 324

AF-F 56
AF 辅助 327、432
AF 模式按钮 56、58、120、123
AF 区域框 10、29、242
AF 区域模式 57、121
AF-S 56、119、322
AF 微调 385
按方向存储对焦点 326
暗角控制 309
安静快门释放 101
按钮 WPS 278

B

B 门 91、93
白炽灯 (白平衡) 144
白平衡 144、208、316
白平衡包围 (自动包围设定) 208、349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6
版权 247、381
帮助 22
保存 / 载入设定 382
保存选定的帧 80、85
保存用户设定 97
保存照相机设定 382
曝光 138-143
曝光包围 203、349
曝光补偿 142
曝光测光 39、331
曝光程序 457
曝光控制 EV 步长 328

曝光锁定	140	CPU 接点	421
曝光延迟模式	334	CPU 镜头	33、418
曝光指示	62、92	裁切	393
保护照片	251	裁切动画	80
包围	203、349	裁切 (PictBridge[打印 设定]菜单)	267
包围顺序	350	彩色素描	46、48、407
备份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 作用)	118	测光	138
背光	5、337	插槽 ...	31、118、240、313
背阴 (白平衡)	144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118
编辑动画	80、240	场景模式	40
变焦播放	249	长时间曝光降噪	311
边框	266	程序自动	87
标准区域 AF	57	尺寸	76、117
标准 (设定优化校准)		重复闪光	343
163		重设 .200、306、313、322	
并排比较	411	重设动画拍摄菜单	313
播放	37、236	重设用户设定	99
播放菜单	294	重设照片拍摄菜单	306
播放插槽和文件夹内容		重设自定义设定	322
240		创意闪光系统	425
播放文件夹	295	从照相机上取下镜头 ...	33
播放显示选项	297	存储卡	26、31、118、 371、491、492
播放信息	241、297	存储卡容量	492
捕影工匠 115、262、374、 380		存储文件夹	306
C		D	
Camera Control Pro 2		DCF	488
437		D-Lighting	392
CEC	272、274	DPOF	268、269、488
CLS	425		

- DPOF 打印 268
DPOF 打印指令 269
DPOF 格式 268、269、
488
DX (24 × 16) 1.5 ×
..... 75、109、110
DX 格式 109
D 型镜头 418、421
打印 265
打印选项 (PictBridge[
打印设定] 菜单) 266
待机定时器 39、331
单次伺服 AF 56、119、
322
单点 AF 121、124
单色 163、394
单张拍摄 101
低速连拍 101、334
点白平衡 157
点测光 138
电池 25、26、30、379、
487
电池持久力 495
电池充电 25
电池顺序 339
电池匣 338、339、364、
379、434
电池信息 379
电动光圈 71、72、367、
368
电视机 271
电源适配器 434、439
电子测距仪 131
定时拍摄 228
动画 65、366–369
动画 ISO 感光度设定 317
动画即时取景 65、366–
369
动画录制按钮 67、363
动画拍摄菜单 312
动画品质 70、315
动态 D-Lighting 173、211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211、349
动态区域 AF 121、124、
324
对焦点 57、121、125、
131、324、325、326
对焦点数量 325
对焦点显示 324
对焦点循环方式 325
对焦模式 56、119
对焦模式选择器 56、119
对焦屏 477
对焦锁定 127
对焦指示 36、127、131
对象跟踪 AF 57
多重曝光 216
多重选择器电动光圈 71
- E**
-
- Exif 488
E型镜头 418、421

Eye-Fi 上传	387
额外空间（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118
耳机	72
耳机音量	71

F

Fn 按钮	113、352、366
FV 锁定	191
FX (36×24) 1.0×	109、110
FX 格式	109
f 值	87、90、422
反光板	107、194、445
反光板弹起	102、107
反转指示器	362
防红眼	180、182
非 CPU 镜头	233、419、423
非 CPU 镜头数据	233
份数 (PictBridge[打印设定]菜单)	266
风景 (设定优化校准)	163

蜂鸣音	333
副拨盘帧快进	360
复制影像	297

G

G 型镜头	418、421
概览数据	248

感光度	132、135、189、317
高动态范围 (HDR)	175
高 ISO 降噪	311
高级 (HDMI)	273
高清晰度	271、488
高速连拍	101
格式化存储卡	371
跟踪对焦	120、323
构图参照	63、74
固件版本	388
管理优化校准	168
光圈	89-91
光圈优先自动	89

H

H.264	483
HDMI	64、77、271、488
HDMI-CEC	272、274
HDMI 接口	2
Hi (感光度)	133
黑白 (单色)	394
红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396
红眼修正	392
后帘同步	182
画面尺寸 / 帧频	70、314
画面间隔 (幻灯播放)	303
幻灯播放	303
恢复默认设定	200、286、306、313、322

ISO 感光度	132、135、 189、317
ISO 感光度步长值	328
ISO 愄光度设定 .	135、317
i-TTL	183、185、345

JPEG	114
JPEG 标准	114
JPEG 基本	114
JPEG 精细	114
JPEG 压缩	116
机身盖	3、436
计时	104、221
即时取景	53-64、65-77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53
即时取景选择器	53、65
计算机	256
加亮显示	71
间隔拍摄	221
监控预闪	185、192
兼容的镜头	418
简易曝光补偿	328
降低风噪	71、316
焦距	234、424
焦平面标记	131
矫正	405
仅闪光 (自动包围设定)	
	203、349

	203、349
景深	90
镜头 ...	27、33、233、385、 418
镜头对焦环	59、130
镜头卡口	3、131
局域网络	435
矩阵测光	138、329

开始打印 (PictBridge) .	
	267、269
可翻折显示屏	18
可选颜色	47、51、409
可用设定	453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362
控制面板	8
快捷设定 ISO	336
快门释放按钮	36、127、 140、331、369
快门释放按钮 AE-L	331
快门速度	88、91
快门优先自动	88
快速润饰	404
快速响应遥控 (遥控模式 (ML-L3))	194
宽高比	75、394
宽区域 AF	57

L

-
- LCD 照明 5、337
 - L (大) 76、117
 - Lo (感光度) 133
 - 蓝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396
 - 冷色调 (单色) 395
 - 脸部优先 AF 57
 - 脸部侦测 329
 - 连拍 219、334、353
 - 连拍释放模式 101
 - 连续伺服 AF 120、322
 - 亮部 243
 - 滤镜效果 167、395
 - 绿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396

M

-
- MB-D16 .338、339、364、
379、434
 - MB-D16 电池类型 338
 - M (中) 76、117
 - 迈尔德 (Mired) 149
 - 麦克风 72
 - 麦克风灵敏度 70、315
 - 慢同步 180、182
 - 模拟闪光 349
 - 默认设定 200、286、306、
313、322
 - 模式拨盘 6
 -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6

-
- 模型效果 46、49、408
 - 目标位置 71、313
 - 目录打印 268

N

-
- NEF (RAW) .114、116、
308、400
 - NEF (RAW) 处理 400
 - NEF (RAW) 记录 116
 - NEF (RAW) 位深度 .116
 - Nikon Transfer 2 261
 - 内存缓冲区 103
 -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327
 - 内置闪光灯 39、179
 -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343
 - 暖色滤镜 (滤镜效果)
395

O

-
- OK 按钮 350

P

-
- PictBridge 265、488
 - PIN 输入 WPS 279
 - Pv 按钮 69、90、349、
357、368
 - 拍摄菜单 305、312
 - 拍摄数据 246
 - 拍摄张数 495
 - 配件 434
 - 配件端子 437
 - 频响 70、315

平面（设定优化校准）....
163

Q

Qc（安静连拍）快门释
放 101
前后倾斜 384
前帘同步 182
请查看 SSID 281
清洁影像传感器 442
晴天（白平衡） 144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29、
436
取景器 10、29、436、477
取景器对焦 29、436
取景器接目镜 105
取景器接目镜盖 105
取景器网格显示 336
全屏播放 236
全时伺服 AF 56
群组区域 AF 122、324

R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
用) 118
RGB 244、309
人像（设定优化校准）....
163
日历播放 239
日期格式 377
日期和时间 28、377

柔和（滤镜效果）.... 396
柔性程序 87
润饰菜单 240、389

S

SD 存储卡 .. 26、31、118、
491、492
sRGB 309
SSID 280
S（小） 76、117
三脚架 3
色彩轮廓 406
色彩平衡 397
色空间 309
色温 144、146、150
删除 38、252
删除当前图像 38、252
删除所选图像 254
删除所有图像 254
删除项目（我的菜单）....
415
删除之后 302
闪光曝光补偿 349
闪光包围 203、349
闪光补偿 189
闪光灯 39、179、180、
189、191、340、425
闪光灯（白平衡）.... 144
闪光灯警告 334
闪光灯（另购） 344、425
闪光范围 187
闪光快门速度 184、342

闪光模式	180、182
闪光同步速度 ..	340、342、 478
闪光预备指示灯	39、192、 431
闪烁消减	376
设备控制 (HDMI) ...	272
设定菜单	370
设定优化校准	163、316
时戳 (PictBridge) ...	26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361
释放模式	7、101
释放模式拨盘	7、101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7、101
时间	28、377
视角	110、424
时区	377
时区和日期	377
失真控制	405
时钟	377
时钟电池	16
十字滤镜 (滤镜效果)	396
手动	91、130
手动对焦	59、130、324
手动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343
手动预设 (白平衡)	144、153

输出分辨率 (HDMI)	272
双键重设	200
锁定跟踪对焦	323
缩略图播放	238、351
索引标记	69、79、367、 368

T

特殊效果	45
天光镜 (滤镜效果) .	395
添加项目 (我的菜单)	413
调色	166、168
调整尺寸	402
通信单元	263、435
透视控制	407
图像查看 ..	232、237、302
图像尺寸	117
图像除尘参照图	374
图像合成	398
图像品质	114
图像注释	380

U

USB 连接线	260
UT-1	263、435

V

ViewNX 2	256、309
----------------	---------

W

WB	144、208、316
----------	-------------

Wi-Fi	275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445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275、276、277		
WT-5	263、435	信息 13、241
外置麦克风	72	信息显示 13、63、74、 337
外置麦克风接口	2	虚拟水平 63、74、355、 38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36	选择打印 268
网络	263、370	选择发送至智能设备 / 取 消选择 240、283
网络连接	278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80
微调白平衡	147	选择日期 .. 255、268、295
微调优化曝光	330	选择色温 (白平衡) 144、150
为项目排序 (我的菜单)		选择影像区域 70、110、 112、356、358、363
416		旋转至竖直方向 303
文件编号次序	335	Y
文件大小优先 (JPEG 压 缩)	116	压缩 (类型) 116
文件命名	308	扬声器 4
我的菜单	413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 332
无损压缩 (类型)	116	遥控模式 (ML-L3) .. 194
无线传输器	263、435	遥控器 194、438
无线网络 ..	263、275、435	遥控弹起反光板 (遥控模 式 (ML-L3)) 194
无线遥控器	198、365	遥控线 93、437
X		遥控延迟 (遥控模式 (ML-L3)) 194
夏令时	377	页面尺寸 266
显示屏 18、37、53、236、 372		以太网 263、435
显示屏关闭延迟	332	
显示屏亮度 ..	60、71、372	
显示屏色彩平衡	373	
鲜艳 (设定优化校准) ...		
163		

一致性标记 388、489
隐藏影像 295
音量 79、304
阴天（白平衡） 144
荧光灯（白平衡） 144
影像类型（幻灯播放） 303
影像区域 75、76、109、
112、117
用户设定 97
优化校准 163、165
预测对焦跟踪 120
预览按钮 90、357、368
预览曝光效果 54、61
鱼眼 406
语言（Language） 378

Z

照片尺寸 424
照片拍摄菜单 305
照片信息 241、297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434、
439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
的标准 i-TTL 闪光 185、
427
指定 AE-L/AF-L 按钮 357、
369
指定动画录制按钮 363
指定 Fn 按钮 352、366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369
指定 MB-D16  按钮 364

指定遥控（WR）Fn 按钮
365
指定预览按钮 357、368
直方图 63、244、245、
351
指令器模式 344
智能设备 275
中央重点测光 138、330
自定义设定 318
自定义指令拨盘 359
自动（白平衡） 144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自动
包围设定） 203、349
自动曝光锁定 140
自动包围 203、349
自动包围设定 349
自动对焦 56-58、119-128
自动对焦模式 56、119
自动 DX 裁切 110
自动 FP 高速同步 340、
342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135、189、317
自动区域 AF 122、124
自动闪光 180
自动失真控制 310
自动伺服 AF 119
自动旋转图像 378
自拍 102、104、331
自然（设定优化校准）
163

棕褐色（单色）	395
最大感光度	136、317
最大光圈 ..	187、422、432
最多连拍张数	334
最佳品质（JPEG 压缩） ..	
116	
最近的设定	417
最小光圈	33、86
最小快门速度	136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
(周一至周日9:00-18:00, 除夕下午休息)
<http://www.nikon.com.cn/>

尼康影像天地（上海）：+86-(0)21-6289-3322
(周一至周日9:30-20:30, 春节休息)
上海市南京西路1363号, 200040

尼康影像天地（北京）：+86-(0)10-8515-2268
(周一至周五9:30-18:00, 国定假日休息)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W1平台层（11-12），
100738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茂名南路205号瑞金大厦22楼, 200020

出版日期 2014年8月1日

NIKON CORPORATION

© 2014 Nikon Corporation

SB4H01(15)
6MB25615-01 ▲G13